



中信國際電訊

CITIC TELECOM INTERNATIONAL

股份代號 :1883



THE **HUB**
世界樞紐
OF THE **WORLD**

年報

2023

關於我們

中信國際電訊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包括附屬公司合稱為「本集團」)於1997年在香港成立，並於2007年4月3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是一家互聯網化綜合電訊企業。

本公司服務涵蓋國際電信業務，為全球運營商客戶(包括移動運營商、固話運營商、虛擬運營商、互聯網運營商及OTT運營商)提供移動國際漫遊、國際話音、國際訊息、國際數據流量以及國際增值電信等服務。本公司是亞太最大的國際電訊樞紐之一。全球首個手機數據流量交易平台「DataMall自由行」、一卡多號等是本公司自主研发產品。本公司全資擁有香港中信電訊大廈(面積約34萬平方呎)全部業權，並在香港設有兩個大型數據中心。

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Acclivis Technologies and Solutions Pte. Ltd.(「Acclivis」)以新加坡為基地，業務覆蓋馬來西亞、印尼、泰國和菲律賓等地。作為區內領先的IT服務供應商，Acclivis憑藉其端到端ICT能力，成為政府和企業在數字化轉型項目和智能解決方案方面值得信賴的顧問。Acclivis專注於雲解決方案，託管服務和企業連接服務，在新加坡、泰國、印尼、菲律賓及馬來西亞擁有知名的互聯網服務品牌「Pacific Internet」，並在東南亞主要城市設有數據中心和雲計算中心。

本集團透過全資附屬公司中信國際電訊(信息技術)有限公司(「CPC」)，為全球跨國企業客戶和商業客戶提供一站式信息及通訊解決方案，包括專用網絡服務、以太網專線、混合式軟件定義廣域網、互聯網接入、雲計算服務、信息安全管理服務、雲數據中心及一系列增值服務等。CPC是亞太區跨國企業及商業客戶最可信賴的主要合作夥伴之一。同時，透過附屬公司中企網絡通信技術有限公司(「中企通信」)，拓展中國內地市場，為國內大型企業及跨國商業客戶提供全方位ICT服務。中企通信在中國內地持有多項全國範圍的增值電信業務經營許可，包括全國性的國內以太網虛擬專用網，並在北京、上海、廣州等多個城市設有雲數據中心。

本集團持有澳門電訊有限公司(「澳門電訊」)99%權益。澳門電訊是澳門主要的綜合電訊服務供應商之一，亦是澳門唯一提供全面電訊服務(包括移動、互聯網、固定電話、數據中心、企業ICT服務和國際通訊服務)的供應商，以及「數碼澳門」智慧城市的主體運營商，長久以來一直為澳門居民、政府及企業提供優質的電訊及ICT服務，具市場領先地位，對澳門的持續發展舉足輕重。

本集團以「智德興業」為核心價值觀，在22個國家和地區設有分支機構，擁有超過2,500位員工，全球網絡節點接近170個、業務覆蓋達160個國家和地區，連接世界上600多家運營商，服務3,000多家跨國企業以及4萬餘家當地企業；在香港、澳門、珠海、成都等地擁有研發團隊。本集團擁有多項ISO國際質量認證和網絡安全認證，連續多年獲得多家組織在員工關懷及環境等方面頒發的獎項及榮譽。

中國中信集團有限公司為一家總部設於中國的大型綜合性跨國企業集團，是本公司的最終控股公司。

願景

成為互聯網化的電訊公司，讓人與人、人與物、物與物之間的聯繫不受時間、空間限制，為社會的進步、為企業的發展、為人們更高品質的生活提供高效原動力。

使命

- 以中國內地市場為基礎，以港澳為基地和橋樑，提供覆蓋全球的通訊和ICT服務。
- 以客戶為中心，敏銳把握客戶需求，不斷為客戶創造新價值。
- 以市場為導向，以創新為動力，不斷提升公司競爭力。
- 以創造價值為目標，為股東提供持續回報。

目錄

二零二三年里程碑	02	財務報表	
財務概要	08	綜合收益表	147
主席報告書	12	綜合全面收益表	148
業務回顧	20	綜合財務狀況表	149
財務回顧	29	綜合權益變動表	150
風險管理	36	綜合現金流量表	151
五年概覽	45	財務報表附註	152
企業管治	46	物業	233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	66	釋義	234
董事會報告	70	公司資料	236
前瞻聲明	87		
可持續發展報告	88		
獨立核數師報告	141		

二零二三年里程碑

一月

- 中信國際電訊(信息技術)有限公司(「CPC」)的AI-AR千里眼(AI-AR Remote Hand)遙距運維解決方案，榮獲由太平洋電訊理事會(PTC)舉辦「2023太平洋電訊理事會大獎」的「傑出創新或數碼轉型大獎」
- 中企網絡通信技術有限公司(「中企通信」)獲選錦囊專家、數字產業創新研究中心、首席數字官和中國軟件行業協會CIO分會的「2022中國數字技術新力量圖譜2.0—信息安全板塊」



二月

- 中企通信的下一代SOC—安全事件綜合運維服務(TrustCSI™ MSS)，榮獲由通信產業報頒發的「通信產業金紫竹獎—2022年度優秀產品技術方案」
- 中企通信榮獲由通信產業報頒發的「通信產業金紫竹獎—2022年度推動產業進步貢獻企業」
- 中企通信的中企雲®SmartCLOUD多雲託管服務榮獲由中國工信出版傳媒集團主辦，信通傳媒和通信世界全媒体承辦的「2022年度ICT產業龍虎榜暨優秀解決方案評選」中，獲選為「2022年度ICT優秀解決方案」



三月

- CPC憑藉人工智能可視化安全解決方案，榮獲兩項由Cybersecurity Insiders主辦的「2023 Cybersecurity Excellence Awards—2023年網絡安全卓越獎」，得獎項目為「最佳人工智能(AI)威脅檢測—亞洲(500至999名員工)」金獎，以及「最具創新網絡安全企業—亞洲(500至999名員工)」金獎
- CPC榮獲由華富財經主辦的「華富財經傑出企業大獎2022」，得獎項目為「傑出資訊及通訊科技服務供應商2022」
- CPC榮獲由中國歐盟商會華南分會舉辦的「2022—2023年歐洲在華企業評獎」，得獎項目為「中國企業在歐洲卓越表現獎」
- 中企通信榮獲由CIO時代和新基建創新研究院聯合頒發的「2022年度卓越數字化轉型方案提供商」獎
- 中企通信榮獲由中國IDC產業年度大會組委會頒發「2022年度中國IDC產業創新發展獎」
- 中企通信榮獲由e-works數字化企業網頒發的「2022中國智能製造SASE方案優秀服務商」獎
- 中企通信的下一代SOC—安全事件綜合運維服務(TrustCSI™ MSS)和中企雲®SmartCLOUD雲計算管理服務榮獲由e-works數字化企業網頒發的「2022年度中國智能製造優秀推薦產品」獎



二零二三年里程碑

四月

- CPC榮獲由資本雜誌舉辦的「第23屆資本傑出企業成就獎」，得獎項目為「傑出數智通訊服務供應商」
- CPC榮獲由香港互聯網註冊管理有限公司頒發「無障礙網頁嘉許計劃2022-2023」銀獎
- 中企通信的下一代SOC－安全事件綜合運維服務(TrustCSI™ MSS)，獲選安全牛的「第十版網絡安全行業全景圖－安全運維與託管服務板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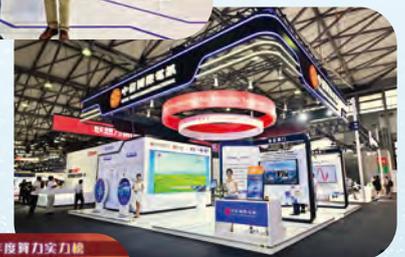


六月

- 中信國際電訊集團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於2023上海世界移動通信大會(2023 MWC上海)參展。在中信集團的統一規劃和指導下，集中展示了：粵港澳大灣區升級版一卡多號服務平台；數智化跨境移動網絡安全服務平台；亞太區核心的企業訊息服務平台；全球流量交易平台；全球電訊營運商業務；及中信電訊大廈數據中心業務
- 中企通信獲選《通信產業報》的「2021-2022年度中國通信產業榜－中國通信設備技術服務商100強」
- 中企通信獲選通信世界的「2023年度算力實力榜－SD-WAN市場企業十強」
- 中企通信的下一代SOC－安全事件綜合運維服務(TrustCSI™ MSS)榮獲由《通信產業報》頒發「技術創新MWC中國方案」獎
- 澳門電訊有限公司(「澳門電訊」)於澳門成功完成在互聯網寬頻業務退銅工作，所有互聯網寬頻用戶正式進入全光網時代，享受高速體驗

五月

- CPC憑藉AI-AR千里眼遙距運維解決方案，榮獲IT Europa Media and Intelligence Limited舉辦「IT Europa Channel Awards 2023」中的「年度最佳遙距管理解決方案」
- CPC榮獲由信報財經新聞頒發「企業品牌顯卓大獎2023」，得獎項目為「顯卓創新企業方案供應商大獎」
- 中企通信的安全訪問服務邊緣(SASE)解決方案，獲選數說安全的「2023年中國網絡安全市場全景圖－安全訪問服務邊緣(SASE)板塊」
- 中企通信的數據科學與創新團隊榮獲由中國信息通信研究院主辦的「第六屆工業互聯網數據創新應用大賽」中「『氫燃料電池系統性能均值預測』賽題一等獎」



二零二三年里程碑

七月

- CPC憑藉AI-AR千里眼服務，榮獲由柏堡活動策劃舉辦的「2023 Business GOVirtual Tech Awards」中的「Tech Company of the Year (AI Application) – Excellence Award」
- 中企通信的大型央企製造業SD-WAN解決方案榮獲由中國信息通信研究院(CAICT)聯合中國通信標準化協會算網融合產業及標準推進委員會(CCSA TC621)頒發的「SD-WAN優秀服務獎」



十月

- 中企通信獲選由中國信息通信研究院(CAICT)聯合中國通信標準化協會算網融合產業及標準推進委員會(CCSA TC621)發佈的「2022年度SD-WAN產業圖譜」
- 澳門電訊與澳門科技大學聯合提交的「5G賦能澳門科技大學行星磁場科研創新應用」項目榮獲一等獎，並獲評為「第六屆綻放杯5G應用徵集大賽國際專題邀請賽」中的「最佳國際化應用獎」。澳門電訊連續兩年獲得該賽事一等獎及「最佳國際化應用獎」，再一次展示澳門創新的5G應用場景



九月

- 中企通信榮獲由通信產業報頒發的「2023第十七屆通信產業榜—中國通信設備技術服務供應商100強」榮譽證書
- 中企通信的數據中心AR千里眼遠程運維服務榮獲由通信產業報頒發的「2023第十七屆通信產業榜—數據中心競爭力產品」榮譽證書



二零二三年里程碑

十一月

- CPC榮獲由亞太顧客服務協會頒發「第21屆國際傑出顧客關係服務獎」，得獎項目包括「2023年傑出顧客服務經理(顧客服務中心)」和「2023年傑出顧客服務專業人員(顧客服務中心)」
- CPC的AI SD-WAN獲頒由IT Europa Media and Intelligence Limited舉辦的SDC Awards之「2023年度基礎設施即服務創新獎」亞軍
- 中企通信憑藉金融行業網絡安全一體化解決方案，榮獲由瞻新金融科技研究院頒發的「2023年度中國數字化金融與科技創新應用優秀解決方案獎(網絡安全類)」
- 中企通信憑藉基於大數據和AI技術的智能質控解決方案，榮獲由數智化發展研究中心(DTinsight)頒發的「2023年度最佳數據賦能解決方案」



十二月

- CPC憑藉「智化算」智能化資料分析應用，榮獲香港通訊業聯會非凡年獎2023中的「人工智能應用卓越獎—銀獎」
- 中企通信憑藉雲邊智能平台，榮獲由中國IDC產業年度大典組委會頒發的「2023年度中國ICT產業創新技術產品獎」
- 中企通信榮獲由《網絡安全和信息化》雜誌社與IT運維網共同頒發「2023年度網絡安全企業之星」獎
- 中企通信的研究與開發團隊在由科大訊飛股份有限公司聯合中國信息協會和國家智能語音創新中心舉辦的2023 iFLYTEK A.I.開發者大賽上，榮獲「學術文檔篇章級結構恢復挑戰賽決賽第一名」
- 中企通信榮獲由財聯社頒發的「年度最具投資價值出海企業」獎
- Acclivis Technologies and Solutions Pte. Ltd. (「Acclivis」) 在收入、技術認證和銷售認證方面取得了顯著成就，使Acclivis成為Acronis International GmbH的網路安全解決方案的白金合作夥伴



5G



與人 — 連接

The background features a night view of Earth from space, with city lights glowing in orange and yellow against the dark blue of the oceans and the black of space. A complex network of glowing blue lines and nodes is overlaid on the image, representing a global communication or data network. The lines connect various points across the globe, creating a web-like structure. The overall color palette is dominated by deep blues, blacks, and bright whites, with accents of orange and yellow from the city lights.

財務概要

- 2023年之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為港幣12.31億元，按年增長3.4%。
- 2023年之每股股息合共為25.3港仙，按年增長3.3%。
- 於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淨借貸為港幣22.08億元，較去年減少12.9%。

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



年內應付本公司股東的股息



附註：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末期應付股息是根據於2023年12月31日已發行之股份數目計算，而於2023年12月31日已發行之股份數目有可能與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前的股份數目不同。

財務概要

港幣百萬元	2023年	2022年	
收入			
電信服務收入	8,569	8,831	減少 3.0%
銷售移動電話手機及設備收入	1,418	1,280	增加 10.8%
	9,987	10,111	減少 1.2%
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	1,231	1,191	增加 3.4%
EBITDA ¹	2,571	2,657	減少 3.2%
每股盈利(港仙)			
基本	33.3	32.3	增加 3.1%
經攤薄	33.3	32.3	增加 3.1%
每股股息(港仙)			
中期股息	6.0	6.0	維持與 去年水平一致
末期股息	19.3	18.5	增加 4.3%
	25.3	24.5	增加 3.3%
總資產	17,363	18,181	減少 4.5%
本公司股東應佔權益總額	10,756	10,373	增加 3.7%
總借貸 ²	3,934	4,520	減少 13.0%
減：現金及存款	(1,726)	(1,986)	減少 13.1%
淨借貸	2,208	2,534	減少 12.9%
淨資本負債比率 ³	17%	20%	減少 3.0%

¹ EBITDA為未扣除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的盈利。

² 總借貸包括即期及非即期銀行及其他借貸。

³ 淨資本負債比率 = $\frac{\text{淨借貸}}{\text{資本總額}} \times 100\%$

資本總額 = 本公司股東應佔權益總額 + 淨借貸

人與人 連接





主席報告書

各位股東：

2023年，公司積極應對發展過程中的多重挑戰，迎難而上，砥礪前行，秉持「以中國內地市場為基礎，以港澳為基地和橋樑，加快向國際市場拓展和覆蓋」戰略，堅持以客戶為中心，釋放創新發展新動能，擁抱數字經濟新藍海，全力推進企業高質量發展。

本人欣然公佈集團2023年的年度業績。

2023年財務業績

2023年，集團總收入為99.87億港元(以下簡稱：元)，比上年同期的101.11億元輕微下降約1.2%。

2023年，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為12.31億元(其中包括2023年度投資物業重估收益1,400萬元)，比上年同期的11.91億元(其中包括2022年度投資物業重估收益900萬元)上升3.4%。

2023年，每股基本盈利為33.3港仙，比2022年上升3.1%。

董事會建議派發2023年末期股息每股19.3港仙，連同2023年中期股息每股6.0港仙，2023年全年每股股息為25.3港仙，比上年同期上升3.3%。

2023年回顧

發揮市場領先優勢，全力投身「數碼澳門3.0」建設

集團附屬公司澳門電訊有限公司(「澳門電訊」)大力發展澳門5G市場，截至2023年底，5G用戶已突破50萬，市場佔有率約75%，穩居5G市場首位；率先推出5G專網服務，拓展5G行業應用，攜手澳門科技大學以5G智慧校園專網，服務澳門科學一號衛星實驗項目，助力澳門航天事業發展。憑藉該項目，澳門電訊連續第二年成功獲得國家工業和信息化部主辦的第六屆「綻放杯」5G應用徵集大賽國際邀請賽一等獎及本屆比賽最佳國際化應用獎。

主席報告書

澳門電訊加快數字底座建設步伐，成功實現「光進銅退」目標，於年內將光纖化率提升至100%，澳門電訊所有互聯網寬帶用戶正式進入全光網時代；透過5G+雲網融合技術，發揮大數據、人工智能科技優勢，推出澳門業界首個「澳門智慧旅遊大數據服務」；為客戶提供5G漫遊服務新體驗，澳門電訊與一家世界級規模的移動運營商合作，通過集團國際漫遊樞紐(IPX)平台，實現港澳地區首個支援5G SA+VoNR漫遊服務的測試，推動粵港澳大灣區智慧城市5G融合發展。截至2023年底，澳門電訊與124個海外網絡運營商開通雙邊5G漫遊，覆蓋達99個國家和地區；與390個海外網絡運營商開通雙邊4G漫遊，覆蓋達221個國家和地區；與21個海外網絡運營商開通雙邊VoLTE漫遊，覆蓋達24個國家和地區。

鞏固區內國際電信服務核心樞紐地位，全面提升平台服務能力

深化戰略協同，與運營商合作夥伴共同拓展全球IPX市場、推動eSIM平台項目、完善一卡多號平台功能。

拓展數據中心業務規模，成功落實互聯網平台大客戶、大項目入駐香港自建高等級數據中心，技術實力獲得客戶認可。

優化企業訊息服務產品體系，成為Meta旗下WhatsApp Business訊息服務在亞洲的認證技術解決方案供應商，融入Meta生態系統。

提升網絡安全平台能力，配合香港通訊事務管理局與香港移動運營商，自主研發並上線「海外來電防欺詐信息提示服務平台」，協助香港市民識別境外可疑來電。

實現移動通信網絡系統集成的技術能力，自主研發並交付了「國際漫遊代理服務平台」，協助中國內地運營商向其他國際中小移動運營商轉售其國際漫遊資源，開拓海外市場。

2023年下半年以來，主要由於外部環境多種因素變化，部份客戶做出了相應的業務調整，訊息服務收入有較大減少。集團全力拓展其他業務減輕影響。

大力構建「雲網智安」一體化服務平台，加速數智化轉型

加強雲端服務及數據安全保障，集團附屬公司中信國際電訊(信息技術)有限公司(「CPC」)成為香港首家獲得VMware Sovereign Cloud認證的管理服務供應商。

緊跟國家戰略方向，持續優化全球網絡佈局，建立TrueCONNECT™廣東清遠服務據點，新增阿聯酋杜拜、印度孟買、巴西聖保羅服務網關，完善在「一帶一路」沿線、中東及金磚國家的服務覆蓋。截至2023年底，CPC全球服務據點數量近170個，業務覆蓋全球五大洲、達160個國家和地區；設立63個SD-WAN網關，其中43個落地大中華區。

主席報告書

完善網絡安全產品體系，2023年11月22日推出網絡安全方案TrustCSI™ 3.0雲網神盾，創新AI技術重塑安全營運中心(SOC)的核心服務能力，通過完整的安全生命週期構建完善的網絡安全服務框架，賦能信息安全防護模式由被動式保護轉化為主動式防禦，降低安全風險，全面保障網絡及資產安全。

強化安全市場拓展能力，繼香港、廣州後，在上海推出第三個安全營運中心(SOC)；發佈TrustCSI™ IAS資產梳理服務。

優化海外市場佈局，開拓東南亞地區新商機

聚焦重點項目，集團附屬公司Acclivis Technologies and Solutions Pte. Ltd.向新加坡政府部門提供數據中心託管及數據災備服務，為馬來西亞政府部門提供數字電話系統遷移服務。

積極拓展新業務、新市場，提交菲律賓ISP許可證申請，逐步推進越南市場拓展計劃。

加強數字化轉型，融合人工智能技術為客戶提供數字化解決方案，交付ISO Teams無人機項目；完成馬來西亞ICT設施建設項目。

加大科技研發力度，釋放科技創新活力

推動科研成果轉化。持續進行創新算法和技術專利申請，獲得由香港知識產權署頒發的「面向多類數據庫的區塊鏈監聽數據存證方法及查詢審計方法」、「延展實境應用程式的創建和操作」、「擴展現實應用程式的物理環境數位孿生」和「在多個蜂窩網絡上重定向呼叫的系統和方法」等多個發明專利。

提高科技創新能力。澳門電訊協同澳門大學啟動「旅遊行業大數據服務演算法研發」科研項目合作，優化大數據服務應用。積極參與中信集團首屆「綻放杯」數字化應用大賽，參賽項目獲多個獎項。CPC完成與香港應用科技研究院協同研發AR企業數字孿生平台，並於CPC年度生態大會Solutions Day系列活動及上海世界人工智能大會、上海世界移動通信大會等多個國際大型展會中成功進行效果演示。

主席報告書

堅持「三位一體」協同體系，打造差異化競爭優勢

加強安全協同，CPC為中信集團及中信集團的多個子公司提供高效、全面的網絡安全防護，受到各方肯定。積極依託中信集團「中信協同+」系統開展協同工作，配合數據治理工作，充分釋放數據價值、支持業務發展。

構建協同生態，澳門電訊與中國領先的城市數據智慧服務提供商簽署「大灣區智慧城市建設與服務全面戰略合作備忘錄」，推動零碳城市、數字政務、智慧環保等發展建設。

堅持「質量是企業的生命」，優化客戶服務體驗

澳門電訊與多個大型內容供應商建立及優化網絡內容服務安排，著力提高網絡內容本地化，使互聯網客戶訪問有關內容更清晰流暢。

CPC堅持優質客服計劃，密切監控各項服務關鍵指標，第一時間解決問題，提高客戶滿意度。

積極履行社會責任，著力提升品牌形象

全力確保通訊暢通、網絡安全。做好兩會、亞運會及重大節日的保障工作，保持網絡系統等基礎設施和應用系統安全穩定運行，確保各項通訊服務穩定暢通。

踐行「一帶一路」高質量發展戰略。2023年10月17日，CPC附屬公司中企網絡通信技術有限公司（「CEC」）憑藉全球充沛的ICT資源及諸多「一帶一路」沿線案例榮登通信產業網(www.ccidcom.com)「一帶一路」數字先鋒榜榜單，在「一帶一路」的網絡基礎建設和數字化轉型的貢獻得到肯定。

亮相國際大型展會活動。2023年6月28日至30日參展「2023 MWC上海」，以「智慧創新·連結未來」為主題，圍繞數字科技創新、產業轉型賦能、產業生態合作，呈現最新發展成果。2023年7月6日至8日參展2023世界人工智能大會，全面展示集團在粵港澳大灣區建設、「一帶一路」高質量發展過程中的數智化轉型新實踐，推進網絡強國的堅實步伐。

積極在國際論壇發出中國聲音。2023年9月9日，CEC參加「聯合國亞太創新論壇」，共話智賦企業全球化發展；2023年11月9日，澳門電訊協辦2023年世界互聯網大會「海峽兩岸暨港澳互聯網發展論壇」並在論壇致辭，展示大力構建「三網四中心一平台」智慧城市數字底座，助力澳門經濟社會加速智慧轉型發展的最新成果。

主席報告書

澳門電訊積極配合澳門特區政府工作要求，就《公共電信服務特許合同中期檢討公證合同》（「特許合同」）的有關事項與澳門特區政府持續開展磋商。2024年1月18日，澳門電訊與澳門特區政府訂立特許合同的補充合同，以延續特許合同的期限9個月，自2024年1月1日起至2024年9月30日止（「延續期」）。於延續期內，澳門電訊與澳門特區政府將繼續就延續期屆滿後的安排進行磋商。公司董事會將密切監察及審視上述事項的發展，並將根據上市規則適時刊發進一步公告。

2024年展望

展望2024，面對世界進入新的動盪變革期，經濟發展環境的複雜性、嚴峻性、不確定性上升，傳統業務領域困難增多、壓力持續，集團將準確把握形勢發展變化，堅定信心、振奮精神、奮勇拼搏、堅毅前行，準確識變、積極應變、主動求變，以「時時放心不下」的責任感和時不我待的緊迫感，持續發揮發展專業化、服務全球化、客戶高端化、協同生態化特色優勢，堅持守正創新，強化科技引領，加快轉型發展，努力緩解相關業務日益增大的市場壓力，盡力穩固區域行業既有優勢，拓展物聯網、人工智能、信息安全、5G新應用等新領域，增強核心競爭力，奮力邁向有國際化特色的世界一流互聯網化綜合電訊企業。

提升平台價值，鞏固區內國際電信服務核心樞紐地位

持續提升跨境移動通信服務平台、全球流量交易平台DataMall自由行、企業訊息服務平台價值，在人聯網基礎上繼續擴大業務經營範圍到物聯網，做好國際電信業務運營管理與拓展，大力提升平台能力、優化平台服務，鞏固業務規模。

持續發揮5G引領優勢，投身澳門智慧城市建設

釋放澳門5G網絡新潛能，全力打造5G+「雲網融合」數字底座，為澳門社會不斷帶來世界一流科技成果，與各界攜手推動5G應用及生態建設，積極促進澳門社會數字化、智能化發展。

提升數字化解決方案供給能力，助力數字經濟發展

緊抓數字經濟加速發展新機遇，強化「雲網智安」能力建設，持續擴大全球網絡覆蓋範圍，穩步推進中信電訊大廈數據中心建設，升級一體化企業服務能力，加速佈局數字經濟新藍海。

主席報告書

不斷開發新產品、新業務，開拓新市場、新客戶

創新是第一動力。加強創新引領，持續提高科研投入力度，以創新的網絡、創新的產品、創新的服務、創新的生態提升企業競爭力，攻關「AI+5G新應用+安全」領域關鍵核心技術，推進高水平科技自立自強。

加大人才培養力度，建設國際化的「三個一流」團隊

立足粵港澳大灣區「人才中心與創新高地」定位，完善人才激勵機制，強化人才梯隊建設，進一步厚植「團結、協同、包容、關愛」的良好氛圍，打造國際化的一流管理團隊、一流商務團隊、一流工程技術研發團隊。

充分發揮協同效應，提升企業競爭力

堅持「站位要高、視野要寬、措施要實、機制要活」的協同工作原則，積極推動與戰略合作夥伴、運營商、科研機構的緊密合作，強化與中信集團子公司和集團各業務板塊間的協同互促，深化業務協同和研發協同，以協同加強融合、促進發展、提升效益。

辛悅江先生於2023年10月退任公司董事會主席及執行董事。辛先生在服務集團的十餘年間，帶領全體員工頑強拼搏，成功實現跨越式發展，以持續性增長為股東帶來持續性回報，為公司進一步發展奠定堅實基礎。我謹代表董事會，衷心感謝辛悅江先生對集團做出的卓越貢獻。

最後，我衷心感謝每位股東、投資者、合作夥伴和社會各界的一貫關心與支持，對全體員工的辛勤努力致以誠摯謝意。

羅西成

主席

香港，2024年3月13日

與世界 連接



業務回顧

移動業務



CTM5G★ 雲 + 網 = 智慧 ∞

雲網融合·共贏未來
智慧升級·創新可靠

CTMcloud
澳門電訊雲



biz.ctm.net
商務熱線：8891 5000

CTM 澳門電訊



提升用戶網絡體驗，鞏固澳門移動市場領先優勢

截至2023年12月底，澳門電訊有限公司(「澳門電訊」)在澳門的整體移動市場佔有率達48.3%，比2022年末提升2.6個百分點，進一步鞏固澳門市場主導地位；持續發揮5G商務首發優勢，5G業務增長良好。截至2023年12月底，5G用戶數量已突破50萬，佔澳門電訊移動用戶超過75%。

持續提升5G網絡體驗，澳門電訊積極瞭解並分析用戶使用5G服務的體驗和意見，開展全面的網絡質量監測，不斷優化完善有關網絡，確保用戶能夠享受到更好的移動服務。

推出澳門首個5G專網項目，提升澳門智慧應用發展水平

隨著5G的推出，澳門電訊積極與澳門各界合作，推出多項以5G為基礎的智慧應用，協助澳門各界實現智慧轉型。為培養下一代的科學研究能力，澳門電訊與多個教育機構及團體合作，為不同階段的青少年及兒童推出5G智慧應用。澳門電訊聯同澳門科技大學合作推出澳門首個5G專網項目「5G隨身校園」，成功為學生打造了具備安全性和流動性的科研網絡環境，提升澳門智慧應用的發展水平；同時，該5G專網項目還為澳門科學一號衛星實驗項目提供了重要支持。

擴大國際漫遊市場覆蓋，推出全澳首創漫遊易套餐服務

澳門電訊持續拓展國際漫遊市場，與海外運營商保持緊密溝通，積極開通5G漫遊服務。截至2023年12月底，澳門電訊與124個海外網絡運營商開通雙邊5G漫遊，覆蓋達99個國家及地區，與390個海外網絡運營商(覆蓋達221個國家及地區)開通雙邊4G漫遊，及與21個海外網絡運營商開通雙邊VoLTE漫遊，覆蓋達24個國家及地區。

2023年，市民外遊及旅客到訪需求逐步增加，澳門電訊推出全澳首創漫遊易套餐服務。

成功實現港澳地區首個5G SA+VoNR漫遊服務測試，推進粵港澳大灣區智慧互聯互通

集團持續加強IPX平台能力。2023年，集團發揮在IPX和5G服務方面的技術優勢，與CTM和一家世界級規模的移動運營商合作，成功實現港澳地區首個5G SA+VoNR漫遊服務測試。這合作成果有望為移動用戶提供無縫、高速、安全的5G漫遊服務體驗，同時助力粵港澳大灣區智慧城市5G融合發展。

業務回顧

互聯網業務



業務回顧

進入全光網時代，引領智慧生活發展

截至2023年12月底，澳門電訊的寬頻服務市佔率約為97.1%，穩居澳門首位；完成所有寬頻服務接入光纖化，銅線互聯網已全面退場，澳門電訊正式邁向全光網時代。

澳門電訊推出「光纖360°」，成為澳門首個推出FTTR (Fiber-to-the-room，光纖到房間)技術的互聯網服務供應商，為客戶提供全屋Wi-Fi 6全光纖連線覆蓋及無感切換熱點的極致體驗，進一步優化互聯網服務質量，助力澳門智慧生活發展。

拓展數據中心業務規模，啟動中信電訊大廈數據中心擴建項目

集團在中國內地、香港、澳門等地提供數據中心服務。2023年，集團數據中心業務取得新突破、新發展，成功落實互聯網平台大客戶、大項目入駐香港自建高等級數據中心。為滿足市場需求，集團已啟動中信電訊大廈數據中心擴建項目，預計將在2024年下半年完工。

加快技術創新和服務智能化步伐，業務收入持續提升

集團子公司中信國際電訊(信息技術)有限公司(「CPC」)緊貼市場需求，加快技術創新和服務智能化步伐，以應對市場變化和客戶需要，加強互聯網接入及雲數據中心的服務能力，持續提升業務收入。

業務回顧

國際電信業務



業務回顧

多元化業務模式下取得顯著增長，融入eSIM和物聯網領域提升商業競爭力

疫情過後，集團把握旅遊業復甦、跨境人流增長機遇，將eSIM功能納入「DataMall自由行」，提升競爭優勢的同時滿足出入境旅客的需求。2023年，「DataMall自由行」業務取得顯著增長。

集團積極拓展物聯網新業務場景，項目涵蓋多個行業，包括車輛互聯網連接、物流和運輸、電動車充電站以及智慧街道照明。



成為WhatsApp Business技術解決方案供應商，積極發展新的訊息服務產品

2023年，集團成為WhatsApp Business技術解決方案供應商，以WhatsApp Business API專業技術解決方案，結合現有產品與能力，為不同類型的企業提供一站式、多通道的OTP認證、行銷和會員通知等訊息服務，精準觸達全球手機使用者，打造卓越的客戶體驗。

外部環境多種因素變化，2023年下半年以來部分客戶做出了相應的業務調整，訊息服務收入有較大減少。集團將緊緊把握市場對訊息服務的新需求，不斷拓展覆蓋範圍、增強服務能力、豐富產品組合，努力為集團帶來新的收入貢獻。

國際話音業務收入上升

集團繼續積極鞏固國際話音業務規模及質量，為全球客戶提供穩定可靠的話音服務。

企業業務

豐富產品線，加強服務價值

CPC不斷豐富產品線，與多個先進技術夥伴合作推出多元化解決方案，提升產品競爭力，針對不同市場推出創新方案。2023年，CPC於中國內地部署首個專用安全網關服務節點，打造跨越全球的高私用連接，提高網絡安全水平，賦能企業實現更高效安全的全球營運；並攜手先進技術夥伴Versa Networks，推出綜合性SD-WAN和SASE解決方案，為客戶提供強大的網絡連接、靈活的應用存取控制和全面的資訊安全保護。



持續拓展網絡覆蓋和雲計算服務，滿足市場需求

年內，CPC繼續拓展網絡服務，現時服務覆蓋五大洲、遍佈全球達160個國家和地區，全球化網絡資源佈置近170個網絡服務據點，無縫連接亞洲、歐美、非洲、中東以及中亞等地區；並同時大力推進SD-WAN服務和業務發展，截至2023年12月底，已在全球設立63個SD-WAN網關，其中43個佈置在大中華區，覆蓋主要商業重點，貫穿「一帶一路」、東盟沿綫地區和「金磚國家」。

此外，CPC緊貼企業需求，現已推出11套雲計算解決方案，配合遍佈大中華區、新加坡、日本、北美、歐洲及南非的21個雲計算服務中心以及3個安全營運中心，形成跨地區的雲計算服務營運網絡與專業服務體系，全天候24小時協助客戶管理資訊安全，迎合日益增長的市場需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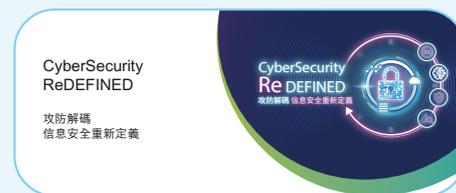
推動創新轉型，服務澳門數字化發展

澳門電訊推出5G商業通訊及移動辦公服務平台，協助企業數字化轉型，引入醫療服務平台，助力澳門智慧醫療發展；持續擴大現有雲平台功能，引入人工智能平台，配合澳門特區政府的未來發展計劃；推出網絡安全事故應變服務，協助企業應對日益複雜的網絡環境。

年內，澳門電訊分別與澳門大學及軟通智慧簽署有關大數據研發的合作協議，透過各自領域優勢，澳門電訊大數據服務將涵蓋更多包括智慧政務、智慧環保、智慧旅遊等能力，更好服務澳門數字轉型發展。

繼續加強拓展東南亞地區企業服務新商機

年內，集團在東南亞地區進一步鞏固其公共部門首選技術合作夥伴地位。在新加坡，參與了多個政府項目，包括託管服務、災難復原、IT終端用戶支援；在馬來西亞，成功完成了一個大型ICT設施建設項目及為政府部門提供數字電話系統遷移服務。同時，集團繼續擴大其人工智能技術能力，與一家人工智能解決方案公司建立戰略合作夥伴關係，建立東南亞地區首個NVIDIA DGX BasePOD部署及成為了NVIDIA的授權合作夥伴。



固網話音業務

固網話音業務收入下降

集團努力保持在澳門的固網話音客戶數量與業務規模。與全球產業整體趨勢相若，家居固定電話線客戶與商業電話線客戶數目均有下跌。



財務回顧

概覽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溢利同比增長2.3%至港幣12.52億元，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同比增長3.4%至港幣12.31億元，每股基本盈利較上年增長3.1%至33.3港仙。

本集團總收入同比減少1.2%至港幣99.87億元，其中電信服務收入較上年減少3.0%至港幣85.69億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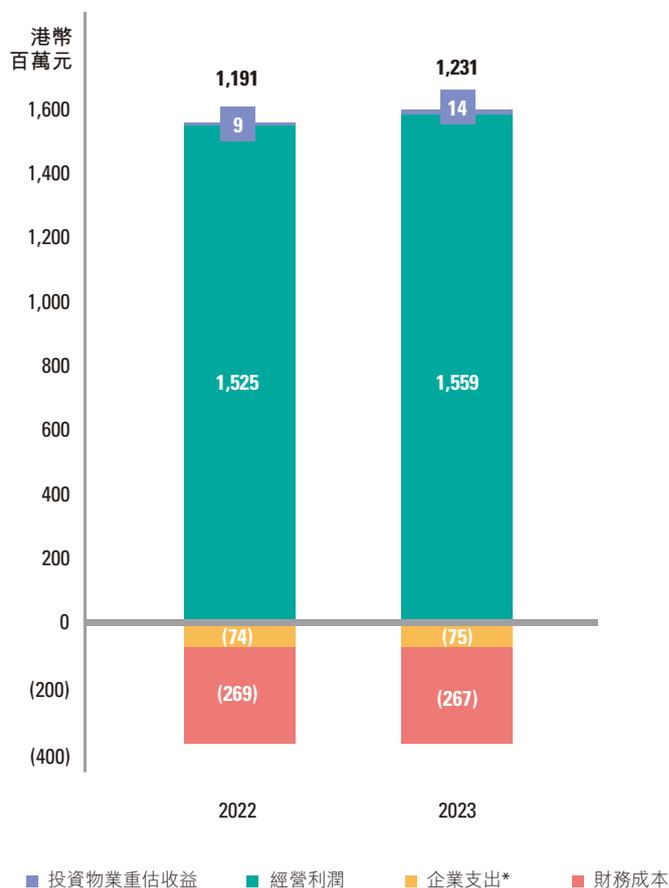
財務業績摘要

港幣百萬元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2022年	增加／(減少)	
電信服務收入	8,569	8,831	(262)	(3.0%)
銷售移動電話手機及設備收入	1,418	1,280	138	10.8%
收入	9,987	10,111	(124)	(1.2%)
投資物業重估收益	14	9	5	55.6%
其他收入	96	44	52	>100%
銷售及服務成本	(5,785)	(5,775)	10	0.2%
折舊及攤銷	(870)	(914)	(44)	(4.8%)
員工成本	(1,140)	(1,169)	(29)	(2.5%)
其他營運費用	(531)	(541)	(10)	(1.8%)
綜合業務溢利	1,771	1,765	6	0.3%
財務成本	(267)	(269)	(2)	(0.7%)
所佔合營企業溢利	1	-	1	不適用
所得稅	(253)	(272)	(19)	(7.0%)
年度溢利	1,252	1,224	28	2.3%
減：非控股權益	(21)	(33)	(12)	(36.4%)
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	1,231	1,191	40	3.4%
EBITDA*	2,571	2,657	(86)	(3.2%)
每股基本盈利 (港仙)	33.3	32.3	1.0	3.1%
每股股息 (港仙)	25.3	24.5	0.8	3.3%

* EBITDA為未扣除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的盈利。

財務回顧

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



* 企業支出包括用作集團事務的員工成本、上市費用及其他。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較上年增加3.4%或港幣4,000萬元至港幣12.31億元。倘不計及投資物業重估收益港幣1,400萬元(2022年：港幣900萬元)，於年內，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為港幣12.17億元(2022年：港幣11.82億元)，同比增長3.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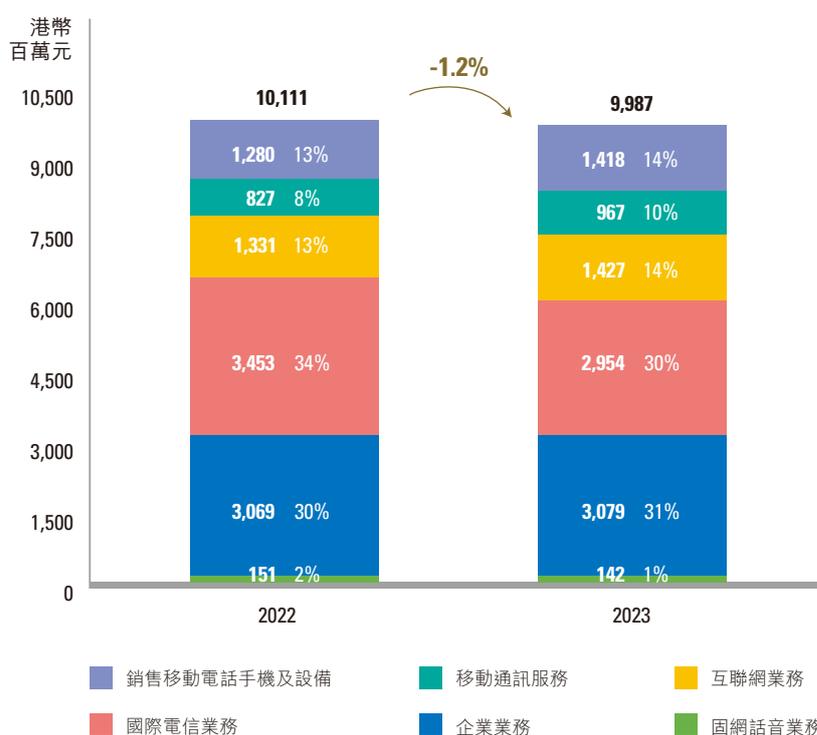
財務回顧

收入

本集團從事提供電信服務及銷售移動電話手機及設備。

本集團為運營商、企業和個人客戶提供服務，涵蓋移動通訊服務、互聯網業務、國際電信業務、企業業務及固網話音業務五類主要電信服務。

本集團總收入(包括電信服務及銷售移動電話手機及設備收入)同比減少1.2%，至港幣99.87億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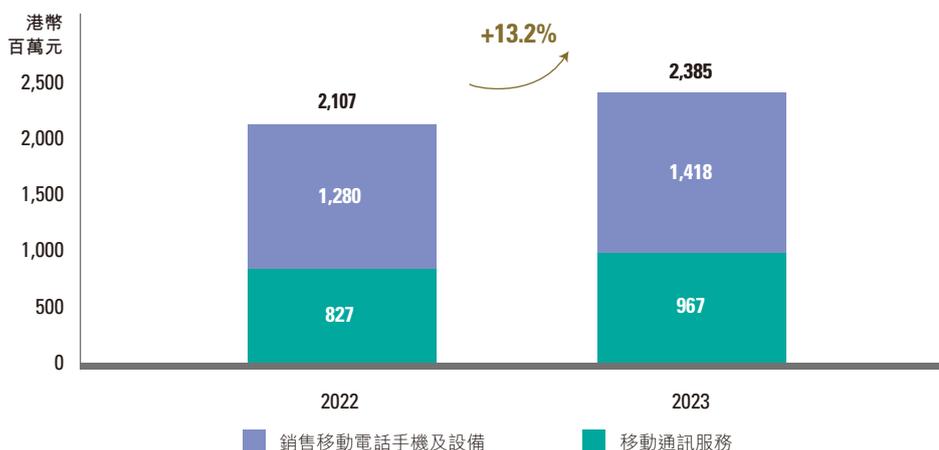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電信服務收入為港幣85.69億元，較上年減少3.0%或港幣2.62億元。有關減少乃主要由於國際電信業務及固網話音業務收入減少，部分由移動通訊服務、企業業務及互聯網業務收入增加抵銷所致。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之銷售移動電話手機及設備收入達港幣14.18億元，較上年增加10.8%或港幣1.38億元。

財務回顧

移動業務

移動業務收入包括銷售移動電話手機及設備收入及移動通訊服務收入。銷售移動電話手機及設備主要為在澳門銷售移動電話手機。移動通訊服務收入一般包括移動本地及漫遊業務收入，其他移動增值服務收入及其他。



移動通訊服務收入較上年增加16.9%至港幣9.67億元，此乃由於國外旅遊的人數逐步增加至疫前水平及移動用戶量增加。銷售移動電話手機及設備收入同比增加10.8%至港幣14.18億元。

本集團於2023年12月31日的整體用戶量超過663,000戶(2022年12月31日：超過554,000戶)，增加約19.7%。整體用戶量上升乃由於後付費客戶增加約15.1%至約510,000戶(2022年12月31日：超過443,000戶)及預付費用戶增加約37.8%至超過153,000戶(2022年12月31日：約111,000戶)。

本集團於2023年12月31日的5G移動用戶總數超過502,000戶(2022年12月31日：超過62,000戶)，佔本集團移動用戶總數75.7%。

互聯網業務

數字經濟發展及互聯網技術進步持續推高商業互聯網需求上升以及帶動互聯網及數據中心服務的需求增加。因此，互聯網業務收入同比增加7.2%或港幣9,600萬元，至港幣14.27億元。

此外，現有客戶之服務升級及寬頻用戶同比增加約2.0%至約206,000戶(2022年12月31日：約202,000戶)亦推動光纖寬頻服務收入較上年有所增加。

於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於澳門的互聯網市場份額及寬頻市場滲透率分別約為97.1%(2022年12月31日：97.1%)及91.5%(2022年12月31日：91.4%)。

財務回顧

國際電信業務

國際電信業務收入包括訊息服務(包括短信)、話音業務及「DataMall自由行」業務收入，同比減少14.5%或港幣4.99億元至港幣29.54億元。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訊息服務收入同比減少37.9%或港幣9.69億元至港幣15.89億元。訊息服務收入減少乃主要由於外部環境多種因素變化，2023年下半年以來部分客戶做出了相應的業務調整。話音業務收入同比增加42.2%或港幣3.66億元至港幣12.34億元。

隨著世界若干政府於2023年在其各自國家／地區解除封城措施及旅遊限制，本集團的「DataMall自由行」業務年內重拾增長勢頭，收入為港幣1.31億元，較上年增加港幣1.04億元。

企業業務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企業業務收入為港幣30.79億元，與上年收入持平。由於政府、娛樂場及度假村於2023年下半年授予本集團若干大型新項目，澳門的企業業務收入同比增加約6.0%。本集團於東南亞亦繼續錄得穩健增長，惟高利率及通脹率等因素對全球企業構成挑戰，從而對本集團於中國內地的企業業務收入造成不利影響。

固網話音業務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與全球固網長途電話話音量不斷下降以及住宅及商業固網線路減少的趨勢相符，固網話音業務收入同比減少6.0%至港幣1.42億元。

年內業績

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同比增加3.4%或港幣4,000萬元至港幣12.31億元，乃主要由於下列因素的綜合影響所致：

收入

本集團電信服務收入減少3.0%或港幣2.62億元至港幣85.69億元。總收入(包括銷售移動電話手機及設備收入)為港幣99.87億元，同比減少1.2%。

投資物業重估收益

本集團持有的物業的若干樓層出租予第三方及本集團的一家聯屬公司。該等樓層於2023年12月31日經本集團的獨立測量師重新估值，錄得重估收益港幣1,400萬元(2022年：港幣900萬元)。

銷售及服務成本

銷售及服務成本包括提供電信服務成本及銷售移動電話手機及設備成本。銷售及服務成本為港幣57.85億元，與上年相若，乃由於毛利率相對較低的移動電話手機及設備銷售收入增加，抵銷了年內電信服務減少的影響所致。

折舊及攤銷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折舊及攤銷開支合共為港幣8.70億元，同比減少4.8%。減少主要由於若干老化網絡及設備於2022年提足折舊以及本集團於2022年11月中旬在澳門推出5G移動服務以來5G相關設備的折舊增加的淨影響所致。

財務回顧

員工成本

員工成本同比減少2.5%或港幣2,900萬元至港幣11.40億元。

其他營運費用

本集團繼續採取高效的成本節約措施，以致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其他營運費用同比減少1.8%或港幣1,000萬元至港幣5.31億元。

財務成本

儘管整體銀行借貸利率自2022年下半年起持續上調，但由於在2022年底及年內償還銀行貸款，其已抵銷銀行借貸利率上升的影響，財務成本同比減少0.7%或港幣200萬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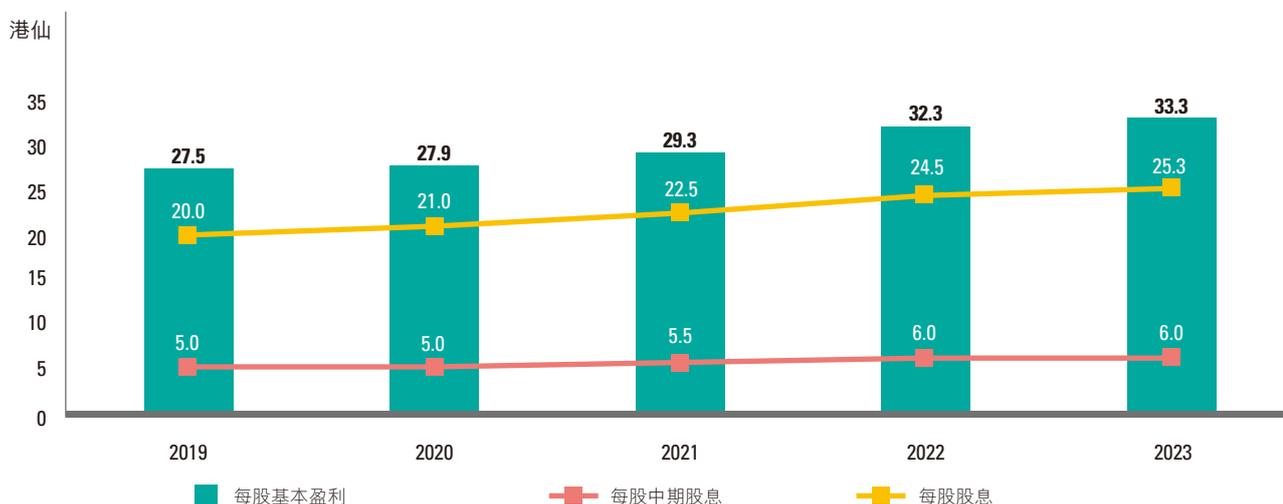
所得稅

年內所得稅為港幣2.53億元，較上年減少港幣1,900萬元。倘不包括財務成本、稅項超額撥備或撥備不足以及產生及撥回過往年度之暫時差異，截至2023年及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實際稅率分別為13.6%及15.5%。

每股盈利及股息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每股基本及經攤薄盈利均分別同比增長3.1%至約33.3港仙。

本公司董事會已議決建議向股東派付末期股息每股19.3港仙，連同已派付的中期股息每股6.0港仙，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股息總額為每股25.3港仙，同比增加3.3%。



財務回顧

現金流量

港幣百萬元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2022年	增加／(減少)		
現金來源：					
業務經營的現金流入	1,881	2,723	(842)	(30.9%)	
已質押及其他存款減少	83	–	83	不適用	
其他現金流入	100	33	67	>100%	
小計	2,064	2,756	(692)	(25.1%)	
現金支出：					
資本開支*	(311)	(323)	(12)	(3.7%)	
已付權益股東及非控股權益股息	(915)	(857)	58	6.8%	
已付租賃租金之資本及利息部分	(163)	(175)	(12)	(6.9%)	
已付借貸成本	(246)	(248)	(2)	(0.8%)	
借貸現金流出淨額	(604)	(930)	(326)	(35.1%)	
其他存款增加	–	(364)	(364)	不適用	
小計	(2,239)	(2,897)	(658)	(22.7%)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淨額	(175)	(141)	34	24.1%	

* 包括本年及以前年度未支付之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之付款。

本集團自業務經營產生現金流入港幣20.64億元，現金支出主要包括資本開支、償還銀行及其他貸款淨額、租賃付款，以及股息分派。總括而言，本集團於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錄得現金流出淨額港幣1.75億元。

資本開支

本集團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總資本開支為港幣2.78億元。年內，本集團於5G網絡投資港幣4,300萬元，因發展本集團的數據中心投資港幣1,600萬元，餘下資本開支則主要用於網絡系統升級及擴展。

資本承擔

於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未償付資本承擔為港幣1.25億元，主要為5G網絡發展、數據中心發展、系統升級、網絡的建設成本以及尚未交付本集團的其他電信設備。在該等資本承擔中，未償付的已訂約資本承擔為港幣5,500萬元，已批准但未訂約的資本承擔則為港幣7,000萬元。

風險管理

根據董事會的指示，本集團已建立了覆蓋各業務板塊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體系，以識別、評估及管理本集團業務活動中面對的各種風險。本集團的業務、經營業績、財務狀況和盈利能力可能會受到與本集團直接或間接有關的風險及不明朗因素的影響。此等風險因素並非全面或盡錄，且除以下風險外，本集團亦可能面對其他未知的風險，或目前未必屬於重大但日後可能變成重大的風險。

財務風險

本集團財務部門的主要職責之一是管理本集團所承受的財務風險。為達到高度的財務控制與現金管理效率的平衡，本集團屬下個別營運單位負責其自身的現金管理，並由總公司密切監控。此外，融資活動的決策均集中在總公司層面進行。

1. 債務與槓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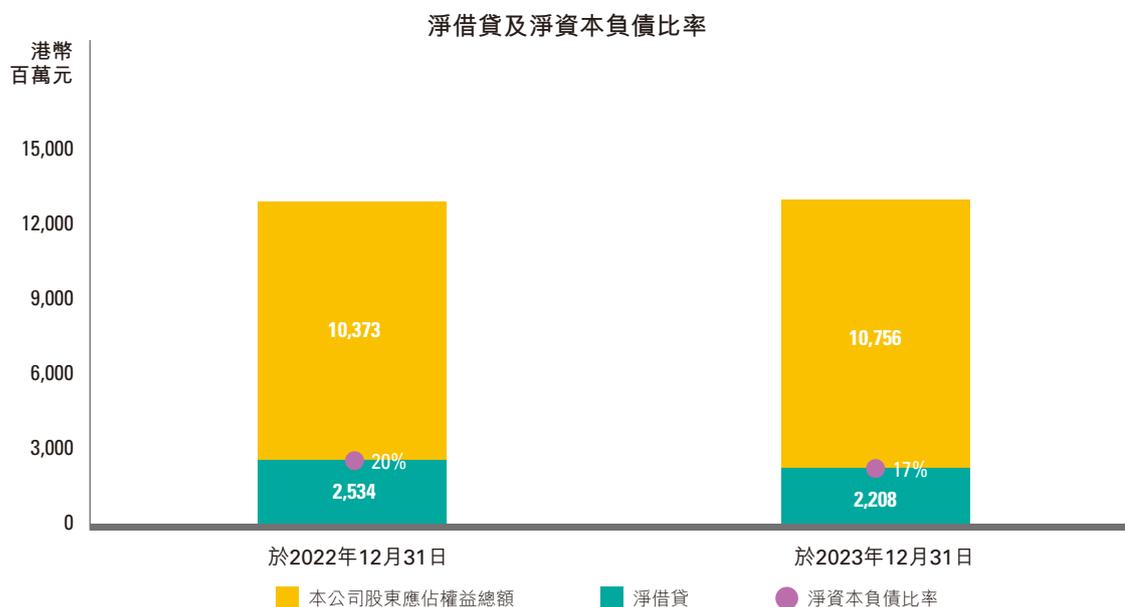
由於本集團的淨借貸減少至港幣22.08億元，淨資本負債比率由2022年12月31日的20%減少至2023年12月31日的17%。

於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總借貸及淨借貸如下：

港幣百萬元等值	幣值							總額
	港幣	美元	新加坡元	澳門幣	人民幣	歐元	其他	
總借貸	-	3,582	352	-	-	-	-	3,934
減：現金及存款	(582)	(423)	(42)	(432)	(172)	(40)	(35)	(1,726)
淨借貸／(現金)	(582)	3,159	310	(432)	(172)	(40)	(35)	2,208

於2023年及2022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淨資本負債比率如下：

港幣百萬元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總借貸	3,934	4,520
減：現金及存款	(1,726)	(1,986)
淨借貸	2,208	2,534
本公司股東應佔權益總額	10,756	10,373
資本總額	12,964	12,907
淨資本負債比率	17%	2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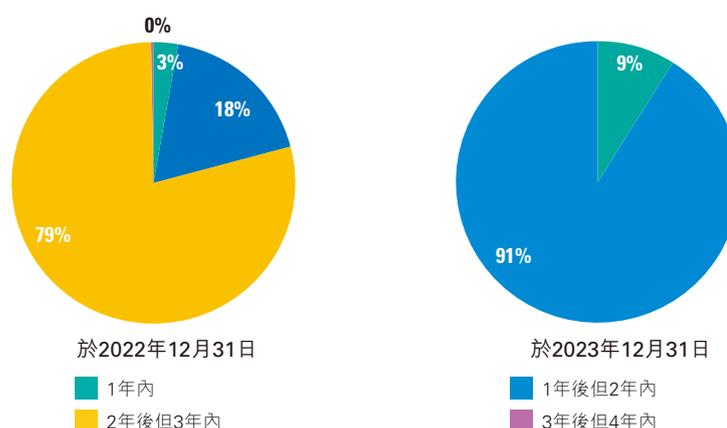
本集團的總借貸減少至港幣39.34億元，主要由於年內以現金盈餘償還銀行及其他借款港幣6.04億元。

於2023年12月31日，總借貸(不包括應付利息)為港幣38.65億元，其中港幣3.52億元將於未來一年到期，抵銷現金及存款港幣17.26億元。

本集團於2023年12月31日包括應付利息的總借貸金額到期情況如下：

港幣百萬元	1年內	1年後 但2年內	總額
銀行及其他借款	352	–	352
四億五千萬美元6.1%擔保債券	–	3,513	3,513
應付利息	352	3,513	3,865
	69	–	69
	421	3,513	3,934

總借貸按到期日劃分



* 上圖不包括應付利息金額。

風險管理

備用融資來源

本集團致力將現金結餘及未提取的銀行融通維持在合理水平，以滿足未來一年的債務償還及資本開支需求。

本集團於2023年12月31日的現金結餘港幣17.26億元及未提取承諾銀行融通額港幣4.00億元，足以償還未來一年到期的總借貸(不包括應付利息)未付金額港幣3.52億元及滿足於2023年12月31日港幣5,500萬元的已訂約資本承擔。

於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備用貿易信貸額為港幣2.18億元。港幣8,300萬元已提取，用於向客戶／澳門政府提供履約擔保、向電信運營商支付的成本提供擔保及其他。

於2023年12月31日，約港幣100萬元的已提取融資金額需以抵押存款作抵押。

於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融資種類概列如下：

港幣百萬元	備用信貸總額	已提取金額	未提取金額
銀行及其他借款			
— 獲承諾融資：			
定期貸款	752	352	400
— 非承諾融資：			
短期信貸額	896	—	896
	1,648	352	1,296
擔保債券—獲承諾融資			
四億五千萬美元6.1%擔保債券	3,517	3,517	—
貿易信貸額—非承諾融資	218	83	135
總額	5,383	3,952	1,431

風險管理

2. 流動性風險管理

本集團屬下每一個營運單位負責其自身的現金管理，包括以其現金盈餘作預定短期投資。籌措貸款以應付預期現金需求，則必須經本公司財務委員會或董事會批准。本集團的政策是定期監察其流動資金的需求及其借貸契約的合規情況，確保其維持充裕現金儲備及有足夠由各大財務機構取得的承諾信貸融資額度，以應付短期及長期流動資金需求。

為盡量降低再融資風險，本集團已安排從資本市場借入長期借貸及分期償還的定期貸款，以滿足資金需求。此舉確保本集團可運用審慎的流動性風險管理方法。

本集團管理層詳細計劃並定期審閱現金流量，以致本集團可滿足其資金需求。本集團來自經營業務穩定的現金流量足以滿足短期及長期的流動資金需求。

3. 貸款契約

獲承諾銀行融通包含與金融機構訂立借貸安排常見的若干契約、承諾、財務契約、控制權變動條款及／或違約事件條款。倘若本集團違反有關契約或出現任何違約事件，已提取的融通須按要求償還。本集團定期監察遵守契約的情況。於2023年及2022年12月31日，本集團已遵守相關銀行融通之要求。

4. 或然負債

於2023年及2022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5. 履約保證、擔保及抵押資產

於2023年及2022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履約保證及其他擔保如下：

港幣百萬元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向澳門政府及其他客戶所提供的履約保證	81	87
其他擔保	2	2
總額	83	89

於2023年12月31日，港幣200萬元的銀行存款(2022年：港幣600萬元)已被抵押，作為本集團獲取部分融通之擔保。

於2013年3月5日，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CITIC Telecom International Finance Limited發行於2025年3月5日到期的4.50億美元(約港幣35.17億元)十二年期擔保債券(「擔保債券」)，擔保債券按年利率6.1%計息。擔保債券已由本公司作出無條件及不可撤回的擔保。

於2023年12月31日，本公司為其附屬公司向金融機構取得不同形式的融資額度所提供的擔保為港幣3.81億元(2022年：港幣4.36億元)。

澳門電訊有限公司(「澳門電訊」)的部分物業、廠房及設備乃指定作為提供公共電信服務的基本基礎設施。這些資產須在合理補償下與其他持牌電信運營商或澳門政府共享，或在特許合同終止後，轉讓予澳門政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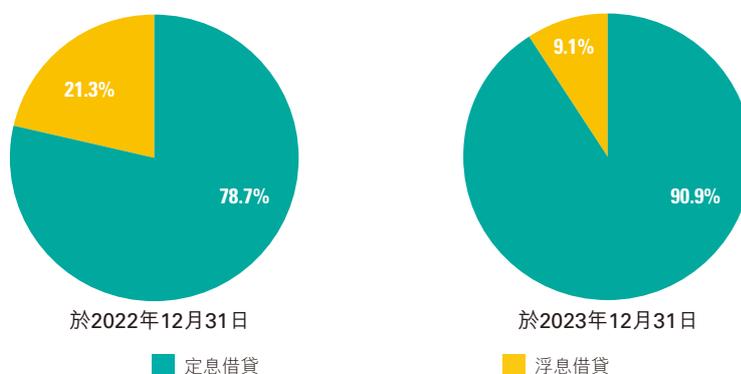
風險管理

6. 利率風險

利率風險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平價值或未來現金流量因市場利率變動而波動的風險。本集團的利率風險主要來自長期借貸。以浮動利率及固定利率計息的借貸分別使本集團面臨現金流量利率風險及公平價值利率風險。本集團按照界定的政策管理其利率風險，並進行定期檢討，以在考慮到切合目前業務組合的浮動／固定利率組合前提下，在將本集團整體融資成本減至最低及管理利率重大波動之間取得平衡。

利率風險以定息借貸進行管理，或如需要，透過使用利率掉期進行管理。於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約90.9%（2022年：約78.7%）的借貸（不包括應付利息）以固定利率計息。於年內，本集團並無訂立任何利率掉期安排。

總借貸



* 上圖不包括應付利息金額。

實際利率

於2023年及2022年12月31日，以下為包含交易成本攤銷在內的實際利率：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定息借貸的實際利率	6.1%	6.1%
浮息借貸的實際利率	5.0%	5.5%
總借貸的實際利率	6.0%	6.0%

7. 外匯風險

本集團所承受的貨幣風險主要源於以外幣計價的應收款、應付款及現金及存款的買賣交易。所指外幣是與這些交易有關的業務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本集團屬下公司營運的主要地點位於香港及澳門，其功能貨幣為港幣或澳門幣。

本集團大部分收入及銷售及服務成本均以美元、澳門幣、港幣、人民幣及新加坡元計值。本集團的流動資產、流動負債及交易主要以美元、澳門幣、港幣、人民幣及新加坡元計值。由於港幣與美元掛鈎，而澳門幣亦與港幣掛鈎，故此港幣、美元及澳門幣之間不會對本集團帶來重大外匯風險。儘管管理層認為本集團並無承受重大的外匯風險，本集團仍將繼續密切監察所有可能影響匯率風險的情況，並在必要時訂立對沖安排，以降低任何重大匯率波動的風險。

8. 信貸風險

本集團的信貸風險主要來自貿易應收賬款及合同資產。管理層已設有信貸政策，並會持續監控此等信貸風險。

所有超出若干信貸金額的客戶需要進行個別信貸評估。該等評估集中於客戶過往到期付款的記錄及現時的付款能力，並考慮客戶特有的賬目資料以及客戶營運所在經濟環境的相關資料。該等貿易應收賬款的到期日由發票日期起計7至180日。貿易應收賬款及合同資產的虧損撥備是根據預期信貸虧損模式計量。

本集團五大應收賬的貿易應收賬款及合同資產令信貸風險較為集中。於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五大應收賬的貿易應收賬款及合同資產佔本集團貿易應收賬款及合同資產總額約24.7% (2022年：約21.2%)。本集團已經及將會持續監察貿易應收賬款及合同資產的結餘所面臨的信貸風險。

9. 交易對手風險

本集團因現金及存款而產生的信貸風險有限，因為本集團主要與在著名信貸評級公司(如穆迪投資者服務、標準普爾及惠譽國際)獲得良好信貸評級從事融資活動的公司，或香港及澳門發鈔銀行，或本集團的關聯公司進行交易。於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保留的現金及存款為港幣17.26億元(2022年：港幣19.86億元)，其中港幣17.21億元(2022年：港幣19.82億元)存放於上述機構，佔本集團現金及存款總額約99.7%(2022年：約99.8%)。為取得本集團營運的靈活性及減低現金及存款產生的信貸風險之間的平衡，本集團有預先制定的政策及定期檢討其餘現金組合。本集團在此方面面臨較低的信貸風險。

風險管理

經濟環境

本集團的主要設施及營運位於香港及澳門，其大部分收入分別源自香港、澳門及中國內地。因此，本集團的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取決於香港、澳門及中國內地的經濟。香港及澳門的經濟受中國內地及亞太區的發展大幅影響。中國內地經濟或會經歷負增長，而其他地區的經濟亦可能惡化。業務活動縮減，加上國際旅遊數目減少使漫遊服務需求下降，導致進出中國內地的電話量減少，此情況經已及可能會繼續對本集團的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負面影響。由於旅遊業和博彩業是澳門經濟的支柱，旅遊業和博彩業在澳門的表現下滑可能對澳門電訊的移動通訊業務產生負面影響。

本集團的重大業務橫跨亞太地區。然而，該等地區亦受全球經濟放緩的不利影響，倘全球經濟持續放緩，或會對本集團於該等地區的現有營運及擴展計劃造成不利影響。

營運風險

本集團提供互聯互通服務、移動增值服務及數據服務，該等服務對其客戶的營運至關重要。本集團的系統結構對能否及時及高效地處理龐大交易量而言屬不可或缺。澳門電訊提供移動、固網話音及寬頻服務，該等服務視乎其網絡表現。

如出現(其中包括)以下情況，本集團或會遭遇系統及服務故障或受阻，或其他營運問題：

- 電腦軟件或硬件或設施及連接受損或故障；
- 系統出現數據處理錯誤；
- 電腦病毒或軟件缺陷；
- 物理或電子侵入、蓄意毀壞、意圖破壞行為及類似事件；及
- 未能應對電信業的迅速科技轉變。

倘本集團未能充分確保其網絡服務能持續高水平運作或在其他方面未能符合客戶期望，則：

- 可能面臨聲譽受損，從而可能對其吸引或挽留客戶使用現有服務的能力造成不利影響，亦可能使本集團難以推廣其現有或未來的服務；
- 可能根據合約或其他協議面臨重大損毀或客戶責任申索，包括須支付合約內有關服務水平規定的罰款；
- 澳門電訊可能被澳門監管機構施以罰款；
- 必須作出糾正舉措，或會導致營運開支或資本開支增加；
- 客戶或會減少使用服務；或
- 一份或多份重大合約可能被提早終止或不獲重續。

該等或其他後果將對本集團的收入及表現造成不利影響。

安全或私隱漏洞

本集團的系統或會受到物理侵入、電腦病毒或電腦駭客的攻擊或面臨類似破壞性問題。倘未經授權用戶進入本集團的數據庫，彼等或會盜用、公佈、刪除或修改本集團網絡內存放或傳輸的敏感資料，而合約規定本集團須將該等資料保密。安全或私隱漏洞可導致服務受阻或服務質素下降。

本集團的機密內部資料亦可能向未經授權人士披露，而該等人士或會使用有關資料損害本集團的利益。因此，本集團或需就相關糾正或預防措施花費龐大開支。此外，安全或私隱漏洞可損害本集團的聲譽，使客戶減少使用有關服務，從而損害本集團的收入及業務前景。在私隱保障方面，我們面臨政府和行業團體的期望不斷變化，包括對數據的可用性和使用、遵守國際框架(如《通用數據保障條例》(「GDPR」)和數據洩露通報)等問題。違反GDPR的制裁程度明顯高於以前的法規，如果發生違規行為，可能會導致巨額罰款。

另外，倘本集團的系統被駭客入侵，導致收費系統未能察覺用量傳輸，本集團的收入或會受未能察覺的使用量的不利影響。此外，未經授權駭客入侵行為造成話務量上升，或會使本集團的傳送網絡速度減慢或負荷過重，從而對本集團向付費客戶提供的整體服務質素造成不利影響。

競爭市場

本集團營運所在的市場競爭激烈。倘未能於產品規格、服務質素、可靠性或價格方面有效競爭，或會對本集團造成不利影響。

- 香港、澳門及中國的電信業逐漸開放，或會繼續吸引本地及外國公司入行，擴闊市場上的電信服務種類，使行業的整體競爭水平上升。
- 其他電信服務供應商的技術及業務模式因應技術發展而作出迅速轉變或會使競爭加劇，亦會使本集團現有的技術、產品或服務過時，或導致本集團喪失市場份額。
- 新技術、新服務及產品以及新業務模式(包括即時語音及訊息服務等OTT產品)迅速發展，或會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競爭加劇可導致本集團產品價格下降、利潤率收窄及市場份額流失。

風險管理

其他外部風險及不確定因素

1. 法律及法規的影響

本集團面臨不同國家及地區的地方業務風險。該等風險或會對本集團於相關市場的財務狀況、營運及業務前景造成重大影響。本集團現時或日後在全球不同國家及地區的投資或會不時的受當地、國家或國際的政治、社會、法律、稅項、監管及環境規定的變動影響。此外，如新政府政策或措施對財務、稅項、監管、環境或其他方面帶來變動，或會影響競爭力，從而導致額外或不可預見的營運開支及資本開支，對本集團投資的整體回報帶來風險，以及延誤或妨礙其業務營運，如此將對收入及溢利造成不利影響。

2. 新訂會計準則的影響

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不時頒佈新訂及經修訂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由於會計準則不斷演進，香港會計師公會於日後可能進一步頒佈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如本集團須採納新訂會計政策，可能會對其財務狀況及營運業績造成重大影響。

3. 政策環境適應

保護主義、單邊主義抬頭影響全球格局穩定，動盪源和風險點增多，本集團可能面臨不同司法管轄區的限制、制裁或其他法律或監管措施風險。監管環境日趨嚴格，市場准入、牌照發放等政策，可能給本集團的業務發展和收入增長帶來風險和挑戰。

澳門電訊與澳門政府已訂立特許合同的補充合同，以延續特許合同的期限9個月，自2024年1月1日起至2024年9月30日止(「延續期」)。於延續期內，澳門電訊與澳門政府將繼續就延續期屆滿後的安排進行磋商。此外，主要由於外部環境多種因素變化，去年下半年以來部分客戶做出了相應的業務調整，訊息服務收入有較大減少。本集團將適應監管環境的變化，並作出相應措施，以減輕政策風險對業務運營的影響。

4. 自然災害或事件以及恐怖主義

本集團數據中心及基礎設施(尤其是與本集團網絡服務據點、海底電纜連接、國際私人專線、本地專線、交換器或其他連接本集團與客戶的線路有關者)的完整性對本集團提供服務而言極為重要。倘數據中心或基礎設施出現損害或損毀，本集團未必有足夠備系統或設施接收、處理及／或傳輸數據。電力中斷、自然災害(如火災、地震、風暴、暴雨、洪水及颱風)、網絡軟件缺陷、破壞行為、電信故障(如傳輸線折斷或其他類似事件)或會引致有關損害或損毀，從而對客戶連接至本集團樞紐的能力造成不利影響。倘出現該損害或損毀，本集團或需花費龐大支出維修或更換數據中心及／或其他基礎設施。因數據中心及／或其他基礎設施的損害或損毀而導致本集團營運受阻，可損害本集團的聲譽，使客戶減少使用本集團的服務，如此或會損害本集團的收入及業務前景。

本集團整體致力持續改善其風險監察及管理機制，以在所有層級實施風險識別及評估、加強主要項目及關鍵業務的風險評估及監察，以及管理交易對手信貸風險。本集團利用場外監察、實地視察及評估潛在風險的其他方法全面瞭解其附屬公司的營運、財務狀況及主要業務進展。透過風險報告中的薄弱環節及潛在風險，本集團監督及實施風險管理及控制措施，以改善本集團內的全面風險管理慣例及舉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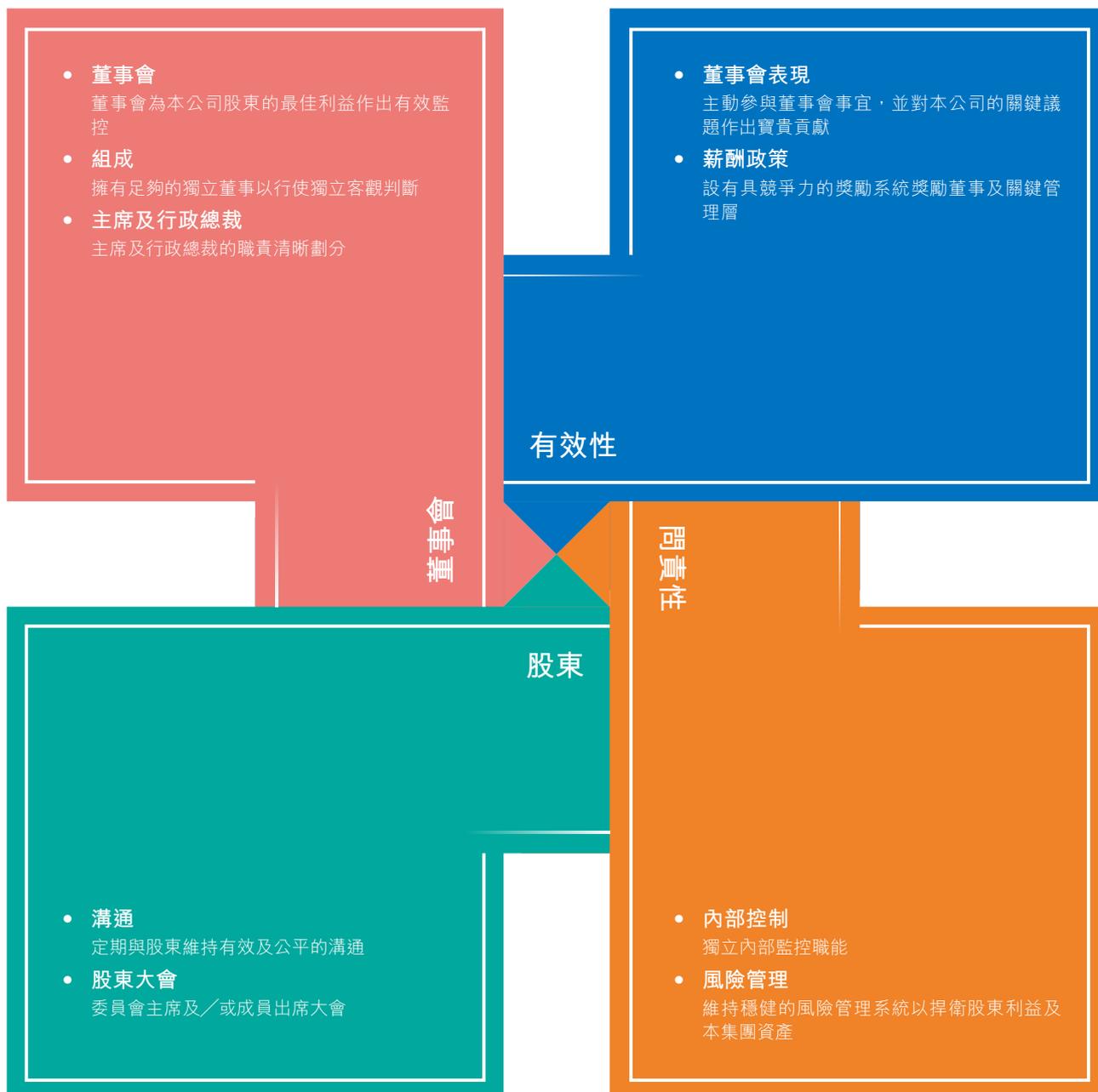
五年概覽

	2019年 港幣百萬元	2020年 港幣百萬元	於12月31日 2021年 港幣百萬元	2022年 港幣百萬元	2023年 港幣百萬元
資產及負債					
投資物業	648	639	667	676	726
物業、廠房及設備	2,435	2,705	2,625	2,323	1,989
使用權資產	695	706	654	599	454
無形資產	1,385	1,219	1,064	932	824
商譽	9,713	9,733	9,721	9,710	9,717
合營企業權益	9	9	11	10	11
非即期合同資產	36	31	23	26	27
非即期合同成本	—	—	25	28	24
非即期應收融資租賃款項	—	—	5	9	5
非即期其他應收賬款	112	181	103	150	145
遞延稅項資產	66	77	72	74	63
流動資產淨值	1,027	816	755	844	831
界定福利計劃負債	(60)	(29)	(12)	(61)	(48)
遞延稅項負債	(233)	(226)	(211)	(172)	(146)
其他非即期負債	(6,408)	(6,052)	(5,326)	(4,677)	(3,758)
資產淨值	9,425	9,809	10,176	10,471	10,864
資本及儲備					
股本	4,628	4,646	4,704	4,720	4,756
儲備	4,748	5,105	5,391	5,653	6,000
本公司股東應佔權益總額	9,376	9,751	10,095	10,373	10,756
非控股權益	49	58	81	98	108
權益總額	9,425	9,809	10,176	10,471	10,864
淨借貸					
總借貸 ¹	6,278	5,868	5,446	4,520	3,934
減：現金及存款	(1,313)	(1,519)	(1,793)	(1,986)	(1,726)
淨借貸	4,965	4,349	3,653	2,534	2,208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9年 港幣百萬元	2020年 港幣百萬元	2021年 港幣百萬元	2022年 港幣百萬元	2023年 港幣百萬元
業績					
收入	9,014	8,923	9,486	10,111	9,987
除稅前溢利	1,249	1,263	1,355	1,496	1,505
所得稅	(229)	(224)	(248)	(272)	(253)
年度溢利	1,020	1,039	1,107	1,224	1,252
應佔溢利：					
本公司股東	1,002	1,023	1,076	1,191	1,231
非控股權益	18	16	31	33	21
年度溢利	1,020	1,039	1,107	1,224	1,252
每股基本盈利(港仙)	27.5	27.9	29.3	32.3	33.3
每股經攤薄盈利(港仙)	27.4	27.9	29.2	32.3	33.3
每股股息					
中期股息(港仙)	5.0	5.0	5.5	6.0	6.0
末期股息(港仙)	15.0	16.0	17.0	18.5	19.3
每股股息總額(港仙)	20.0	21.0	22.5	24.5	25.3

¹ 總借貸包括即期及非即期銀行及其他借貸。

企業管治

關鍵企業管治績效概覽



企業管治常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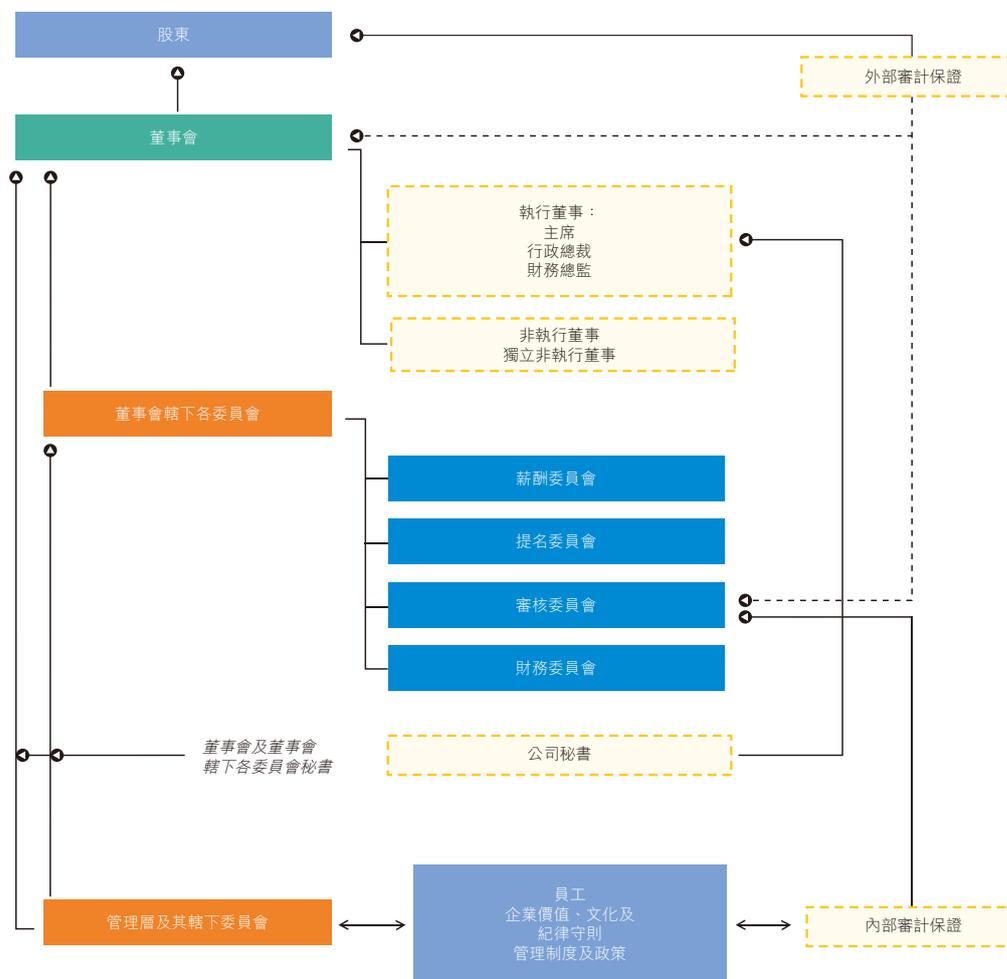
本公司致力維持卓越的企業管治水平。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相信良好的企業管治操守對增加投資者信心及保障股東權益極為重要。於中信國際電訊，我們重視員工、紀律守則、公司政策及規章，並以此作為我們企業管治常規的基礎。我們重視經營業務所在國家及地方的法律、規則及法規。我們極為關注員工的健康和安全，確保他們在健康及安全的環境下工作。我們致力為本公司的可持續發展作出貢獻，尤其着重對股東及持份者的問責性。

本報告說明本公司如何於日常工作中實施企業管治常規。除下文披露者外，於2023年，本公司已全面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C1(自2023年12月31日起生效，前稱為附錄十四)企業管治守則(「守則」)第二部分所載的適用守則條文。有關守則內第C.1.6條的守則條文，王國權先生及劉基輔先生因公務未能出席本公司於2023年5月24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另外，誠如本公司2023年中期報告所披露，繼蔡大為先生自2023年3月31日起辭任後，本公司正物色合適人選出任行政總裁，並將適時刊發進一步公告。於委任新行政總裁前，本公司的管理層團隊(包括執行董事)將繼續監督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業務及營運的日常管理。

展望將來，我們將持續不斷檢討集團的管治常規，以確保其貫徹執行，並不斷改進以符合最新發展趨勢。

企業管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企業管治架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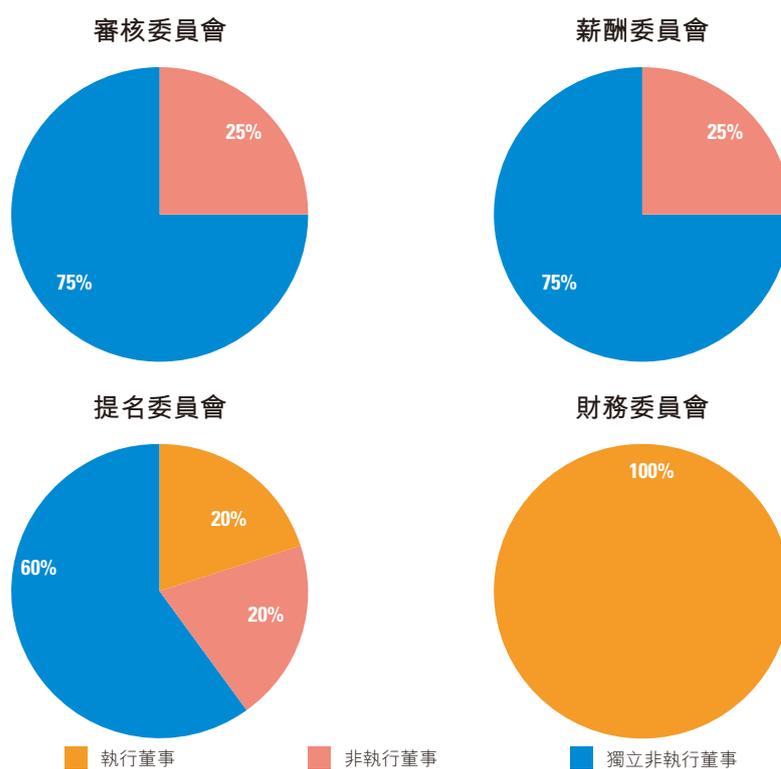


董事會

董事會的關鍵特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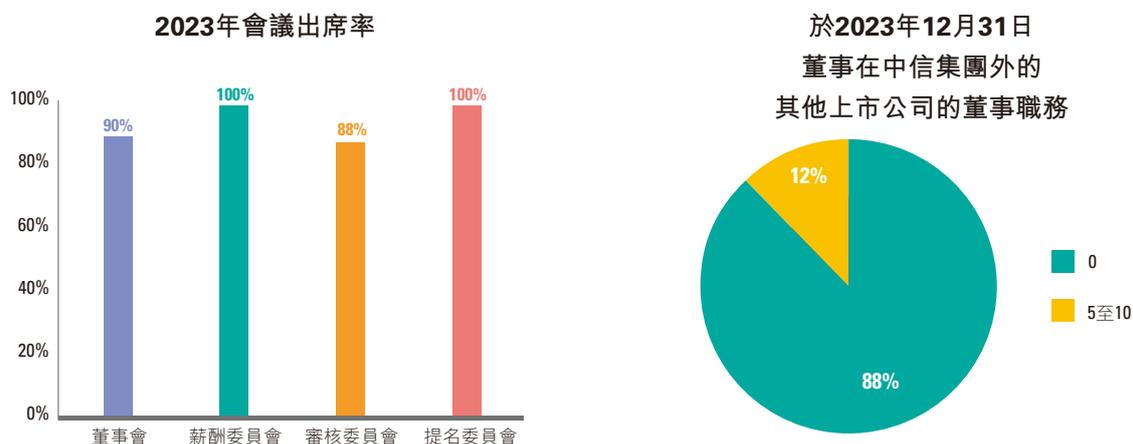
獨立性

本公司重視董事會及所有轄下委員會的獨立性及客觀性。董事會現由兩名執行董事、三名非執行董事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全體董事會成員各盡其職，共同審慎監督本公司的業務及發展。



承擔

本公司重視董事對本公司及董事會的承擔程度。每名董事積極參與董事會及轄下委員會會議，均錄得高出席率。大多數董事並無於中信集團外的其他上市公司擔任董事職務，各董事可投放充足時間於本公司及密切監察本公司的業務。



企業管治

會議出席率

下表概述董事出席2023年舉行的董事會及轄下委員會會議以及股東大會的情況：

✓ 出席 ✕ 缺席 — 不適用

	已舉行的會議／出席情況				
	董事會 (總數：5)	薪酬委員會 (總數：2)	審核委員會 (總數：2)	提名委員會 (總數：2)	股東大會 (附註7) (總數：1)
執行董事					
辛悅江先生 ^(附註1) －主席	✓✓✓✓－	— —	— —	✓ —	✓
羅西成先生 ^(附註2) －主席	— — — — ✓	— —	— —	— ✓	—
蔡大為先生 ^(附註3) －行政總裁	✕ — — — —	— —	— —	— —	—
樂真軍先生－財務總監	✓✓✓✓✓	— —	✓✓ ^(附註4)	— —	✓
非執行董事					
王國權先生 ^(附註5)	✓ ✕ ✕ ✕ —	— —	— —	— —	✕
張波先生 ^(附註6)	— — — — ✓	— —	— —	— —	—
劉基輔先生	✓✓✓✓✓	✓✓	— —	✓✓	✕
費怡平先生	✓✓✓✓✓	— —	✓✕	— —	✓
獨立非執行董事					
左迅生先生	✓✓✓✓✓	✓✓	✓✓	✓✓	✓
林耀堅先生	✓✓✓✓✓	✓✓	✓✓	✓✓	✓
聞庫先生	✓✓✓✓✓	✓✓	✓✓	✓✓	✓

附註：

- 辛悅江先生退任為本公司的董事會主席及執行董事，並不再擔任提名委員會之主席及成員，以及財務委員會之成員，自2023年10月27日起生效。
- 羅西成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的董事會主席及執行董事，兼任提名委員會之主席及成員，以及財務委員會之成員，自2023年10月27日起生效。
- 蔡大為先生辭任為本公司的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並不再擔任財務委員會之成員，自2023年3月31日起生效。
- 樂真軍先生亦以本公司財務總監身份列席審核委員會會議。
- 王國權先生辭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自2023年12月1日起生效。
- 張波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自2023年12月1日起生效。
- 本公司外聘核數師亦出席了2023年股東週年大會。

全面問責

董事會成員須為本公司締造良好業績及長遠持續的發展，並為此向股東承擔個別及共同責任。董事會審批有關本公司業務策略、政策及計劃的事宜，並就此提供指引，而日常的業務運作則授權管理層處理。董事會須對股東負責。在履行其企業責任時，本公司每名董事均須以本公司的股東利益為依歸，克盡其職追求卓越成績，並按法規所要求的技能，謹慎盡忠和勤勉地履行其董事誠信責任。

年內，董事會已對其表現進行自我評估，並檢討董事履行其責任所作出的貢獻。董事會認為，所有董事已對本集團的事務投入足夠時間及關注，而董事會整體有效運作。

董事會的角色

- 釐定本公司的整體策略
- 監察獲授權的董事委員會的表現
- 訂立戰略性願景及長期目標
- 檢討管理層表現
- 監督本集團的風險及內部監控

董事會的組成

董事會當前由兩名執行董事及六名非執行董事組成。在六名非執行董事中，三名為上市規則所界定的獨立人士。現任董事的簡歷刊載於本年報第66頁至第68頁。

獨立非執行董事佔董事會人數多於三分之一，而非執行董事則佔董事會人數超過一半。本公司已收到各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所載有關獨立性的指引的函件，確認其獨立性。本公司認為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屬獨立人士。

各董事已與本公司訂立委任書。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第95條，所有由董事會委任以填補臨時空缺或作為增添董事會成員的董事，須於本公司隨後的股東大會上重選。另外，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第104(A)條，每屆股東週年大會上當時三分之一的董事(或若董事人數並非三之倍數，則以最接近三分之一之數目為準)必須退任，因此，每位董事(包括非執行董事)須每三年至少輪值告退一次。退任董事均符合資格膺選連任，彼等須先獲股東投票贊成重選方可連任。本公司將就重選每一名董事提呈獨立的決議案。

於2023年，

- (i) 辛悅江先生退任為本公司的董事會主席及執行董事，羅西成先生接替辛悅江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的董事會主席及執行董事，自2023年10月27日起生效；及
- (ii) 王國權先生辭任為本公司的非執行董事，張波先生接替王國權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的非執行董事，自2023年12月1日起生效。

企業管治

由於羅西成先生及張波先生於2023年股東週年大會後獲董事會委任為本公司的董事，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第95條，彼等的任期至本公司的應屆股東週年大會（「2024年股東週年大會」）舉行當日為止，並符合資格於2024年股東週年大會上膺選連任。

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第104(A)條，樂真軍先生及聞庫先生須於2024年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告退，彼等均符合資格連任，並已表示願意膺選連任。

董事會的多元化及平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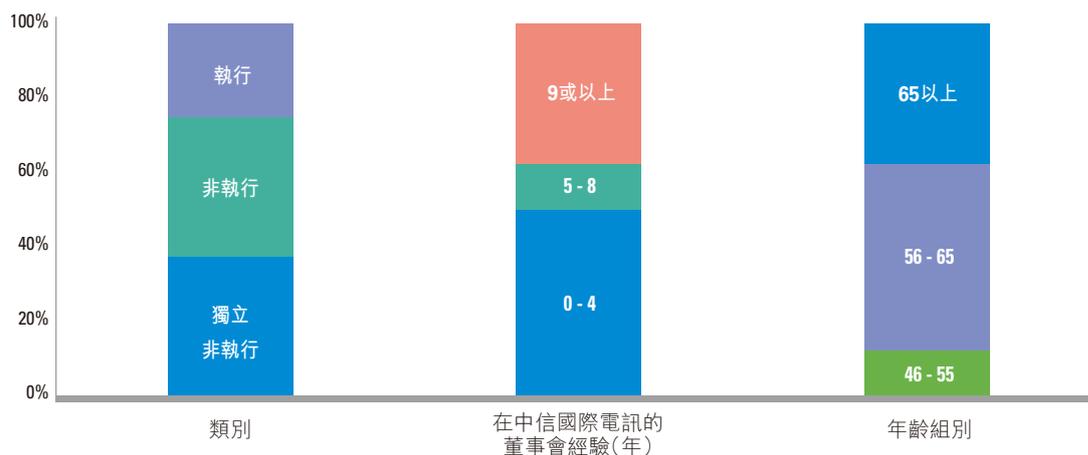
本公司相信，各方面的多元化（包括經驗及專長）可為本公司帶來高水平的企業管治，透徹了解本公司的業務及行業。本公司持續提倡及支持董事會的多元化及平衡，以提高績效、促進有效的決策，以及嚴謹的企業管治和監察。

本公司的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載列為達致董事會成員多元化而採取的方針，其中涵蓋董事會各成員所具備不同的技能、經驗及背景、地區及行業經驗、種族、性別、知識及服務年資，以及其他特質，並加以善用。在組成最理想的董事會時，將考慮上述各方面的差異。董事會作出所有任命均以用人唯才為原則，且考慮候選人時將基於客觀條件，同時顧及到董事會整體職能的有效發揮及董事會成員多元化的裨益。

本公司董事擁有多元化學術背景，包括電信、工學、理工科、會計、經濟、工商行政及管理以及資金管理。本公司認為，董事會具備本集團業務所需的適當技能、經驗及多元化觀點。

提名委員會將每年檢討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的實行情況，以確保其行之有效。本公司將採取措施促進本公司所有層面（包括但不限於董事會及高級管理層）的性別多元化。本公司亦將繼續主動物色合適的人選，並將盡最大努力確保於2024年12月31日前委任至少一名女性董事，及培養有潛力的繼任人，以達到董事會層面的性別多元化。

於2023年12月31日的
董事會多元化統計



企業管治

董事會會議及出席率

董事會定期舉行會議檢討本集團的財務及營運表現，並商討未來策略。於2023年，本公司舉行了五次董事會會議。在董事會會議上，董事會審閱的重大事項包括(其中包括)本集團的年度及中期財務報表、年度預算、分派末期及中期股息的建議、年度報告及中期報告、本公司董事及公司秘書變更、風險管理報告、本公司的環境、社會及管治(「環境、社會及管治」)相關事宜及採納內部監控政策。所有董事至少14天前獲知會召開所有定期舉行的董事會會議，並有機會將擬討論事項列入會議議程。每次定期舉行的董事會會議的議程及董事會文件均於會議日期多於3天前送交全體董事。董事會的所有會議紀錄均由本公司的公司秘書保管，以備董事查閱。

各董事於2023年出席董事會會議的出席記錄載於本年報第50頁的圖表。

董事會的責任及授權

董事會共同釐定本公司的整體策略，監察集團業績表現及相關風險和內部監控制度，以達致本集團的策略目標。有關本集團的日常管理則授權執行董事或負責各分部及職能的高級管理人員處理，之後彼等須向董事會匯報。保留予董事會的職能及授權予管理人員的職能會作定期檢討。所有董事會成員有權個別及單獨接觸高級管理人員，並獲得有關本集團經營及業務發展的全面及適時的資料，包括關於重大事項的報告及建議。所有董事會成員均獲提供有關本集團業務營運的月度資訊更新。如董事認為需要尋求獨立的專業意見，公司將按董事要求安排獨立的專業意見。本公司將每年檢討上述機制的實施情況及有效性，以確保董事會可獲得獨立的觀點和意見。

董事會已將部分職能授權予董事會轄下各委員會。董事會轄下各委員會於年內的職責、成員、出席率及活動詳情載於本年報第49頁至第58頁。特定保留予董事會決定的事項包括審批財務報表、股息政策、會計政策的重大變更、重大合約、公司秘書及外聘核數師等委聘的變更、董事會轄下各委員會的職權範圍，以及主要公司政策。

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定期召開會議，檢討集團的業務表現及作出財務及營運上的決策，從而落實執行董事會所批准的策略及計劃。此外，由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組成的風險管理委員會定期召開會議，討論集團的風險管理。本公司亦成立了資本開支評審委員會，由本公司的行政總裁及財務總監評核管理層提出的資本投資建議，確保所提交的投資建議在商業及策略上皆符合本集團的最佳利益。

本公司已為其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安排董事及行政人員責任保險。

主席及行政總裁

辛悅江先生退任為董事會主席，羅西成先生接替辛悅江先生獲委任為董事會主席，自2023年10月27日起生效。另外，蔡大為先生辭任為本公司行政總裁，自2023年3月31日起生效。主席及行政總裁各有界定的個別職責。主席主要負責領導董事會，使董事會有效運作，確保董事會及時處理所有關鍵及適當事項，為本集團提供策略性指引，並肩負確保集團制定良好企業管治常規及程序的首要責任。行政總裁則負責本集團日常管理及有效地實施企業策略及政策。彼等各自的任務及職責均以書面形式列出，並已獲董事會批准及採納。

企業管治

繼蔡大為先生自2023年3月31日起辭任後，本公司正物色合適人選出任行政總裁，並將適時刊發進一步公告。於委任新行政總裁前，本公司的管理層團隊(包括執行董事)將繼續監督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業務及營運的日常管理。

董事持續專業發展計劃

每位新委任的董事均獲提供必要的入職培訓及資料，確保其對本集團的營運及業務以及其作為本公司董事對於上市規則及其他相關條例、法例、規則及法規下的責任有適當程度的了解。羅西成先生及張波先生於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獲委任為本公司董事，各自均已參加由合資格律師進行的入職簡介會，並確認其了解作為本公司董事的責任。

董事培訓屬持續過程。年內，董事獲提供有關本集團表現、狀況及前景的月度更新資料，以便董事會整體及各董事可履行其職務。此外，本公司鼓勵所有董事參與持續專業發展，以發展及重溫其知識及技能。年內，本公司亦安排了孖士打律師行為本公司董事舉行一次培訓。本公司亦不時向董事提供上市規則以及其他適用監管規定的最新發展概況，以確保董事遵守良好的企業管治常規，並提升其對良好企業管治常規的意識。董事會已審閱於年內向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提供的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

根據本公司所保存有關董事參與持續專業發展計劃的記錄，下列為董事於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接受培訓的概要：

董事	持續專業發展計劃類別
執行董事	
辛悅江先生(自2023年10月27日起退任)	B、C
羅西成先生(自2023年10月27日起獲委任)	A、B、C
蔡大為先生(自2023年3月31日起辭任)	C
樂真軍先生	A、B、C
非執行董事	
王國權先生(自2023年12月1日起辭任)	B、C
張波先生(自2023年12月1日起獲委任)	A、B、C
劉基輔先生	A、B、C
費怡平先生	A、B、C
獨立非執行董事	
左迅生先生	A、B、C
林耀堅先生	A、B、C
聞庫先生	A、B、C

附註：

- A: 出席專業簡介會、研討會、網絡視頻研討會及/或使用網上學習資源
- B: 閱讀有關上市規則最新發展、其他適用的監管規定、營商環境以及經濟趨勢及發展的資料與更新資料
- C: 閱讀有關本集團表現、狀況及前景的月度資訊更新

董事會轄下委員會

董事會已委任若干委員會以執行董事會職能。董事會轄下各委員會均獲得足夠資源，以執行其具體任務。董事會轄下各委員會的個別任務、職責及活動列載如下：

薪酬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的主要任務是釐定及檢討個別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組合，包括薪金、花紅及購股權(如有)等。薪酬委員會檢討及審批管理層的薪酬建議時，會參考董事會訂定的企業目標及宗旨，並考慮其他可供比較的公司所支付的薪金、須投放的時間、責任、表現及其他集團公司的受僱條件，務使管理層的激勵計劃符合股東的利益。此外，薪酬委員會審閱及／或批准上市規則第17章所述有關股份計劃的事宜。

載有薪酬委員會權限、角色及責任的職權範圍全文可於本公司網頁(www.citictel.com)及聯交所網頁查閱。

下列為年內薪酬委員會的成員組成及委員會成員出席會議的情況：

成員及出席率	
成員	出席率／ 會議次數
獨立非執行董事	
左迅生先生－主席	2/2
林耀堅先生	2/2
聞庫先生	2/2
非執行董事	
劉基輔先生	2/2

年內，薪酬委員會舉行了兩次會議。會議議程及隨附的委員會文件均於每次會議日期多於3天前送交委員會成員。本公司的公司秘書擔任委員會的秘書並編製詳盡的會議記錄，包括討論的詳情及達成的決議。會議紀錄的草稿及最終稿於每次會議後的合理時間內送交全體委員會成員。

於2023年，薪酬委員會已檢討及批准新委任的執行董事的薪金。委員會亦檢討了薪酬政策及薪酬建議，並審批(其中包括)主席、財務總監、高級管理層及一般員工的薪金及花紅。薪酬委員會已就涉及其他執行董事的薪酬建議與本公司主席進行溝通。並無董事參與討論關於其本身的薪酬。

董事酬金及離職後福利分別於本年報第183頁至第184頁及第208頁至第213頁披露。根據本公司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於本年報第80頁至第81頁及第214頁至第216頁披露。

企業管治

於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已付予本公司董事的薪酬已具名載列於財務報表附註7。於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已付予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已按薪酬等級載列如下：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已付／應付予高級管理人員(董事除外)的薪酬

薪酬總額範圍－2023年	行政人員數目
港幣0元－港幣3,000,000元	1
港幣3,000,001元－港幣6,000,000元	1
港幣12,000,001元－港幣15,000,000元	1

薪酬政策

本集團致力於提供公平及具競爭力的僱員薪酬待遇，以吸引、激勵、挽留及獎勵各級僱員。本公司已制定及實施薪酬政策，以支持本集團的戰略發展。該政策載於本年報第108頁的可持續發展報告。薪酬政策及建議將每年報告予薪酬委員會以供批准。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審閱本集團的財務資料，監察外部審計的成效及對本公司外聘核數師的委任、薪酬、聘任條款及其獨立性進行監督。審核委員會亦負責檢討財務匯報程序、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包括內部審計職能以及對員工提出有關財務匯報及其他事宜的舉報之處置安排。董事會亦將若干企業管治監督功能授權予審核委員會，其中包括檢討及監察本公司關於遵守法律及監管規定的政策及常規、本公司的紀律守則，以及本公司企業管治政策及常規與遵守守則的情況及企業管治報告披露資料的合規性等。此外，董事會亦將環境、社會及管治的管理職責授權予審核委員會，包括檢討及制定本公司有關環境、社會及管治的政策及常規、監督環境、社會及管治相關事宜的評估與管理、檢討及監督環境、社會及管治相關目標及指標的進度，以及本公司按照上市規則於可持續發展報告中披露環境、社會及管治相關事宜的合規性。此外，環境、社會及管治工作領導小組於2022年5月成立，由本公司的主席擔任組長，行政總裁為副組長，其他管理層為小組成員，以加強環境、社會及管治相關事宜的統籌領導。

審核委員會每年至少舉行兩次會議。財務總監、外聘核數師及內部審計師均會出席會議，參與討論以及回答委員會成員提出的詢問。在審核委員會邀請下，其他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亦可出席有關會議。本委員會獲得充足資源以取得所需獨立法律或專業意見。

載有審核委員會權限、角色及責任的職權範圍可於本公司網頁(www.citictel.com)及聯交所網頁查閱。

企業管治

下列為年內審核委員會的成員組成及委員會成員出席會議的情況：

成員	出席率／ 會議次數
獨立非執行董事	
林耀堅先生－主席	2/2
左迅生先生	2/2
聞庫先生	2/2
非執行董事	
費怡平先生	1/2

審核委員會於2023年舉行了兩次會議。會議議程及隨附的委員會文件均於每次會議日期多於3天前送交委員會成員。本公司的公司秘書擔任委員會的秘書並編製詳盡的會議記錄，包括討論的詳情及達成的決議。會議紀錄的草稿及最終稿於每次會議後的合理時間內送交全體委員會成員。

於2023年，審核委員會已與管理層和外聘核數師討論關鍵審計事項及外聘核數師所執行的相關程序，其概要載列於下表。有關外聘核數師所執行的程序的詳情，請參閱本年報的第142頁至第144頁。

關鍵審計事項	審核委員會如何處理該事項
商譽之潛在減值評估	審核委員會考慮商譽之減值評估所用的方法、估計及假設。 審核委員會信納所採用的方法、估計及假設被視為合適。
在收入確認中使用複雜的資訊科技系統	審核委員會考慮集團實施的收入確認政策及內部監控措施，並信納集團有足夠內部監控措施確保集團收入確認的準確、存在及完整性。 於2023年，審核委員會信納主要內部監控措施均有效實施。

於2023年，審核委員會審議了(其中包括)外聘核數師的建議核數費用；與外聘核數師討論其獨立性、審核的性質及範圍；向董事會提呈前審閱本集團中期及年度財務報表，尤其是審閱有關會計判斷性的內容；檢討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及審閱內部審計計劃、結果及管理層的回覆；檢討反貪污政策及舉報政策；審議「非鑒證服務」預先許可政策；檢討本集團對於守則內守則條文之恪守程度及向董事會提呈予以批准前審閱風險管理報告。審核委員會審視集團可持續發展報告，確保報告的合規性。審核委員會建議董事會採納2023年的中期及年度財務報表。審核委員會亦有履行其職權範圍所載的企業管治職責及環境、社會及管治的管理職責。

企業管治

提名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獲董事會授權制定董事提名政策、訂立提名程序，以及甄選和推薦董事候選人所採用的程序及準則。提名委員會亦負責審閱董事會的架構、人數及多元性。

載有提名委員會權限、角色及責任的職權範圍的全文可於本公司網頁(www.citictel.com)及聯交所網頁查閱。

下列為年內提名委員會的成員組成及委員會成員出席會議的情況：

成員及出席率	
成員	出席率／ 會議次數
執行董事	
羅西成先生－主席(自2023年10月27日起獲委任)	1/2
辛悅江先生－主席(自2023年10月27日起退任)	1/2
非執行董事	
劉基輔先生	2/2
獨立非執行董事	
左迅生先生	2/2
林耀堅先生	2/2
聞庫先生	2/2

於2023年，提名委員會舉行了兩次會議。會議議程及隨附的委員會文件均於每次會議日期多於3天前送交委員會成員。本公司的公司秘書擔任委員會的秘書並編製詳盡的會議記錄，包括討論的詳情及達成的決議。會議紀錄的草稿及最終稿於每次會議後的合理時間內送交全體委員會成員。

於2023年，提名委員會審閱了董事提名政策。提名委員會亦審議了新董事之委任，並向董事會作出推薦，以及評核了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並同時就2023年股東週年大會上重選退任董事的事宜向董事會作出建議。有關建議乃顧及到董事會整體的職能可有效發揮，並經考量董事會的組成、董事提名政策以及本公司的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後作出。相關提名委員會成員已於考慮其提名的委員會議案上放棄投票。提名委員會亦檢討了董事會的架構、人數及成員多元化，且商討有關可計量目標，包括知識、合適專業資格、相關商業背景及經驗、技能、相關管理專長，並同意董事會成員多元化的可計量目標已經達成，有助推動本公司的企業策略及業務發展。

財務委員會

董事會授權財務委員會在董事會授權的額度內設立或重續財務和信貸安排，以及進行財務和信貸交易(包括貸款、存款、商業票據、匯票及外匯等)。

財務委員會當前由兩名執行董事(即羅西成先生及樂真軍先生)組成。於2023年，財務委員會合共通過了數份書面決議，審批本公司的財務交易，如接受銀行提供之信貸融資。

問責及審核

財務匯報

董事會確知財務資料完整的重要性，並須負責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法例第622章《公司條例》(「《公司條例》」)編製財務報表，藉以真實及公平地反映集團的財務狀況及其財務表現及現金流。在提呈財務資料、股價敏感公告及規例規定的其他財務披露時，董事會致力向股東及其他持份者適時地對本集團的業績、現況及前景作出平衡及容易理解的評核。因此，已選用適當的會計政策及貫徹地應用，而管理人員所作出關於財務匯報的判斷及估算均屬審慎及合理。在採納財務報表及相關會計政策前，相關財務資料均經外聘核數師及管理層討論，然後提交審核委員會審閱。

董事會認為採用於年內生效之相關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對本集團的財務報表並無構成重大影響，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a)及1(c)。

就外聘核數師對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財務報表的責任已載於本年報第141頁至第146頁的「獨立核數師報告」。

外聘核數師及其酬金

外聘核數師對管理人員呈述的財務資料提供客觀評核，並視為確保有效企業管治的重要元素之一。自2019年開始，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執業會計師及註冊公眾利益實體核數師)(「羅兵咸永道」)獲聘任為本公司外聘核數師。審核委員會檢討及監督其獨立性及審核程序，包括其審核範圍、審核費用、非審核服務及其委任及續聘。

年內，羅兵咸永道向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提供審核服務所收取的費用約為港幣6,000,000元。此外，羅兵咸永道提供非審核服務所收取的費用約為港幣5,000,000元。而非審核服務主要包括稅務服務、中期審閱、諮詢及其他專業服務。年內，本集團的其他核數師就提供審核服務及非審核服務分別收取的費用約為港幣2,000,000元和少於港幣1,000,000元。

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

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是企業管治的重要部份。董事會負責確保維持合適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並檢討其有效性，而管理層則確保於主要業務程序妥善實施足夠及有效的營運控制，並定期檢討及更新。

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旨在管理而非消除未能達成業務目標的風險，而且只能就不會有重大的失實陳述或損失作出合理而非絕對的保證。

企業管治

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特點

集團的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以「美國反舞弊性財務報告委員會發起組織」(「COSO」)發佈的《企業風險管理—整合框架》的核心理念為指導原則，依據五部委(中國財政部、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中國審計署、中國銀行業監督管理委員會及中國保險監督管理委員會)於2008年聯合頒佈的《企業內部控制基本規範》，以及相關配套指引及國家相關政策制度，開展風險管理系統設立的相關工作。

集團的風險管理通過設定適當的風險胃納、維持理想的風險水平及最重要的主動管理風險，促進本集團業務發展及營運。集團各業務單位在其日常業務過程中採納企業風險管理框架。該框架為各業務單位提供簡單而有效的管理程序，用作辨識和檢討風險，對風險定出優先次序以分配資源作出相應風險管理。

主要風險的管理程序

集團採取主動的措施，辨識、評估和管理來自經常性和增長業務，以及經常轉變的營商環境下所產生的主要風險。管理層制定各種風險管理策略，以辨識、評估及減低各種風險，包括戰略、市場、財務、法律以及運營等風險。

本集團已制訂《風險管理政策》，其載有協助本集團各營運單位及各個部門推行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工作的指引及程序。所有風險均按輕重排序，並根據風險胃納程度，結合考慮風險的可能性和後果來確定處理方法。在考慮已制定的風險控制措施後，按已辨識的風險的可能性及風險事件的後果，對每項風險進行評估。各業務單位訂立本身的安排，實施與集團風險管理政策相符的風險管理程序，並把已辨識的風險記錄在定期檢討的風險登記冊中。

集團亦定期檢視及評估整體業務風險，集團管理層每半年向審核委員會提交有關本集團的風險檢視工作的書面報告；而且集團管理層亦每年呈報有關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有效性的報告書。

此外，本公司已建立風險預警機制，讓本集團可儘早識別及評估源於內部及外部因素的新出現風險及重大變動，以採取及時行動。當察覺出現潛在風險及預期對任何業務領域產生重大影響時，風險責任人須及時向相應風險監督者提示及報告。

有關本集團的主要風險，可參閱本年報第36頁至第44頁「風險管理」一節。

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成效的監察

董事會負責評估及釐定集團願意承擔的風險性質及程度，並確保集團建立及維持合適而有效的風險管理系統，以達致集團的策略性目標。審核委員會協助董事會監察集團的風險、並監督風險管理系統的設計及營運效益。

年內，審核委員會代表董事會評估本公司風險管理和內部監控系統的效能，有關已進行的主要內部監控檢討概述如下：

- 管理層已評估及考慮會計、內部審核、財務匯報職能方面以及環境、社會及管治表現和匯報相關的資源、人員資歷及經驗，以及員工所接受的培訓課程及有關預算是否足夠。

企業管治

- 管理層已定期參照COSO企業風險管理—整合框架的五項要素評估風險及內部監控。已歸納檢討結果，並向審核委員會及董事會提交報告。
- 審核委員會定期審閱本集團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運作有效性的內部審核結果及意見，並向董事會作出匯報。

董事會及管理層將透過於集團風險管理和內部監控架構設置充足有效的管控，並確保有關管控符合上市規則及本集團業務所在司法地區的其他法律或監管要求，以提升風險管理和內部監控系統。本公司認為，本集團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架構乃充足及有效。

內部審核

中信泰富有限公司審計部繼續為本集團進行內部審核工作。中信泰富有限公司審計部持續地及有系統地對本集團內營業單位及職能部門進行獨立的內部審核，而對個別營業單位或職能部門進行檢討的頻率則在評估所涉及的風險後釐定。審核委員會每年批核內部審核計劃。中信泰富有限公司審計部可在不受限制的情況下審查業務運作的每個環節，需要時可直接聯絡各階層管理人員，包括本公司的主席及審核委員會主席。中信泰富有限公司審計部會定期根據經批准的內部審核計劃提交報告予審核委員會審閱。中信泰富有限公司審計部匯報的關注事項，管理層會採取合適的改善措施來進行監控。年內，中信泰富有限公司審計部與一間環球諮詢公司以合作方式，完成集團一家主要附屬公司的內部審核工作，從而提升內部審核價值。

企業道德操守

文化與價值觀

我們的核心價值觀為「智德興業」。本集團致力於恪守高標準的企業誠信。本集團已制定並實施一系列有關政策及機制，以培育核心價值觀及企業文化。我們已與僱員進行清晰溝通並對其進行良好教育，以嚴格遵守所有法律法規及政策。

紀律守則

本集團訂立「紀律守則」，為員工界定操守標準及平等僱用政策，以確保業務上奉行最高的操守標準。本集團定期於新員工的迎新培訓內為員工進行「紀律守則」的簡介。本公司亦會上載有關守則至本公司內聯網以供閱覽。審核委員會至少每年一次收取有關「紀律守則」的執行及合規情況的報告。

反貪污政策

員工在從事業務工作時均應遵守法律和道德規範。員工不得接受任何個人或公司的賄賂，也被禁止向任何個人或公司提供、承諾作出或支付賄賂。

本公司已設有反貪污政策，規定本集團所有業務單位和員工均有責任遵守適用的反貪污法律、規例及法規。本集團已制訂各種政策、程序、守則及指引，以確保員工達至最高標準的道德行為及誠信，然而，員工在受僱期間仍可能會察覺集團內出現不當的行為。所有員工均有義務根據本集團的反貪污政策及舉報政策內的程序作出舉報。

企業管治

舉報政策

本集團認為舉報渠道為有效的途徑以發現經營單位或職能部門可能存在不當行為或欺詐風險，並鼓勵員工以及與本公司有往來的人士(如客戶和供應商)提出舉報。本公司已設有舉報政策，列出指導本集團董事、僱員及與本集團有往來的人士以公平及正確方式舉報欺詐、貪污或不當行為案件的準則及程序，本公司亦會不時審閱該政策。

按照舉報政策，舉報人士可以通過不具名方式(如電郵或郵寄)把舉報事宜向內部審計部主管提出；或以書面方式向本公司主席或審核委員會主席提出。所有收到的舉報必須記錄在案，本集團並會就其真實性、重要性及可驗證性作出評估，以釐定該事宜是否有合理依據需要作進一步調查。內部審計部主管(有利益衝突者除外)將會跟進並直接向本公司主席匯報調查工作。

內幕消息／股價敏感資料

有關處理及發放內幕消息／股價敏感資料之程序及內部監控，本公司知悉在《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及上市規則項下的責任，並因應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刊發之《內幕消息披露指引》而制訂了內幕消息／股價敏感資料的披露政策。

董事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C3(自2023年12月31日起生效，前稱為附錄十)所載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於2023年期間，所有董事均確認已全面遵守標準守則所規定的標準。於2023年12月31日，個別董事持有本公司的證券權益已載於本年報第81頁至第82頁的「董事會報告」內。

良好僱傭行為

本集團在香港遵從了香港僱主聯合會所制定之良好僱傭行為指引，確保符合法例要求、不存在歧視情況以及切實推行專業僱傭實務。

董事會當前並無女性董事。董事會將繼續主動物色合適候選人以於2024年12月31日前委任至少一名女性董事。

員工層面(包括高級管理層)的性別多元化於本年報第105頁至第106頁的可持續發展報告披露。本集團將根據有關規則、市場趨勢及業務需求定期檢討性別多元化。

與股東的溝通

本公司認為與股東有效溝通極為重要，藉以讓股東對本集團業績作出清晰評估，以及向董事會問責。本公司已採納股東溝通政策並定期進行檢討。本公司認為，通過多種溝通渠道，股東溝通政策於本年度得以有效執行。下列為本公司與股東溝通的主要方式：

於公司網頁的資料披露

本公司會以最全面及適時的方式向所有希望獲得本公司資料的人士披露與集團有關的所有重要資料。本公司的網頁(www.citictel.com)可提供有關本集團的活動及企業事宜的重要資料(如致股東的年度報告及中期報告、公告、業務發展及營運、企業管治常規及其他資料等)，以供股東及其他持份者查閱。

企業管治

於2023年，本公司就(其中包括)若干關連交易、董事會及公司秘書變更及內幕消息發出了公告，有關公告可於本公司網頁(www.citictel.com)瀏覽。

股息政策

視乎本公司可動用的現金及可分派儲備、本集團的投資要求以及本集團的現金流量及營運資金需求，董事目前擬宣派及建議派付不少於該財政年度止在日常業務所得純利30%(如有)的股息。

股東大會

本公司的股東週年大會為董事會直接與股東溝通提供了一個實用的平台。本公司將於股東大會上就每項實質上不同的議題提呈獨立決議案。

按股數投票

在本公司股東大會上提呈表決的決議案(會議程序及行政事宜除外)，將會按股數投票的方式進行。於每次股東大會開始時，將會向股東說明按股數投票的程序，亦會回答股東提出與投票程序有關的問題。而按股數投票方式表決的結果會於同日分別登載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的網頁。

投資者關係

本公司了解本身須向持有合法權益的人士闡述其業務狀況及回應彼等的提問。本公司適時接待及造訪投資者，藉以闡釋本集團的業務。此外，本公司會迅速地解答公眾人士及個別股東提出的問題。在任何情況下，本公司將採取審慎態度以確保不會選擇性地披露任何影響股價的資料。倘本公司經由聯交所網站發出公告，相同資料將可於本公司網頁(www.citictel.com)內查閱。

股東權利

下文為本公司股東若干權利的概要，此乃根據守則的強制披露規定須予披露的：

召開股東大會

佔全體有權在股東大會上表決的股東的總表決權最少5%的股東可根據《公司條例》第566條提出要求召開股東大會。

該要求一

- (a) 須述明有待在有關大會上處理的事務的一般性質；
- (b) 可包含可在該大會上恰當地動議並擬在該大會上動議的決議的文本；
- (c) 可包含若干份格式相近的文件；
- (d) 可採用印刷本形式或電子形式送交本公司註冊辦事處(香港新界葵涌葵福路93號中信電訊大廈25樓)或以電子郵件發送至contact@citictel.com，並註明本公司的「公司秘書」收；及
- (e) 須經提出該要求的人認證。

企業管治

根據《公司條例》第567條，董事須於他們受到該規定所規限的日期後的21日內召開股東大會。而該大會須在召開該大會的通知發出日期後的28日內舉行。若董事沒有按照要求召開大會，則要求召開該大會的股東，或佔全體該等股東的總表決權過半數的股東，可根據《公司條例》第568條自行召開股東大會。但該大會須在有關董事受到召開股東大會的規定所規限的日期後的3個月內召開。

將股東的查詢送達董事會的程序

股東可隨時以書面形式經本公司的公司秘書轉交彼等的查詢及關注事項予董事會，本公司的公司秘書的聯絡詳情如下：

公司秘書

中信國際電訊集團有限公司

香港新界葵涌葵福路93號中信電訊大廈25樓

電郵：contact@citictel.com

電話：+852 2377 8888

傳真：+852 2918 4838

本公司的公司秘書將轉交股東的查詢及關注事項予董事會及／或本公司有關的董事會委員會(若適當)，以便回覆股東的提問。

將股東的建議提呈予股東大會的程序

- 傳閱股東週年大會的決議

股東在符合下列條件的情況下可根據《公司條例》第615條，提出要求傳閱股東週年大會的決議 —

- 佔全體有權在該要求所關乎的股東週年大會上，就該決議表決的股東的總表決權最少2.5%的股東；或
- 最少50名有權在該要求所關乎的股東週年大會上就該決議表決的股東。

該要求 —

- 可採用印刷本形式或電子形式送交本公司註冊辦事處(香港新界葵涌葵福路93號中信電訊大廈25樓)或以電子郵件發送至contact@citictel.com，並註明本公司的「公司秘書」收；
- 須指出有待發出通知所關乎的決議；
- 須經提出該要求的人認證；及
- 須於該要求所關乎的股東週年大會舉行前的6個星期之前；或(如在上述時間之後送抵本公司)該股東週年大會的通知發出之時送抵本公司。

企業管治

- 在股東週年大會或股東大會上傳閱陳述書

股東可根據《公司條例》第580條，要求本公司向有權收到股東大會通知的股東，傳閱字數不多於1,000字的陳述書，關於有待在該股東大會上處理的、某被提出的決議所述的事宜或其他有待在該股東大會上處理的事務，如股東符合下列條件：

- (a) 佔全體有相關表決權利的股東的總表決權最少2.5%的股東；或
- (b) 最少50名有相關表決權利(按《公司條例》第580(4)條之定義)的股東。

該要求 —

- (a) 可採用印刷本形式或電子形式送交本公司註冊辦事處(香港新界葵涌葵福路93號中信電訊大廈25樓)或以電子郵件發送至contact@citictel.com，並註明本公司的「公司秘書」收；
- (b) 須指出將予傳閱的陳述書；
- (c) 須經提出該要求的人認證；及
- (d) 須於該要求所關乎的股東大會舉行前最少7日送抵本公司。

- 推薦人選參選董事

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第108條規定，除於股東大會上退任之董事以外，除非獲董事會推選，否則並無任何人士符合資格於任何股東大會上被選為董事，惟倘本公司已接獲股東有意於會上提名相關人士參選之書面通知，及獲提名人士表示願意參選之書面通知則作別論。遞交有關通知之期限至少7日，由不早於寄發有關該選舉的股東大會之通知後翌日起，至該會議召開前至少7日止。該書面通知書必須按上市規則第13.51(2)條的規定述明該人士的詳細個人履歷。

憲章

於2023年，本公司的憲章並無任何變動。

不競爭承諾

中國中信股份有限公司(「中信股份」)已於2007年3月21日以本公司為受益人，簽訂一份不競爭契據(「不競爭承諾」)，詳情載於本公司的招股章程內，其主要內容為本公司股份於聯交所上市期間，倘中信股份及／或其聯繫人士根據上市規則被視為本公司的控股股東，則(i)中信股份將不會，並將促使其附屬公司不會從事在全球提供電信樞紐服務(「受限制活動」)或任何與受限制活動可能構成競爭的其他業務；及(ii)倘中信股份獲得任何投資機會，可參與任何獨立第三方從事的受限制活動，中信股份將盡力促使向本集團提呈該投資機會，而本集團將就此擁有優先選擇權。

中信股份已審閱其本身及其附屬公司的業務，並確認其業務與受限制活動不構成競爭。而年內，中信股份並無獲得任何獨立第三方從事受限制活動的投資機會。中信股份已向本公司發出確認函，確認已全面遵守不競爭承諾的條款。本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已審閱該確認函，並認為中信股份已遵守有關條款。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

董事

執行董事

羅西成先生，57歲，自2023年10月27日起獲委任為本公司的董事會主席及執行董事。羅先生亦為本公司附屬公司澳門電訊有限公司（「澳門電訊」）的主席及中信國際電訊（信息技術）有限公司（「CPC」）之董事長。羅先生為管理學學士、經濟學碩士，先後在信息、航空、電子等領域國有大型骨幹企業和政府研究及決策諮詢機構擔任工程師、部門高管、副總工程師等職務。羅先生理論與實踐經驗豐富，宏觀決策、綜合管理、統籌協調能力強，熟悉和掌握電子信息發展趨勢，在粵港澳大灣區經濟發展、科技創新等方面有深入研究。羅先生曾參與多項國家重點工程項目的規劃設計和建設，領導和參與的科研項目多次榮獲國家級和省級獎勵，主持的多項重大課題研究成果、調研諮詢報告被有關政府部門採納。

^ 樂真軍先生，57歲，自2022年2月1日起成為本公司的執行董事及財務總監，彼亦為澳門電訊及CPC之董事，以及中企網絡通信技術有限公司（「中企通信」，本公司附屬公司）之副董事長。於加入本集團前，樂先生曾經擔任中信泰富有限公司²的副總裁兼司庫，以及中信泰富及下屬若干成員公司、中信泰富特鋼集團股份有限公司⁷、中國中信股份有限公司³、⁹下屬若干成員公司及大昌行集團有限公司⁸的董事。樂先生仍為中信財務有限公司⁵及中信財務（國際）有限公司⁵之董事。樂先生於此等職位的交接工作及離任程序仍在進行中^註。樂先生曾任中國中信集團有限公司¹財務部的副主任及中信股份⁹庫務部的副總經理。樂先生在資金管理方面擁有逾22年經驗。

註：上述資料更新至本年報付印前之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於該日期後發生之變動，本公司將按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第13.51B(1)條的要求於2024年中期報告作出披露。

非執行董事

張波先生，52歲，自2023年12月1日起成為本公司董事。彼現為中信集團信息技術管理部總經理。張先生畢業於北京聯合大學，為理學學士及助理工程師。張先生自1998年10月在中信證券股份有限公司^{5,9,11}信息技術中心工作，先後出任項目主管、高級副總裁、總監及執行總經理。張先生於2016年4月出任中信集團信息技術管理部副總經理，並於2018年5月獲委任為總經理。張先生在信息技術管理方面有豐富的經驗。

△# 劉基輔先生，80歲，自2010年11月起成為本公司董事。彼亦為澳門電訊的監事會主席。劉先生為中信泰富、中信（香港集團）有限公司⁶及中信國際金融控股有限公司⁴之董事。劉先生曾擔任中信股份⁹之執行董事。彼曾在中國社會科學院財貿經濟研究所工作，亦曾任中國光大（集團）總公司常務董事、中國光大旅遊總公司及中國平和進出口有限公司之董事長。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

* 費怡平先生，60歲，自2016年6月起成為本公司董事。彼亦為先豐服務集團有限公司⁹之非執行董事、虹智投資有限公司⁴之執行董事兼總經理、中信財務有限公司⁵及澳門電訊之董事及中信股份⁹涉及中澳鐵礦項目若干成員公司之董事及中信股份⁹持有麥當勞中國內地及香港業務權益的一些公司(其中包括Grand Foods Holdings Limited)之董事，亦為Grand Foods Holdings Limited之審計、合規和風險管理委員會的主席。費先生曾擔任中信泰富之董事兼首席財務官、中信泰富(中國)投資有限公司⁶之副董事長兼總裁、大昌行及中信泰富有關特鋼、能源、房地產、醫療項目等若干成員公司之董事及中信股份⁹涉及房地產項目若干成員公司之董事。彼亦曾於2010年1月至2013年2月期間擔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費先生畢業於北京科技大學，並獲英國愛丁堡大學頒授工商管理學碩士學位。費先生為澳洲會計師公會澳洲資深註冊會計師。彼在會計及財務管理方面擁有逾27年之經驗。彼於1991年加入中信集團。於2001年至2008年期間，費先生最初擔任中信美國鋼鐵公司司庫及董事，其後出任中信美國集團之副總裁及中信集團駐紐約代表處之首席代表。彼於2008年返回中國，擔任中信集團財務部副主任。

獨立非執行董事

*^{△#} 左迅生先生，73歲，於2014年4月加盟本公司出任獨立非執行董事。彼於2004年獲得北京大學光華管理學院高級管理人員工商管理碩士學位。由1993年7月至1997年10月，左先生擔任原山東省濟南市電信局局長。由1997年10月至2000年5月，彼出任原山東省郵電管理局局長。其後於2000年5月至2002年4月，彼擔任原山東省電信公司總經理。

左先生由2002年4月至2008年5月，擔任中國網絡通信集團公司副總經理。自2004年7月擔任中國網通集團(香港)有限公司(「中國網通」)高級副總裁；自2005年12月擔任中國網通首席運營官；在2006年5月至2008年10月期間擔任中國網通執行董事及首席執行官及自2008年5月至10月出任中國網通董事長。自2008年10月至2011年3月，左先生擔任中國聯合網絡通信集團有限公司副董事長及副總經理；中國聯合網絡通信有限公司董事及高級副總裁；及中國聯合網絡通信股份有限公司¹¹董事。左先生亦在2008年10月至2011年3月期間擔任中國聯合網絡通信(香港)股份有限公司⁹的執行董事。

此外，左先生自2007年7月至2011年11月，曾擔任電訊盈科有限公司⁹非執行董事兼副主席。左先生長期在電信業工作，具豐富的管理經驗。

*^{△#} 林耀堅先生，69歲，於2017年6月加盟本公司出任獨立非執行董事。林先生為英國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英格蘭及威爾斯特許會計師公會、澳洲及新西蘭特許會計師公會和香港會計師公會的資深會員。彼在1975年畢業於香港理工大學，取得會計學高級文憑，並於2002年獲頒授香港理工大學榮譽院士。

林先生於會計、審核及業務諮詢方面擁有超過48年的經驗。林先生曾於1997年至2003年擔任聯交所上市委員會委員及財務匯報諮詢小組成員，於1994年至2009年擔任香港會計師公會委員會委員，及於1993年至2013年擔任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合夥人。林先生於2008年至2016年出任香港理工大學會計及金融學院的客席教授。

林先生現時為以下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i)環球數碼創意控股有限公司¹⁰；(ii)春泉資產管理有限公司(春泉產業信託⁹之管理人)；(iii)首佳科技製造有限公司⁹；(iv)中遠海運港口有限公司⁹；(v)玖龍紙業(控股)有限公司⁹及(vi)滔搏國際控股有限公司⁹。林先生曾任縱橫遊控股有限公司¹⁰(任期直至2022年8月2日)、榮威國際控股有限公司(任期直至2021年12月31日；其股份已於2021年10月12日於聯交所撤銷上市)，以及上海復旦張江生物醫藥股份有限公司^{9,12}(任期直至2023年5月30日)的獨立非執行董事。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

*[△]# 聞庫先生，63歲，於2022年2月加盟本公司出任獨立非執行董事。彼於2000年獲得香港理工大學工商管理博士學位(DBA)，1998年獲得挪威管理學院工商管理碩士學位(MBA)，1987年獲得北京郵電大學理工科碩士學位。聞先生2000年獲得教授級高級工程師職稱。聞先生1987年起在山東省郵電管理局工作，先後出任省網管中心副主任、網管中心主任、山東省數據通信局局長及省郵電管理局副總工程師。聞先生1995年出任郵電部中國郵電電信總局網管中心主任；1997年9月出任郵電部科技司副司長；1998年出任信息產業部科技司副司長；2001年出任電信管理局副局長；2002年出任信息產業部科技司司長；2008年出任工業和信息化部科技司司長；2013年11月出任工業和信息化部信息通信發展司司長，以及自2021年4月至2022年6月出任中國通信標準化協會副理事長及秘書長及2022年6月出任中國通信標準化協會理事長。聞先生有豐富的信息通信科技、發展和電信監管的經驗。

* 審核委員會成員

△ 薪酬委員會成員

提名委員會成員

^ 財務委員會成員

¹ [中信集團]，本公司之最終控股公司

² [中信泰富]，本公司之控股股東，為中信集團之附屬公司

³ [中信股份]，本公司之控股股東，為中信集團之附屬公司

⁴ 中信集團之附屬公司

⁵ 中信股份之附屬公司

⁶ 中信泰富之附屬公司

⁷ 本公司之同系附屬公司，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

⁸ [大昌行]，本公司之同系附屬公司，其股份已於2020年1月10日於聯交所撤銷上市

⁹ 於聯交所主板上市

¹⁰ 於聯交所創業板上市

¹¹ 於中國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

¹² 於中國上海證券交易所科創板上市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

高級管理人員

潘福禧先生，58歲，本公司常務副總裁兼澳門電訊行政總裁及執行委員會主席。潘先生於1987年加入澳門電訊，自2007年起出任澳門電訊行政總裁至今，為澳門電訊的持續發展擔當了舉足輕重的角色。

潘先生致力推動「數碼澳門」的發展步伐，在潘先生的帶領下，澳門電訊透過自建的「三網四中心一平台」，全力支持澳門特區政府及企業加速實現數字化轉型，同時積極響應國家區域發展戰略，致力將服務延伸至粵港澳大灣區、粵澳橫琴深度合作區，更好地助力澳門各界融入國家發展大局。

在潘先生的帶領下，澳門電訊於2022年11月引領澳門率先推出5G服務，開啟澳門5G新世代及「數碼澳門3.0」藍圖，澳門電訊持續打造雲網智安數字底座，不斷增強雲平台能力，支援AI、物聯網及智慧應用開發等，持續提升網絡安全級別，致力發展成為澳門智慧城市服務供應商，為澳門社會、民生及經濟發展貢獻更多力量。

潘先生任人唯賢，注重人才培育，多年來一批又一批的電訊專才在潘先生的鞭策下成長，成為各部門的重要骨幹，令澳門電訊持續煥發強大的生命力，這些專才亦成為「數碼澳門」智慧城市建設發展中的中堅力量，推動澳門數字化轉型的持續發展。

黃政華先生，49歲，本公司副總裁。彼於2008年1月加盟本公司出任中國業務部總監，主要負責本部中國市場及業務發展工作。黃先生為澳門電訊之董事、CPC之董事兼行政總裁及中企通信之董事兼總裁。彼於1996年取得北京信息工程學院電信工程學士學位，及於2002年取得四川大學工程管理碩士學位。黃先生曾分別在中國不同電信及科技公司擔任管理職務，而加入本公司前，黃先生為中國網通(香港)運營有限公司擔任運營管理部總經理。黃先生迄今於電信業領域工作逾27年。

葉漢忠先生，53歲，本公司技術總裁。葉先生於2006年11月加盟本公司，負責工程技術、資訊科技、商業及管理系統及開發等各方面工作。彼於1994年取得香港中文大學資訊工程學士學位，並於1998年取得香港中文大學資訊工程碩士學位。於加入本公司前，他曾於新世界流動電話有限公司擔任多個技術職位。迄今，葉先生於電訊及資訊科技領域擁有逾28年工作經驗。

董事會報告

董事會欣然提呈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報告及經審核財務報表。

主要營業地點

中信國際電訊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是一家於香港註冊成立及駐於香港的公司，其註冊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位於香港新界葵涌葵福路93號中信電訊大廈25樓。

主要業務及業務回顧

本公司的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而其主要附屬公司的主要業務連同其他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4。香港《公司條例》附表5所規定的本公司業務之公平審閱及本集團業務的進一步討論及分析，包括本集團所面對的主要風險及不明朗因素的討論、在2023年財政年度終結後發生且會對本集團構成影響的重大事件(如有)，以及本集團業務日後的可能發展，分別載於本年報第12頁至第17頁、第20頁至第28頁、第29頁至第35頁及第36頁至第44頁的主席報告書、業務回顧、財務回顧及風險管理內。該討論構成本董事會報告的一部分。

對本公司構成重大影響有關環保、僱員、客戶及供應商以及遵守相關法律及法規之事宜分別載於本年報第36頁至第44頁、第46頁至第65頁及第88頁至第140頁的風險管理、企業管治及可持續發展報告內。

股息

董事會已宣派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中期股息每股6.0港仙(2022年：6.0港仙)，該等股息已於2023年9月29日派付。董事會建議於2024年6月13日，向於2024年5月29日營業時間結束時名列股東名冊上的股東派發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每股19.3港仙(2022年：18.5港仙)，惟須於本公司在2024年5月20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上獲股東批准後方可作實。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於本年度，主要客戶及供應商分別佔本集團銷售額及採購額的資料如下：

	佔本集團總額百分比	
	銷售額	採購額
最大客戶	5.8%	
五大客戶合計	15.9%	
最大供應商		19.3%
五大供應商合計		51.0%

本公司董事、其緊密聯繫人或本公司任何股東(就本公司董事所知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超過5%者)於年內並無擁有此等主要客戶及供應商的任何權益。

慈善捐款

本集團年內的捐款約為港幣1,000,000元(2022年：港幣1,000,000元)。

董事

下列為本公司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及直至本報告日期為止的在任董事：

羅西成先生(於2023年10月27日獲委任)

辛悅江先生(於2023年10月27日退任)

蔡大為先生(於2023年3月31日辭任)

樂真軍先生

張波先生(於2023年12月1日獲委任)

王國權先生(於2023年12月1日辭任)

劉基輔先生

費怡平先生

左迅生先生

林耀堅先生

聞庫先生

自本公司上屆股東週年大會後，羅西成先生及張波先生獲董事會委任為本公司董事。因此，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第95條，彼等的任期僅至股東週年大會為止，但合符資格膺選連任。

此外，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第104(A)條，樂真軍先生及聞庫先生須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退任，彼等均合符資格並已表示願意膺選連任。

於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或自2024年1月1日起至本報告日期止期間出任本公司附屬公司董事職位的所有董事姓名可於本公司網頁www.citictel.com查閱。

董事服務合約

於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屬下任何公司與擬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膺選連任的本公司董事，並無簽訂僱主不可於一年內免付賠償(法定賠償除外)而予以終止的服務合約。

獲准許的彌償

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規定，本公司各董事有權就其於執行職務時或就此而可能承擔或引致之所有損失或責任，從本公司之資產中獲得賠償(僅當香港《公司條例》並無廢止該等條文)。就此，本公司已為其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安排董事及行政人員責任保險。

董事於交易、安排或合約的權益

在年終或年內任何時間，本公司、其任何控股公司、附屬公司或同系附屬公司並無訂立本公司董事或其關連實體於其中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權益的重大交易、安排或合約。

競爭權益

除下文披露者外，本公司董事及彼等各自的聯繫人並無於與本集團業務構成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的業務中擁有任何直接或間接權益：

王國權先生(本公司前非執行董事，於2023年12月1日辭任)為中信網絡有限公司(「中信網絡」)的董事長。

董事會報告

中信網絡為中國中信集團有限公司(「中信集團」)的附屬公司。中信網絡擁有基礎電信業務及增值電信業務經營許可證，可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經營網絡元素出租出售業務及全國範圍的互聯網接入服務業務等，現擁有全國性光纖骨幹網絡。

持續關連交易

下列為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於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內進行的須予披露持續關連交易：

- 於2020年2月18日，中企網絡通信技術有限公司(「中企通信」，為本公司的非全資附屬公司，並由本公司之最終控股股東中信集團持有45.09%股權)與廣東盈通網絡投資有限公司(「廣東盈通網絡」)訂立一份服務協議(「2020 SDH服務協議」)，據此，中企通信委聘廣東盈通網絡作為服務供應商，向中企通信提供同步數字系列(「SDH」，一種數字通訊的技術)電路技術服務(「SDH電路技術服務」)，例如租賃建立數據網絡所需的專線及機櫃，為期三年，自2020年2月19日起至2023年2月18日為止。

由於2020 SDH服務協議於2023年2月18日屆滿，中企通信與廣東盈通網絡於2023年2月17日訂立一份服務協議(「2023 SDH服務協議」)，據此，中企通信繼續委聘廣東盈通網絡提供SDH電路技術服務，為期三年，自2023年2月19日起至2026年2月18日為止。

根據2020 SDH服務協議及2023 SDH服務協議，廣東盈通網絡將就每次服務訂單向中企通信收取服務費，包括(i)一次性安裝費人民幣2,000元；及(ii)月度服務費，金額乃依據廣東盈通網絡按中企通信的業務需要所提供的SDH電路位置、技術、帶寬及距離而釐定，服務費以每月預繳形式支付。

自2023年1月1日起至2023年2月18日止期間，2020 SDH服務協議項下中企通信應付廣東盈通網絡的服務費的年度上限為人民幣3,250,000元；2023 SDH服務協議項下中企通信應付廣東盈通網絡的服務費的年度上限載列如下：

	自2月19日起至 12月31日止期間 2023年	截至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 2024年	2025年	自1月1日起至 2月18日止期間 2026年
人民幣(百萬元)	10.2	14.2	17.0	2.8

由於中信集團的附屬公司持有廣東盈通網絡多於30%股本權益，廣東盈通網絡為中信集團的聯繫人，因而成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

(i)自2023年1月1日起至2023年2月18日止期間，根據2020 SDH服務協議；及(ii)自2023年2月19日起至2023年12月31日止期間，根據2023 SDH服務協議，中企通信向廣東盈通網絡已付／應付的服務費總額分別約為人民幣1,370,000元及人民幣8,000,000元。

董事會報告

2. 本集團透過亞太互聯網交換中心有限公司(「亞太互聯網」，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及嶺星投資有限公司(「嶺星」，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擁有位於香港新界葵涌葵福路93號中信電訊大廈(「中信電訊大廈」)的全部業權。

於2020年12月23日，亞太互聯網、嶺星及恒聯昌物業管理有限公司(「恒聯昌」)訂立管理服務協議(「2020管理服務協議」)，據此，恒聯昌將向本集團提供中信電訊大廈的一般物業管理服務、冷水供應、空調供應及其他相關服務(「管理服務」)，為期三年，自2021年1月1日起至2023年12月31日止(首尾兩天包括在內)，惟任何一名訂約方可在2020管理服務協議的期限內，不論是否有任何原因，隨時給予其他訂約方三個月事先書面通知終止2020管理服務協議。

根據2020管理服務協議，本集團就中信電訊大廈每月應付的一般管理費約為港幣745,000元。本集團就中信電訊大廈應付的冷水費用乃按照實際用量計算，估計每月約為港幣150,000元。本集團就中信電訊大廈於正常辦公時間內供應空調所應付的費用每月約為港幣191,000元。於非辦公時間內供應空調應付予恒聯昌的費用，則按照實際用量計算，估計每月約為港幣3,000元。此外，獨家使用中信電訊大廈若干公共區域的其他服務費用估計每月約為港幣24,000元。

由於2020管理服務協議已於2023年12月31日屆滿，亞太互聯網、嶺星及恒聯昌於2023年12月21日訂立一份新的管理服務協議(「2023管理服務協議」)。據此，恒聯昌將繼續向本集團提供管理服務，為期三年，自2024年1月1日起至2026年12月31日止(首尾兩天包括在內)，惟任何一名訂約方可在2023管理服務協議的期限內，不論是否有任何原因，隨時給予其他訂約方三個月事先書面通知終止2023管理服務協議。

本集團根據2023管理服務協議就中信電訊大廈的一般物業管理服務、冷水供應及空調供應應付費用的定價基礎，與根據2020管理服務協議應付費用的定價基礎維持一致。根據2023管理服務協議，獨家使用中信電訊大廈若干公共區域的其他服務費用估計每月約為港幣15,000元。

根據2020管理服務協議，於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提供管理服務的年度上限為港幣17,000,000元；及根據2023管理服務協議提供管理服務的年度上限載列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		
	2024年	2025年	2026年
港幣(百萬元)	14.0	15.0	17.0

恒聯昌為本公司控股股東中國中信股份有限公司(「中信股份」)的全資附屬公司，因而成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根據2020管理服務協議，向恒聯昌已付／應付的總額約為港幣13,000,000元。

董事會報告

3. 於2021年5月26日，嶺星作為業主與大昌行集團有限公司(「大昌行」)作為租戶就中信電訊大廈7樓至11樓全層訂立租賃協議(「大昌行租賃協議」)，為期三年，自2021年6月1日起至2024年5月31日止(首尾兩天包括在內)。

每月租金(不包括地租、差餉及管理費用以及其他支出)(i)自2021年6月1日起至2023年5月31日止(首尾兩天包括在內)期間為港幣1,177,996元及(ii)自2023年6月1日起至2024年5月31日止(首尾兩天包括在內)期間為港幣1,195,235元；及每月管理費用自2021年6月1日起至2024年5月31日止(首尾兩天包括在內)期間約為港幣199,200元(可予修訂)。

大昌行根據大昌行租賃協議應付予本集團的費用(包括總租金、管理費用及其他支出)的年度上限載列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 財政年度 2023年	自1月1日起至 5月31日止期間 2024年
港幣(百萬元)	19.0	8.5

大昌行為中信股份的附屬公司，因而成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根據大昌行租賃協議，大昌行已付／應付的總額(包括總租金、管理費用及其他支出)約為港幣16,700,000元。

4. 於2021年6月1日，本公司與中信集團訂立一份框架協議(「框架協議」)，為期三年，自2021年6月1日起至2024年5月31日止(首尾兩天包括在內)，以釐定(其中包括)本集團於日常及一般業務過程中向中信集團、其附屬公司及聯繫人(不包括本集團)(統稱為「中信集團成員」)提供以下服務的基準：

a) 互聯網數據中心服務(「數據中心服務」)

本集團向中信集團成員提供互聯網數據中心的設備及設施租賃服務，以滿足其在香港、澳門、中國內地及海外的數據中心業務需要。

數據中心服務一般按本集團的標準服務訂單提供，該訂單包含本集團相關成員公司服務的一般條款及條件。在框架協議所載的指引以及條款及條件的規限下，該標準服務訂單的條款及條件可在需要時加以修訂，以配合若干客戶的特定要求。

主要服務條款(如最短服務承諾期、申購設備及設施的最低數目及單位服務費等)載列於個別服務訂單。服務費一般包括(i)設備／設施的一次性裝置費，一般於提供服務時全數支付；及(ii)每月租金，由固定的經常性收費及非固定的收費(如有)組成，非固定的收費按照承諾及額外要求的設備／設施數目及耗電量釐定。

董事會報告

框架協議項下就提供數據中心服務的年度上限載列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 財政年度 2023年	自1月1日起至 5月31日止期間 2024年
港幣(百萬元)	36.4	20.6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中信集團成員根據框架協議就提供數據中心服務已付／應付的服務費總額約為港幣22,800,000元。

b) 虛擬專用網絡服務

本集團利用多協議標籤交換(MPLS)網絡提供虛擬專用網絡服務。虛擬專用網絡是一個專用網絡，以不同級別的服務將一個機構內位處不同地點的辦公室連接在一起，形成一個內聚網絡，以提供服務質量優良的視像及數據應用傳輸網絡。

虛擬專用網絡服務一般按本集團的標準服務訂單提供，該訂單包含本集團相關成員公司服務的一般條款及條件。在框架協議所載的指引以及條款及條件的規限下，該標準服務訂單的條款及條件可在需要時加以修訂，以配合若干客戶的特定要求。

主要服務條款(如最短服務承諾期、帶寬及服務地點等)載列於個別服務訂單。服務費一般包括(i)一次性裝置費，一般於提供服務時全數支付；及(ii)於服務期內固定的每月服務費，每月服務費乃參考提供虛擬專用網絡服務的申購帶寬、地點、服務級別及所需支援服務釐定。

框架協議項下就提供虛擬專用網絡服務的年度上限載列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 財政年度 2023年	自1月1日起至 5月31日止期間 2024年
港幣(百萬元)	67.4	35.4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中信集團成員根據框架協議就提供虛擬專用網絡服務已付／應付的服務費總額約為港幣32,800,000元。

董事會報告

c) 互聯網接入服務

本集團提供高可用性、高速的城域以太網／寬帶本地綫路及相關網絡服務，通過互聯網連接客戶指定地點、數據中心伺服器及雲計算平台（「互聯網接入服務」）。

互聯網接入服務一般按本集團的標準服務訂單提供，該訂單包含本集團相關成員公司服務的一般條款及條件。在框架協議所載的指引以及條款及條件的規限下，該標準服務訂單的條款及條件可在需要時加以修訂，以配合若干客戶的特定要求。

主要服務條款（如最短服務承諾期、寬帶及服務地點等）載列於個別服務訂單。服務費一般包括(i)一次性裝置費，一般於提供服務時全數支付；及(ii)於服務期內固定的每月服務費，每月服務費乃參考提供互聯網接入服務的申購帶寬、地點、連接介面及所需應用程序釐定。

框架協議項下就提供互聯網接入服務的年度上限載列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 財政年度 2023年	自1月1日起至 5月31日止期間 2024年
港幣(百萬元)	31.7	20.6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中信集團成員根據框架協議就提供互聯網接入服務已付／應付的服務費總額約為港幣10,100,000元。

中信集團為本公司之最終控股公司，中信集團成員因而成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

5. 於2022年6月23日，中國企業網絡通信有限公司（「CEC-HK」，為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及中信國際電訊（信息技術）有限公司（「CPC」，為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與中企通信訂立服務協議（「服務協議」），據此，CEC-HK及CPC委聘中企通信作為服務供應商，在中國向CEC-HK及CPC的客戶提供技術支持服務，以便向該等客戶提供電信增值服務，協議為期三年，由2022年6月24日起至2025年6月23日止（首尾兩天包括在內）。中企通信亦負責在中國安排、營運及維護CEC-HK及CPC的客戶所需的所有技術支持服務。

根據服務協議，就中企通信向CEC-HK及CPC客戶提供該等服務，須向中企通信支付的服務費乃按照成本加當時市場利潤率計算，有關利潤率則視乎CEC-HK及CPC要求的服務性質及／或程度而有所不同。應付予中企通信的服務費須每月結算。

董事會報告

在服務協議期間，如中企通信客戶需要在中國境外地區選購相關服務，在符合適用法律及法規的前提下，中企通信將把有關客戶獨家轉介給CEC-HK或CPC，並與CEC-HK或CPC製定服務方案。

服務協議項下本集團向中企通信應付的服務費的年度上限載列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		自1月1日起至
	2023年	2024年	6月23日止期間
人民幣(百萬元)			2025年
	12.30	13.50	7.40

中信集團持有中企通信45.09%股權。根據上市規則，中企通信為中信集團的聯繫人，因而成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CEC-HK及CPC向中企通信已付／應付的服務費總額約為人民幣6,400,000元。

6. 於2022年8月5日，中企通信與中信網絡訂立電信服務協議(「電信服務協議」)，據此，中企通信委聘中信網絡為服務供應商提供多項電信服務(「電信服務」)，如租賃建立數據網絡所需的專線及機櫃，為期三年，自2022年8月7日起至2025年8月6日止(首尾兩天包括在內)。

根據電信服務協議，估計中企通信須向中信網絡支付基本服務月費約人民幣1,900,000元，將按實際使用情況作出調整，並須每月支付。

電信服務協議項下交易的年度上限載列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		自1月1日起至
	2023年	2024年	8月6日止期間
人民幣(百萬元)			2025年
	38.11	41.92	26.90

中信網絡為中信集團的附屬公司，因而成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根據補充協議，中企通信向中信網絡已付／應付的服務費總額約為人民幣19,100,000元。

董事會報告

7. 於2022年11月14日，本公司與(i)中信銀行(國際)有限公司(「中信銀行(國際)」)、(ii)中信財務有限公司(「中信財務」)；及(iii)中信財務(國際)有限公司(「中信財務(國際)」)訂立各自的補充協議(統稱「2022補充協議」)，以修訂及補充各份與上述各合約方訂立的日期為2021年9月30日的金融服務框架協議(統稱「現有金融服務框架協議」)，據此，本集團成員公司可委聘中信銀行(國際)、中信財務及中信財務(國際)各自提供存款、結算及信貸服務，期限不超過三年，自2022年12月30日(「生效日期」，即各合約方已取得各自所需的授權或批准(包括獨立股東於本公司的股東特別大會的批准)的日期)起，至2025年12月29日(即緊接生效日期第三週年之前的日期)止(包括首尾兩天)。

本公司亦與中信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中信銀行」)於2022年11月14日訂立金融服務框架協議(「中信銀行金融服務框架協議」)，據此，本集團成員公司可委聘中信銀行及其於中國的附屬公司提供存款、結算及信貸服務，期限不超過三年，自生效日期起至2025年12月29日(即緊接生效日期第三週年之前的日期)止(包括首尾兩天)。

現有金融服務框架協議(經2022補充協議修訂及補充)及中信銀行金融服務框架協議(統稱「2022金融服務框架協議」)項下擬進行的交易代價將根據本集團相關成員公司與中信銀行(國際)、中信財務及中信財務(國際)或中信銀行(及/或中信銀行於中國之有關附屬公司)(統稱「中信金融機構」)按各自不時訂立的協議所協定的具體條款支付。

以下為根據2022金融服務框架協議將向本集團提供的金融服務：

a) 存款服務

根據2022金融服務框架協議，本集團將於各中信金融機構存放的存款利率將(i)在遵守上市規則的前提下，由訂約方參考獨立第三方就相若類別存款所提供的現行利率按公平原則釐定，或(ii)不低於已與本集團相關成員公司有業務往來的其他主要商業銀行所提供的相若類別存款的最高利率。

根據2022金融服務框架協議，截至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以及自2025年1月1日起至2025年12月29日止期間，本集團於任何中信金融機構存放之每日存款的最高結餘(包括應計利息)(「每日最高結餘」)總額不得超過港幣1,600,000,000元。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本集團於任何中信金融機構存放之每日最高結餘總額約為港幣1,534,000,000元。

董事會報告

b) 結算服務

根據2022金融服務框架協議，各中信金融機構就向本集團提供的結算服務而收取的服務費將(i)在遵守上市規則的前提下，由訂約方參考獨立第三方就相若類別結算服務所收取的現行服務費按公平原則釐定，或(ii)不高於已與本集團相關成員公司有業務往來的其他主要商業銀行所收取的相若類別結算服務的最低服務費。

本集團就中信金融機構根據2022金融服務框架協議向本集團提供的結算服務而支付的最高服務費總額預期低於上市規則第14A.76(1)條所訂明的最低限額。

c) 信貸服務

根據2022金融服務框架協議，中信金融機構將向本集團提供的信貸服務的利率將(i)在遵守上市規則的前提下，由訂約方參考獨立第三方所提供類似信貸業務的現行利率按公平原則釐定，或(ii)不高於已與本集團相關成員公司有業務往來的其他主要商業銀行所收取的相若等級信貸服務的最低利率。

由於中信金融機構根據2022金融服務框架協議向本集團提供的信貸服務將按一般或更佳的商業條款提供，且預期本集團只會於有關信貸服務不需要以本集團的資產作抵押時方會使用該等信貸服務，因此根據上市規則第14A.90條，2022金融服務框架協議項下擬提供之信貸服務(倘發生時)獲全面豁免遵守申報、年度審閱、公告及獨立股東批准的規定。

中信金融機構各自為中信股份的附屬公司。故此，中信金融機構各自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

對持續關連交易的審閱：

本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已審閱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進行的上述持續關連交易，並確認該等交易乃

- 於本集團日常及一般業務過程中訂立；
- 按一般商業條款或更佳條款訂立；及
- 根據有關協議訂立，而該等協議的條款屬公平合理，並符合本公司股東的整體利益。

本公司核數師已獲聘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鑒證業務準則》第3000號(修訂)「歷史財務資料審核或審閱以外之鑒證業務」及參考實務說明第740號(修訂)「香港上市規則規定的持續關連交易的核數師函件」報告本集團的持續關連交易。核數師已根據上市規則第14A.56條發出無保留意見的函件，而該函件載有核數師對有關本集團在本年報第72頁至第79頁披露的持續關連交易的發現及結論。

關聯方交易：

於日常業務過程中進行的重大關聯方交易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31。除於「持續關連交易」一節所述的交易(而此等交易已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的披露規定)外，該等關聯方交易並無構成須予披露的關連交易(定義見上市規則)。

董事會報告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於2007年5月17日採納購股權計劃(「該計劃」)。該計劃持續生效至2017年5月16日止，主要條款如下：

1. 該計劃旨在吸引及挽留菁英人才以發展本公司業務；為僱員(定義見下文)提供額外獎勵；以及藉連繫承授人及股東的利益，促進本公司長遠業務成功。
2. 該計劃的承授人為董事會可全權酌情挑選的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僱用的任何人士及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的高級職員或董事(「僱員」)。
3. 每名承授人於任何十二個月期間獲授的購股權(無論已經或尚未行使)予以行使時所發行及將會發行的本公司股份(「股份」)總數，不得超過已發行股份的1%。倘向承授人進一步授出購股權，會導致截至進一步授出當日(包括該日)止十二個月期間向該名人士已經及將會授出的所有購股權(包括已行使、已註銷及未行使購股權)獲行使而已經及將會發行的股份總數超過已發行股份的1%，則進一步授出購股權須獲本公司股東於股東大會上另行批准。
4. 根據該計劃所授出的任何購股權，其行使期不得超逾由授出日期起計十年。
5. 承授人如欲接納授予的購股權，必須由授出日期起計二十八日內支付港幣1.00元的不可退還款額以辦理接納手續。
6. 認購價由董事會釐定，將不會低於以下各項的較高者：(i)本公司股份在授出購股權日期於聯交所日報表上所列的收市價；及(ii)本公司股份在緊接授出購股權日期前五個營業日在聯交所日報表上所列的平均收市價。

於2014年4月25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已獲批准更新該計劃的限額。經考慮該計劃不可超越的限額後，當行使根據該計劃將予授出的所有購股權(連同根據該計劃所有已授出但尚未行使的購股權)時，將予發行的股份總數不可超過333,505,276股，即相當於批准更新授權限額當日的已發行股份總數的10%。

根據該計劃授出而尚未行使之購股權的詳情及於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的變動如下：

授出日期	購股權數目	行使期	每股行使價 港幣元
2017年3月24日	45,339,500	2018年3月24日至2023年3月23日	2.45
2017年3月24日	45,339,500	2019年3月24日至2024年3月23日	2.45

於2017年3月24日授出的首50%購股權已於2023年3月23日營業時間結束時屆滿。上述根據該計劃授出及獲接納而尚未行使的購股權可自行行使期開始當日起計五年內全數或部分行使。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並無授出或註銷任何購股權。

董事會報告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購股權的變動概要如下：

A. 本公司董事

董事姓名	授出日期	行使期	購股權數目				佔已發行股份 數目百分比 %
			於2023年 1月1日 的結存	截至2023年 12月31日 止年度內行使	截至2023年 12月31日 止年度內失效	於2023年 12月31日 的結存	
辛悅江(附註1)	2017年3月24日	2018年3月24日至 2023年3月23日	500	—	500	—	0.00001
	2017年3月24日	2019年3月24日至 2024年3月23日	500	—	—	500	
劉基輔	2017年3月24日	2019年3月24日至 2024年3月23日	1,000,000	1,000,000 (附註2)	—	—	—
費怡平	2017年3月24日	2018年3月24日至 2023年3月23日	500,000	—	500,000	—	0.01351
	2017年3月24日	2019年3月24日至 2024年3月23日	500,000	—	—	500,000	
						500,000	0.01351

B. 本公司根據連續性合約(按僱傭條例所界定者)聘用的僱員(董事除外)

授出日期	行使期	購股權數目			於2023年 12月31日 的結存
		於2023年 1月1日 的結存	截至2023年 12月31日止 年度內行使 (附註3)	截至2023年 12月31日止 年度內失效 (附註4)	
2017年3月24日	2018年3月24日至 2023年3月23日	7,033,000	4,215,000	2,818,000	—
2017年3月24日	2019年3月24日至 2024年3月23日	9,904,500	6,539,500	66,000	3,299,000

附註：

- 辛悅江先生自2023年10月27日起退任本公司的董事會主席及執行董事。
- 緊接劉基輔先生行使購股權獲行使之日前的股份加權平均收市價為港幣3.20元。
- 緊接購股權獲行使之日前的股份加權平均收市價為港幣2.95元。
- 此等購股權乃i)授予一些根據連續性合約聘用的僱員，該等僱員其後已離職；或ii)於有關購股權期限屆滿時失效。

董事會報告

董事於證券中的權益

於2023年12月31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所存置的登記冊所記錄，本公司董事於本公司或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中擁有下列權益：

1. 本公司及相聯法團的股份

	股份數目 (個人權益)	佔已發行股份 數目百分比 %
中信証券股份有限公司(A股)(相聯法團) 張波	137,900	0.001
中信股份(相聯法團) 劉基輔	840,000	0.003

2. 本公司的購股權

本公司各董事於本公司購股權(被界定為非上市的實貨交易股票衍生產品)中持有的權益於上文「購股權計劃」一節內予以詳盡披露。

除上文所述外，於2023年12月31日，本公司各董事並無在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擁有、被認為擁有、或視作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界定的任何權益或淡倉，或必須記錄在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予保存的登記名冊內的任何權益，或根據上市規則所載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而必須通知本公司及聯交所的任何權益。

除上文所述外，於年內任何時間，本公司或其任何控股公司、附屬公司或同系附屬公司並無參與任何安排，以使本公司的董事透過收購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團的股份或債券而獲益。

董事會報告

主要股東

於2023年12月31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予保存的股份權益及淡倉登記名冊內記錄，主要股東(本公司董事或彼等各自聯繫人除外)在本公司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下列權益：

名稱	權益性質／身份	本公司股份數目 (附註10)	佔已發行股份 數目百分比 (附註9) %
中信集團	受控制法團的權益(附註1及2)	2,129,345,175 (L)	57.55
中信股份	受控制法團的權益及於第317條一致行動人士協議的權益(附註2及8)	2,129,345,175 (L)	57.55
中信投資管理(香港)有限公司(「中信投資管理(香港)」)	受控制法團的權益及於第317條一致行動人士協議的權益(附註3及8)	2,129,345,175 (L)	57.55
Silver Log Holdings Ltd. (「Silver Log」)	實益擁有人及於第317條一致行動人士協議的權益(附註2,4及8)	2,129,345,175 (L)	57.55
Ease Action Investments Corp. (「Ease Action」)	實益擁有人及於第317條一致行動人士協議的權益(附註2,5及8)	2,129,345,175 (L)	57.55
Richtone Enterprises Inc. (「Richtone」)	實益擁有人及於第317條一致行動人士協議的權益(附註2,6及8)	2,129,345,175 (L)	57.55

附註：

1. 中信集團為中信股份的間接控股公司，透過中信集團的兩家全資附屬公司：中信盛星有限公司(於2023年12月31日持有中信股份27.52%權益)及中信盛榮有限公司(於2023年12月31日持有中信股份25.60%權益)於2023年12月31日持有中信股份53.12%權益。
2. 中信股份間接全資持有Silver Log、Ease Action、Richtone及萃新控股有限公司(「萃新」)，而該等公司則直接持有本公司下列權益：
 - Silver Log持有611,187,500股股份。
 - Ease Action持有1,241,649,869股股份。
 - Richtone持有134,841,139股股份。
 - 萃新持有141,666,667股股份。
3. 中信投資管理(香港)直接全資持有Silver Log。
4. Silver Log為中信股份透過下列中介控股公司(各級均為全資持有)間接全資持有的一家附屬公司：中國中信有限公司及中信投資管理(香港)。
5. Ease Action為中信股份透過下列一連串中介控股公司(各級均為全資持有)間接全資持有的一家附屬公司：中信泰富有限公司(「中信泰富」)、Crown Base International Limited(「Crown Base」)、Effectual Holdings Corp.(「Effectual」)、中信泰富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中信泰富信息科技」)、Douro Holdings Inc.(「Douro」)及Ferretti Holdings Corp.(即Ease Action的直接控股公司)。

董事會報告

6. Richtone為中信股份透過下列一連串中介控股公司(各級均為全資持有)間接全資持有的一家附屬公司：中信泰富、Crown Base、Effectual、中信泰富信息科技、Douro及Peganin Corp.(即Richtone的直接控股公司)。
7. 萃新為中信股份透過下列一連串中介控股公司(各級均為全資持有)間接全資持有的一家附屬公司：中信泰富、Crown Base、Effectual、中信泰富信息科技、Douro及皆達投資有限公司(即萃新的直接控股公司)。
8. 中信股份、中信投資管理(香港)、Ease Action、Richtone及Silver Log均為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17條適用的協議的簽約方。因此，Ease Action、Richtone、Silver Log及萃新(全部均為中信股份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的權益已合併披露。
9. 上表所列中信集團及／或其附屬公司(各自為「相關申報實體」)的「佔已發行股份數目百分比」已由本公司重新計算如下：以(a)相關申報實體已披露的及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予保存的股份權益及淡倉登記名冊內記錄的「本公司股份數目」，除以(b)本公司於2023年12月31日的已發行股份總數(即3,700,035,382股股份)。由於本公司的已發行股份總數在相關披露日期與2023年12月31日之間發生變動，該等變動可能會，或可能不會觸發相關申報實體作出披露，因此，重新計算及載列的百分比可能與相關登記名冊上記錄的百分比略有不同。
10. L表示該實體持有本公司股份的好倉。

與控股股東的重大合約

本公司與本公司控股股東已簽訂下列重大合約，該等合約於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仍然生效：

1. 於2007年3月21日，中信股份以本公司為受益人，簽訂一份不競爭契據，其主要內容為本公司股份於聯交所上市期間，倘中信股份及／或其聯繫人根據上市規則被視為本公司的控股股東，則(i)中信股份將不會，並將促使其附屬公司不會從事在全球提供電信樞紐服務(「受限制活動」)或任何與受限制活動可能構成競爭的其他業務；及(ii)倘中信股份獲得任何投資機會，可參與任何獨立第三方從事的受限制活動，中信股份將盡力促使向本集團提呈該投資機會，而本集團將就此擁有優先選擇權。
2. 於2007年3月21日，中信股份以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為受益人訂立彌償契據，據此，對本公司於上市日期當日已授出、賺取、累計、收取或作出的任何營業額、收入、溢利或收益而產生或與此有關的任何稅項，或於本公司上市日期或之前發生或被視為發生的任何事項、交易、行動或遺漏，中信股份將為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提供彌償保證。
3. 本公司與中信泰富(本公司控股股東)於2014年8月20日訂立行政服務協議(「行政服務協議」)，據此，中信泰富與本公司將共用公司秘書服務及內部審計服務，生效日追溯自2014年7月1日起。本公司因所獲取服務而應付予中信泰富的款項乃按成本基準釐定，而付款條款則由雙方不時協定。倘中信泰富直接控股公司中信股份持有少於30%的本公司股份，則可終止行政服務協議，並可由任何一方事先給予六個月書面通知予以終止。劉基輔先生為中信泰富的董事，費怡平先生曾擔任中信泰富的董事及首席財務官(於2024年1月1日退任)。因此，彼等於行政服務協議中擁有間接權益。行政服務協議的副本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以備查閱。

除上文以及於「持續關連交易」一節所述的交易外，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與本公司控股股東或其附屬公司簽訂任何於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仍然生效的其他重大合約。

股票掛鈎協議

除本公司購股權計劃(載於上文的「購股權計劃」一節)外，本公司於年內並無訂立或於年終並不存在任何股票掛鈎協議將會或可導致本公司發行股份，或規定本公司訂立任何協議將會或可導致本公司發行股份。

最低公眾持股量

於本報告刊發前的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公司根據公開資料，以及在本公司董事的認知範圍內，本公司已維持上市規則規定下的最低公眾持股量。

借貸及發行擔保債券

於2013年3月5日，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CITIC Telecom International Finance Limited(「CITIC Telecom International Finance」)向專業投資者發行了四億五千萬美元6.1%的擔保債券(「債券」)，債券於2025年到期，乃根據本公司(作為擔保人)、CITIC Telecom International Finance與中信証券融資(香港)有限公司、德意志銀行新加坡分行、渣打銀行及瑞士銀行香港分行於2013年2月26日訂立的認購協議而發行，用作支付本公司收購澳門電訊有限公司79%權益的部分代價。債券於2013年3月6日在聯交所上市。於2023年12月31日，所有債券尚未贖回。

本集團於2023年12月31日的借貸詳情載列於財務報表附註23。

股本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期間，根據「購股權計劃」一節提及的該計劃授出的購股權獲行使時，本公司發行了合共11,754,500股股份。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於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購入或出售任何本公司股份，而本公司於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亦無贖回其任何股份。

確認獨立性

本公司已收到各獨立非執行董事作出有關其獨立性的週年確認，而本公司根據上市規則制訂的獨立性指引仍認為該等董事屬獨立人士。

五年概覽

本集團於過往五個財政年度的業績、資產及負債概覽載於本年報第45頁。

物業

本集團持有作為投資的物業詳情載於本年報第233頁。

董事會報告

退休計劃及其他離職後福利

本集團提供一個界定福利公積金計劃及幾個界定供款退休計劃。根據香港僱傭條例受僱的僱員如符合資格條件，亦有權領取長期服務金。離職後福利的詳情載列於財務報表附註25。

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1)條更新董事資料

除於「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一節所披露外，本公司執行董事在其各自服務合約下的董事酬金變動情況已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1)條在財務報表附註7中披露。

核數師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羅兵咸永道」)將退任，惟彼等合資格並願意膺聘連任。本公司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續聘羅兵咸永道為本公司核數師的決議案。

承董事會命

羅西成

主席

香港，2024年3月13日

前瞻聲明

本年度報告載有若干涉及本集團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及業務的前瞻聲明。該等前瞻聲明乃本公司現時對未來事件之預期、信念、假設或預測，且涉及已知及未知風險及不明朗因素。而此等風險及不明朗因素足以令實際業績、表現或事態發展與該等聲明所表述或暗示之情況存在重大差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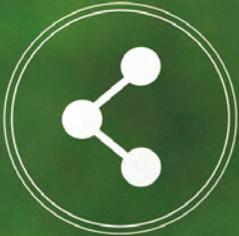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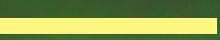
前瞻聲明涉及固有風險及不明朗因素。敬請注意，多項因素可令實際業績有別於任何前瞻聲明或風險評估所表示、暗示或預測之業績，在若干情況下更可能存在重大差異。

本公司、各董事、僱員或代理概不承擔(a)更正或更新本年度報告所載前瞻性陳述或意見的任何義務；及(b)倘因任何前瞻性陳述或意見不能實現或變成不正確而引致的任何責任。

與綠色 理念連接

本集團秉持企業的願景、使命

- **承諾：** 以負責任的態度及具透明度的方式營運業務，持續推動可持續發展。
- **目標：** 致力成為優質的電信及ICT服務的市場領先企業，良好的企業公民，以及僱員心目中的理想僱主。
- **方針：** 將可持續發展的理念融入電訊業務運作中，執行集團的環境、社會及管治政策和其他主要企業政策，並與各持份者創造及維護共享價值。



可持續發展報告

本集團堅持以客戶為本，與股東同舟、與夥伴共贏、與員工同心和鳴，智德興業，奮力向前，以創新引領發展、以協同促進發展，緊緊把握行業趨勢、全力滿足客戶需求，持續創造新價值，為社會進步、企業發展、人們更高品質的生活提供高效原動力，與各界一道，共創美好明天。

環境、社會及管治策略

本集團堅守企業責任，對環境、社會和治理範疇的策略規劃予以高度關注。在經營集團業務的同時，積極推動可持續發展，並致力於為社會創造價值。

在實現可持續發展的道路上，集團在環境保護、員工發展、運營管理和社會服務等方面積極投入，務求讓集團、股東和客戶有信心，與員工、業務夥伴及整個社會共同成長，建立一個融洽互助的營商環境。

董事會對環境、社會及管治事宜的聲明

集團董事會負責本集團的可持續發展事宜。董事會負責監督企業的環境、社會及管治策略、表現及報告。董事會授權予轄下的審核委員會，以負責監督、制定及審查環境、社會及管治策略和方向，並對集團的重大性議題的識別及管理、可持續發展相關目標落實進度進行監督及檢討，以及審視集團可持續發展報告以確保報告的合規性。審核委員會每年定期召開會議，以審查集團的環境、社會及管治事宜，並定期向董事會作出匯報，以確保集團在有效的管理和內部監控系統下推行可持續發展工作。

集團透過定期諮詢內部與外部持分者的意見來識別及評估對集團及其持份者重要的環境、社會及管治事宜，釐定有關事宜的優先次序，制定及實施相應的緩解措施，並在集團可持續發展報告中重點披露相關議題以回應利益相關方的關注。有關持分者參與過程及重大性分析的結果詳情，請參閱本報告「重大性分析」部份。

可持續發展管理架構

穩健的企業治理架構是實現業務持續增長的重要基石。本集團通過構建由上至下的可持續發展管理架構，致力在可持續發展的道路上穩步前進，為業務創造長遠價值。

集團董事會負責領導可持續發展的管理架構，在確保企業管治能符合集團可持續發展業務的利益方面發揮著關鍵作用。我們的管理架構明確細分了各管治層級的職權範圍。董事會制定整體策略，並負責監督集團的環境、社會及管治表現。按需要董事會成員將進行企業可持續發展事宜的培訓以確保各成員擁有足夠的專業知識。董事會轄下的審核委員會則負責制定可持續發展策略及審查目標進度、重大性分析結果及報告的合規性。

可持續發展報告

在業務單位層面，各附屬公司在集團的領導下進行不定期討論，積極檢討其可持續發展表現，並每年有系統地向集團匯報年度工作進展。

集團成立「ESG工作領導小組」，持續加強環境、社會及管治工作的統籌領導功能。該小組由集團主席擔任組長，行政總裁為副組長，其他管理層為小組成員。下設ESG辦公室，由總部及各附屬主要子公司相關部門負責人為核心辦公室成員。



可持續發展報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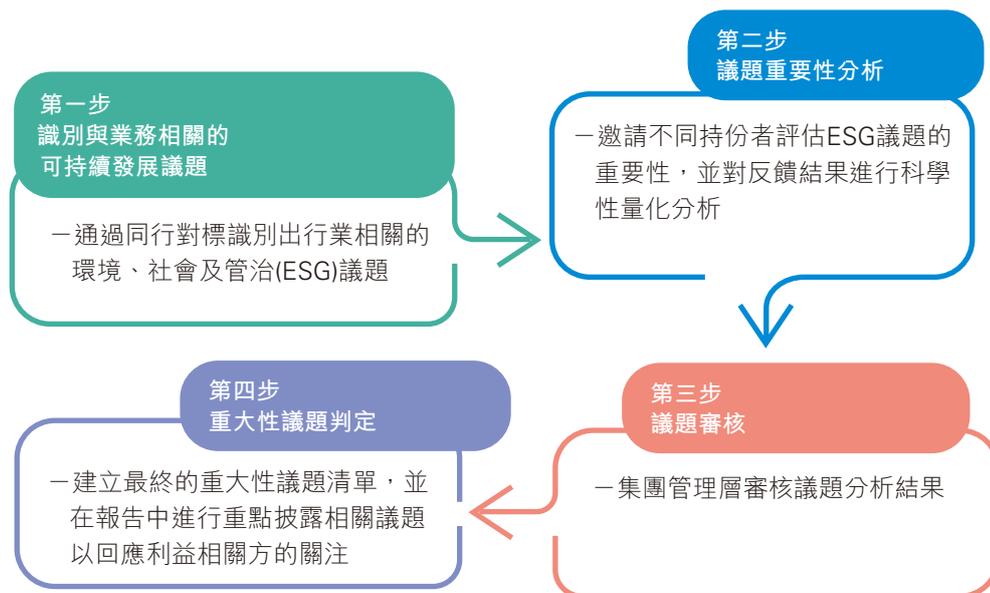
與持份者溝通

持份者的寶貴意見對於我們至關重要。為此，本集團各部門和業務單位(ESG辦公室)透過不同的溝通渠道與持份者保持緊密的聯繫，以深入瞭解其對集團可持續發展策略及表現的期望，以及關注的議題。為確保集團與持份者在長遠發展的前進道路上攜手並肩，我們積極與不同的持份者溝通集團在可持續發展方面的規劃及理念。

主要持份者	溝通途徑
股東及投資者	集團年報及公告 股東大會 投資者會議 路演 集團網頁 問卷調研
客戶	定期拜訪會談 客戶滿意度調查 收集及分析客戶服務指標
員工	員工座談會 員工培訓發展計劃 績效管理系統 內部通訊 員工意見箱 問卷調研
供應商和業務夥伴	確立供應商和業務夥伴管理制度 提倡綠色供應鏈，與供應商簽署環保協議 表現評估 招標及其他定期會議 問卷調研
非政府組織、社區、傳媒	回饋社區活動 新聞稿、新聞發佈會及簡介會 定期會議

重大性分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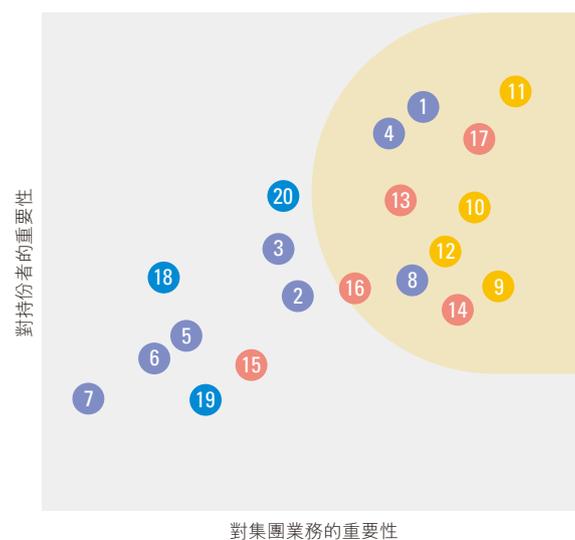
根據集團的運營發展和持份者的期望，可持續發展的不同議題以及其重要性將因應而產生變化，透過由以下四個不同階段組成的評估程序，本集團識別了對集團及其持份者重要的環境、社會及管治議題，並根據重要性訂定優先次序。



完成評估過程及經過集團管理層審核評估結果後，我們根據「對持份者的重要性」及「對集團業務的重要性」呈列出重要性分析矩陣如下：

2023年中信國際電訊重大性矩陣

環境保護	1 能源 2 溫室氣體排放 3 廢氣排放 4 廢棄物 5 水資源 6 物料 7 生物多樣性 8 氣候變化管理
僱傭及 勞工常規	9 人才留任 10 職業健康與安全 11 培訓及發展 12 多樣性及平等機會
營運慣例	13 服務及產品創新 14 顧客資料私隱 15 負責任行銷 16 供應鏈管理 17 商業道德標準
社區參與	18 社區投資 19 人權保障 20 普及電訊



對集團業務的重要性

可持續發展報告

運營管理

- 為客戶創造價值及提供高質素通訊服務
- 堅持商業道德規範及監管
- 落實專業供應鏈管理

環境保護

- 建設和運營環保綠色數據中心
- 能源消耗管理
- 減少溫室氣體排放政策
- 設定環境目標及檢視完成進度

建設及強化團隊

- 專業優秀國際化的團隊
- 「智德興業」為核心價值及公司企業文化

員工培訓及發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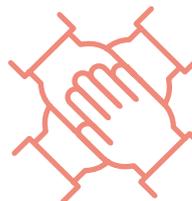
- 優化專業表現
- 激化員工潛能
- 活化學習文化

員工健康與安全

- 職業安全及健康
- 關顧員工身心健康

建設及回饋社會

- 服務及扶助弱勢社群
- 支援及培育青年發展
- 普及電訊服務－推廣5G發展



負責任的運營管理

作為一家追求先進互聯網化電訊公司的集團，我們致力於不斷開拓高品質的通訊和數據傳輸產品與服務，以實現我們的使命。我們的核心價值是「智德興業」，這意味著我們以智慧及勤奮持續增值學習、推出優質產品。同時，我們也高度重視企業的誠信操守、堅守著高標準的商業道德。

在這個不斷變化的數字時代，我們將繼續努力，不斷創新和進步，為客戶、合作夥伴和社會創造更大的價值。

產品及服務創新

鑑於資訊科技的發展和社會各界對信息傳輸及通訊服務的新需求，本集團積極在移動通訊、互聯網、物聯網、綜合ICT等領域上推出創新的產品及服務，為市民和企業提供更優質、便利的數字服務，共同開創繁榮和可持續發展的數碼時代。

為了支持集團科技創新與產品研發，我們根據《科技創新委員會章程》定期回顧並表彰優秀項目，我們制定了未來發展方向，推動集團的科研工作。集團將充分把握澳門經濟復甦的契機，全力打造卓越的5G網絡、光纖網絡、WiFi網絡和雲平台等「雲網融合」數字基礎設施，引領市場需求並激發新的需求，豐富智慧城市應用生態系統，推動澳門社會的數字化和智能化發展，攜手邁向更加繁榮綜合的「數碼澳門3.0」未來。同時，我們持續推進企業戰略，加速國際市場拓展，抓住5G發展機遇建設「數碼澳門」，深化訊息服務業務，推進數據中心建設，並落實加速發展計劃。我們也致力於擴展東南亞新業務，保持業務穩定增長，成為具有國際化特色的世界一流互聯網化綜合電訊企業。



全力打造5G智慧城市

集團與合作夥伴攜手引進領先通訊技術，優化網絡基建，推動智慧城市建設。我們提供高質素的數字服務，以技術創新實現智慧城市的可持續發展，為社會創造價值與便利。

集團充分發揮5G商務首發優勢，全力參與「數碼澳門3.0」建設。除了推出eSIM服務和「e掌櫃」智慧餐飲零售系統，集團的澳門附屬公司進入了「數碼澳門」智慧城市建設的新階段。我們成功舉辦了「5G新世代開啟儀式」暨「邁向數碼澳門3.0論壇」，受到海內外媒體和社會各界的高度關注和好評。

集團積極開發5G專項服務和解決方案，為旅遊、會展、警務、醫療等行業構建5G合作生態系統，提供轉型機會。我們與100多家海外網絡營運商開通雙邊漫遊服務，助力澳門加快數字化轉型發展，建設更高水平的智慧城市，開啟「數碼澳門」的新篇章。

為了推廣5G技術並培養更多優秀本地人才參與智慧應用研究和開發，澳門電訊通過多種途徑，如會議展示和門市區域等，建立「數碼澳門3.0」體驗區，並邀請團體和學生參觀，以進一步普及大眾對於5G的認識，持續推動澳門智慧城市的發展。



可持續發展報告

「第六屆綻放杯5G應用徵集大賽國際專題邀請賽」在本年度10月舉行，集團澳門附屬公司聯同澳門科技大學以「5G賦能澳門科技大學行星磁場科研創新應用」項目榮獲一等獎及「最佳國際化應用獎」，這是附屬公司連續第二年獲得該項賽事一等獎，再次展示在5G應用及創新的能力。

集團澳門附屬公司將持續深挖5G潛力，與不同業界合作打造創新的智慧應用場景，推動澳門社會智慧轉型和經濟多元發展。通過在通訊互聯、雲計算、資料中心和智慧城市應用等領域的深度研究，我們致力於推動澳門智慧城市建設，提升澳門科研創新的實力和影響力。

- 香港通訊業聯會非凡年獎2023中的「人工智能應用卓越獎—銀獎」
- AI SD-WAN 榮獲 IT Europa Media and Intelligence Limited 舉辦的歐洲 SDC Awards中「2023年度基礎設施即服務創新獎」亞軍



- 由科大訊飛股份有限公司聯合中國信息協會和國家智能語音創新中心舉辦的2023 iFLYTEK A.I.開發者大賽「學術文檔篇章級結構恢復挑戰賽決賽第一名」

我們積極運用AI、大數據和尖端分析技術等創新科技為企業客戶提供變革性解決方案，支援其營運和發展決策。我們推動數字化經濟高質量發展，協助企業升級轉型和國際化營運，將尖端技術轉化為業務價值，成為數字轉型的重要策略夥伴。



AI技術應用與創新上獲權威認可

以「創新•不斷」的服務理念為基石，本集團致力推動AI人工智能技術的創新發展，不斷突破界限並重新定義行業標準，推動行業發展並引領未來創新潮流。

本集團香港附屬公司榮獲多個業界權威獎項，彰顯我們的創新科技及在業界的卓越表現，包括：

- 太平洋電訊理事會「2023太平洋電訊理事會大獎」的「傑出創新或數碼轉型大獎」





「雲網智安」一體化服務推動數位轉型

集團透過多個智慧方案加速創新實踐，推動數位轉型並促進成長。我們利用全球資源優勢連結客戶、合作夥伴和未來，為企業數位轉型做出積極貢獻，同時提供實惠、可負擔和優質的服務造福社會。

集團及其附屬公司積極提升「雲網智安」數位能力，擴大網路覆蓋範圍、增設雲端計算中心節點，組建專業雲端網路服務團隊、拓展技術服務能力，建立安全運作中心、強化企業綜合解決方案。澳門電訊在智慧應用、雲端網路整合和大數據平台方面也做出了卓越貢獻，推動澳門經濟多元化發展和改善民生。

在2023上海世界移動通信大會上，集團展示了智慧製造、智慧台帳、智慧安全防護、智慧進出控制管理和智慧維運等創新應用，透過延展實境(XR)技術和人工智慧技術打造元宇宙多人協作平台。



優質產品及服務承諾

本集團一直秉持「質量是企業的生命」的理念，我們極為重視產品和服務的品質，在跨國電訊和ICT服務領域竭盡所能提供卓越品質的服務，致力於為客戶設計、建立、營運和維護可靠的通信網絡。

集團時刻關注客戶服務的每個階段，堅持提供周到細緻的客戶服務體驗的原則。在提供產品和服務之前，我們就主要的客戶服務指標進行內部測試，以確保提供高品質的產品和服務。在服務過程中，我們積極聆聽客戶的意見，並定期評估，包括每月拜訪我們的特選客戶，以持續優化產品和服務的品質。以集團澳門附屬公司為例，我們的質量管理委員會和質量保證部門持續監察和分析各個範疇的服務質量，以評估服務品質並為未來提升業務水平提供基礎。

不論平台、形式和地區，集團對所有產品和服務的廣告宣傳負責任，並嚴格遵守當地法律、法規以及各個廣告平台的政策、服務條款和規則。我們以誠信和維護公司品牌形象的方式製作所有廣告，並以安全和尊重他人的前題下發佈廣告。

在廣告宣傳風險管理方面，集團將嚴格按照《重大風險事件報告管理辦法》的要求處理任何危機事件。同時，根據需要，我們指派相關員工接受危機管理課程，並成立危機管理指揮小組，建立有效的內外溝通和反饋渠道，全力確保集團妥善處理廣告宣傳風險，履行提供優質產品和服務的責任和承諾。

可持續發展報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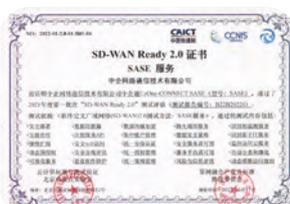
另外，集團已建立專門的客戶服務團隊，並制定了詳細的顧客申訴處理標準程序，以有效減少投訴個案，提升客戶滿意度。收到客戶投訴後，客戶服務部會紀錄相關數據，然後轉交相關部門進行調查及提出改善方案。相關部門主管深入瞭解投訴內容並進行調查，如果屬實，相關部門將提出改善和避免方案。客戶服務部與顧客保持緊密溝通，確保顧客接受並滿意改善方案。整個過程中，客戶服務部需把數據詳細紀錄以作日後審查之用。2023年1月至12月期間，集團附屬公司共接獲353個關於產品及服務的投訴。集團非常重視每個投訴個案，一如以往地透過深入分析瞭解引起客戶投訴的根本原因，以治本方式解決問題根本及作出相應改善。對照2022年，集團澳門附屬公司的客戶投訴個案減少約20%，反映在處理投訴及提升服務品質方面得到有效成果。

集團保持著高標準的質量管理體系，堅持「質量是企業的生命」的信念。集團及附屬公司已取得多項相關國際認證，並嚴格遵循ISO 9001的要求實施質量管理體系。我們成為香港首個獲得ISO9001、ISO14001、ISO20000及ISO27001等多重認證的管理服務供應商之一，為客戶提供國際化標準的優質服務，成為領先的綜合信息智能化服務供應商。我們的附屬公司也是香港首家獲得ISO27017認證的基礎設施即服務(IaaS)供應商，並獲得國際評級機構CMMI Institute頒發的「軟件能力成熟度集成模型3級(定義級)認證」。我們的TrueCONNECT™專用網絡的SD-WAN及SASE服務獲得中國信息通信研究院的權威認證，成為少數擁有「SD-WAN Ready 2.0」證書的供應商之一，彰顯我們服

務和管理質量達到國際領先水平。同時，我們推出了突破性的TrustCSI™ 3.0雲網神盾網絡安全方案，結合人工智能(AI)和革新的安全運作中心(SOC)，提升企業的防禦能力和安全營運。透過SOC4Future策略，我們重塑了核心服務能力，將網絡及信息安全由被動式保護轉化為主動式防禦，協助企業應對不斷變化的網絡威脅。我們每年邀請獨立第三方進行資訊安全審核，根據ISO標準評估我們的信息安全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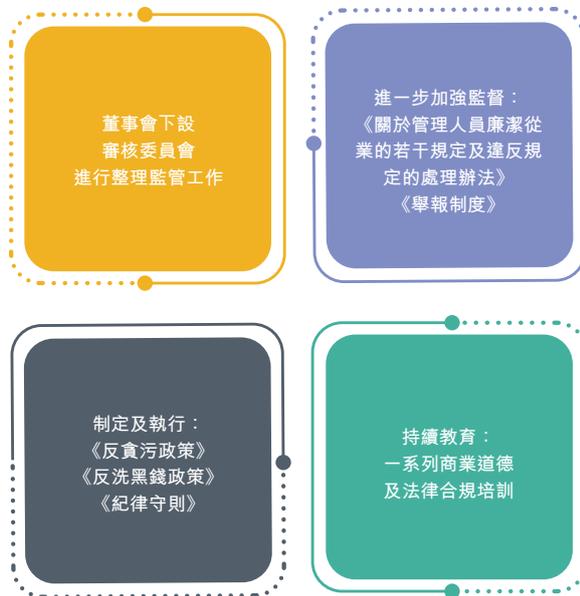
集團附屬公司也獲得以下多項產品服務質量相關獎項：

- 連續十六年榮獲由亞太顧客服務協會頒發的「國際傑出顧客關係服務獎」，得獎項目包括「2023年傑出顧客服務經理(顧客服務中心)」和「2023年傑出顧客服務專業人員(顧客服務中心)」
- 由資本雜誌舉辦的「第23屆資本傑出企業成就獎」中「傑出數智通訊服務供應商」
- 由信報財經新聞頒發「企業品牌顯卓大獎2023」的「顯卓創新企業方案供應商大獎」
- AI-AR千里眼服務在榮獲由柏堡活動策劃舉辦的「2023 Business GOVirtual Tech Awards」中榮獲「Tech Company of the Year (AI Application) – Excellence Award」AI-AR千里眼服務
- 由中國歐盟商會華南分會舉辦的「2022-2023年歐洲在華企業評獎」的「中國企業在歐洲卓越表現獎」
- AI-AR千里眼遙距運維解決方案榮獲IT Europa Media and Intelligence Limited 舉辦「IT Europa Channel Awards 2023」中的「年度最佳遙距管理解決方案」



可持續發展報告

高度商業道德標準



本集團深信保持商業道德和誠信經營是企業長遠發展的基礎，有完善的組織架構及政策確保營運時嚴格遵守業務所在地有關防止賄賂、勒索、欺詐、貪污和洗黑錢等相關法規和政策。同時，集團要求員工必須遵守公司紀律守則中的相關規定，並履行利益衝突申報制度。董事會下設的審核委員會由一位獨立非執行董事擔任主席，並監管集團商業道德標準相關事務。審核委員會負責檢討和監督集團遵守法律和監管規定的政策、紀律守則，企業管治政策和合規情況。委員會每年審視集團紀律守則執行和合規情況的報告，確保集團業務堅守最嚴謹的操守標準。

集團制定了一系列商業道德和員工操守政策，旨在確保企業營運符合道德規範和誠信原則，其中包括《紀律守則》和《反貪污政策》等規定。《反貪污政策》要求董事、管理人員和員工遵守反貪污法律和法規，並對違反政策的行為零容忍，防止商業賄賂、勒索、欺詐和洗黑錢等不道德行為，確保公平競爭和誠信經營。此外，集團也制定了《關於管理人員廉潔從業的若干規定及違反規定的處理辦法》防範利益衝突，賄賂、內幕交易、接受非法禮品和佣金等行為，並採取嚴格的申報制度。《防止賄賂政策》明確規定公司紀律、利益衝突申報和採購管理規定，包括賄賂、收受禮物和利益衝突等規範。我們建立了明確的處理程序，對違反規定的行為進行紀律處分，傳達對道德操守和員工誠信的要求。相關規則已上傳至公司內聯網供員工查閱。當員工發現任何行為違反道德政策，有既定渠道向上級報告。集團嚴格要求所有員工符合公司道德行為標準，遵守職業操守。



2023年商業道德及法律合規培訓

- 企業廉潔培訓／防貪講座
- 預防及遏止私營部門賄賂法律座談會
- 客戶制裁風險管理培訓
- 《競爭條例》講座與案例分享會
- 《個人資料(私隱)條例》簡介講座
- 香港的反歧視條例講座
- 中國反舞弊法律規範
- 中國反壟斷合規培訓
- 反洗錢合規講座
- 新加坡個人資料保護法培訓
- 新加坡反貪污概念及知識培訓
- 歐盟《通用數據保障條例》講座

可持續發展報告

集團非常重視企業商業道德和法律意識的培訓。我們定期為不同層級的員工，包括集團董事、管理層和各職級員工提供一系列商業道德培訓，培訓內容涵蓋防止賄賂的企業風險管理和合規、反賄賂和貪污、打擊洗黑錢和恐怖分子資金籌集、資料私隱、科技和網絡安全、國際貿易合規以及舉報人保護政策等，以提高他們對廉潔防貪的知識和相關法例的理解，明確公司守則的嚴格要求。我們目標逐漸擴大培訓計劃，涵蓋公司全部員工，包括兼職員工和合約員工。新入職的員工就職時必須簽署聲明，表示他們已瞭解並遵守集團的《反貪污政策》和《紀律守則》中有關企業廉潔行為的相關條文；新員工入職培訓中，需接受關於防貪廉潔及相關培訓。此外，我們定期提醒所有員工有關政策規定，以重申對員工的嚴格商業道德要求，明確所有員工必須遵守廉潔防貪的行為操守和道德準則，以鞏固集團的反貪污文化理念。本年度集團及附屬公司繼續邀請經營所在地的政府部門為員工提供防貪培訓的總時數約520小時，其中涵蓋管理人員、業務銷售、採購、行政及相關部門員工，以持續加強其廉潔防貪知識，並提升企業的管治水平。本年度，我們在公司內部網絡電子學習平台上新增了反貪污和企業廉潔的培訓及廉潔教育影片供員工定時學習，並通過互動形式的小測驗加深他們的認識。除了定期為一般員工提供相關培訓外，我們本年度特別開辦了針對董事及管理者的企業廉潔培訓，進一步增強企業的管治效率。



根據集團要求，在與供應商進行採購活動時，我們嚴禁向供應商索取或接受不正當款項、禮品或任何形式的賄賂。我們根據供應商的能力、價格、品質和交貨準時性等因素進行評估與選擇。同時，我們致力確保採購過程的透明性，保留所有相關文件和紀錄的完整性和準確性。我們會對供應商進行風險評估，考慮其背景、聲譽和合規紀錄等因素選擇合作夥伴。除了要求我們自身遵守反貪污政策外，我們也鼓勵關連第三方，如承辦商和供應商等遵守《反貪污政策》原則，以確保整個供應鏈符合高標準的商業道德，進一步保障公正透明的業務交流。我們將會逐漸增加反貪污政策所涵蓋的範圍，要求供應商均有反貪污政策及相關項目。

本集團極為重視道德操守，並已制定了《反洗黑錢政策》。透過建立反洗黑錢組織架構，我們明確負責監管機關的崗位責任、舉報方式及違規處理辦法，以確保每位員工都瞭解集團對道德標準的堅守，並對員工個人操守的嚴格要求。此政策的目標在於預防和打擊洗錢和資助恐怖主義活動，同時確保公司及員工遵守相關法律法規。

集團已通過《舉報制度》明確規定舉報原則和程序，為員工及相關第三方(如客戶、供應商等)提供反饋渠道，以消除相關人士對集團商業道德的疑慮。若發現任何涉嫌欺詐、貪污、違反集團規定或紀律守則等不當行為或程序，可透過電郵、郵寄或書面方式匿名向內部監控部主管、集團主席或審核委員會主席舉報。在舉報過程中，舉報者的個人信息將被嚴格保密，並禁止任何報復行為，包括歧視、騷擾、威嚇、懲罰或索取款項等。若發現員工實施報復行為，將受到內部紀律處分並移交司法部門跟進。同樣地，虛假或惡意舉報的員工也將受到紀

可持續發展報告

律處分。為確保公平公正評估和調查舉報事件，集團將記錄所有接獲的舉報，由內部審計部門進行評估調查，並向集團主席匯報調查工作和結果。審核委員會負責檢討和監督舉報政策和系統。此外，舉報者如對調查回覆和採取的行動不滿意，制度內已設有相關機制供舉報者向集團主席、行政總裁或集團董事會審核委員會主席反映作進一步調查。我們將持續執行《舉報制度》，確保其有效運作並為集團帶來積極的影響。

更多有關合規營運及風險審查的詳情，請參閱年報的風險管理章節(第36至44頁)

知識產權保障

集團建立完善的制度保障知識產權，以激發企業的科研精神和推動創新。我們制定了《知識產權保護政策》，明確要求員工遵守相關法規，如著作權、商標和專利等。在使用任何與知識產權相關的產品時，如商標或徽標，員工必須簽訂書面使用權協議，獲得正式授權後方可合法使用。同時，員工應在控制能力合理範圍內，不做任何可能導致違法或導致公司違法的事情。在新員工入職培訓中，我們強調遵守《版權條例》的重要性，向全體員工明確傳達保護知識產權的要求。

客戶私隱及個人資料安全保障

本集團深明保護客戶私隱及個人資料安全的重要性。董事會定期檢討集團風險及內部控制工作，以確保現行政策符合最新的法律及法規。管理層致力妥善執行業務程序，監管客戶資料的收集、使用及管理與維護個人私隱

的方式，預防隱私洩露。我們長期以來遵守當地相關的法律法規，制定了私隱保護聲明和制度指引，確保我們對客戶資料的處理是安全的。

在收集客戶資料時，我們遵循公司《資訊科技安全政策》原則，僅以合法和公平的方式收集必要的資料，並且不會將資料透露給第三方。我們設定了權限和使用數據保護工具來管理客戶資料，利用數據外洩防護系統(DLP)、端點檢測和響應系統(EDR)等工具妥善處理和銷毀相關文件和設備，以降低隱私信息洩露的風險。我們透過各種行銷活動和渠道來收集客戶資料，並根據當地法規來儲存和處理這些資料，確保資料的安全性。我們設有明確的私隱聲明、Cookie政策和退訂程序，確保客戶對於其資料的處理和使用有清晰的瞭解和選擇權。

同時，集團專責部門按照保安事故處理程序檢討整體網絡安全風險狀況，監察可疑的網絡流量和活動，以防禦網絡攻擊。內部政策也明確規範了處理信息安全事故時各部門應採取的措施，根據事故的嚴重程度進行分類和制定處理時限，確保集團能在快速、有效和有序的方式下處理相關事故。

為保障客戶隱私和個人資料的安全，集團要求所有員工嚴格遵守公司的客戶隱私和個人資料安全紀律守則。透過定期舉辦相關培訓和集團之間跨地域技術交流，我們持續加強各部門員工對個人資料和隱私保護、通訊網絡安全等政策的認識，確保他們明白並遵守妥善處理客戶資料的程序和公司要求。

可持續發展報告

集團自2019年開始獲得ISO/IEC 27001信息安全管理體系的認證，確保資訊安全管理系統的穩定性和有效性。此外，我們的企業資訊安全部門也完成了多項資訊安全系統建設和升級工作，包括升級密碼保護系統和個人電腦的防毒軟體，本年度集團以講座、培訓、交流會等不同方式加強教育，並不時向員工發出资訊安全通知及防範指引，持續提高員工對資訊安全警覺性，以保障客戶隱私和個人資料的安全。我們透過設立制度、定時監察、及時回應處理、回頭跟進檢討，並通過持續的員工意識教育及提升知識的培訓，致力消除因資訊安全事故對集團或客戶可能造成的影響。



2023年資訊安全培訓

集團總部組織員工進行一系列資訊安全培訓，達200培訓人次及220培訓小時，培訓內容包括：

- 2023年信息安全意識培訓
- 網絡安全工作坊
- 人工智能及信息安全技術成果交流會
- 網路安全分享會
- 應對網絡勒索軟件攻擊專題培訓
- AI對網絡安全行業的影響
- XDR與容器安全：威脅檢測和響應的整體方法
- 2024年首五位網絡安全預測

此外，本集團及附屬公司榮獲以下不同機構頒發的獎項，我們在保障個人資料及完善網絡安全管理的努力和成果。

- 榮獲由 Cybersecurity Insiders 主辦的「2023 Cybersecurity Excellence Awards-2023年網絡安全卓越獎」，得獎項目為「最佳人工智能(AI)威脅檢測－亞洲(500至999名員工)」金獎，及「最具創新網絡安全企業－亞洲(500至999名員工)」金獎
- 榮獲由華富財經主辦的「華富財經傑出企業大獎2022」中的「傑出資訊及通訊科技服務供應商2022」
- 榮獲由香港個人資料私隱公署頒發的「私隱之友嘉許獎」銀獎

可持續供應鏈管理

本集團的業務遍佈全球多個地區，並與眾多供應商建立合作關係，共同履行商業道德承諾及社會責任。

為確保集團的採購工作公平公正，我們的《紀律守則》明確規定採購部門同事必須遵守職業操守和反賄賂政策，以及在採購及招標過程中秉持公平採購原則。集團的採購團隊嚴格執行內部供應鏈監察及管理措施，杜絕任何賄賂、佣金回扣、欺詐或其他不當行為。同時，我們要求員工保持高度誠信及道德標準，每年採購部門同事需申報與供應商的利益關係，以避免任何利益衝突，保證採購及供應商管理符合崇高道德標準及公平採購原則。集團澳門附屬公司的採購政策強調從多個來源選購物料和服務，並與信譽良好、財務狀況穩定的企業合作，以獲得最有利條件。在追求最佳價格的同時，我們也考慮從長期合作、具有公平性、道德、社會責任和可靠性的供應商獲得額外利益。我們的政策明確要求所有採購人員遵守職業操守和反賄賂政策，並避免存在或潛在的利益衝突。我們鼓勵利益申報，並便捷的申報管道。此外，我們要求供應商揭露並申報任何參與相關採購的集團員工的利益衝突。集團的《採購管理辦法》加強對重點

可持續發展報告

領域和關鍵環節的合規風險和管理程序。招標採購全流程由內部審計全程監察，並在活動完成後進行檢討，以提高管控能力。我們的合同中加入防止貪污賄的條款，並在招標文件中加入反圍標的警告字，要求投標者簽署反圍標協議，以彰顯我們對廉潔和合規的要求。我們定期查閱競爭事務委員會的新聞稿和通告，以確保供應商名冊不涉及不當行為。

集團已訂定《供應商管理程序》，規範供應商的篩選、審核、評估及管理流程，致力令採購流程更順暢及有效率，達致可持續發展的採購模式。採購相關部門根據程序，利用供應商填寫的《可持續發展問卷調查》評估其在環境保護、社會責任、品質和可靠性是否符合集團要求。集團優先選擇具備專業認證及展現卓越可持續發展表現的供應商，在供應商選擇過程中，集團要求供應商提供內部社會責任管理系統、環境管理系統(例如ISO 14001)、量化的社會及環境目標、廢棄物管理措施、能源管理措施以及回收服務等資料。同時，我們鼓勵供應商定期檢視其目標及公佈可持續發展表現。此外，我們重視供應商有否經過第三方機構認證、產品和包裝是否可回收或無害等因素。此外，我們通過與供應商簽訂環境保護要求條款引導供應鏈合作夥伴履行社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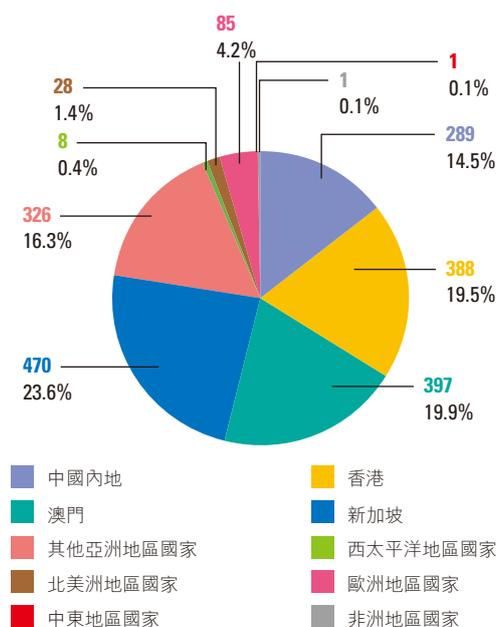
責任。集團在採購產品時會優先考慮符合環保要求的供應商、品牌和產品型號。在資源採購方面，我們優先選擇環保材料和經過節能認證的產品。我們也在採購訂單中反映相關措施，要求供應商保護環境，遵守相關法律法規，並負責任地處理廢物，以保障我們免受相關責任和損害。對於數據中心使用的機櫃，我們優先挑選獲得RoHS2/REACH認證並符合ISO 9001和ISO 14001資質認證的供應商。同時集團會優先採購獲瑞典專業僱員協會(TCO)認證的桌上型和筆記本電腦及顯示屏型號，確保符合環保要求、節能，符合人體工學並照顧員工在職場的安全與健康。另外，我們使用獲森林管理委員會(FSC)認證的複印紙，並選擇生物可降解的塑膠袋，減少對環境的影響。

我們致力在供應商管理過程中引入各項審查機制，確保獲得優質的產品和服務。我們更邀請供應商填寫《可持續發展問卷調查》，以評估其環境及社會方面的表現，並與供應商簽署環保協議等，攜手實現「綠色供應鏈」，同時高效評估和監督供應鏈的潛在風險。集團在供應商採購訂單已加入反貪污相關條款，禁止任何形式的賄賂和利益衝突，違反條款的供應商將被終止合約。

可持續發展報告

我們將繼續秉持可持續供應鏈管理，致力為員工、客戶、社會及環境帶來正面的影響和創造價值。

2023年供應商數目及其地區分佈¹



支持電訊業界發展

本集團深信與電訊業界的交流合作對推動科技領域的創新和發展至關重要。我們積極與戰略合作夥伴展開通訊互聯技術、雲計算、大數據、AI、AR/VR等應用領域合作，掌握潛在機遇。

我們繼續支持國際及國內的行業活動及業界組織，如香港通訊業聯會。同時，我們與同業共同成立「大灣區5G產業聯盟」、澳門跨境電子商務行業協會，及珠澳跨境數字服務聯盟等組織，攜手推動業界的產品服務創新，致力於實現與電訊業界共同成長與共贏。此外，作為亞太電信聯盟組織澳門地區代表，澳門電訊致力加強成員之間的緊密合作，為亞太區內提供創新的跨域業務。

建設及強化團隊

本集團秉持用人唯才的原則，以「選、育、用、管、留」作為人才管理的總體方針。我們將持續投放更多資源建立和維護全方位發展、靈活應變且與國際接軌的「中信電訊團隊」。

團隊組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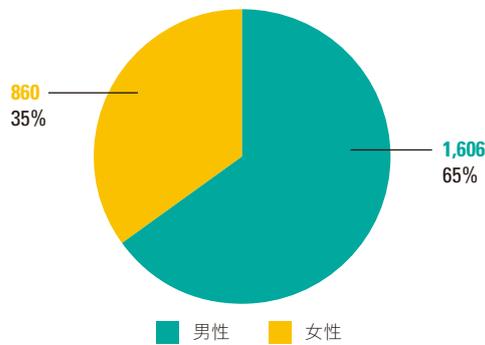
	2023年	2022年
香港	527	511
中國內地	756	747
澳門	929	953
新加坡	126	116
其他亞洲地區	126	122
美洲地區 ²	2	9
歐洲及其他地區	68	72
僱員人數	2,534	2,530

¹ 因應每年兩次檢視過去十五個月內沒有合作的供應商而將他們在系統上的有效資格剔除，所報的數目是有效可用的供應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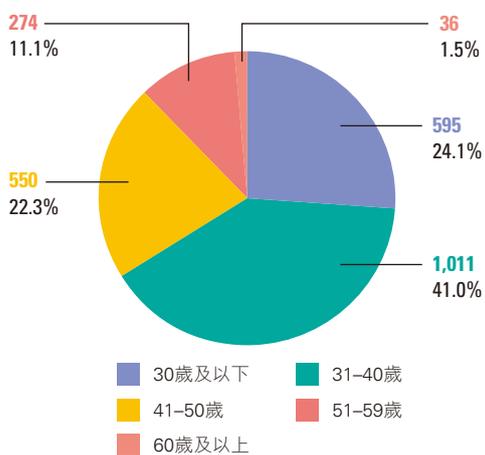
² 逐步減少美洲地區業務。

可持續發展報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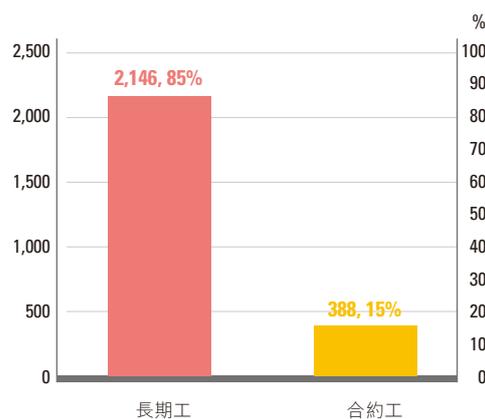
按性別劃分的僱員人數及比率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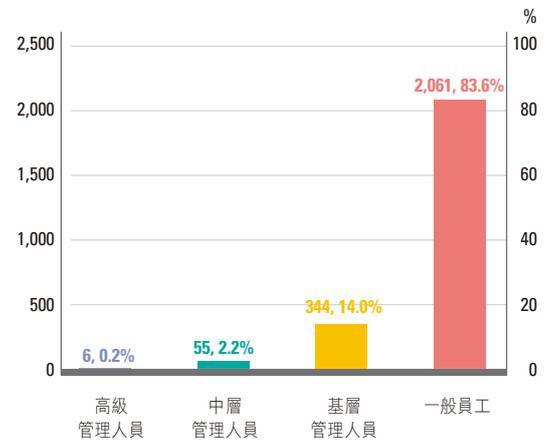
按年齡劃分的僱員人數及比率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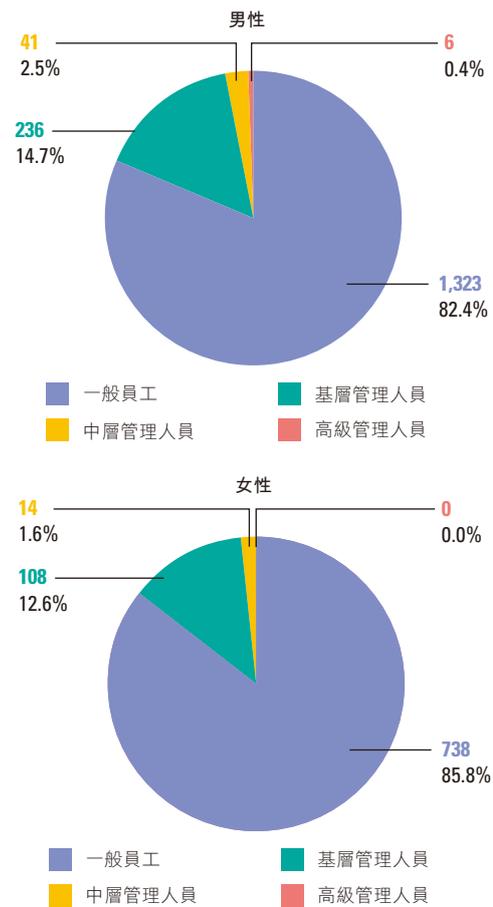
按僱傭合約劃分的僱員人數及比率³



按僱傭類型劃分的僱員人數及比率³



按性別及僱傭類型劃分的人數及比率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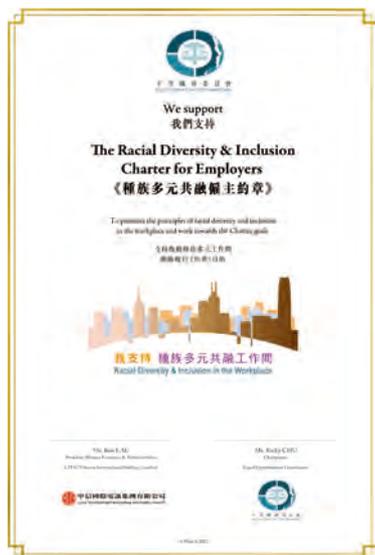
³ 由於歐盟《一般資料保護法規》(General Data Protection Regulation)及英國相關法規保障員工個人私隱，因此按性別及年齡劃分的僱員人數、僱員流失人數及比率統計並未有包括歐洲及英國員工。

可持續發展報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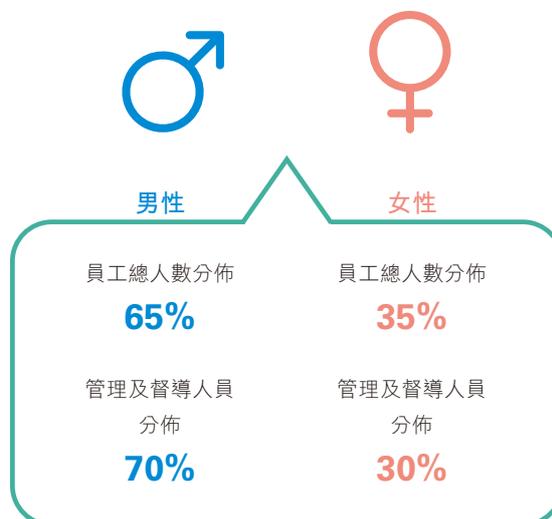
多元與共融



集團致力建立多元化和共融的工作環境。公司在《員工手冊》詳細列明薪酬及解僱、招聘及晉升、工作時數、假期、平等機會、多元化、反歧視以及其他待遇及福利的政策。我們簽署了《種族多元共融僱主約章》，推廣平等機會和多元共融價值觀。我們絕不歧視或容許任何種族、性別、宗教、原居地、公民身分、婚姻狀況、性傾向、兵役狀況或其他種類的歧視。集團的人力資源和行政部門致力執行這些政策，並提供相應的培訓和支援。



男女人數分佈³



平等僱傭

平等僱傭為本集團人力資源管理一項重要的原則。我們遵守有關平等機會和反歧視的法例，並致力推行多元、公平和共融的企業文化。在人才招聘過程中，我們遵守當地勞動法規並提供平等就業機會。部分附屬公司透過合法勞務公司進行招聘工作，相關部門負責嚴密把關，確保在零歧視的情況下進行聘用流程。我們堅持「有能者居之」的原則，給予員工和求職者平等的機會，並且不因個人差異如家庭崗位、性別、性別認同、種族、年齡、宗教信仰、殘疾或其他與職位要求、能力無關的因素而歧視。本年度，集團透過新員工入職簡介、培訓演講和教育活動等方式提高員工對平等僱傭的意識，安排員工參加「反歧視條例講座」，持續教育及提醒他們在工作上必須尊重平等，共同維護反歧視的工作環境；同時集團附屬公司邀請了「平等機會委員會」的專家就平等僱傭的相關主題進行演講，並委任平等就業主任負責執行「平等就業」政策。集團附屬公司在本年度獲得香港互聯網註冊管理有限公司頒發無障礙網頁嘉許計劃「網站／流動應用程式銀獎」，表彰我們致力提供一個能夠

可持續發展報告

讓所有人使用的無障礙網站，每個人可以平等獲取相同的資訊、產品和服務的機會，公司落實平等機會的理念獲得認同和嘉許。

留住人才

員工是集團的寶貴資產，也是推動業務發展的原動力。為了確保足夠的人力資源應對業務發展的需求，集團積極透過不同渠道招聘人才。公司除了對外招聘包括刊登招聘廣告／招聘網站、利用社交媒體、與各院校合作、參加招聘會等方式吸引外部人才加入公司外，同時通過內部招聘和相關程序，更有效進行人才配對工作。

同時，為展現集團對員工的重視及提升員工對集團的歸屬感，我們採取一系列留住人才措施，我們為員工提供全面培訓、職業發展及內部晉升機會，定時審視和改善員工薪酬及福利計劃。此外我們更積極鼓勵雙向溝通，公司樂於接納員工的意見，並採取措施提升員工工作滿意度和留任率。集團在本年度員工流失人數為307人，同比去年流失人數減少27.6%，本年度流失比率為12.12%，同比去年流失比率減少4.6%。

集團通過不同獎勵方式，直接對優秀及有貢獻的員工進行表彰，增強員工的歸屬感。我們根據員工的年度考評及綜合表現，每年頒發「優秀管理者」及「優秀員工」獎項，表揚及鼓勵員工持續展現出色的工作表現。另外，集團更設立「長期奉獻獎」，向長期在集團服務和貢獻的員工傳遞謝意和認同。

僱員流失比率統計數據

僱員流失情況與去年同比

	2023年	2022年	變化
流失人數	307	424	-27.6%
流失比率	12.12%	16.76%	-4.6%

按地區劃分的僱員流失比率

	2023年	
	人數	流失比率
中國內地	71	9.39%
香港	71	13.47%
澳門	117	12.59%
新加坡	15	11.90%
其他亞洲地區	21	16.67%
美洲地區 ²	7	350.00%
歐洲及其他地區	5	7.46%
合共	307	12.12%

按性別劃分的僱員流失比率³

	2023年	
	人數	流失比率
男性	207	12.89%
女性	95	11.05%

按年齡劃分的僱員流失比率^{3及4}

	2023年	
	人數	流失比率
30歲及以下	132	22.18%
31-40歲	92	9.10%
41-50歲	37	6.73%
51-59歲	20	7.30%

⁴ 按年齡劃分的僱員流失比率不包括退休員工。

可持續發展報告

薪酬福利

本集團擁有全面的薪酬福利制度吸引和留住優秀人才。我們不僅依法提供基本薪金和福利，還包括具競爭力及與業績掛鈎的津貼和獎勵。集團《員工手冊》詳細列明瞭薪酬福利事項，如基本薪金、年終獎金、佣金、津貼、假期、醫療福利、勞工及各項保險、退休福利、員工電訊服務等。香港總部員工更享有牙科服務、上下班接駁巴士服務、午膳安排、新生子女賀禮及購物折扣等完善福利。我們同時提供良好的休假制度，鼓勵員工在工作與生活之間取得適當的平衡。另外，公司為所有員工購買完善的勞工保險，以確保員工在工作時發生的工傷意外獲得全面保障。

為了強化優秀表現獎賞文化，集團採用了與工作表現和貢獻掛鈎的薪酬制度。我們建立了公平有效的工作表現評核制度和獎勵計劃，持續地提高公司人才質素及全方面能力。管理層定期檢討員工薪酬及福利水平，並根據業務與業績需要進行相應調整及建議。我們應用電子化員工工作表現評估系統以定期進行有效的員工考核。除了為員工提供工作機會發揮所長以外，集團更為員工提供更多元化及透明的事業發展機制鼓勵和協助員工發展事業，訂立個人目標。當員工有傑出的工作表現及貢獻時，我們將根據內部晉升的規定進行評估，通過公司晉升審批流程後，有關員工將獲晉升機會。同時我們致力保障員工待遇公平公正、具競爭力，並能配合集團業務發展的需要。作為一家負責任的企業，我們也關心員工的退休生活，不但提供退休保障，更組織培訓講座，協助員工及早部署退休計劃以享受穩健的退休生活。

本年度，集團榮獲由強制性公積金計劃管理局頒發的最高殊榮「全能積金好僱主」，同時獲頒發「積金好僱主5年+」、「電子供款獎」及「積金推廣獎」，以顯揚我們持續為員工提供退休保障。

開放的雙向性溝通

本集團一直以來重視員工，為了加強他們在工作中的成功感及投入度，集團採取了多種途徑和方式與各部門員工進行互動和溝通。我們在集團總部建立了內聯網溝通平台，並在每層辦公樓層設立便利員工的意見收集箱。並定期舉辦員工座談會，聆聽員工的意見。本年度完成了「2023中信國際電訊員工滿意度調查」，是次調研共有1,985名員工參加，參與率78%，收集員工對公司不同範疇方面的意見，多渠道聆聽員工聲音。集團鼓勵員工和管理層保持開放和互相尊重的態度進行雙向溝通，我們支持員工隨時向所屬主管或任何級別的管理人員提出申訴或直接向集團管理層傳達意見。管理層成員將代表董事會積極跟進員工意見，及時作出適切回應，並把員工意見和建議轉化為推進公司發展的強大動力。

◎重視員工意見

◎聆聽員工聲音：



本集團尊重員工集體談判協議的權力。根據業務所在地的相關法律要求，我們積極與員工工會保持雙向、有效的溝通。員工集體談判法例不適用於集團香港總部。我們會按照集團的人才發展策略，致力與員工保持聯繫和重視他們寶貴的意見。

可持續發展報告

職業健康與安全

本集團對員工職業健康及安全秉持高標準要求，我們嚴格遵守所有相關法規並提供一個健康、安全和積極的工作環境。集團香港總部為員工提供醫療保險、身故及永久傷殘保險以及其他相關的保健福利措施。

為了明確指導我們在職業健康與安全方面的角色及責任，我們制定了《健康與安全政策》及《安全管理手冊》，指定合適人員擔任相關職責，並提供安全培訓、進行風險評估、制定防火及急救應對方案以及事故報告等措施。此外，我們還制定了一系列「工作期間安全指引」，包括個人防護用品配戴指引及使用工具的職業安全指引。我們更成立了「消防(防火)工作領導小組」，設立「消防工作辦公室」，負責更新安全指引和火警逃生路線圖、加強辦公室和數據中心的防火措施，全面維護消防設施、定期評估、巡查及演練，以保障員工安全。我們同時向員工清晰傳遞了健康與安全的信息，並將所有相關指向上載到集團及附屬公司內聯網，加強員工的安全意識。集團澳門附屬公司制定了《澳門電訊職業安全與健康指引》及一系列「工作安全指引」，提供充足的安全設施和保護工具，同時要求員工在工作時必須使用和佩戴保護工具。我們也安排安全督導員巡查工作場所，提供對潛在危險的安全指導。此外，我們定期對建築物進行安全巡查，並及時改善防火和有潛在危險的工作環境。我們制定了不同場景的緊急程序，定期進行防火和意外事故演練，以確保員工的安全。

集團定期舉辦各種活動提高員工對職場健康與安全的意識和關注，包括定期發佈健康安全資訊、舉辦工作安全講座、消防演習以及安排員工考取急救證書等。我們定期舉辦職安健培訓課程，確保員工具備充足的知識和技能保障自身安全與健康。我們制定了辦公室隱患排查表，安排安全督導員巡查工作場所和評估潛在風險，以確保各辦公室及相關設施能安全運行，以及採取跟進行動防範意外。除了提供安全指引外，我們亦安排不同崗位的員工參與職業安全培訓、會議、展覽和活動，提高他們的工作安全意識。

集團除了持續採取多種措施確保員工的身心健康和工作安全外，我們還舉辦各種線上線下興趣課程和健康講座，例如工作勞損預防方法、健康飲食的資訊、個人和環境衛生的關鍵要素等，推廣健康生活的重要性。我們堅信這些措施和活動對營造一個安全健康的工作環境至關重要。我們將繼續努力，為員工提供一個積極、安全的工作場所。

本年度，集團沒有發生任何因工死亡個案，而因工傷損失的工作日數為504.5日。

可持續發展報告

職業健康與安全統計數據

	2023年	2022年	2021年
因工傷損失工作 日數	504.5	545.5	590.0
因工導致員工死亡 的事件	0	0	0

工作及生活平衡

本集團非常關顧重視員工的工作與生活平衡。集團一直鼓勵員工在餘暇時間多參加活動，以平衡身心及舒緩工作壓力。此外，我們也支持員工在工作及家庭之間取得平衡，讓他們能在事業上取得成就的同時能好好兼顧家庭。

為了照顧員工的身心健康，我們舉辦各種不同類型活動，並鼓勵員工積極參與。本年度集團舉辦「2023中信國際電訊集團籃球冠軍盃」、組織員工參加港澳員工乒乓球比賽、開展健康講座和工作坊等。集團澳門附屬公司本年度組織旅行、健行、電訊俱樂部以及各種興趣班，同時也鼓勵參與各類運動比賽和業界體育活動。這些活動不僅讓員工多運動勤鍛鍊促進身心健康，更為員工提供互相交流認識的機會，建立團隊的凝聚力。我們一直強調健康生活的重要性，希望為員工營造融洽的工作及生活環境，幫助他們在忙碌的工作之餘放鬆心情，實現人生價值。

線上健康講座－中醫痛症治療之經絡穴位按摩

邀請註冊中醫師為員工講解經絡穴位系統，其應用診斷及治療，並提供穴位按摩指引和痛症按摩示範。



線上健康講座－抗衡工作壓力保持精神健康

邀請註冊社工及輔導員為員工介紹壓力的成因及徵狀，提供心理健康的自我簡單評估方法和保持精神健康的建議。

禪繞畫減壓工作坊

組織「禪繞畫減壓工作坊」，讓員工體驗禪繞畫的樂趣，透過繪畫簡單、易學的圖案，在有規律的一筆一劃過程中平靜身心，達至專注、放鬆，從而釋放壓力，建設一個正面的工作環境。



「2023中信國際電訊集團籃球冠軍盃」

舉辦員工體育活動籃球冠軍盃比賽。這是疫情之後公司首次舉辦球類比賽，旨在提升員工的健康意識，鼓勵員工多做運動，並促進各版塊的交流。



香港街馬2023

組織員工參加由全城街馬主辦的「香港街馬2023」，以提升員工的健康意識，鼓勵員工運動，鍛鍊體魄。



可持續發展報告

集團致力創造家庭友善的工作環境，並在集團附屬公司辦公室設立育嬰間，照顧在職母親的需求，同時增強企業與家庭共融的文化。

集團及附屬公司的努力獲得社會各界的肯定和支持，在本年度獲得以下獎項：

- 香港提升快樂指數基金及香港生產力促進局頒發「開心企業10+」及「開心企業5+」標誌
- 職業安全健康局、勞工處及衛生署頒發「好心情@健康工作間約章」
- 香港中華基督教青年會頒發「運動友善計劃」嘉許企業標誌及企業嘉許狀
- 凝動香港體育基金頒發「企業『一』起動標誌」
- 澳門婦女聯合總會頒發「家庭友善僱主獎」、「支持母乳哺育獎」、「疫境同行大獎」及「優秀家庭友善僱主獎」

員工培訓及發展

集團致力為員工提供個人發展及成長的機會，並以「優化專業表現、激化員工潛能、活化學習文化」為培訓員工的理念。我們樂於投放資源培育員工，包括舉辦內外培訓及發展項目。同時，我們定期評估各部門員工的表現，以便為他們提供相關的專業發展機會和多元化的學習平台。我們鼓勵員工積極自我增值，與世界頂尖、嶄新的通信及電訊服務專業技能接軌。同時，根據定期表現評估，我們會晉升表現優秀的員工，讓他們與集團共同進步和發展。

為了實現集團人才發展的目標，集團本年度舉辦了一系列人才交流大型會議，包括「中信國際電訊集團2023年工作會議」、本部員工座談會和年度管培生座談會。此外，我們舉辦了各種內部和外部的人才培訓和發展項目，涵蓋高階管理技巧、工程技術改良與提升、資訊科技、法規等多個範疇的課程，以進一步提升員工的技能和水平。我們亦透過不同的學習活動促進香港與各地區員工在知識及經驗方面的交流及技術轉移，從而加強公司的各方面融合和發揮協同作用。

為了讓員工緊貼最新的電訊科技發展趨勢，我們適時提供市場發展的分析 and 技術培訓。我們舉辦了以數字化轉型、大數據分析、區塊鏈技術、人工智能等為主題的技術培訓，培養員工在創新技術及新產品開發的能力。我們亦鼓勵並資助員工按照發展需要參與工餘進修，不斷自我增值，有助他們提高工作表現。我們提供內部課堂培訓及校外課程，涵蓋資訊科技和網路科技範疇，包括AI人工智慧的商業戰略、ChatGPT與AI工具應用實戰工作坊、Python程式語言、網路攻防實戰、道德駭客，以及Oracle資料庫管理等。

可持續發展報告

在提升軟技能方面，集團及附屬公司定期舉辦各種工作坊，旨在提升職場個人效能、促進有效視訊會議、演說技巧、創意解難等，加強團隊建設及協作能力，同時也幫助員工提升溝通和交流技巧，提高工作效率。公司提供了軟技能培訓，例如訪談技巧工作坊、教練式領導技巧工作坊以及影響力與說服技巧工作坊。除了提供內部軟技能培訓，我們也關注員工的軟實力提升。本年度，公司安排了新領袖管理打造、高效溝通與人際關係、從簡報到公開演講及財務部團隊活動日等內部課程。這些培訓不僅讓員工自我增值，更有助提升他們的工作表現。

我們非常重視員工的安全培訓。在資訊安全方面，我們資助了多位員工參加培訓並成為「註冊資訊安全專業人員」，我們亦舉辦了「資訊安全認知講座」，讓不同部門的員工溫故知新，提升對資訊安全的認識。在人身安全方面，公司安排同事參加「密閉空間工作安全特定訓練」，「高空工作安全認知」和「成人急救員課程」等培訓，提升同事的知識，保障同事的生命安全。

此外，我們持續為員工舉辦各類型的合規培訓，以確保我們的業務營運遵守當地的法規要求及公司規定。合規培訓包括廉政公署防貪講座、《個人資料(私隱)條例》講座、香港反歧視條例講座、《競爭條例》講座與案例分享會、反洗錢合規講座、歐盟《通用數據保障條例》(GDPR)講座等。

展望未來，我們會繼續支持員工在職場一展所長。為了確保培訓計劃符合員工的需求，我們的培訓小組邀請同事提交培訓課程意見問卷，收集意見並制定來年的培訓計劃。我們重視每位員工的聲音，並致力持續改進及優化培訓計劃，讓各員工都能在工作中共同成長與進步。我們將不斷努力，確保員工能夠獲得最佳的學習和發展機會，並實現他們在職場中的潛力。

實習計劃

本集團積極培育新一代管理和技術專才，透過實習生計劃提供培訓和機會給有志在電訊界發展的青少年。我們透過不同渠道，包括與本地大學及大專院校合作的校園招聘、網站廣告、網上招聘會等，聘請年青人加入我們的團隊。實習計劃涵蓋各個範疇，讓實習生在不同部門工作、參與不同項目，全面瞭解公司的營運模式，深入理解公司的業務運作。在計劃中，他們不僅可以學習溝通技巧和發掘領導才能，更能夠日後擔任相關職位打下堅實的基礎。除了一般的實習生計劃外，本集團還設立了技術實習生計劃，專注學習專業知識，從而培育他們成為未來的電訊技術專才。集團澳門附屬公司參加了由勞工局舉辦的「職出前程」實習計劃，吸引本地及海外畢業生加入我們的團隊。此外，我們亦與本地職業中學攜手合作，舉辦職中學生實習計劃。我們可以透過培育青少年補充公司在運作層面的職位空缺，為行業注入新力軍。同時，我們為年青人提供就業和培訓機會，為他們日後的職業生涯和晉升前景帶來幫助，實現雙贏效果。本年度，香港附屬公司榮獲由香港中小型企業總商會頒發的「友商有良5+」，表彰我們積極為學生提供實習機會，支持年輕人才發展。

可持續發展報告



「青春試翼·大學畢業生啟航計劃」 「創造職位計劃」

本年度集團繼續支持香港中國企業協會及勞工處合辦的「青春試翼·大學畢業生啟航計劃」，同時參加由香港人力資源管理學會推出的「創造職位計劃」。透過聘請應屆畢業生擔任公司不同的全職崗位，我們致力於為青少年提供事業發展的平台，積極為青少年創造就業機會。



澳門青年發展綜合服務平台 首屆「澳門大學生專項實習」

澳門附屬公司參加了澳門青年發展綜合服務平台首屆「澳門大學生專項實習」活動，為在國內就讀的澳門大學生提供了為期一個月的實習機會，讓他們深入瞭解和學習通訊業的知識。實習活動不僅為大學生提供了寶貴的實習經驗，同時也促進了澳門與內地之間的交流與合作。



「澳門電訊青少年成長計劃」

集團澳門附屬公司本年度舉辦了第十屆「澳門電訊青少年成長計劃」。該計劃入圍的21名優秀青年參與為期五星期的實習體驗和企業參訪。這個計劃讓參加者擴大視野，拓展個人潛能，並深入瞭解通訊業的運作方式。



雷鳴道主教紀念中學「第三屆培訓 及就業計劃」

澳門附屬公司繼續攜手雷鳴道主教紀念中學舉辦「第三屆培訓及就業計劃」，為中學生提供為期10個月的專業資訊科技及通訊技術培訓和指導。計劃培養中學生各種實用的技能，為他們未來在通訊業的就業做好準備。



可持續發展報告

中層管理人員的晉升培訓

集團深信中層管理人員的貢獻對集團的成長和進步至關重要。集團及附屬公司積極制定人才發展計劃，包括各類培訓課程、實踐學習項目、外部輔導和內部支援。同時，我們致力為中層管理精英提供晉升機會，鼓勵他們逐漸擔任更重要的領導職位。此外，為了促進不同部門之間的合作和相互瞭解，我們舉辦了團隊管理工作坊和跨組別團隊培訓等活動，以增進團隊間的協作和默契，也有助於中層管理人員領導同事共同完成工作目標。為進一步強化他們的團隊精神和領導能力，本年度我們為中層管理人員安排了共1,192.6小時的培訓。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持續專業發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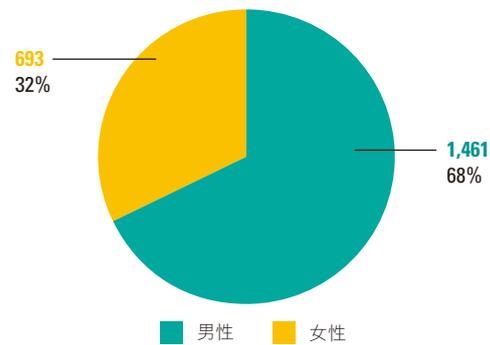
作為集團的領袖，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一直致力透過持續專業發展活動，掌握最新的法規及市場動向。今年，我們的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參加了集團舉辦的多項培訓活動，包括企業管治守則、集團人才工作研討會、檔案管理與保密工作研討交流會以及財務數位化專題等。此外，集團支持他們參加國內外的電訊業界研討會及會議，以擴展他們的視野並增強對行業及專業知識的瞭解。

我們在員工培訓和發展方面的努力和成果獲得了業界的肯定。我們獲得僱員再培訓局「ERB人才企業嘉許計劃」中「人才企業」的稱譽，而香港附屬公司獲頒發「Super MD」獎項，表揚我們在人才培訓和發展工作上的卓越表現，並對我們以「人才培訓和發展」為目標的實踐給予支持和肯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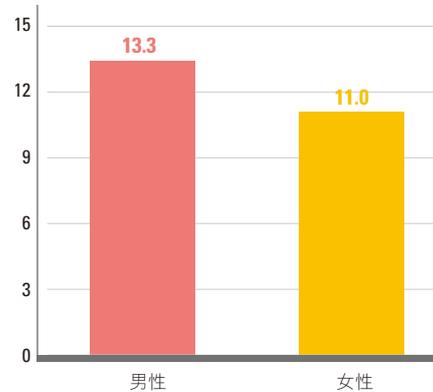
員工發展及培訓統計數據

受訓僱員總人數：	2,154
受訓僱員佔僱員總百分比：	85%
總受訓時數：	30,896小時
每名僱員平均受訓時數：	12.20小時

按性別劃分的受訓僱員百分比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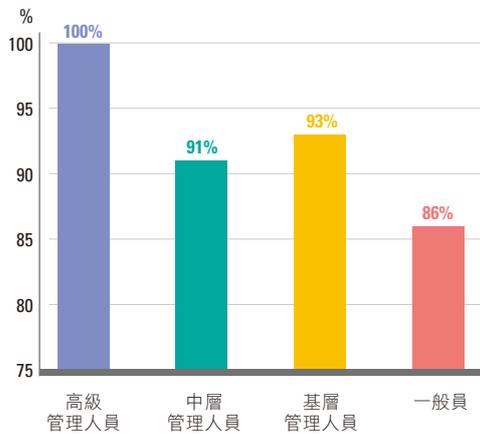
按性別劃分的每名僱員平均受訓時數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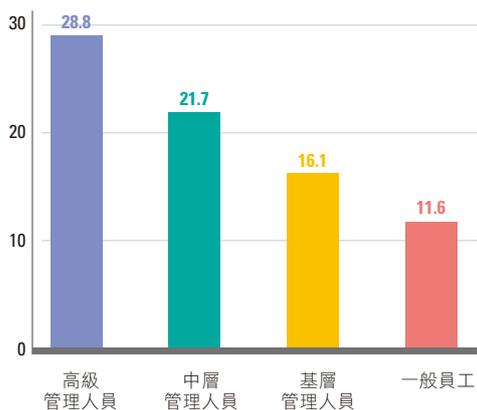
⁵ 由於歐盟《一般資料保護法規》(General Data Protection Regulation)及英國相關法規以保障員工個人私隱，因此按性別劃分的受訓僱員百分比及每名僱員平均受訓時數並未有包括歐洲及英國員工。

可持續發展報告

按僱員類別劃分的受訓僱員百分比



按僱員類別劃分的每名僱員平均受訓時數



環境保護

本集團深明良好環境管理對企業及社會極為重要。透過集團可持續發展的管理架構，由董事會領導下的「中信國際電訊集團ESG工作領導小組」提出及公佈集團的環境策略及其他企業社會責任措施，堅定以保護環境以及推動可持續發展為己任，以負責任的模式營運。為了降低我們業務對環境造成的影響，集團制定了一系列環保政策，包括盡力降低集團旗下辦公室、數據中心及其他網絡運作設施的能源消耗、減少有關溫室氣體排放量以及產生的廢物數量、日常運營中實踐環保理念、持續教育宣傳。我們積極地制定多項環保定量目標，並將持續監察及追蹤資源消耗和減廢減排方面的表現。

《中信國際電訊環保政策》



制定、監察及定期檢討環保指標，並採取合理和切實可行的措施，以改善集團的環保表現



善用資源，減少浪費，實踐環保管理的4R概念：減少廢物(Reduce)、循環再用(Recycle)、重用廢物(Reuse)、替代使用(Replace)



遵守環境保護法例規定，並確保全體員工遵從有關規定行事



向持分者傳達及推廣我們的環保政策及成效



透過宣傳及培訓，提升員工的環保意識，共同注重環保

可持續發展報告

氣候變化應對工作

全球正面臨著嚴峻的氣候化問題，本集團積極主動以負責任的態度評估氣候變化對集團業務運營帶來的機遇及風險。為了積極應對這迫切問題，集團在日常營運中持續提升能源效益及減少碳足跡，並透過我們的ESG工作領導小組，定期探討可持續發展議程及持續評估氣候變化的影響。我們已經開展氣候風險評估，以確保業務更符合可持續發展原則。自2014年起，我們一直於年報自願提供碳排放數據。此外，我們的空調系統已使用環保的製冷劑，以減少對全球暖化的負面影響。

為了增強我們在應對氣候變遷方面的適應能力和韌性，我們正在積極採取措施來提升氣候風險管理並改善相關表現。集團及附屬公司定期對電訊大樓和數據中心進行健康檢查和事故演練，以確保建築物的良好狀況，並對可能發生的危險情況得到更好的評估和控制。若發現損壞，我們立即進行緊急維修，以確保業務的正常運作。

集團早於2020年度已經委託第三方顧問進行氣候相關風險分析，以協助我們識別氣候變化對業務造成的影響，並加強我們的氣候風險管理。有關分析以氣候風險模型為基礎，以科學的態度分析集團業務將會面臨的各類實體風險以及轉型風險。

根據目前的分析結果，集團在短、中及長期的發展中都可能面臨實體及轉型風險。我們營運的業務正在面對的實體風險主要包括強風／氣旋以及洪水，影響集中在香港、澳門及中國華南和華東地區的業務。當中，澳門的門市及遠端機樓因地理位置而面臨較嚴重的洪水威脅。

此外，集團在政策、法規及技術方面也存在一系列轉型風險。例如，以達成《巴黎協定》為目標的政府政策和行業倡議，亦對電訊行業造成影響，尤其是中國內地正在積極推動電訊行業提高設備能效水平，集團在中國內地的業務營運點將積極配合有關工作。雖然電訊行業並不屬於高碳排放型行業，集團旗下大多數營運地區的碳和能源表現亦未受嚴格監管，但綠色數據中心市場已在急速發展，預計電訊行業的環境表現在未來將得到更多市場關注。而社會發展對電訊行業的依賴程度高，行業營運、數據中心的自身能耗情況，以及更低碳的資訊科技解決方案將備受重視，電訊行業在未來的政策計劃中，會成為減碳政策所需的重要工具。再加上綠色數據中心漸成行業內趨勢，各個營運地區陸續推出相關自願認證計劃，未來綠色數據中心的標準或有可能成為必要技術標準，企業因而面對不同程度的技術風險。

集團已根據分析結果制定初步的重大氣候風險應對策略。鑑於香港及澳門地區較頻繁受到颱風侵襲，集團制定了相關風險管理機制，以最大程度減低颱風對集團運營造成的影響。一旦收到颱風消息，我們立即啟動應急預警機制，做好防颱準備。在極端天氣期間，集團員工密切監察通訊網絡的運作情況，及盡力確保各運營點正常運作，期望將極端天氣事件的影響減至最低。颱風過後，員工會繼續積極為所在地客戶提供協助，第一時間協助受影響的客戶，並進行各種通訊服務維護整修，務求在情況許可時盡快恢復各項受影響的服務。

可持續發展報告

此外，集團澳門附屬公司位處澳門低窪地區，颱風期間發生的水浸情況有機會對公司運營和設備造成嚴重影響和破壞。因此，附屬公司已在低窪地區的遠端機樓中保留了平均1.2米高的水閘，當颱風信號降低且洪水威脅解除時，這些水閘將被移除。同時在澳門電訊機樓中亦安裝水泵，萬一因災害引致主電源故障，部分低窪水泵將由電池供電。

未來，集團將持續密切關注市場發展和趨勢，並積極評估我們應對極端氣候事件的能力，進一步完善並深化風險管理工作，持續提升集團自身的能源表現，增強我們的氣候適應能力，與各地的電訊發展和減碳策略相配合。

環保綠色數據中心建設和運營

數據中心營運為本集團的核心業務，為推動環保綠色數據中心的建設，我們在機房建設及系統採購一直以節能減排為重要考慮，配合各項環保措施，我們務求在運營中降低能耗，減少碳排放。

機房建設及系統設施規劃

本集團積極採取了多種不同措施以減少機房及相關系統的能源消耗，進一步優化我們設備的能源效益。因冷氣系統及機櫃供電系統為主要耗電來源，我們為減少硬件配置上的能耗，已經選擇使用高能源效益的系統及組件。我們的冷氣系統及部件採用先進的電腦機房冷卻(CRAC)系統，系統配備EC Fan、Smart Control，持續監測數據中心的溫度及濕度，自動協調冷卻系統。同時，我們採購具優質散熱效能的冷氣系統，以減少浪費電力。而我們的機櫃供電系統也採用獲得ISO 14006 Eco-design認證及符合歐盟(EU)、危害性物質限制指令(RoHS)、電器及電子設備廢料指令(WEEE)等環保要求的不斷電系統及機櫃電源分配器，減少對環境的影響。此外，各電訊機大樓及數據中心安裝氣體滅火系統及冷氣系統，採用潔淨滅火劑NOVEC 1230的滅火系統，冷氣系統則採用環保雪種R410A，取代過去使用的滅火劑及冷媒以減少對臭氧層之破壞，並提供更安全的工作環境。

可持續發展報告



數據中心積極提升能源效益

各數據中心一直致力於提高能源效率和減少能耗，以應對全球氣候變化和可持續發展的挑戰。集團針對數據中心的運營進行了一系列措施，以進一步提高效能並節省能源消耗。

我們對冷凍機系統的操作控制會進行定期的檢查及調整，以確保冷凍機的運作符合最佳的能源效益。本年度內，我們將中信電訊大廈現場的冷凍水供應溫度從9.5℃提高至11.5℃，這一調整可有效減少製冷系統的電力消耗，預計措施可節省冷凍水機組的用電量約7.5%。

其次，我們調整了鴨脷洲冷凍機的運行時段，延長冷卻水塔系統的運行時間，進一步加強了節能效果。與去年相比，本年度中信電訊大廈和鴨脷洲的電力使用效率已經下降了6%，顯示出這些措施的積極成效。

另外，我們計劃將數據中心範圍內的舊光管更換為LED燈管，以實現更大的節能效果。同時，新的數據中心機櫃房已經採用了LED燈管，進一步提升能源效率。

在辦公室方面，為了減少光滋擾並節約能源，集團多年來一直支持世界自然基金會的「地球一小時」年度活動，我們會關掉辦公室照明一小時共同支持環保節能。此外，我們總部辦公室已經接近100%採用T5新式環保節能電子光管，並拆除了接近200支過剩燈具；並在辦公室的窗戶上貼上防紫外光隔熱膜，以減少熱能吸收。

各數據中心將繼續努力採取各種節能措施，以提高能源效率，減少能耗，並為可持續發展做出更大的貢獻。



澳門附屬公司的節能措施

澳門附屬對公司的通信機房及數據中心實施以下不同的節能措施從而提升能源效率和減少能耗：

通信機房及數據中心的冷氣系統設計採用了冷熱氣流控制措施，這使得送風機的能耗減低了20%。這一措施不僅提高了冷氣系統的效能，還有效減少了能源消耗。

而位於澳門高地烏街的大樓採用了配備磁浮壓縮機的中央冷氣系統，這一改變使得冷氣系統的能耗減少20%。同時，我們增設了中央冷氣系統機組的自動霧化散熱裝置，進一步提升冷氣系統的效能系數，使其能耗減少5%。

此外，我們在通信機房及數據中心採用了節能的LED燈，每小時的耗電量減少了275千瓦。在辦公室走廊位置安裝感應式LED燈，比一般LED燈減少能耗16%。LED燈具有高效能和長壽命的特點，不僅節省能源，還減少燈具的更換頻率。

為進一步節能，我們調節了辦公室冷氣空調的溫度至25度，送風機的能耗因而減低了10%。這措施既保證員工有舒適的工作環境，又減少能源的浪費。

公司安裝了電池監察系統，能夠實時監察每一個電池的耗用表現，充分利用電池的壽命。

澳門附屬公司將繼續致力於推行節能措施，並不斷努力提高能源效率，以實現可持續發展的目標。

可持續發展報告

日常運營的節能措施

集團採取有效的節能措施，以進一步減少日常運營中的能源消耗。其中，對數據中心的管理系統進行了綠色規劃，進一步促進運維系統調節彈性，減少非必要的電力消耗。

數據中心的實時監測系統配有一個宏觀的監控介面，以便展示各機電設備及系統的運行狀況。數據中心運營人員能夠藉此獲取設備的運行數據並進行分析，一方面能夠時刻觀察機電設備之間的相互影響，另一方面，能夠密切監察數據中心的整體負載情況，持續改善能源管理。當遇上異常運行情況時，系統會發出風險預警，緩解及阻止設備故障情況的發生，避免意外浪費電力。經過優化後的監測系統能夠實時收集天氣預報等外部因素的資訊，協助運營人員對冷氣機組作出適切調整，有效地控制室內溫濕情況，更好地管理數據中心的能耗表現。

**自建數據中心管理系統監察數據中心用電量**

集團密切監察數據中心的用電數據，並自主開發數據中心管理系統(Data Centre Management System)監控場溫及用電情況。當發現用電量或場溫出現異常，數據中心營運人員便會立即調查及作所需調整，避免浪費電力。

我們透過電量報表管理系統，瞭解客戶每月的耗能數據，以協助他們改善耗能管理，和計劃及進行節能工作。我們將繼續進行節能工作研究及優化項目，並會在擴建數據中心時亦會加入更多節能設計和元素，打造綠色數據中心。

資源的可持續使用**環保綠色辦公**

本集團的日常辦公遵循著《中信國際電訊環保政策》，致力於資源的可持續利用。除了數據中心，我們也在不同的辦公區域積極推廣環保綠色辦公。通過減少浪費，實踐環保管理的4R概念：減少廢物、循環再用、重用廢物、替代使用，我們定期監測辦公室的用電量、紙張消耗和水資源利用情況，並制定相應的改善方案以提升我們的環境表現。

我們透過各種溝通渠道向員工積極推廣環保意識，並鼓勵員工參與環保活動。我們相信有效的溝通對增進員工對可持續發展價值觀的理解非常重要。為此，我們恆常張貼環保資訊於內聯網設置的「環保角」專欄，提供環保貼士並向員工介紹最新環保項目或趨勢。

可持續發展報告

集團環境目標及進度

為更好地實踐可持續發展的理念，香港總部進行了環境目標設定工作，通過歷史數據分析、未來因素預測及進行同行對標，我們制定了針對香港總部的用電、電子廢物回收及廢紙回收的量化目標，落實推行一系列政策及行動，並密切檢視進度。香港總部於2022及2023年自用的電腦及電子廢物100%經由回收經銷商作妥善處理棄置及回用，已達成目標。



進度

- **電力消耗**
落實推行政策及行動，2023年進度良好，繼續密切跟進及檢視進度。
- **無害廢棄物－廢紙**
落實推行政策及行動，2023年進度良好，繼續密切跟進及檢視進度。
- **有害廢棄物－電腦及電子設備**
已達成目標。香港總部於2023年自用的電腦及電子廢物100%經由回收經銷商作妥善處理棄置及回用。



目標

- **電力消耗**
以2020為基準，香港總部數據中心PUE於2026年前下降9%
- **無害廢棄物－廢紙**
以2020為基準，香港總部於2025年前增加廢紙回收量8%
- **有害廢棄物－電腦及電子設備**
香港總部於2023年維持100%的(自用)電腦及電子廢物經由回收經銷商作妥善處理棄置及回用

減少能耗

集團及附屬公司為進一步節省電量，皆採取了多項措施改善辦公室的能耗表現。其中包括在辦公室安裝自動感應燈關控制系統，設置節能燈及採購耗電量較少的電器，以減少用電。同時，安排同事在辦公時間結束後關掉不使用的電器，以節約用電。此外，為了提醒員工關注節能，辦公地方貼上了節能貼紙，鼓勵員工在不使用後關閉照明。在更換電器及設備時，公司優先考慮選用高能源效益的產品及技術，並在辦公室範圍內選用較節能的LED燈泡，減少用電。此外，辦公室及電話網絡設備室配備磁浮壓縮機的中央冷氣系統，以降低冷氣系統的能耗。同時，我們亦安裝了電池監察系統，實時監察每一個電池的工作表現，以便能用盡整個電池的壽命。

可持續發展報告



集團香港總部的省電節能措施

我們充分意識到照明在辦公室中是一個主要的能耗來源。為此，集團香港總部的辦公室率先採取了省電節能的舉措，包括接近100%採用T5新式環保節能電子光管。同時，我們拆除了接近200支過剩的燈具，進一步降低了能耗。

此外，為了減少熱能吸收，我們在辦公室的窗戶上貼上了防紫外光隔熱膜。這一舉措有助於降低室內熱量的積聚，減少對空調系統的依賴，從而節約能源。

除了在物質設施上的改進，我們還通過「環保角」提供相關資訊和定期員工通告，以提高員工的環保節能意識。這個平台向員工提供有關節能減排的信息，並鼓勵他們在日常工作中採取相應的節能行動。

這些舉措的實施不僅能夠減少辦公室的能源消耗，還能夠降低對環境的影響，以及為可持續發展做出貢獻。

澳門附屬公司透過系統靈活調整
能耗總量

集團澳門附屬公司一直積極推動低碳營運的理念。為進一步減少由照明產生的能耗，澳門電訊採用節能LED等提供照明，耗電量每小時減低275千瓦。子公司亦透過智能系統調節辦公室冷氣空調溫度，避免毫無節制地製冷，因而浪費能源。另外，我們安裝了電池監察系統，實時監察每一個電池的工作表現，以便能用盡整個電池的壽命。



香港附屬公司提醒員工節省用電

為了提升能源效率，減少用電，香港附屬公司在辦公室安裝了自動感應燈光控制系統，設置節能燈，以及採購耗電量少的電器。辦公室內部亦貼上節能貼紙作為提醒，以鼓勵員工在不使用後關閉照明，同時員工亦被要求在辦公時間後，關掉不使用的電器以減少用電。



新加坡附屬公司優化能源使用情況

新加坡附屬公司將減少能耗的理念融入在日常的運營中。新加坡附屬公司辦公室位於1 Fusionopolis與為新加坡建築管理局(BCA)頒發的綠色建築評級一白金獎的得獎建築之一，體現了我們致力支持可持續發展。

我們的新加坡辦公室通過以下措施進一步提高能源效率，降低對環境的影響。

1. 空調系統：辦公室提供集中空調系統，工作日(週一至週五)的運行時間為上午8點30分至下午6點30分。週六、週日和公眾假期則不開啟空調，以節約能源。此外，辦公室的平均溫度設定約為攝氏24.0度，這有助於節省能源消耗。
2. 日光利用裝置：Solaris大樓沿建築側面安裝了日光利用裝置，以減少對電力的消耗。這些裝置可利用自然光線，降低對人工照明的需求，同時提供舒適的照明環境。
3. 照明管理：辦公室的照明系統進行了區域劃分，只在使用區域提供照明。這樣可以節省能源，避免不必要的照明浪費。
4. 照明升級：辦公室在更換照明設備時，從螢光燈進行了轉換，改用節能的LED照明。這種轉換可以降低能源消耗，延長照明設備的壽命。

可持續發展報告

集團對於經常購買的產品類別，例如電腦設備和辦公設備，我們要求這些產品擁有綠色認證，例如RoHS、能源之星標籤或其他節能認證。在新加坡辦公室洗碗機、影印機等設備，我們會選擇獲得新加坡綠色標籤認證的產品。香港總部已經進行了電力消耗目標設定工作，以2020為基準，於2026年前將香港總部數據中心的PUE下降9%。我們將繼續監察目標的進度，持續提升自身的電力消耗表現。

減少用紙

集團一直從不同方面將少用紙。我們鼓勵員工使用雙面印刷、設置回收箱於影印機旁以便回收廢紙。透過員工教育例如在內部通訊中，我們要求員工使用重用信封，盡量節約用紙。透過在日常營運中，我們也推行電子化流程管理，例如e-Workflow電子工作流程、MOA行動辦公系統、e-HR人力資源系統等等，薪資單、假期申請表、值班表及年度員工工作表現評估等均以電子流程或應用程式進行，減少紙張使用。

對外，集團致力於為客戶提供電子化服務，推出環保帳單及電子化申請管理，減少耗用紙張。

環保賬單

澳門附屬公司一直支持環保，積極推動客戶使用電子帳單及線上自助服務，以達至節能低碳生活模式為目標，進一步提升市民生活素質。自2018年起，客戶可直接使用「CTM Buddy」手機應用程式查閱帳單及繳費，客戶同意後便停止郵寄月費實體帳單，每月應繳金額改為以短訊形式通知。針對沒有使用「CTM Buddy」手機應用程式的客戶，附屬公司在2020年8月亦推出微信公眾號，提供帳單查詢及繳費功能。據統計，澳門附屬公司在多重措施帶動下取代非必要的紙張使用，紙質賬單用紙量百分比降低至17.5%。

電子化申請管理

自2019年起，澳門附屬公司亦一直不遺餘力為客戶提供電子化申請平台及在內部流程推動電子化管理，並大力推動網上自助申請服務，更於本年度9月新推出以營業廳電子票號服務，再進一步減省紙張票號打印，在多重措施帶動下，減少紙張使用率達48%，並且正逐年穩步減少。

節約用水

集團為了節約用水，採取了多項節約措施。我們使用自動感應式水龍頭減少水的浪費。此外，我們在茶水間、洗手間等主要用水地點張貼了節約用水的環保訊息，並通過電子郵件發送節約用水的提示，提醒員工節約用水。

集團澳門附屬公司在高地烏街及澳門電訊綜合大樓採用不需依靠供水的風冷式中央冷氣系統，以減少用水量。

廢物回收

集團為了減少碳足跡，在日常運營中採取了不同措施，包括訂定嚴格的廢物管理指引，確保廢物得以妥善處置。廢電器及電子產品等有害廢棄物，會由經核准的專業承辦商處理，而無害廢棄物則由專業的清潔服務供應商及承辦商處理，以確保符合本地法規要求及體現我們的環保理念。

此外，我們推行了多項回收計劃，鼓勵員工回收和重複使用廢棄物料，包括碳粉盒、墨盒和紙張。UPS電池及電子產品(如電腦硬碟，電子筆記本)的廢棄都按照香港環保政策要求進行適當回收，以避免對環境造成長期破壞。在公司的茶水間內，我們設置了回收箱，方便員工回收廢紙、塑膠瓶和鋁罐。同時，我們鼓勵員工雙面印刷，並在複印機旁邊放置回收箱，以方便回收廢紙。

可持續發展報告

在減少浪費的同時，我們在採購程序上亦增加對環保物料的考慮。例如，在購買塑膠袋時，我們選擇可生物降解的材料。我們所使用的影印紙和賬單紙張來自可持續發展的林業，具有森林管理委員會(FSC)認證，而我們所訂購的影印紙「Paper One」的製作材料則通過了PEFC認證。這些舉措有助於減少浪費並促進可持續發展。

集團早前已經針對香港總部就廢物回收設定了電子廢物回收及廢紙回收的目標，以2020為基準，於2025年前增加廢紙回收量8%，並已達成目標。在2022及2023年維持100%的(自用)電腦及電子廢物經由回收經銷商作妥善處理棄置及回用，避免資源浪費及污染環境。

環保表現數據⁶

資源使用	單位	2023年	2022年	變化
能源使用				
電力	千瓦時	74,338,387	65,175,248	14.1% ⁷
汽油	公升	95,372	90,869 ⁸	5.0% ⁹
柴油	公升	9,269	7,152	29.6% ¹⁰
能源使用密度	千兆焦耳／港幣百萬元 電信服務收入	31.7	26.9	17.8%
耗水量				
耗水量	立方米	22,132	20,274	9.2% ¹¹
耗水密度	立方米／港幣百萬元 電信服務收入	2.6	2.3	13.0%
廢棄物產生				
無害廢棄物產生量				
廢紙	公斤	18,339	26,712 ⁸	-31.3% ¹²
金屬廢料	公斤	14,900	2,090	612.9% ¹³
其他無害廢棄物 ¹⁴	件	104	100	4.0%
有害廢棄物產生量				
電腦、通訊及電子設備	件	45,528	26,623	71% ¹⁵
工業電池	件	1,201	1,074	11.8%
碳粉匣及墨盒	件	126	158	-20.3% ¹⁶

⁶ 報告表述的各項2022至2023年數據均經過四捨五入，或與年度實際變化比率存有微小差異。

⁷ 2023年配合業務需要，數據中心機櫃及設備增加；疫情後2023年全年正常辦公，2022年因疫情員工居家辦公期間辦公室照明、電腦、印表機及其他設備暫停或較少使用；故2023年用電量較去年增加。

⁸ 2022年的數據已根據報告時最準確的資訊進行重列。

⁹ 2022年疫情減少用車，2023年恢復日常使用需求，因而相對2022年增加使用量。

¹⁰ 由於2023年電訊固網電話機站進行供電工程及一般維修工作增加，故柴油使用量有所增加。

¹¹ 2023年全面復工因此員工使用需求相對2022年有所增加。

¹² 文件電子化，減少紙本文件，伴隨廢紙量亦減少。

¹³ 金屬物料主要為被棄置的鐵轆。

¹⁴ 其他無害廢棄物包括木製電纜捲軸等。

¹⁵ 電腦、通訊及電子設備主要為報廢調解器及路由器。

¹⁶ 報廢碳粉匣及墨盒數量減少。

可持續發展報告

廢棄物回收	單位	2023年	2022年	變化
無害廢棄物回收量				
廢紙	公斤	17,226	2,102	719.5%
金屬廢料	公斤	14,900	2,090	612.9%
其他無害廢棄物	件	104	100	4.0%
有害廢棄物回收量				
電腦、通訊及電子設備	件	47,041	26,428 ⁸	78.0%
工業電池	件	1,201	1,074	11.8%
碳粉匣及墨盒	件	127	158	-19.6%
溫室氣體排放¹⁷				
單位	2023年	2022年	變化	
範圍1：直接排放	公噸二氧化碳當量	625.5	257.2 ⁸	143.2% ^{9及18}
範圍2：使用能源引致的間接 溫室氣體排放	公噸二氧化碳當量	40,948.6	34,992.5 ⁸	17.0% ⁷
範圍3：其他間接排放	公噸二氧化碳當量	19.4	131.0 ⁸	-85.2% ¹⁹
溫室氣體排放總量	公噸二氧化碳當量	41,593.0	35,380.7 ⁸	17.6%
溫室氣體排放密度	公噸二氧化碳當量/ 港幣百萬元電信服務收入	4.9	4.0 ⁸	22.5%

環保活動

集團致力於透過多種溝通渠道積極推廣環保價值觀，並鼓勵員工參與相關活動、增進員工對可持續發展的價值觀的理解。為此我們定期向員工提供環保小技巧，以及介紹最新環保項目或趨勢。

我們向社會各界積極提倡節能減排的理念，本年度集團和附屬公司連續多年響應及支持世界自然基金會(WWF)發起的「地球一小時」這個全球最大的熄燈活動，期望透過熄燈一小時喚醒大家關注氣候變化，反思人類日常的經濟活動對自然環境所帶來的威脅。響應活動的員工在家中及或在辦公室把非必要的燈關掉一小時，為環保出一分力。

¹⁷ 本集團的溫室氣體排放量是根據ISO 14064溫室氣體審定和核查的規格，並使用主要營運四地(即香港、中國內地、澳門以及新加坡)分別適用的碳排放系數進行計算。

¹⁸ 因滅火劑氣樽維修及需要購置替代氣樽，滅火劑(型號FM200)的使用量增加。

¹⁹ 2023年廢紙回收量提高，從而大幅減少了棄置廢紙所引致的甲烷排放。

可持續發展報告

此外，本年度集團致力於為員工提供綠化的工作環境，透過各種活動和工作坊來宣揚環保訊息，提高同事對環保的認識。

報告年內，我們進行了不同回收重用的環保活動。我們參與「書出愛心•十元義賣」活動，通過出售二手書籍來籌集善款。為了減少交通對環境的影響，新加坡附屬公司實行了「無車日承諾」活動，鼓勵員工減少對私家車的依賴，選擇使用公共交通工具或其他環保出行方式。此外，公司開展電子垃圾回收活動，鼓勵員工把舊電子產品交還進行適當的處理和回收；我們也舉辦塑料瓶回收活動，鼓勵把回收和循環利用塑料瓶，減少塑料廢棄物對環境的影響。透過利是封回收活動，我們把從員工收集到的利是封捐贈予相關機構作加工及重用。泰國及印尼附屬公司分別組織員工進行海灘清潔活動，馬來西亞附屬公司員工參與植樹日，身體力行，支持環保，體現了公司對綠色環保的承諾，並通過提高員工的環保意識，共同努力實現可持續發展的目標。

我們積極推廣綠色文化和鼓勵低碳生活。為此，我們舉辦了「食德有營過中秋2023」及「綠色中秋回收」活動，期望藉此幫助員工建立綠色生活習慣。除此之外，我們進行了不同的環保工作坊，如茶葉渣手工皂工作坊，教導員工變廢為寶，減少浪費。本年度，我們繼續響應環保促進會的號召，參加香港綠色日活動，簽署網上綠色約章以宣揚綠色日及鼓勵員工為環保出一分力。

我們一直致力實踐環保工作，集團附屬公司連續九年榮獲由世界綠色組織所頒發的「綠色辦公室」及「健康工作間」標誌，以表揚我們不遺餘力地推動綠色辦公室。此外，集團更成為商界環保協會「BEC零碳約章」的簽署機構，支持商界以邁向淨零排放為目標，協力配合本港2050碳中和目標及為香港長遠減碳之旅作出貢獻。



可持續發展報告

建設和回饋社會

本集團一直以回饋社會為己任，透過多元化的公益活動，致力於為社會帶來正面影響。我們定期舉辦各種義工活動，向員工灌輸關懷社區、回饋社會理念。我們積極鼓勵員工參與社區和義工活動，以支援有需要的人士。2023年，我們的義工隊共貢獻了1,085小時的服務時間，並累計捐款接近港幣一百萬元。

除了透過義務工作，集團也致力通過不同的管道，幫助公眾包括弱勢社群增長電訊知識和使用電訊服務，便利日常生活之餘，更能豐富人生。同時，我們與不同的機構合作，發揮協同效力，提供更多元化的優質服務，引進嶄新的訊息科技，優化教育事務，善用豐富的網路技術實力，為本地大型活動提供全方位的支援，將科技和公益事務結合起來，開拓互聯網公益事業的發展。

透過這些努力，本集團在建設和回饋社會方面榮獲以下獎項及嘉許：

- 香港社會服務聯會頒發10年Plus「商界展關懷」標誌及證書
- 香港民政及青年事務局的社會投資共享基金秘書處頒發「社會資本動力標誌獎」

- 香港中華基督教青年會頒發「運動友善計劃」嘉許企業標誌及企業嘉許狀
- 澳門義務工作者協會頒發「二零二三全澳優秀企業義工獎」
- 香港中華基督教青年會頒發「Y-Care企業夥伴計劃－銅夥伴」和「Y-Care非凡(社會)成就獎」
- 豐盛社企學會頒發「支持社企機構」

善用優勢支持社會發展

本集團充分利用自身的資源優勢支持社會的持續發展。我們重視社區投資項目，以建立及維持公司形象、社會影響度、回應持份者需求。我們與不同社區機構合作，舉行多個社區及義工活動，傳承「回饋社會，服務社群」的理念，改善社會大眾的生活質素。集團鼓勵員工參與其中，為基層家庭及弱勢社群提供實質幫助，促進社會的共同進步。

可持續發展報告



關愛社區義工活動

本年度集團舉辦了不同關愛社區弱勢社群的義工活動。

我們參加由香港中華基督教青年會舉辦的「家深樂同行」義工活動。我們贊助活動費用及派出義工隊伍，與深水埗區基層家庭及兒童一同參觀農莊。在活動中，我們的義工負責協調各項活動流程，包括帶領親子集體遊戲、家庭攝影活動及其他營地康樂活動。集團並贊助了同一機構之前為深水埗區青年舉辦的攝影培訓班，而這批攝影班的青年義工安排為「家深樂同行」義工活動參加者拍攝家庭照片，展現了助人自助的精神。

我們參與中秋節義工活動，與柴灣區長者及其照顧者一起製作奶黃月餅、中秋燈籠，為參加者帶來節日的喜悅及傳達溫暖，發揚關愛精神。



集團持續促進平等及多元發展，支持社會中不同持份者的利益。集團香港附屬公司舉辦了企業參觀、上海兒童醫學中心誌願者探訪活動，新加坡附屬公司為低收入家庭提供兒童自行車。集團澳門附屬公司舉辦和參與共融及義工活動，輔助老人或殘疾人士加強與社會連繫，包括與澳門街坊會聯合總會合辦「智醒老友記聯誼活動」，澳門菩提青少年及家庭綜合服務中心進行新春團拜，與澳門特殊奧運會及啟智學校合辦共融手作坊活動，探訪平安通獨居長者使用者送上中秋佳節慰問，參與由澳門扶康會舉辦的世界精神衛生日系列活動，澳門明愛舉辦的「2023慈善跑活動」，澳門仁慈堂盲人重建中心食物補助活動，澳門日報讀者公益基金會舉辦的「公益金百萬行」，與澳門唐心兒協會合辦的聖誕聯歡活動等。

支援青年發展

集團一直以來都非常重視培育本地青年人才，推動通訊業的未來發展。今年，我們進一步加強與學校及青少年團體的合作，通過各種活動向大眾展示通訊業的運作，以吸引更多青年投身於本地通訊業。

為了加深學生對電訊業的瞭解和興趣，我們與不同學校緊密合作，舉辦了一系列活動，包括會議展覽、探訪考察及參觀等，從中向學生介紹電訊業的運作模式和發展趨勢，並持續推動智慧城市及5G網絡的發展。泰國附屬公司通過捐贈電子設備予不同當地大學，支持青年學習及應用電訊知識。

此外，集團澳門附屬公司也積極響應政府政策，透過走訪不同學校舉辦座談會，向學生普及5G技術及智慧城市的概念，提高年輕一代對電訊科技業界的認識。本年度，澳門附屬公司繼續於多所大學設立「澳門電訊獎學金」，表揚學業成績出眾的學生，視下一代為寶貴的種子，支援他們茁壯成長。

可持續發展報告



普及5G技術推動智慧城市發展

為了普及5G技術並培育更多本地優秀人才參與智慧應用研究與開發，集團澳門附屬公司積極透過不同管道，包括「數位澳門3.0」體驗區，歡迎來自澳門大學張崑崙書院、雷鳴道主教紀念學校、廣州大學網絡安全專業以及澳門中葡職業技術學校等多所學校的師生前來參觀。活動為學生提供寶貴的學習機會，深入瞭解5G技術和智慧城市建設的發展，同時也有助培養他們在數碼領域的專業技能，成為澳門未來智慧應用研究和開發的重要力量。集團全力培育本地5G優秀人才，為數碼化未來作出更大的貢獻。



培育數位人才、激發青年力量

集團透過不同活動培養年輕人的成長和發展。香港附屬公司協同多家辦學團體參與「走進中信國際電訊數據中心」系列活動，以「信力量新可能」為主題，邀請大專院校師生走進中信國際電訊數據中心，不但與年青人分享ICT行業發展方向，更為師生們提供體驗機會、加深學生對數據中心、信息安全及智能科技的理解，並激發學習興趣，為他們準備投身科技行業打下堅實基礎，開拓更廣闊的職業發展前景。

澳門附屬公司與雷鳴道主教紀念中學合作舉辦第三屆「培訓及就業計劃」，為中學生提供為期10個月的專業資訊科技及通訊技術培訓及指導。澳門附屬公司亦參與澳門青年發展綜合服務平台首屆澳門大學生專項實習活動，為在國內就讀的澳門大學生提供為期一個月的實習機會，讓他們深入瞭解和學習通訊業知識。另外，澳門附屬公司與澳門特區政府郵電局攜手合作，協辦「資訊及通訊科技(ICT)應用培訓計劃」，向學員傳授行業發展趨勢，深入探討領先資訊及通訊科技如何引領不同行業的創新與轉型。

普及電訊服務

隨著澳門進入「5G」新紀元，集團澳門附屬公司不僅大力推廣5G發展，推動澳門智慧城市發展，亦積極促進5G的普及和應用。為了滿足弱勢社群不同的需求，澳門附屬公司提供適切的電訊服務，促進電訊服務普及化，建立和諧共融的社會。澳門附屬公司本年度為政府部門、辦學團體及社區組織提供不同類型的通訊服務，包括：

- 推出「傷健共融、聯繫關愛」電訊服務關愛計劃，涵蓋流動通訊及光纖寬頻服務優惠，提供予持有殘疾評估證人士，以鼓勵更多傷健人士透過網絡，活出精彩人生。
- 為「頤老咭」持有人提供特別電訊服務優惠，內容覆蓋購買智能手機及配件、預付卡及流動電話月費優惠，以協助長者保持與社會間的聯繫，使他們能樂享積極豐盛的晚年生活。
- 為全澳中小幼及大學生提供學生電訊服務計劃，內容涵蓋流動通訊及光纖寬頻服務優惠，讓學生隨時保持與家校間的聯繫，同時可透過網上學習，增進知識。
- 除了向學校提供即時家校互動溝通的「校信通mSchool」服務，同時亦向學校提供工作流程管理的應用服務，幫助學校數字化轉型。

此外，集團香港附屬公司獲得由香港互聯網註冊管理有限公司頒發無障礙網頁嘉許計劃銀獎，表彰我們為大眾提供無障礙網站的努力，確保每個人都能平等獲得資訊、產品和服務。



引領澳門5G智慧應用

為了迎合本地社會對於5G應用的需求，集團澳門附屬公司大力推動「澳門5G智慧服務聯盟」的成立，並與聯盟夥伴攜手合作，推出多項貼近本地特色的5G應用項目。當中包括「澳門電訊x澳門婦聯-5G夢想基地」，透過結合5G和虛擬實境技術，為兒童提供多元化的學習體驗，及早接觸通訊科技，協助他們探索未來的職業發展。另外，推出「澳門電訊x澳門街坊總會－街坊街裡頻道」，運用5G大連接和高速的特性，在頻道上提供澳門街坊會聯合總會的活動直播及該會的各類型資訊影片。

此外，集團澳門附屬公司持續開放位於高地烏街總店的CTM 5G星空體驗區，讓民眾親身體驗5G的特性。同時，我們在第三屆Beyond Expo國際科技創新博覽會上展示了澳門附屬公司的最新成果，包括「雲端網智安」的數位底座，並向政府、業界和本地學校的學生詳細介紹了各種CTM 5G+智慧應用解決方案，共接待了超過1,500個參觀者。

我們在第十一屆國際旅遊(產業)博覽會中的澳門1+4產業展館的高新科技板塊展示了結合人工智慧和數據的智慧旅遊方案，並在第二十八屆澳門國際貿易投資展覽會上展示了結合CTM 5G+和人工智慧的智慧方案。集團澳門附屬公司將繼續秉持「與澳門共同成長」的服務理念，努力推動5G技術的應用，為社會發展作出貢獻。



可持續發展報告



5G直播引領澳門服裝節的時尚互動體驗

集團澳門附屬公司以5G直播技術為核心，為觀眾帶來了前所未有的互動體驗。透過高速度、低時延和多連結的5G特性，觀眾可以實時欣賞時裝秀和品牌展示，同時參與虛擬現實時裝秀和利用5G增強現實導覽功能探索展覽場地。澳門服裝節的5G直播和互動體驗將為觀眾帶來全新的時尚感受，推動澳門在數字創新領域的發展。

50222短信留蹤服務

本集團今年繼續與香港主要移動網絡營運公司合作，支持50222短信留蹤服務，為遠足人士提供救援。遠足期間，遠足人士可根據香港郊野公園內路徑標距柱的編號，免費發送短信至「50222」。一旦不幸遇上意外，政府救援隊將根據系統最後收到的座標紀錄展開搜救，提供更便捷及準確的救援服務，更有效地保障遠足者的人身安全。

配合上綫「海外來電防欺詐信息提示服務平台」

香港通訊事務管理局辦公室和香港電訊商聯手，通過引入一套技術平台和制度，來協助市民識別並阻止可疑來電和非法欺詐簡訊。本集團與香港移動運營商及虛擬移動運營商、香港金融管理局等機構共同合作，配合香港通訊事務管理局上綫「海外來電防欺詐信息提示服務平台」，協助運營商對假冒本地通話的海外來電進行提醒，以便香港市民及時識別可疑來電。



本集團將繼續全力以赴以專業服務回饋社會，積極履行通訊業的使命。

可持續發展報告

我們的獎項與嘉許

建設及強化團隊



「全能積金好僱主」、
「積金好僱主5+年」、
「電子供款獎」及「積金推廣獎」
表揚證書及標誌
強制性公積金計劃管理局



「友商有良5+」標誌
香港中小型企業總商會



「種族多元共融僱主約章」及
「平等機會僱主」嘉許
平等機會委員會

員工健康與安全



「企業「一」起動」標誌
凝動香港體育基金



「開心企業10+」及
「開心企業5+」標誌
香港提升快樂指數基金、香港生產力促進局

「家庭友善僱主獎」、
「支持母乳哺育獎」、
「疫境同行大獎」及
「優秀家庭友善僱主獎」
澳門婦女聯合總會

可持續發展報告

員工健康與安全、 環境保護



「健康工作間」及
「綠色辦公室」標誌

世界綠色組織

員工培訓及發展



「ERB人才企業嘉許計劃」中的
「人才企業」及「Super MD」

僱員再培訓局

運營管理



「誠信營商約章」

香港廉政公署、香港中華廠商聯合會



「私隱之友嘉許獎」銀獎

香港個人資料私隱公署

環境保護



「ESG+標誌」

香港中華廠商聯合會



「BEC零碳約章」

商界環保協會



「良好級別減廢證書」

香港綠色機構認證

回饋社會



「社會資本動力標誌獎」
香港民政及青年事務局社區投資
共享基金秘書處



「運動友善計劃」嘉許企業標誌及
企業嘉許狀
香港中華基督教青年會



10年Plus
「商界展關懷」標誌及證書
香港社會服務聯會



「二零二三全澳優秀企業義工獎」
澳門義務工作者協會



「Y-Care企業夥伴計劃－銅夥伴」
及「Y-Care非凡(社會)成就獎」
香港中華基督教青年會

可持續發展報告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指引

報告合規性

本報告參照聯交所出版的《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指引》編制，遵循指引載列的強制披露規定和「不遵守就解釋」條文。同時，我們遵從聯交所提倡的四大報告原則界定內容，滿足重要性、量化、平衡、一致性等原則的要求。

報告及數據範圍

本報告涵蓋集團總部及附屬公司於報告期間(即2023年1月1日至12月31日)的可持續發展表現和措施。除另作注明，環保數據的披露範圍覆蓋三大業務板塊(即總部、澳門電訊及CPC)，及四大主要營運地區，包括香港、中國內地、澳門以及新加坡(此四大營運地區的業務佔比超過電信服務收入的90%)的業務營運。

內容索引

主要範疇	一般披露、關鍵績效指標	章節/聲明	本報告參考頁數	
A. 環境				
層面A1：排放物	一般披露	有關廢氣及溫室氣體排放、向水及土地的排污、有害及無害廢棄物的產生等的： (a) 政策；及 (b) 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的資料。	環境保護 本集團並無發現於報告期內有任何嚴重違反對集團構成重大影響的環保相關法律及規例之事宜。	第115-125頁
	關鍵績效指標A1.1	排放物種類及相關排放數據。	本集團的營運並無產生大量排放物，經重大性分析判定為非重大議題，故不作披露。	不適用
	關鍵績效指標A1.2	直接(範圍1)及能源間接(範圍2)溫室氣體排放量(以噸計算)及(如適用)密度(如以每產量單位、每項設施計算)。	環境保護	第124頁
	關鍵績效指標A1.3	所產生有害廢棄物總量(以噸計算)及(如適用)密度(如以每產量單位、每項設施計算)。	環境保護	第123頁

可持續發展報告

主要範疇	一般披露、關鍵績效指標	章節／聲明	本報告參考頁數
	關鍵績效指標A1.4	所產生無害廢棄物總量(以噸計算)及(如適用)密度(如以每產量單位、每項設施計算)。	環境保護 第123頁
	關鍵績效指標A1.5	描述所訂立的排放量目標及為達到這些目標所採取的步驟。	本集團的營運並無產生大量排放物，故無訂立排放量目標。 不適用
	關鍵績效指標A1.6	描述處理有害及無害廢棄物的方法，及描述所訂立的減廢目標及為達到這些目標所採取的步驟。	環境保護 第115, 119-125頁
層面A2：資源使用	一般披露	有效使用資源(包括能源、水及其他原材料)的政策。	環境保護 第115頁
	關鍵績效指標A2.1	按類型劃分的直接及／或間接能源(如電、氣或油)總耗量(以千個千瓦時計算)及密度(如以每產量單位、每項設施計算)。	環境保護 第123頁
	關鍵績效指標A2.2	總耗水量及密度(如以每產量單位、每項設施計算)。	環境保護 第123頁
	關鍵績效指標A2.3	描述所訂立的能源使用效益目標及為達到這些目標所採取的步驟。	環境保護 第115-125頁
	關鍵績效指標A2.4	描述求取適用水源上可有任何問題，以及所訂立的用水效益目標及為達到這些目標所採取的步驟。	本集團並無於求取適用水源上有任何問題。 不適用
	關鍵績效指標A2.5	製成品所用包裝材料的總量(以噸計算)及(如適用)每生產單位佔量。	本集團的業務並不涉及使用大量包裝材料，經重大性分析判定為非重大議題，故不作披露。 不適用

可持續發展報告

主要範疇	一般披露、關鍵績效指標		章節/聲明	本報告參考頁數
層面A3：環境及天然資源	一般披露	減低發行人對環境及天然資源造成重大影響的政策。	環境保護	第115頁
	關鍵績效指標A3.1	描述業務活動對環境及天然資源的重大影響及已採取管理有關影響的行動。	環境保護	第115-125頁
層面A4：氣候變化	一般披露	識別及應對已經及可能會對發行人產生影響的重大氣候相關事宜的政策。	環境保護	第116-117頁
	關鍵績效指標A4.1	描述已經及可能會對發行人產生影響的重大氣候相關事宜，及應對行動。	環境保護	第116-117頁
B. 社會				
僱傭及勞工常規				
層面B1：僱傭	一般披露	有關薪酬及解僱、招聘及晉升、工作時數、假期、平等機會、多元化、反歧視以及其他待遇及福利的： (a) 政策；及 (b) 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的資料。	建設及強化團隊、員工培訓及發展 本集團並無發現於報告期內有任何嚴重違反對集團構成重大影響的僱傭相關法律及規例之事宜。	第104-115頁
	關鍵績效指標B1.1	按性別、僱傭類型、年齡組別及地區劃分的僱員總數。	建設及強化團隊	第105-106頁
	關鍵績效指標B1.2	按性別、年齡組別及地區劃分的僱員流失比率。	建設及強化團隊	第107頁

可持續發展報告

主要範疇	一般披露、關鍵績效指標		章節／聲明	本報告參考頁數
層面B2：健康與安全	一般披露	有關提供安全工作環境及保障僱員避免職業性危害的： (a) 政策；及 (b) 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的資料。	建設及強化團隊 本集團並無發現於報告期內有任何嚴重違反對集團構成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之事宜。	第109-111頁
	關鍵績效指標B2.1	過去三年(包括匯報年度)每年因工亡故的人數及比率。	建設及強化團隊	第110頁
	關鍵績效指標B2.2	因工傷損失工作日數。	建設及強化團隊	第110頁
	關鍵績效指標B2.3	描述所採納的職業健康與安全措施，以及相關執行及監察方法。	建設及強化團隊	第109-111頁
層面B3：發展及培訓	一般披露	有關提升僱員履行工作職責的知識及技能的政策。描述培訓活動。	員工培訓及發展	第111-115頁
	關鍵績效指標B3.1	按性別及僱員類別(如高級管理層、中級管理層)劃分的受訓僱員百分比。	員工培訓及發展	第114-115頁
	關鍵績效指標B3.2	按性別及僱員類別(如高級管理層、中級管理層)劃分的每名僱員完成受訓的平均時數。	員工培訓及發展	第114-115頁

可持續發展報告

主要範疇	一般披露、關鍵績效指標		章節/聲明	本報告參考頁數
層面B4：勞工準則	一般披露	有關防止童工或強制勞工的： (a) 政策；及 (b) 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的資料。	建設及強化團隊 本集團並無發現有任何違反有關防止童工或強制勞工的相關法律及規例之事宜。	第106頁
	關鍵績效指標B4.1	描述檢討招聘慣例的措施以避免童工及強制勞工。	本集團的業務並不涉及童工及強制勞工風險，經重大性分析判定為非重大議題，故不作披露。	不適用
	關鍵績效指標B4.2	描述在發現違規情況時消除有關情況所採取的步驟。	本集團的業務並不涉及童工及強制勞工風險，經重大性分析判定為非重大議題，故不作披露。	不適用
營運慣例				
層面B5：供應鏈管理	一般披露	管理供應鏈的環境及社會風險政策。	負責任的運營管理	第102-104頁
	關鍵績效指標B5.1	按地區劃分的供應商數目。	負責任的運營管理	第104頁
	關鍵績效指標B5.2	描述有關聘用供應商的慣例，向其執行有關慣例的供應商數目、以及有關慣例的執行及監察方法。	負責任的運營管理	第102-104頁
	關鍵績效指標B5.3	描述有關識別供應鏈每個環節的環境及社會風險的慣例，以及相關執行及監察方法。	負責任的運營管理	第102-104頁
	關鍵績效指標B5.4	描述在揀選供應商時促使多用環保產品及服務的慣例，以及相關執行及監察方法。	負責任的運營管理	第102-104頁

可持續發展報告

主要範疇	一般披露、關鍵績效指標	章節／聲明	本報告參考頁數	
層面B6：產品責任	一般披露	有關所提供產品和服務的健康與安全、廣告、標籤及私隱事宜以及補救方法的： (a) 政策；及 (b) 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的資料。	負責任的運營管理 本集團並無發現於報告期內有任何嚴重違反對集團構成重大影響的產品責任相關法律及規例之事宜。	第95-102頁
	關鍵績效指標B6.1	已售或已運送產品總數中因安全與健康理由而須回收的百分比。	本集團的業務並不涉及產品回收風險，經重大性分析判定為非重大議題，故不作披露。	不適用
	關鍵績效指標B6.2	接獲關於產品及服務的投訴數目以及應對方法。	負責任的運營管理	第98頁
	關鍵績效指標B6.3	描述與維護及保障知識產權有關的慣例。	負責任的運營管理	第101頁
	關鍵績效指標B6.4	描述質量檢定過程及產品回收程序。	負責任的運營管理	第97-98頁
	關鍵績效指標B6.5	描述消費者資料保障及私隱政策，以及相關執行及監察方法。	負責任的運營管理	第101-102頁

可持續發展報告

主要範疇	一般披露、關鍵績效指標		章節/聲明	本報告參考頁數
層面B7：反貪污	一般披露	有關防止賄賂、勒索、欺詐及洗黑錢的： (a) 政策；及 (b) 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的資料。	負責任的運營管理	第99-101頁
	關鍵績效指標B7.1	於匯報期內對發行人或其僱員提出並已審結的貪污訴訟案件的數目及訴訟結果。	本集團並無發現於報告期內有任何嚴重違反對集團構成重大影響的反貪污相關法律及規例之事宜。	不適用
	關鍵績效指標B7.2	描述防範措施及舉報程序，以及相關執行及監察方法。	負責任的運營管理	第99-101頁
	關鍵績效指標B7.3	描述向董事及員工提供的反貪污培訓。	負責任的運營管理	第99-100頁
層面B8：社區投資	一般披露	有關以社區參與來瞭解營運所在社區需要和確保其業務活動會考慮社區利益的政策。	建設和回饋社會	第126-130頁
	關鍵績效指標B8.1	專注貢獻範疇(如教育、環境事宜、勞工需求、健康、文化、體育)。	建設和回饋社會	第126-130頁
	關鍵績效指標B8.2	在專注範疇所動用資源(如金錢或時間)。	建設和回饋社會	第126頁

獨立核數師報告



羅兵咸永道

獨立核數師報告
致中信國際電訊集團有限公司成員
(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意見

我們已審計的內容

中信國際電訊集團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以下統稱「貴集團」)，列載於第147至232頁的綜合財務報表，包括：

- 於2023年12月31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
- 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收益表；
- 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全面收益表；
- 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權益變動表；
- 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現金流量表；及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信息及其他解釋信息。

我們的意見

我們認為，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真實而中肯地反映了貴集團於2023年12月31日的綜合財務狀況及其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表現及綜合現金流量，並已遵照香港《公司條例》妥為擬備。

獨立核數師報告

意見的基礎

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我們在該等準則下承擔的責任已在本報告「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部分中作進一步闡述。

我們相信，我們所獲得的審計憑證能充足及適當地為我們的審計意見提供基礎。

獨立性

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專業會計師道德守則》(以下簡稱「守則」)，我們獨立於 貴集團，並已履行守則中的其他專業道德責任。

關鍵審計事項

關鍵審計事項是根據我們的專業判斷，認為對本期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的事項。這些事項是在我們審計整體綜合財務報表及出具意見時進行處理的。我們不會對這些事項提供單獨的意見。

我們在審計中識別的關鍵審計事項概述如下：

- 商譽之潛在減值評估
- 在收入確認中使用複雜的資訊科技系統

關鍵審計事項(續)

關鍵審計事項	我們的審計如何處理關鍵審計事項
<p data-bbox="204 501 432 533">商譽之潛在減值評估</p> <p data-bbox="204 573 531 604">請參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3。</p> <p data-bbox="204 645 820 786">於2023年12月31日，貴集團的商譽之賬面值為港幣97.17億元，它們被分配到現金產出單元組別，包括(i) 電信業務－澳門、(ii) 企業業務(澳門以外)及(iii) 其他電信業務。</p> <p data-bbox="204 826 820 1070">管理層每年和在出現減值指標時均對商譽進行減值評估。進行減值評估時，各組別的現金產出單元的可收回金額是由管理層按現金流預測計算的使用價值釐定。管理層需要作出重要判斷，以估算集團未來之現金流，以及釐定所使用的關鍵假設，包括現金流預測所採用的電信服務收入增長率及長期增長率，以及將未來現金流折現至現值的折現率。</p> <p data-bbox="204 1111 820 1180">管理層根據減值評估的結果，作出商譽毋須減值的結論。</p>	<p data-bbox="847 501 1350 533">就商譽減值評估而言，我們執行了以下程序：</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data-bbox="847 573 1465 714">• 瞭解管理層對商譽減值評估及其內部控制程序，並考慮當中估計的不確定程度及其他固有風險因素如複雜性、主觀性、變動及管理層偏見之敏感度，以評估重大錯誤陳述的固有風險； <li data-bbox="847 754 1465 824">• 根據我們對貴集團業務的瞭解，評估管理層識別現金產出單元和商譽分配的合理性； <li data-bbox="847 864 1465 934">• 參照現行會計準則要求，評估管理層在編制折現現金流預測時所採用的方法； <li data-bbox="847 974 1465 1144">• 根據我們對電訊行業的理解、經驗和知識，可觀察的市場數據，以及貴集團的未來商業計劃，評估管理層所編制的折現現金流預測，包括對關鍵假設進行合理性評估，以及透過我們的估值專家的參與，以協助我們評估所用之折現率的合理性； <li data-bbox="847 1184 1465 1326">• 將以往年度編制的折現現金流預測中的收入、銷售及服務成本和其他營運費用與貴集團的實際本年業績進行對比，並就所識別的的重大差異向管理層查詢相關原因以評估管理層估計準確性之往績；及 <li data-bbox="847 1366 1465 1469">• 由於長期增長率和折現率為計算可收回金額時最敏感的關鍵假設，我們在進行敏感度分析時調整了長期增長率和折現率。 <p data-bbox="847 1509 1465 1579">根據審計憑證和我們的審計工作，我們認為有足夠證據支持管理層進行商譽減值評估時所用的假設和估計。</p>

獨立核數師報告

關鍵審計事項(續)

關鍵審計事項	我們的審計如何處理關鍵審計事項
<p data-bbox="113 495 563 528">在收入確認中使用複雜的資訊科技系統</p> <p data-bbox="113 566 443 600">請參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p> <p data-bbox="113 638 746 741">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貴集團來自移動通訊服務、互聯網業務、國際電信業務及固網話音業務的收入合計為港幣54.90億元。</p> <p data-bbox="113 779 746 958">我們將服務收入確認識別為關鍵審計事項，這是由於在審計服務收入確認時，需對電訊資訊科技系統產生的資料進行大量工作。這些系統非常複雜，需要處理包括因銷售不同硬件和服務組合而衍生的大量交易，且涉及價格結構的定期變更。</p>	<p data-bbox="767 495 1396 562">在應對使用複雜資訊科技系統對收入確認的重大錯報風險時，我們執行了以下程序，包括：</p> <ul data-bbox="767 600 1396 920"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data-bbox="767 600 1396 667">• 瞭解及評估對獲取、處理及記錄服務收入中的主要內部控制措施的設計、實施及操作上的有效性； <li data-bbox="767 705 1396 772">• 測試計費、收費和其他相關支持系統所在的資訊科技環境；及 <li data-bbox="767 810 1396 920">• 以抽樣方式測試收入交易，把電訊系統中的交易與適用的證明文件(例如客戶合約、相關發票及結算憑據證明)進行核對。 <p data-bbox="767 958 1396 1025">根據審計憑證和我們的審計工作，我們認為有足夠證據支持使用複雜資訊科技系統所確認的收入。</p>

其他信息

貴公司董事須對其他信息負責。其他信息包括年報內的所有信息，但不包括綜合財務報表及我們的核數師報告。

我們對綜合財務報表的意見並不涵蓋其他信息，我們亦不對該等其他信息發表任何形式的鑒證結論。

結合我們對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我們的責任是閱讀其他信息，在此過程中，考慮其他信息是否與綜合財務報表或我們在審計過程中所瞭解的情況存在重大抵觸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情況。

基於我們已執行的工作，如果我們認為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錯誤陳述，我們需要報告該事實。在這方面，我們沒有任何報告。

獨立核數師報告

董事及審核委員會就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擬備真實而中肯的綜合財務報表，並對其認為為使綜合財務報表的擬備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所需的內部控制負責。

在擬備綜合財務報表時，董事負責評估 貴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並在適用情況下披露與持續經營有關的事項，以及使用持續經營為會計基礎，除非董事有意將 貴集團清盤或停止經營，或別無其他實際的替代方案。

審核委員會須負責監督 貴集團的財務報告過程。

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

我們的目標，是對綜合財務報表整體是否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取得合理保證，並出具包括我們意見的核數師報告。我們僅按照香港《公司條例》第405條向 閣下(作為整體)報告我們的意見，除此之外本報告別無其他目的。我們不會就本報告的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任何責任。合理保證是高水平的保證，但不能保證按照《香港審計準則》進行的審計，在某一重大錯誤陳述存在時總能發現。錯誤陳述可以由欺詐或錯誤引起，如果合理預期它們單獨或滙總起來可能影響綜合財務報表使用者依賴綜合財務報表所作出的經濟決定，則有關的錯誤陳述可被視作重大。

在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的過程中，我們運用了專業判斷，保持了專業懷疑態度。我們亦：

- 識別和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綜合財務報表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設計及執行審計程序以應對這些風險，以及獲取充足和適當的審計憑證，作為我們意見的基礎。由於欺詐可能涉及串謀、偽造、蓄意遺漏、虛假陳述，或凌駕於內部控制之上，因此未能發現因欺詐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高於未能發現因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
- 瞭解與審計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當的審計程序，但目的並非對 貴集團內部控制的有效性發表意見。
- 評價董事所採用會計政策的恰當性及作出會計估計和相關披露的合理性。
- 對董事採用持續經營會計基礎的恰當性作出結論。根據所獲取的審計憑證，確定是否存在與事項或情況有關的重大不確定性，從而可能導致對 貴集團的持續經營能力產生重大疑慮。如果我們認為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有必要在核數師報告中提請使用者注意綜合財務報表中的相關披露。假若有關的披露不足，則我們應當發表非無保留意見。我們的結論是基於核數師報告日止所取得的審計憑證。然而，未來事項或情況可能導致 貴集團不能持續經營。

獨立核數師報告

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續)

- 評價綜合財務報表的整體列報方式、結構和內容，包括披露，以及綜合財務報表是否中肯反映交易和事項。
- 就 貴集團內實體或業務活動的財務信息獲取充足、適當的審計憑證，以便對綜合財務報表發表意見。我們負責 貴集團審計的方向、監督和執行。我們為審計意見承擔全部責任。

除其他事項外，我們與審核委員會溝通了計劃的審計範圍、時間安排、重大審計發現等，包括我們在審計中識別出內部控制的任何重大缺陷。

我們還向審核委員會提交聲明，說明我們已符合有關獨立性的相關專業道德要求，並與他們溝通有可能合理地被認為會影響我們獨立性的所有關係和其他事項，以及在適用的情況下，用以消除對獨立性產生威脅的行動或採取的防範措施。

從與審核委員會溝通的事項中，我們確定哪些事項對本期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因而構成關鍵審計事項。我們在核數師報告中描述這些事項，除非法律法規不允許公開披露這些事項，或在極端罕見的情況下，如果合理預期在我們報告中溝通某事項造成的負面後果超過產生的公眾利益，我們決定不應在報告中溝通該事項。

出具本獨立核數師報告的審計項目合夥人是鄭立欽。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中環
太子大廈
22樓

2024年3月13日

綜合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以港幣列示)

	附註	2023年 百萬元	2022年 百萬元
收入	3(a)	9,987	10,111
投資物業重估收益	10(a)	14	9
其他收入	4	96	44
銷售及服務成本	5(a)	(5,785)	(5,775)
折舊及攤銷	5(b)	(870)	(914)
員工成本	5(c)	(1,140)	(1,169)
其他營運費用		(531)	(541)
		1,771	1,765
財務成本	5(d)	(267)	(269)
所佔合營企業溢利		1	–
除稅前溢利	5	1,505	1,496
所得稅	6(a)	(253)	(272)
年度溢利		1,252	1,224
應佔溢利：			
本公司股東		1,231	1,191
非控股權益		21	33
年度溢利		1,252	1,224
每股盈利(港仙)	9		
基本		33.3	32.3
經攤薄		33.3	32.3

載於第152頁至第232頁之附註屬本財務報表的一部份。與年度溢利有關之應付予本公司股東股息之詳情載於附註27(b)。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以港幣列示)

	附註	2023年 百萬元	2022年 百萬元
年度溢利		1,252	1,224
年度其他全面收益(除稅及重新分類調整後)			
<i>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i>			
重新計量界定福利計劃負債	25(c)(v)	21	(46)
就重新計量界定福利計劃負債確認遞延稅項	6(c)	(3)	6
用途變更時，自用物業轉至投資物業的重估盈餘，扣除稅款零元	10(b)	9	–
		27	(40)
<i>其後會或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i>			
<i>外幣匯兌換算調整：</i>			
– 換算香港以外業務財務報表及其相關借貸的匯兌差額		–	(45)
年度其他全面收益		27	(85)
年度總全面收益		1,279	1,139
<i>應佔全面收益：</i>			
本公司股東		1,260	1,113
非控股權益		19	26
年度總全面收益		1,279	1,139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以港幣列示)

	附註	2023年 百萬元	2022年 百萬元
非流動資產			
投資物業	10	726	676
物業、廠房及設備	10	1,989	2,323
使用權資產	11	454	599
無形資產	12	824	932
商譽	13	9,717	9,710
合營企業權益	15	11	10
非即期合同資產	19(a)	27	26
非即期合同成本	17	24	28
非即期應收融資租賃款項	18	5	9
非即期其他應收賬款	20	145	150
遞延稅項資產	6(c)	63	74
		13,985	14,537
流動資產			
存貨	16	57	132
應收融資租賃款項	18	5	8
合同資產	19(a)	242	224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	20	1,344	1,293
即期可收回稅項	6(b)	4	1
現金及存款	21(a)	1,726	1,986
		3,378	3,644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	22	1,606	2,027
合同負債	19(b)	183	183
銀行及其他借貸	23	421	183
租賃負債	24	116	131
即期應付稅項	6(b)	221	276
		2,547	2,800
流動資產淨值		831	844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14,816	15,381
非流動負債			
非即期合同負債	19(b)	1	1
非即期銀行及其他借貸	23	3,513	4,337
非即期租賃負債	24	224	323
非即期其他應付賬款	22	20	16
界定福利計劃負債	25	48	61
遞延稅項負債	6(c)	146	172
		3,952	4,910
資產淨值		10,864	10,471
資本及儲備			
股本	27(c)	4,756	4,720
儲備		6,000	5,653
本公司股東應佔權益總額		10,756	10,373
非控股權益		108	98
權益總額		10,864	10,471

董事會於2024年3月13日核准及授權發出。

羅西成
董事樂真軍
董事

載於第152頁至第232頁之附註屬本財務報表的一部份。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以港幣列示)

附註	本公司股東應佔						非控股權益 百萬元	權益總額 百萬元
	股本 百萬元	資本儲備 百萬元	物業重估儲備 百萬元	匯兌儲備 百萬元	保留溢利 百萬元	總額 百萬元		
於2023年1月1日之結餘	4,720	10	53	(25)	5,615	10,373	98	10,471
於2023年之權益變動：								
年度溢利	-	-	-	-	1,231	1,231	21	1,252
年度其他全面收益	-	-	9	2	18	29	(2)	27
年度總全面收益	-	-	9	2	1,249	1,260	19	1,279
支付非控股權益之股息	-	-	-	-	-	-	(9)	(9)
根據購股權計劃發行的股份	26(b)	36	(7)	-	-	29	-	29
批准過往財政年度股息	27(b)(ii)	-	-	-	(684)	(684)	-	(684)
轉回已失效的購股權	26(b)	-	(1)	-	1	-	-	-
宣派本財政年度股息	27(b)(i)	-	-	-	(222)	(222)	-	(222)
		36	(8)	-	(905)	(877)	(9)	(886)
於2023年12月31日之結餘	4,756	2	62	(23)	5,959	10,756	108	10,864

附註	本公司股東應佔						非控股權益 百萬元	權益總額 百萬元
	股本 百萬元	資本儲備 百萬元	物業重估儲備 百萬元	匯兌儲備 百萬元	保留溢利 百萬元	總額 百萬元		
於2022年1月1日之結餘	4,704	17	53	13	5,308	10,095	81	10,176
於2022年之權益變動：								
年度溢利	-	-	-	-	1,191	1,191	33	1,224
年度其他全面收益	-	-	-	(38)	(40)	(78)	(7)	(85)
年度總全面收益	-	-	-	(38)	1,151	1,113	26	1,139
支付非控股權益之股息	-	-	-	-	-	-	(9)	(9)
根據購股權計劃發行的股份	26(b)	16	(3)	-	-	13	-	13
批准過往財政年度股息	27(b)(ii)	-	-	-	(627)	(627)	-	(627)
轉回已失效的購股權	26(b)	-	(4)	-	4	-	-	-
宣派本財政年度股息	27(b)(i)	-	-	-	(221)	(221)	-	(221)
		16	(7)	-	(844)	(835)	(9)	(844)
於2022年12月31日之結餘	4,720	10	53	(25)	5,615	10,373	98	10,471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以港幣列示)

	附註	2023年 百萬元	2022年 百萬元
經營活動			
經營業務產生之現金	21(e)	2,207	2,935
已付稅項：			
— 已付香港利得稅		(169)	(55)
— 已付澳門所得補充稅		(121)	(123)
— 已付香港及澳門以外司法權管轄區稅項		(38)	(40)
已退回稅項：			
— 已退回香港及澳門以外司法權管轄區稅項		2	6
經營活動所產生之現金淨額		1,881	2,723
投資活動			
就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所支付之款項		(311)	(323)
已質押存款減少		4	—
其他存款減少／(增加)		79	(364)
已收利息		71	20
投資活動所用之現金淨額		(157)	(667)
融資活動			
新增銀行及其他借貸所得款項	21(f)	—	353
按購股權計劃發行新股份所得款項		29	13
償還銀行及其他借貸	21(f)	(604)	(1,283)
已付其他借貸成本	21(f)	(246)	(248)
已付租賃租金之資本部分	21(f)	(147)	(157)
已付租賃租金之利息部分	21(f)	(16)	(18)
支付本公司股東之股息		(906)	(848)
支付非控股權益之股息		(9)	(9)
融資活動所用之現金淨額		(1,899)	(2,197)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之減少淨額		(175)	(141)
於1月1日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255	1,426
外幣匯率變動之影響		(2)	(30)
於12月31日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1(a)	1,078	1,255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示外，均以港幣列示)

1 重大會計政策

(a) 合規聲明

該等財務報表乃根據所有適用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此統稱包括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所有個別適用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與詮釋及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規定而編製。該等財務報表亦符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之適用披露規定。本集團採納之重大會計政策載列如下。

香港會計師公會已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作出若干修訂，這些準則在本集團之本會計期間首次生效或可供提前採用。在與本集團有關的範圍內初始應用這些經修訂的準則所引致當前會計期間的會計政策變更，已於該等財務報表內反映，有關資料載列於附註1(c)。

(b) 財務報表的編製基準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包括中信國際電訊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以及本集團所持合營企業權益。

除投資物業(見附註1(g))根據下文所載的會計政策按公平價值列賬外，本財務報表是以歷史成本法作為編製基準。

編製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財務報表需要管理層作出判斷、估計和假設。這些判斷、估計和假設會影響會計政策的應用和影響資產、負債、收入及支出的呈報金額。這些估計和相關的假設是根據過往經驗及多個相信在有關情況下屬合理的其他因素而作出，其結果成為在其他來源並不顯而易見而對資產與負債賬面值作出判斷的基礎。實際結果可能有別於這些估計。

這些估計及相關假設會持續予以檢討。如會計估計的修訂僅對修訂期間產生影響，則其影響只會在當期確認；如會計估計的修訂對修訂期間及未來期間均產生影響，相關影響則在當期和未來期間進行確認。

管理層就採用對於財務報表有重大影響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時所作出的判斷，以及估計不確定因素的主要來源的討論內容載列於附註2。

1 重大會計政策(續)

(c) 會計政策之變動

(i) 新訂及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已於本會計期間的財務報告應用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以下新訂及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保險合同*」
- 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本「*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會計估計的定義*」
-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財務報表的呈報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實務報告第2號作出重大性判斷－會計政策披露*」
-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所得稅：與單一交易產生的資產及負債相關的遞延稅項*」
-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所得稅：國際稅收改革－支柱二規則範本*」

本集團於本會計期間並無應用尚未生效的任何新訂準則、修訂或詮釋。採納新訂及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影響於下文討論：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保險合同*」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取代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當中列載適用於保險合同發出人的確認、計量、呈列及披露要求。由於本集團並無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範圍內的合同，因此該準則對該等財務報表並無重大影響。

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本「*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會計估計的定義*」

該等修訂本對會計政策變動及會計估計變動的區分提供進一步指引。由於本集團區分會計政策變動及會計估計變動的方法與該等修訂本一致，因此該等修訂本對該等財務報表並無重大影響。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財務報表的呈報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實務報告第2號作出重大性判斷－會計政策披露*」

該等修訂本要求實體披露重大會計政策資料並為在會計政策披露中應用重要性概念提供指引。本集團重新審視其披露中的會計政策資料並認為其符合修訂本要求。

財務報表附註

1 重大會計政策(續)

(c) 會計政策之變動(續)

(i) 新訂及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所得稅：與單一交易產生的資產及負債相關的遞延稅項*」

該等修訂本收窄初始確認豁免的範圍，因此該豁免不適用於初始確認時會產生金額相同且方向相反的暫時性差異的交易，例如租賃及資產棄置負債。就租賃及資產棄置負債而言，相關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需於已呈列的最早比較期間開始時確認，並於該日將任何累計影響確認為保留淨利或權益的其他組成部分的調整。就所有其他交易而言，該等修訂本適用於已呈列的最早期間開始後進行的交易。

於該等修訂本前，本集團並無對租賃交易應用初始確認豁免，並分別對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所產生的暫時性差異確認了相關的遞延稅項。該等修訂並無對本集團當期或前期的業績及財務狀況的編制方式產生重大影響。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所得稅：國際稅收改革－支柱二規則範本*」

該等修訂本對實施經濟合作暨發展組織(「經合組織」)公佈的支柱二規則範本而已頒布或實質上已頒布的稅法所產生的所得稅之遞延稅會計處理(此類稅法產生的所得稅以下稱為「支柱二所得稅」)，引進臨時強制性豁免，包括實施該等規則所述符合資格本地最低補足稅的稅法。該等修訂本亦引進有關該等稅項包括就支柱二所得稅的稅項估算影響的披露要求。該等修訂本於發行後即時生效，並需追溯應用。

本集團已應用臨時強制性豁免以確認與支柱二所得稅有關的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以及披露其資料，並於該稅項產生時將其列作即期稅項入賬。

1 重大會計政策(續)

(c) 會計政策之變動(續)

(ii) 香港會計師公會就取消強積金－長服金對沖機制的會計影響的新指引

如附註25(b)所披露，於2022年6月，香港特區政府(「政府」)刊憲《2022年僱傭及退休計劃法例(抵銷安排)(修訂)條例》(「修訂條例」)，將自2025年5月1日(「轉制日」)起生效。一旦修訂條例生效，僱主自轉制日起概不得使用其強制性強積金供款所產生的任何累算權益減少有關僱員服務年數的長服金(取消對沖機制生效)。此外，於轉制日前就服務年數的長服金將按僱員緊接轉制日前的月薪及截至轉制日的服務年數計算。

2023年1月1日之前，本集團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第93(b)段所載的實際權宜法，將可抵扣強積金福利視為僱員供款，以減少提供相關服務期間的當期服務成本。

於2023年7月，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取消強積金－長服金對沖機制的會計影響》，就有關對沖機制及取消該機制的會計考量提供指引。尤其是，該指引指出實體可將預期用於減少應付予僱員長服金的強制性強積金供款所產生的累算權益入賬為視作該僱員對長服金的供款。

然而，於2022年6月修訂條例頒佈後，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第93(b)段所載的實際權宜法將不再適用，其先前容許在作出供款的期間將該等視作供款確認為服務成本抵扣(負服務成本)；取而代之，該等視作供款應以相同方式於服務期內歸屬於長服金利益總額。

為了更好地反映取消抵銷機制的事實，本集團改變了於附註1(u)(ii)與長服金負債有關的會計政策並追溯性應用了上述香港會計師公會指引。由於不再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第93(b)段中的實際權宜法連同頒佈修訂條例導致就截至該日服務成本於2022年6月進行加成損益調整，並對目前當期服務成本產生間接影響。該會計政策變動並無對本集團截至2023年及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及本公司於2023年及2022年12月31日的財務狀況表產生重大影響。

財務報表附註

1 重大會計政策(續)

(d) 附屬公司和非控股權益

附屬公司指本集團控制的實體。當本集團因參與實體業務而享有或有權享有可變動回報，且有能力透過向實體施加權力而影響該等回報時，則本集團控制該實體。自控制權開始之日起，在附屬公司的財務報表會在綜合財務報表中計算，直至有關控制權終止為止。

集團內公司間結餘、交易及集團內公司間交易產生的任何未變現收入和支出(外幣交易的匯兌損益除外)會抵銷。集團內公司間交易產生的未變現虧損會按未變現收益的相同方式抵銷，惟只限於未變現虧損並不顯示存在減值的情況。

就每項業務合併而言，本集團可選擇以公平價值或非控股權益(「非控股權益」)按比例分佔的附屬公司可予識別資產淨值以計量非控股權益。非控股權益與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權益在綜合財務狀況表的權益項目中分別列示。本集團業績劃分為非控股權益應佔溢利或虧損總額及全面收益總額與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溢利或虧損總額及全面收益總額，於綜合收益表及綜合全面收益表中分別列示。應付非控股權益持有者的貸款及其他合同義務會視乎負債性質根據附註1(s)或1(t)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列示為金融負債。

在本集團所持附屬公司權益發生變動而不會失去其控制權時，有關變動按股權交易確認入賬。

當本集團失去對附屬公司的控制權時，其終止確認該附屬公司的資產及負債，以及任何有關的非控股權益及其他權益部分。任何因此而產生的收益或虧損於損益確認。失去控制權時，於前附屬公司保留的任何權益按公平價值計量。

在本公司財務狀況表內，於附屬公司的投資以成本減去減值虧損入賬(見附註1(m)(ii))。

(e) 合營企業

合營企業是本集團擁有共同控制權的一種安排，據此本集團對該安排的淨資產享有權利，而不是在該安排下擁有資產權及負債責任。

於合營企業的權益採用權益法入賬。其初始按成本(包括交易成本)確認。隨後，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集團應佔該等被投資公司的損益和其他綜合收益(「其他綜合收益」)，直至共同控制權終止之日止。

如本集團應佔合營企業的虧損超越其應佔合營企業之權益時，則將其所佔權益減至零，並不再確認額外虧損，惟本集團須履行法定或推定義務，或代被投資公司作出付款則除外。就此而言，本集團持有的權益為按權益法計算的投資賬面值，連同實質上構成本集團對合營企業的投資淨值的任何其他長期權益之部份，對該等其他長期權益採用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模式(如適用)(見附註1(m)(ii))。

本集團與以權益入賬之被投資公司進行交易所產生的未變現收益將與投資抵銷，並以本集團於被投資公司的權益為限。未實現虧損的抵銷方式與未實現收益相同，惟僅以無減值證據的範圍為限。

(f) 商譽

收購業務所產生的商譽按成本減累計減值虧損後計量，並每年接受減值測試。倘因事件或情況出現變更而顯示商譽有可能受損，則需更頻繁地進行減值測試(見附註1(m)(ii))。

1 重大會計政策(續)

(g) 投資物業

投資物業最初按成本計量及隨後按公平價值計量，其變動於損益確認。

因出售投資物業所產生之任何收益或虧損，均在損益中確認。投資物業的租金收入是按照附註1(x)(ii)(a)所述方式入賬。

(h) 物業、廠房及設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按成本，包括借款成本，減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見附註1(m)(ii))後列賬。

在建工程包括興建中的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有待安裝的設備，在初始時按成本扣除累計減值虧損(見附註1(m)(ii))確認。自建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成本包括物料成本、直接工資成本、拆卸與搬運有關項目的成本和項目所在場地清理費的初始估計金額(以適用者為準)及適當比例的間接生產成本以及借款成本(見附註1(z))。

如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中的重大部分有不同的可使用年期，則計作獨立項目(主要組成部分)。

如果持作自用的土地及樓宇或承租人持有作使用權資產的物業(「自用物業」)項目因其用途發生改變而轉至投資物業，該項目於轉變之日的賬面金額與公平價值之間的任何差額在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並於物業重估儲備中累計。其後出售或報廢資產時，相關重估儲備會直接撥入保留溢利。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產生的任何收益或虧損在損益內確認。任何相關的重估盈餘會由物業重估儲備轉往保留溢利而不會重分類進損益。

在建工程概不計提任何折舊。在完工和投運後，按下列註明的適用比率計提折舊。

各項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成本在扣除估計殘值(如有)後，在估計可使用年期內按直線法計算折舊，並通常在損益中確認。

當期和比較期間的估計可使用年期如下：

- 永久業權土地不計提折舊。
- 位於永久業權土地上的樓宇按不超出該樓宇竣工日期後50年的估計可使用年期內計提折舊。
- 本集團位於租賃土地上的樓宇的權益於未屆滿租約年期或不超出該樓宇竣工日期後50年的估計可使用年期(以較短者為準)內計提折舊。
- 電信設備按2至20年不等計提折舊。
- 其他資產按2至10年不等計提折舊。

折舊方法、可使用年期及殘值均於各報告日期予以檢討及調整(如適用)。

財務報表附註

1 重大會計政策(續)

(i) 無形資產(商譽除外)

本集團收購之無形資產，包括商標，而其可使用年期屬有限，按成本減累計攤銷及任何累計減值虧損(見附註1(m)(iii))計量。

自行開發的商譽及品牌之支出於產生期間於損益表中確認。

無形資產的成本在扣除估計殘值後在其估計可使用年期(如有)內按直線法計算攤銷，並通常在損益中確認。

當期和比較期間的估計可使用年期如下：

— 商號名稱／商標	15-27年
— 客戶關係	9-17年
— 電腦軟件	3年

攤銷方法、可使用年期及殘值均於各報告日期予以檢討及調整(如適用)。

(j) 租賃資產

本集團於合約初始評估有關合約是否屬租賃或包含租賃。倘合約為換取代價而給予在一段時間內控制可識別資產使用的權利，則該合約是租賃或包含租賃。倘客戶同時有權管理可識別資產的使用及取得因使用可識別資產而帶來的絕大部分經濟利益，即擁有控制權。

(i) 作為承租人

當合約包含租賃部分及非租賃部分，本集團選擇不區分非租賃部分，並將各租賃部分及任何關聯非租賃部分入賬列為所有租賃的單一租賃部分。

於租賃開始日期，本集團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惟該租賃協議的租期為12個月或以下者的短期租賃及低價值資產的租賃如資訊科技設備及小型辦公室設備則除外。當本集團訂立低價值物品的租賃時，本集團決定是否按租賃基準資本化租賃。若未資本化的租賃相關的租賃付款於租期內按系統化基準在損益中確認。

1 重大會計政策(續)

(j) 租賃資產(續)

(i) 作為承租人(續)

倘租賃已資本化，則租賃負債初步按租期內應付租賃付款之現值確認。租賃負債包括下列租賃付款額的淨現值：

- 固定付款額(包括實質固定付款額)，扣除應收的租賃激勵；
- 取決於指數或比率的可變租賃付款額；
- 承租人根據餘值擔保預計應付的金額；
- 購買選擇權的行使價，前提是承租人合理確定將行使該選擇權；及
- 終止租賃的罰款金額，前提是租賃期反映出承租人將行使終止租賃選擇權。

租賃付款額按照租賃內含利率折現，或如果無法輕易確定該利率，則應採用相關增量借貸利率，即承租人為在類似經濟環境下獲得價值相近的資產，以類似條款和條件借入資金而必須支付的利率。初始確認後，租賃負債按攤銷成本計量，而利息開支以實際利息法確認。租賃付款額在本金與財務成本之間分配。財務成本在租賃期限內計入損益，以使各期負債餘額產生的利息率保持一致。並非取決於指數或比率的可變租賃付款額不計入租賃負債的計量當中，因此於產生時於損益中扣除。

當租賃已資本化時，已確認使用權資產初步按成本計量，包括租賃負債的初步金額並按任何於生效日期或之前作出的租賃付款作調整，加上所產生的任何初步直接成本，和於資產所在地拆除及移除相關資產或恢復相關資產的估計成本，減任何所收的租賃優惠。使用權資產其後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列賬(見附註1(m)(ii))。

使用權資產一般於資產的可使用年期或租賃期內(以較短者為準)按直線法計算折舊。倘本集團合理確定將行使購買權，則使用權資產按相關資產的可使用年期折舊。

根據適用於按攤銷成本列賬的非股權證券投資的會計政策，可退還租金按金使用權資產分開入賬。按金面值與初始公平價值之間的超出部分均作為已作出的額外租賃付款入賬，並計入使用權資產成本。

財務報表附註

1 重大會計政策(續)

(j) 租賃資產(續)

(i) 作為承租人(續)

租賃負債於以下情況重新計量：指數或比率變動產生未來租賃付款變動，若本集團估計將根據餘值擔保應付的預期金額發生變動，或若本集團重新評估本集團是否確定將行使購買、延長或終止權而發生變動。倘租賃負債按此重新計量，則對使用權資產的賬面值進行相應調整，或倘使用權資產的賬面值減至零，則計入損益。

當租賃修訂時，即租賃範疇發生變化或租賃合同原先並無規定的租賃代價發生變化，且未作為單獨的租賃入賬時，則亦要對租賃負債進行重新計量。在租賃修訂的情況下，租賃負債根據經修訂的租賃付款及租賃期限，使用經修訂的貼現率在修改生效日重新計量。

於綜合財務狀況表中，長期租賃負債的即期部分釐定為於報告期後十二個月內到期結算的合約付款的現值。

本集團的一些租賃包含續租選擇權和終止租賃選擇權。這些條款的使用目的在於將合同管理條款的操作靈活性達到最大化。大部分續租選擇權和終止租賃選擇權僅由本集團行使，而非由相應的出租人行使。

(ii) 作為出租人

本集團於租賃開始時釐定各租賃為融資租賃或經營租賃。倘租賃轉移相關資產所有權附帶之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至承租人，則租賃分類為融資租賃。否則，租賃分類為經營租賃。

倘合約包含租賃及非租賃部分，本集團按相關單獨售價基準將合約代價分配至各部分。經營租賃所得租金收入根據附註1(x)確認。

倘本集團為中介出租人，分租賃乃參考主租賃產生的使用權資產，分類為融資租賃或經營租賃。倘主租賃乃短期租賃而本集團應用附註1(j)(i)所述豁免，則本集團分類分租賃為經營租賃。

倘本集團根據融資租賃出租資產，該租金收入的現值獲確認為應收款項。各租金收入於應收款項及利息收入間分配。租金收入中的利息部分按租約年期於綜合收益表確認，以制定出各期間應收款項剩餘結餘的固定定期利率。

倘本集團根據經營租賃出租資產，有關資產會根據其性質計入綜合財務狀況表，並於適用情況下根據本集團的折舊政策予以折舊。經營租賃產生的收益於租約年期所涵蓋的會計期間內分期於綜合收益表確認。

1 重大會計政策(續)

(k) 金融資產

本集團將其金融資產分類為按攤銷成本計量。

該分類視乎有關實體管理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以及現金流量的合同條款而定。

當且僅當管理該等資產的業務模式發生變化時，本集團才會對債務投資進行重新分類。

以正常方式買賣金融資產於交易日期(即本集團承諾購買或銷售資產之日)確認。當從金融資產收取現金流量的權利已屆滿或已被轉讓，且本集團已轉讓所有權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時，終止確認金融資產。

對於不被分類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於初始確認時，本集團以其公平值加上可直接歸屬於獲得該項金融資產的交易成本進行計量。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交易成本於綜合收益表支銷。

債務工具

債務工具其後計量視乎本集團管理資產的業務模式以及資產的現金流量特徵而定。

為收取合同現金流量而持有，且其現金流量純粹為支付本金及利息的資產按攤銷成本計量。有關金融資產的利息收入使用實際利息法計入財務收入。終止確認時產生的任何收益或虧損直接於綜合收益表確認。

(l) 抵銷金融工具

當本集團現時有可合法強制執行權利抵銷已確認金額，並有意按淨額基準結算或同時變現資產及結算負債時，金融資產與負債可互相抵銷，並在綜合財務狀況表呈報其淨額。本集團亦有訂立不符合抵銷標準的安排，但仍容許相關金額於若干情況下予以抵銷，如破產或終止合約。

(m) 資產的信貸虧損及減值

(i) 金融工具、合同資產及應收租賃款項的信貸虧損

本集團為以下的預期信貸虧損確認了損失撥備：

-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存款，以及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
- 合同資產(見附註1(p))；及
- 應收租賃款項。

財務報表附註

1 重大會計政策(續)

(m) 資產的信貸虧損及減值(續)

(i) 金融工具、合同資產及應收租賃款項的信貸虧損(續)

預期信貸虧損的計量

預期信貸虧損是以概率加權估計出的信貸虧損。一般而言，信貸虧損乃按所有合同和預期收到的金額之所有預期現金差額的現值計量。

如果相對的影響很重大時，預期現金差額的折現將使用以下利率：

- 固定利率金融資產、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以及合同資產：在初始確認時確定的實際利率或其近似值；
- 浮動利率金融資產：當前實際利率；
- 應收租賃款項：計量租賃應收款項使用之貼現率。

估計預期信貸虧損時考慮的最長期限是本集團承受信貸風險的最長合同期限。

預期信貸虧損是根據以下任何一項為基礎計量：

- 12個月的預期信貸虧損：這是預期在結算日後12個月內可能發生的違約事件所產生之預期信貸虧損的部份(如工具的預期年期少於12個月，則為更短的期間)；及
- 整個存續期的預期信貸虧損：這是根據預期信貸虧損模式下於整個存續期內所有可能發生的違約事件所產生之預期信貸虧損。

本集團按相等於整個存續期的預期信貸虧損的金額計量虧損撥備，惟以下按12個月的預期信貸虧損計量者除外：

- 於報告日期被釐定為信用風險較低的金融工具；及
- 自初始確認以來信貸風險(即金融工具預計年期出現違約風險)並無顯著提升的其他金融工具。

本集團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簡化法來計量預期信貸虧損，據此，貿易應收賬款、合同資產及應收租賃款項的預期損失撥備是以整個存續期作計量。這些金融資產的預期信貸虧損是基於本集團過往信貸虧損經驗的撥備模型進行估計，並根據債務人特有的因素及於結算日對當前和預測的總體經濟狀況評估予以調整。

信貸風險大幅增加

在評估金融工具的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後是否大幅增加時，本集團將在結算日評估的金融工具違約風險與初始確認日評估的風險進行比較。在進行重新評估時，本集團認為違約事件發生於當(i)借款人不可能全額支付其對本集團的信貸債務時，而不需要本集團追討如實現擔保(如果持有)等行為，或(ii)該金融資產已逾期超過90天。本集團認為定量和定性的資料是合理和可支持而無需付出不必要的成本或努力的，包括過往經驗和可獲得的前瞻性信息。

1 重大會計政策(續)

(m) 資產的信貸虧損及減值(續)

(i) 金融工具、合同資產及應收租賃款項的信貸虧損(續)

信貸風險大幅增加(續)

在評估自初始確認後信貸風險是否大幅增加時，須特別考慮以下事項：

- 未能在合同到期日支付本金或利息；
- 金融工具外部或內部信貸評級於實際或預期有顯著惡化(如有)；
- 債務人經營的業績於實際或預期有顯著惡化；及
- 現有或預期有關科技、市場、經濟或法律環境的變化對債務人履行其對本集團債務的能力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根據金融工具的性质，信貸風險大幅增加的評估是以單獨為基礎或以集體為基礎進行的。當評估以集體基礎進行時，金融工具根據共享信貸風險特徵進行分類，例如逾期狀況和信貸風險評級。

預期信貸虧損於各結算日重新計量，以反映自初始確認後金融工具的信貸風險變化。預期信貸虧損金額的任何變化均確認為減值收益或虧損並計入損益。本集團通過損失撥備賬戶確認所有金融工具的減值收益或虧損，以對其賬面進行相應調整。

信貸減值金融資產

於各結算日，本集團評估金融資產是否有信貸減值。當出現一項或多項對金融資產的預期未來現金流量有不利影響的事件時，金融資產會出現信貸減值。

金融資產出現信貸減值的證據包括以下可觀察事件：

- 債務人有重大財務困難；
- 違反合同，如違約或逾期事件；
- 本集團在其他情況下不會考慮的貸款或墊款之條款重組；
- 債務人可能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組；或
- 因發行人的財務困難而消失的證券活躍市場。

財務報表附註

1 重大會計政策(續)

(m) 資產的信貸虧損及減值(續)

(i) 金融工具、合同資產及應收租賃款項的信貸虧損(續)

撤銷政策

金融資產、應收租賃款項或合同資產的賬面總額被撤銷至沒有切實恢復的前景。這種情況一般發生於當本集團確定債務人沒有資產或收入來源可產生足夠的現金流量以償還撤銷的金額時。

之前撤銷而其後收回的資產會在收回當期損益中確認為減值回撥。

(ii) 其他非流動資產減值

於各報告日期，本集團會檢討其非金融資產(除投資物業、存貨、合同成本、合同資產及遞延稅項資產外)的賬面值，以釐定是否有任何減值跡象。如存在任何此跡象，則需估計該資產的可收回金額。商譽每年進行減值測試，倘因事件或情況出現變更而顯示該資產可能受損，則需更頻繁地進行減值測試。

就減值測試而言，有關資產會集合為可從持續使用資產產生現金流入而大致獨立於其他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的現金流入的最小資產組別。業務合併所產生的商譽會分配至預期將受惠於合併的協同效應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

一項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為其使用價值與其公平價值減出售成本兩者中的較高者。使用價值乃基於估計未來現金流按反映金錢時間值的現行市場評估以及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特定風險的除稅前折現率折現至其現值。

如一項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賬面值超過其可收回金額，則確認減值虧損。

減值虧損於損益內確認。減值虧損首先用以調低分攤至現金產生單位的任何商譽的賬面值，然後按比例調低現金產生單位內其他資產的賬面值。

商譽的減值虧損不予撥回。就其他資產而言，僅當所產生的賬面值不超過假設並無確認減值虧損而應釐定的賬面值(已扣除折舊或攤銷)方可撥回減值虧損。

1 重大會計政策(續)

(n) 存貨

存貨是以成本和可變現淨值兩者中的較低者計量。成本按先進先出法計量，其中包括所有採購成本、加工成本及使存貨運至現址及使其達至現時狀況所產生的其他成本。

可變現淨值是以日常業務過程中的估計售價減去估計完成成本及銷售所需的估計成本後所得數額。

(o) 合同成本

合同成本為為獲得與客戶的合同而產生的增量成本，或為履行與客戶的合同而未資本化為存貨(見附註1(n))、物業、廠房及設備(見附註1(h))或無形資產(見附註1(ii))的成本。

如成本與未來報告期間確認的收入相關，且成本將被回收，獲得合同的增量成本如：銷售佣金會予以資本化，則在獲得合同時而產生的增量成本予以資本化。其他獲得合同的成本則在產生時計入費用。

如成本直接與已有合同或特定的可確定預期合同、收集或提升用於未來提供商品或服務的資源和即將獲得支付有關，履約成本會被資本化。否則，未資本化的存貨、物業、廠房和設備或無形資產的其他履約成本則在產生時計入費用。

資本化合同成本按成本減累計攤銷及減值虧損列賬。資本化合同成本攤銷在資產相關的收入確認時於計損益中確認(見附註1(x)(i))。

(p) 合同資產和合同負債

本集團在根據合同中的條件無條件享有代價前確認收入(見附註1(x)(i))，則合同資產得到確認。合同資產根據預期信貸虧損政策評估(見附註1(m)(ii))，並在代價權利變為無條件時重新分類至應收賬項(見附註1(q))。

當客戶在本集團確認相關收入(見附註1(x)(i))前支付不可退還代價，則確認合同負債。如本集團擁有在本集團確認相關收入前擁有無條件接收不可退還代價時的權利，則同樣會確認合同負債。在後者的情況下，相應的應收賬款也將予以確認(見附註1(q))。

因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的可行權宜方法，倘實體於合同開始時預期實體向客戶轉移已承諾商品或服務與客戶就商品或服務付款之間相隔的時間為一年或以下，則實體毋需就重大融資部分的影響調整已承諾代價金額。

財務報表附註

1 重大會計政策(續)

(q)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

本集團擁有無條件接收代價的權利時，及支付該代價前所需時間已到期，且可無條件接收代價時，確認應收賬款。

不包含重大融資部分的貿易應收款項初步按其交易價格計量。包含重大融資部分的貿易應收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初步按公平價值加交易成本計量。所有應收款項其後按攤銷成本列賬(見附註1(m)(i))。

保險報銷根據附註1(w)確認及計量。

(r)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銀行存款及手頭現金、與銀行及其他財務機構的活期存款，以及短期及高流動性的投資。此等投資可隨時兌換為已知數額的現金，無需承受顯著的價值變動風險，並在購入後三個月內到期。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按照預期信貸虧損政策評估(見附註1(m)(i))。

(s) 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

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初始按公平價值入賬。於初始確認後，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按攤銷成本列賬，惟倘貼現影響不大，則按發票金額列賬。

(t) 計息借貸

計息借貸初始按公平價值減交易成本計量。其後，該些借貸即以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列賬，利息費用乃根據附註1(z)確認。

(u) 僱員福利

(i) 短期僱員福利和界定供款退休計劃之供款

短期僱員福利在提供相關服務時計入費用。倘本集團現時因僱員過往提供的服務而有支付該等金額的法律或推定義務且該等義務能夠可靠地估計，則預計將支付的金額確認為負債。

界定供款退休計劃之供款負債在提供相關服務時計入費用。

(ii) 界定福利計劃負債

本集團存在以下兩類界定福利計劃：

- 香港僱傭條例項下的長服金。
- 澳門電訊員工公積金(「公積金」)，向澳門金融管理局註冊及由澳門退休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管理的界定退休福利計劃。

本集團有關界定福利計劃的淨負債是乃按各計劃分別計算，方法為估計員工於現時及過往期間所提供的服務賺取的未來收益及貼現該金額。就長服金負債而言，未來福利之估計金額乃於扣除本集團已歸屬僱員之強積金供款所得應計福利產生之負服務成本後釐定，該等強積金供款被視為來自有關僱員之供款。就公積金而言，淨負債乃於扣除計劃資產之公平價值後釐定。

1 重大會計政策(續)

(u) 僱員福利(續)

(ii) 界定福利計劃負債(續)

就公積金而言，界定福利負債乃由合資格精算師使用預計單位進賬法計算。當計算結果為集團產生利益時，已確認資產僅限於以任何未來計劃退款或未來計劃供款減少之形式可得經濟利益的現值。

界定福利計劃產生之重新計量(包括精算損益、公積金計劃資產(不包括利息)的回報及任何資產上限(不包括利息)的影響)均即時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期內利息支出淨額是將在報告期初計量界定福利負債所採用的折現率應用於當時界定福利負債淨額而釐定，當中計及期內界定福利負債淨額的任何變化。與界定福利計劃有關的利息支出淨額及其他支出於損益確認。

(iii) 以股份為基礎的支出

僱員以股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於授出日期的公平價值使用二項式點陣模型計量。於獎勵歸屬期間，該金額通常確認為支出，權益亦相應增加。確認為支出的金額予以調整，以反映預計將滿足相關服務條件的獎勵數目，以致最終確認的金額乃根據於歸屬日期滿足相關服務條件的獎勵數目計算。

(v) 所得稅

年內所得稅包括即期所得稅及遞延稅項。其於損益確認，惟其與業務合併，或直接在權益或其他全面收益確認的項目有關則除外。

即期所得稅是按年內應課稅收益或虧損根據於結算日已制定或實質上已制定的稅率計算的預期應付或應收稅項，加上以往年度應付稅項的任何調整。應繳或應收即期稅項的金額為預期將予支付或收取稅項金額的最佳估計，該金額反映與所得稅有關的任何不明朗因素。即期稅項按報告日期已實施或實際上已實施的稅率計算。即期稅項亦包括宣派股息導致的任何稅項。

即期稅項資產及負債僅於達成若干條件後方獲抵銷。

遞延稅項根據為編製財務報告而呈列之資產及負債賬面值與所繳稅金之暫時差異確認。不就下列各項確認遞延稅項：

- 業務合併以外交易中不影響會計處理或應課稅溢利或虧損且不會產生相等應課稅及可扣稅暫時差異之資產或負債初始確認產生之暫時差異；
- 有關於附屬公司及合營企業之投資而本集團能控制其撥回時間且不大可能於可見將來撥回的暫時差異；
- 初始確認商譽產生的應課稅暫時差異；及
- 與為執行經合組織發佈的支柱二規則範本而頒佈或實質頒佈的稅法所產生的所得稅有關者。

本集團就其租賃負債及使用權資產分別確認遞延稅項資產及遞延稅項負債。

財務報表附註

1 重大會計政策(續)

(v) 所得稅(續)

遞延稅項資產在未來有應課稅溢利可用於抵扣暫時差異時就未動用稅項虧損、未動用稅項抵免及可扣減暫時差異確認。未來應課稅利潤根據相關應課稅暫時差異的撥回確定。倘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的金額不足以完全確認遞延稅項資產，則根據本集團各附屬公司的業務計劃，考慮未來應課稅利潤並對現有的暫時性差異撥回進行調整。於各報告日期檢討遞延稅項資產，倘相關稅項利益不再可能變現則予以減少；有關減少在產生未來應課稅溢利的可能性增加時予以撥回。

當投資物業根據附註1(g)按公平價值列賬，則已確認遞延稅項的金額按該物業於報告日期假設以賬面值出售該等資產的稅率計算，除非該物業須折舊及以一項商業模式持有，而其目的是要透過時間使用而並非出售該物業以獲取隱含於該物業之重大經濟利益。在所有其他情況下，遞延稅項的計量反映於報告日期按本集團所預期的方式收回或結算其資產及負債的賬面值的稅務後果。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僅於達成若干條件後方獲抵銷。

(w) 撥備及或然負債

一般而言，撥備乃按反映當時市場評估的金錢時間值及負債特定風險的除稅前利率貼現預期未來現金流量而釐定。

保修撥備乃根據歷史保修數據以及可能出現的保修結果與其相關保修可能性之間的衡量結果於出售相關產品或服務時予以確認。

多項虧損性合約之撥備乃按終止合約預期成本及繼續合約預期成本淨額(以較低者為準)的現值計量，而繼續合約的預期成本淨額乃根據履行該合約項下責任的增量成本及與履行該合約直接相關的其他成本的分配釐定。於計提撥備前，本集團就該合約相關資產確認任何減值虧損(見附註1(m)(ii))。

如果需要付出經濟利益的可能性不大，或是無法對有關金額作出可靠估計，便會將該責任披露為或然負債，但付出經濟利益的可能性極低的情況除外。如果本集團的責任須視乎一宗或多宗未來事件是否發生才能確定是否存在，則亦會披露為或然負債，但需付出經濟利益的可能性極低的情況除外。

倘結算撥備所需的部分或全部支出預期由另一方償還，則就幾乎確定的任何預期報銷確認一項單獨資產。就報銷確認的金額僅限於撥備的賬面值。

1 重大會計政策(續)

(x) 收入及其他收入

通過銷售商品或提供服務產生的收益，本集團分類為收入；而通過本集團於日常業務過程中租賃供他人使用本集團資產產生的收益，則分類為其他收入。

如合同包含向客戶提供超過12個月的重大融資利益的融資組成部分，收入以應收金額的當前價值、可於單獨與客戶的融資交易中反映的貼現率貼現，而利息收入則單獨使用實際利率法計量。如合同包含為集團提供重大融資利益的融資組成部分，則該合同確認的收入包含按實際利率法計算的合同負債所產生的利息開支。本集團利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第63段的可行權宜方法，如果融資期限為12個月或以下，則不會就重大融資組成部分的任何影響調整代價。

關於本集團收入及其他收益確認政策的更多細節如下所示：

(i) 來自客戶合同的收入

本集團為其收入交易的委託人並按總額基準確認收入。於確定本集團是否為委託人或代理人時，其考慮於產品轉讓予客戶前是否已取得產品的控制權。控制權指本集團指示產品使用並獲得產品幾乎所有剩餘利益的能力。

收入於產品或服務的控制權轉移至客戶時，按本集團預期將享有之承諾代價金額(以第三方的名義收集的金額除外，如增值稅或其他銷售稅)被予以確認。

(a) 電信服務收入

客戶會同時收取及消耗本集團履約時所提供的利益，因此合約費收益會根據產出法(按已使用的服務供應單位或按使用時期計算)於一段時間內確認，因為此方法能反映本集團透過將服務轉移至客戶以達致履約責任的模式。

(b) 移動電話手機及設備銷售

收入於客戶擁有及接受商品時確認。如果相關貨物是涵蓋其他不同商品和/或服務的合約的一部分，所確認的收入金額是按合約交易總價的適當比例計算，並以相對獨立的銷售價格為基礎，在相關合約承諾的所有不同貨物和服務之間進行分配，惟將可變代價分配予合約的特定履約責任時除外。一般而言，本集團參考於可資比較情況下向類似客戶單獨銷售的產品或服務的可觀察價格來確定獨立銷售價格。

財務報表附註

1 重大會計政策(續)

(x) 收入及其他收入(續)

(i) 來自客戶合同的收入(續)

(c) 業務解決方案項目收入

當可以合理計量項目結果時，會通過參考至今完成的績效調查結果或達到的里程碑，再加上計量完成履約義務的進展，按時間逐漸確認項目收入。

本集團在作出這些估計時考慮了本集團提早完成合約獎金或延遲完成合約罰款的可能性，收入僅在很可能不會發生已確認的累計收入會被重大回撥的情況下予以確認。

當無法合理計量項目結果時，項目收入僅可確認至預計將收回的項目成本。

若任何時候完成合約的成本超過合同下的代價餘額，則根據附註1(w)確認撥備。

(ii) 來自其他來源的收入及其他收入

(a) 投資物業的租金收入

投資物業的租金收入會以在租約年期內按直線法形式在損益中確認。授予租客的租賃獎勵在損益中確認為應收淨租金總額的組成部分。並不依賴指數或比率的可變租賃付款在其產生的會計期間內確認為收入。

(b) 利息收入

利息收入採用實際利率法確認。

(y) 外幣換算

外幣交易按交易當日的匯率換算為集團公司各自的功能貨幣。

以外幣計值的貨幣資產及負債按報告期間的匯率換算為功能貨幣。按公平價值以外幣計量的非貨幣資產及負債採用釐定公平價值當日的匯率換算為功能貨幣。按歷史成本以外幣計量的非貨幣資產及負債按於交易日期的匯率換算。外幣差額一般於損益確認。

然而，就對沖有效的指定為海外業務淨投資之對沖工具的金融負債(見附註1(ac))，換算各項產生的外幣差額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

海外業務的資產及負債(包括因收購產生的商譽及公平價值調整)按報告日期的匯率換算為港元。海外業務的收支按交易日的匯率換算為港元。

外幣差額在其他全面收益內確認及在匯兌儲備內累計，惟匯兌差額則撥入非控股權益。

1 重大會計政策(續)

(y) 外幣換算(續)

倘全部或部分出售海外業務，因而失去控制權、重大影響或共同控制權，與該海外業務有關的匯兌儲備的累積金額將重新分類至損益，作為出售損益的一部分。於出售包含海外業務之附屬公司時，倘與該海外業務有關的匯兌差異的累積金額已歸屬於非控股權益，則取消確認該累計金額，而不應重新分類至損益。如本集團出售於附屬公司的部分權益，但保留控制權，則該累積金額中的相關比例將重新歸非控股權益應佔。如本集團只出售於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的部分權益，但保留重大影響力或共同控制權，該累積金額中的相關比例將重新分類至損益。

(z) 借款成本

與收購、建造或生產需要大量時間方可投入擬定用途或銷售的資產直接相關的借貸成本，則予以資本化為該資產成本的一部分。其他借貸成本於產生期間支銷。

(aa) 關聯方

(a) 倘符合下列一項，該人士或其直系親屬成員即視為本集團之關聯方：

- (i) 控制或共同控制本集團；
- (ii) 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或
- (iii) 為本集團或本集團母公司的主要管理層成員。

(b) 倘符合下列任何條件，該實體即視為與本集團有關聯：

- (i) 該實體與本集團屬同一集團的成員公司(即各母公司、附屬公司及同系附屬公司彼此間有關連)。
- (ii) 一間實體為另一實體的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或另一實體為成員公司的集團成員公司的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
- (iii) 兩間實體均為同一第三方的合營企業。
- (iv) 一間實體為第三方實體的合營企業，而另一實體為同一第三方實體的聯營公司。
- (v) 該實體為本集團或與本集團有關聯的實體就僱員福利而設的離職後福利計劃。
- (vi) 該實體受(a)所識別人士控制或受共同控制。
- (vii) 於(a)(i)所識別人士對該實體有重大影響力或屬該實體(或該實體的母公司)的主要管理層成員。
- (viii) 向本集團或本集團母公司提供關鍵管理人員服務的集團中的實體或任何成員。

一名人士的直系親屬成員是指預期在與實體的交易中可影響該人士或受該人士影響的家庭成員。

財務報表附註

1 重大會計政策(續)

(ab) 分部報告

經營分部及於財務報表內呈報的各分部項目金額，均摘錄自定期提供予本集團高級行政管理人員的財務資料。這些資料旨在協助他們作出資源分配，並評估本集團的業務表現及按資產所在地分類之地理位置的表現。

就財務呈報而言，除非分部具備相似的經濟特徵及在產品及服務性質、生產工序性質、客戶類型或類別、用作分配產品或提供服務的方法及監管環境的性質方面相似，否則各個重大經營分部不會進行合算。個別非重大的經營分部，如果符合上述大部分標準，則可進行合算。

(ac) 海外經營業務投資淨額對沖

借貸的任何外匯收益或虧損的有效部分於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並於權益之匯兌儲備列示。無效部分即時於損益中確認。匯兌儲備中累計的全部或部分金額，透過其他全面收益重新分類至損益，分別作為出售或部分出售海外業務的重新分類調整。

2 重大會計估計及判斷

附註10(b)、10(c)、13、25(c)及28包含有關投資物業估值、商譽減值、界定福利公積金負債與金融工具的假設和風險因素的資料。其他估計不確定性的重大來源如下：

(a) 資產減值

考慮本集團若干非金融資產可能需要計提的減值虧損時，需要釐定該等資產的可收回金額。可收回金額是公平價值減出售成本與使用價值兩者中之較高者。由於上述資產並不容易在市場上獲得報價，故此難以精確估計公平價值。在釐定使用價值時，預計從有關資產所得的現金流貼現至其現值，當中需要對如收入水平及營運成本等項目，如增長率假設、適當折讓率及識別現金產出單元，作出重大判斷。本集團會運用一切可得資料，釐定可收回金額之合理概約數字，包括根據對收入及營運成本等項目之合理和具支持之假設和預測所作出之估計。

貿易應收款項及合同資產的減值撥備以相關預期損失率的假設為基礎。於每個報告期末，本集團根據客戶的信譽及過往收款歷史、現有市況及前瞻性估計，使用判斷作出該等假設及選擇減值計算的數據。有關使用的關鍵假設及數據詳情，請見附註28(a)。

上述減值虧損的增減，會影響當前及未來年度的淨溢利。

2 重大會計估計及判斷(續)

(b) 業務解決方案項目

誠如附註1(x)(i)(c)所闡釋，業務解決方案項目收入按時間確認，就未完成項目確認收益及溢利取決於對業務解決方案合約總成果以及至今完成的工作進度的估計。根據本集團的近期經驗及本集團所進行的業務解決方案活動的性質，本集團估計其認為工作進度已充足達致能夠合理地衡量合同的結果或可確認至預計將收回的項目成本。在此之前，附註19(a)中披露的相關合同資產將不會包括本集團最終就至今完成的工作進度可能實現的溢利。此外，於結算日，以總成本或收益計算的實際成果可能高於或低於所估算者，從而影響未來數年確認的收益及溢利，作為至今所記錄金額的調整。

(c) 折舊及攤銷

物業、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與無形資產乃以直線法按其估計使用年期計算折舊及攤銷。本集團會每年檢討資產的使用年期及殘值(如有)。如跟以往估計出現重大變動，則會對未來期間之折舊及攤銷開支作出調整。技術改變或該等資產擬定用途改變或會導致該等資產的估計使用期或價值改變。

(d) 所得稅

本集團須繳納多個司法權區的所得稅。於釐定世界各地的所得稅撥備時需作出重要判斷。於日常業務運作過程中，眾多交易及最終稅務釐定的計算難以確定。倘該等事宜的最終稅務結果與最初記錄的金額不同，有關差異會影響到有關釐定年度的所得稅及遞延稅項撥備。

有關已結轉稅項虧損之遞延稅項資產，會運用於結算日已制定或實質上已制定之稅率，按照資產賬面金額之預期變現或清償方式確認及計量。釐定遞延稅項資產之賬面金額時，會對預期應課稅溢利作出估計，當中涉及多項有關本集團經營環境之假設，並要求董事作出大量判斷。倘此等假設及判斷發生任何變動，均會影響將予確認之遞延稅項資產之賬面金額，從而影響當前及未來年度之財務業績。

(e) 釐定租賃期及折現率

於釐定租約年期時，管理層會考慮引發行使續租選擇權或不行使終止租賃選擇權的經濟動機的所有事實及情況。續租選擇權(或終止租賃選擇權後的時期)僅於合理肯定租約將會延長(或不會終止)時計入租約年期。由於無法合理肯定租約將會延長(或不會終止)，故此潛在未來現金流出並無計入租賃負債。倘因發生重大事件或情況出現重大改變而影響評估，並於承租人掌控之中，則須檢討有關評估。

在釐定折現率時，本集團須於租賃開始日期及變動生效日期，考慮相關資產的性質與該租賃的條款及條件作出重大判斷。

財務報表附註

3 收入及分部報告

(a) 收入

本集團主要提供電信服務，包括移動通訊服務、互聯網業務、國際電信業務、企業業務及固網話音業務，以及移動電話手機及設備銷售。

收入是指來自提供電信服務之收入以及銷售移動電話手機及設備之收入。

(i) 收入之細分

與客戶合同收入就主要服務項目或產品之細分情況如下：

	附註	2023年 百萬元	2022年 百萬元
來自客戶合同的收入			
按主要服務項目或產品細分：			
移動通訊服務	(i)	967	827
互聯網業務	(ii)	1,427	1,331
國際電信業務	(iii)	2,954	3,453
企業業務	(iv)	3,079	3,069
固網話音業務	(v)	142	151
提供電信服務收入		8,569	8,831
銷售移動電話手機及設備收入		1,418	1,280
		9,987	10,111

附註：

- (i) 移動通訊服務大致包括來自本地及漫遊移動服務、其他移動增值服務及其他。
- (ii) 互聯網業務大致包括互聯網接入服務、數據中心服務及其他。
- (iii) 國際電信業務大致包括話音服務、訊息服務及「DataMall自由行動」服務。
- (iv) 企業業務大致包括企業業務、業務解決方案項目、虛擬專用網絡服務、相關產品銷售及其他。
- (v) 固網話音業務大致包括本地及國際固網電話服務及其他。

就來自集團外客戶的收入所在地之細分情況於附註3(b)(iv)中披露。

於截至2023年及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提供電信服務收入大部分是按時間逐漸確認，及銷售移動電話手機及設備收入在單一時間點確認。

3 收入及分部報告(續)

(a) 收入(續)

(ii) 於報告日期與客戶訂立的合約產生預期的未來確認收入

	2023年 百萬元	2022年 百萬元
1年內	2,169	2,130
超過1年	1,066	1,200
	3,235	3,330

本集團於將來提供服務或完成工作時確認預計收入。

本集團已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第121(a)段所載可行權宜方法應用於其服務或產品合約，因此，上述資料不包括本集團在履行有關原始預計期間為一年或更短之服務或產品合約項下剩餘履約義務時有權獲取的收入資料。

(b) 分部報告

以達到資源分配及績效評核之目的而向本集團高級行政管理人員(被識別為最高營運決策者)作內部資料報告的一致方式，本集團僅識別出一個經營分部，即電信營運。

(i) 分部業績、資產及負債

就評核分部績效和分部間的資源分配，本集團高級行政管理人員按以下基準監察各分部報告所佔的業績、資產及負債：

- 分部資產包括所有資產，惟投資物業、合營企業權益、遞延稅項資產、即期可收回稅項及其他企業資產則除外。分部負債包括分部經營活動應佔的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合同負債、租賃負債和界定福利計劃負債。
- 收入及開支參照分部所產生的銷售額及分部所產生的開支或分部應佔的資產折舊或攤銷所產生的開支分配至報告分部。

財務報表附註

3 收入及分部報告(續)

(b) 分部報告(續)

(ii) 報告分部之溢利的調節表

	2023年 百萬元	2022年 百萬元
溢利		
報告分部溢利	2,625	2,732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淨虧損	(2)	(1)
處置租賃的收益	2	–
外匯淨虧損	(17)	(29)
折舊及攤銷	(870)	(914)
財務成本	(267)	(269)
所佔合營企業溢利	1	–
利息收入	71	22
投資物業租金收入減直接支出	23	20
投資物業重估收益	14	9
未分配的總公司及企業支出	(75)	(74)
綜合稅前溢利	1,505	1,496

(iii) 報告分部之資產及負債的調節表

	2023年 百萬元	2022年 百萬元
資產		
報告分部資產	16,490	17,350
投資物業	726	676
合營企業權益	11	10
遞延稅項資產	63	74
即期可收回稅項	4	1
未分配的總公司及企業資產	69	70
綜合總資產	17,363	18,181
負債		
報告分部負債	2,179	2,730
銀行及其他借貸	421	183
即期應付稅項	221	276
非即期銀行及其他借貸	3,513	4,337
遞延稅項負債	146	172
未分配的總公司及企業負債	19	12
綜合總負債	6,499	7,710

3 收入及分部報告(續)

(b) 分部報告(續)

(iv) 地區分區資料

下表載列有關(i)本集團來自集團外客戶的收入以及(ii)本集團投資物業、物業、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無形資產、商譽、合營企業權益、非即期合同資產以及非即期合同成本(「特定非流動資產」)的地區分區資料。收入所在地按所提供服務的資產實質所在位置或所銷售貨品的送達地點而定。特定非流動資產所在位置，就投資物業、物業、廠房及設備及使用權資產而言為資產實質所在地；就無形資產、商譽、非即期合同資產及非即期合同成本而言為其所歸屬的業務營運所在地；及就合營企業權益而言為業務營運所在地。

	來自集團外客戶之收入		特定非流動資產	
	2023年 百萬元	2022年 百萬元	2023年 百萬元	2022年 百萬元
香港(本集團所在地)	4,136	4,636	1,760	1,842
中國內地	1,162	1,172	444	505
澳門	3,761	3,489	10,912	11,279
新加坡	453	424	440	461
其他	475	390	216	217
	5,851	5,475	12,012	12,462
	9,987	10,111	13,772	14,304

4 其他收入

	2023年 百萬元	2022年 百萬元
存款利息收入	63	15
融資租賃利息收入及其他利息收入	8	7
	71	22
投資物業租金收入總額(註)	25	22
	96	44

註：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投資物業租金收入減直接支出的2,000,000元(2022年：2,000,000元)後為23,000,000元(2022年：20,000,000元)。

財務報表附註

5 除稅前溢利

除稅前溢利已扣除／(計入)：

(a) 銷售及服務成本

銷售和服務成本指提供電信服務的成本，包括互連費用、漫遊成本和其他網絡運營成本，以及移動電話手機及設備銷售成本。

	2023年 百萬元	2022年 百萬元
提供電信服務成本(註)	4,392	4,520
移動電話手機及設備銷售成本	1,393	1,255
	5,785	5,775

註：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電信服務成本中包括租賃專用線費用824,000,000元(2022年：869,000,000元)。

(b) 折舊與攤銷

	2023年 百萬元	2022年 百萬元
折舊費用		
—物業、廠房及設備(附註10(a))	602	612
—使用權資產(附註11)	160	171
攤銷(附註12)	108	131
	870	914

(c)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附註7))

	2023年 百萬元	2022年 百萬元
界定供款退休計劃之供款	92	85
就界定福利計劃確認的開支：		
—長服金(附註25(b))	5	—
—公積金(附註25(c)(v))	7	8
薪金、工資及其他福利	1,036	1,076
	1,140	1,169

財務報表附註

5 除稅前溢利(續)

(d) 財務成本

	2023年 百萬元	2022年 百萬元
銀行及其他借貸的利息	245	248
租賃負債的利息(附註21(f))	16	18
其他財務費用	4	3
其他利息支出(附註25(c)(v))	2	–
	267	269

(e) 其他項目

	2023年 百萬元	2022年 百萬元
核數師酬金		
– 審核服務	8	8
– 非審核服務	5	4
	13	12
貿易應收賬款及合同資產減值虧損(附註28(a))	2	25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淨虧損	2	1
處置租賃的收益	(2)	–
外匯淨虧損	17	29

財務報表附註

6 所得稅

(a) 綜合收益表內的所得稅

(i) 綜合收益表內的所得稅代表以下各項：

	2023年 百萬元	2022年 百萬元
即期稅項		
香港利得稅		
一年內撥備	107	142
—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10)	—
	97	142
澳門所得補充稅		
一年內撥備	128	121
香港及澳門以外的司法權管轄區		
一年內撥備	48	45
—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2)	(1)
	46	44
遞延稅項		
暫時差異之產生及回撥(附註6(c))	(18)	(35)
	253	272

2023年度香港利得稅撥備乃按本年度估計應課稅溢利，並計及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就各業務於2022/23年課稅年度的應付稅項減免100%(最多減免6,000元)後，按16.5%(2022年：16.5%)計算(2022年：就各業務於2021/22年課稅年度的應付稅項最多減免10,000元，於計算2022年度撥備時已考慮在內)。

2023年度澳門所得補充稅撥備是按本年度估計應課稅溢利12%(2022年：12%)計算。應課稅溢利的首澳門幣600,000元(約相當於582,000元)(2022年：澳門幣600,000元(約相當於582,000元))不須繳納澳門所得補充稅。

香港及澳門以外的司法權管轄區的稅項是按相關司法權管轄區稅務條例的適用即期稅率繳納。

6 所得稅(續)

(a) 綜合收益表內的所得稅(續)

(ii) 實際稅項開支與會計溢利按適用稅率計算之對賬：

	2023年 百萬元	2022年 百萬元
除稅前溢利	1,505	1,496
除稅前溢利之名義稅項，按有關城市或國家之溢利適用稅率計算	228	228
不可扣稅開支之稅項影響	58	63
免稅收入之稅項影響	(20)	(14)
以前年度未確認之暫時差異及確認以前年度未動用虧損之稅項影響	-	(3)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12)	(1)
其他	(1)	(1)
實際稅項開支	253	272

(b) 綜合財務狀況表內的即期稅項代表以下各項：

	2023年 百萬元	2022年 百萬元
即期可收回稅項	(4)	(1)
即期應付稅項	221	276
	217	275

財務報表附註

6 所得稅(續)

(c) 已確認之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

於年內，在綜合財務狀況表確認之遞延稅項負債／(資產)組成部分及有關變動如下：

	由業務合併 產生之無形 資產 百萬元	稅項折舊 大於會計 折舊 百萬元	界定福利 公積金負債 百萬元	稅項虧損 的未來得益 百萬元	使用 權資產 百萬元	租賃負債 百萬元	其他 百萬元	總額 百萬元
來自下列各項的遞延稅項：								
於2022年1月1日	129	124	(1)	(108)	94	(96)	(3)	139
於損益(計入)/扣除(附註6(a)(i))	(15)	(11)	-	(2)	(12)	9	(4)	(35)
計入儲備	-	-	(6)	-	-	-	-	(6)
匯兌調整	-	(3)	-	-	-	-	3	-
於2022年12月31日	114	110	(7)	(110)	82	(87)	(4)	98
於2023年1月1日	114	110	(7)	(110)	82	(87)	(4)	98
於損益(計入)/扣除(附註6(a)(i))	(13)	(15)	-	12	(27)	26	(1)	(18)
扣自儲備	-	-	3	-	-	-	-	3
匯兌調整	-	-	(1)	-	(1)	2	-	-
於2023年12月31日	101	95	(5)	(98)	54	(59)	(5)	83

綜合財務狀況表的對賬

	2023年 百萬元	2022年 百萬元
在綜合財務狀況表的淨遞延稅項資產	(63)	(74)
在綜合財務狀況表的淨遞延稅項負債	146	172
	83	98

(d) 未確認之遞延稅項資產

根據附註1(v)所述會計政策，由於本集團未來不大可能會在相關的稅務機關及應課稅實體產生應課稅溢利以動用相關的稅項虧損，因此本集團並無確認於2023年12月31日的未動用稅項虧損60,000,000元(2022年：68,000,000元)為遞延稅項資產。根據現行稅務法例，32,000,000元(2022年：34,000,000元)之稅項虧損並無屆滿限期，而28,000,000元(2022年：34,000,000元)的稅項虧損將於1至20年後屆滿。

財務報表附註

7 董事酬金

根據香港公司條例(第622章)第383(1)條以及公司(披露董事利益資料)規例(第622G章)第2部披露的董事酬金如下：

	2023年							總額 百萬元
	董事袍金 百萬元	基本薪金 及津貼 百萬元		酌情花紅 百萬元	退休計劃 供款 百萬元		以股份為 基礎的支出 百萬元	
		小計 百萬元	實物福利 百萬元		小計 百萬元	基礎的支出 百萬元		
執行董事								
羅西成 [△] (於2023年10月27日獲委任)	-	0.80	-	0.01	-	0.81	-	0.81
辛悅江 ^{#△} (於2023年10月27日退任)	-	3.97	3.80	0.26	-	8.03	-	8.03
樂真軍 ^{#△}	-	3.64	2.73	0.14	0.20	6.71	-	6.71
蔡大為(於2023年3月31日辭任)	-	0.68	-	0.02	-	0.70	-	0.70
非執行董事								
張波(於2023年12月1日獲委任)	-	-	-	-	-	-	-	-
王國權(於2023年12月1日辭任)	-	-	-	-	-	-	-	-
劉基輔	-	-	-	-	-	-	-	-
費怡平	-	-	-	-	-	-	-	-
獨立非執行董事								
左迅生	0.34	-	-	-	-	0.34	-	0.34
林耀堅	0.34	-	-	-	-	0.34	-	0.34
聞庫	0.34	-	-	-	-	0.34	-	0.34
總額	1.02	9.09	6.53	0.43	0.20	17.27	-	17.27

辛悅江先生及樂真軍先生的董事酬金包括與之前年度服務年期相關的酌情花紅，已於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釐定及支付。

△ 2023年的績效相關花紅的未支付部分將由於來年開展及最終確定的評估釐定。該等酬金一經釐定，將於來年的綜合財務報表中以個人名義予以披露。

財務報表附註

7 董事酬金(續)

	2022年							總額 百萬元
	董事袍金 百萬元	基本薪金 及津貼 百萬元	酌情花紅 百萬元	實物福利 百萬元	退休計劃 供款 百萬元	小計 百萬元	以股份為 基礎的支出 百萬元	
執行董事								
辛悅江 [#] [△]	-	4.56	4.07	0.24	-	8.87	-	8.87
蔡大為	-	2.76	3.34	0.09	0.02	6.21	-	6.21
樂真軍 [△] (於2022年2月1日獲委任)	-	3.42	-	0.14	0.19	3.75	-	3.75
李炳智(於2022年2月1日退任)	-	0.98	-	0.08	0.03	1.09	-	1.09
非執行董事								
王國權	-	-	-	-	-	-	-	-
劉基輔	-	-	-	-	-	-	-	-
費怡平	-	-	-	-	-	-	-	-
獨立非執行董事								
左迅生	0.34	-	-	-	-	0.34	-	0.34
林耀堅	0.34	-	-	-	-	0.34	-	0.34
聞庫(於2022年2月1日獲委任)	0.31	-	-	-	-	0.31	-	0.31
總額	0.99	11.72	7.41	0.55	0.24	20.91	-	20.91

[#] 辛悅江先生的董事酬金包括與之前年度服務年期相關的酌情花紅已於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釐定及支付。

[△] 2022年的部份績效相關花紅已於2023年度確定及相關之未支付部分將於2024年度或之後年度確定。

上表包含就某一人士擔任董事(不論為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已付或應收的酬金,以及就董事於出任董事期間為管理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事務提供其他服務已付或應收的酬金。誠如附註5(c)所載,以上酬金已包括員工成本中。

本公司若干董事獲授予本公司之購股權。購股權計劃詳情載於附註26。

本集團的酌情花紅由本公司的薪酬委員會參考本集團及個別董事的表現後釐定及批准。

截至2023年及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概無向任何董事支付酬金,作為加盟本公司或加盟本公司後的獎勵金,或作為離職補償,且概無董事放棄收取或同意放棄收取任何酬金。

截至2023年及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無直接或間接向董事支付或應付的董事退休福利及終止福利,本年度無就提供董事服務而向第三方提供或應收的對價,本年度無向董事、受該等董事控制的法人團體及該董事的關連主體提供的貸款、准貸款或其他交易。

截至2023年及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或年結時,本公司之董事並無於任何涉及本公司業務之重要交易、安排或合同中擁有直接或間接的重大權益。

財務報表附註

8 最高薪酬人士

最高薪酬的五位人士中，其中二位(2022年：二位)為董事，其酬金已於附註7披露。餘下三位(2022年：三位)人士的酬金總額載列如下：

	2023年 百萬元	2022年 百萬元
薪金及其他酬金	9.81	11.89
酌情花紅	12.25	9.97
退休計劃供款	0.50	0.51
	22.56	22.37

最高薪酬的三位(2022年：三位)人士之酬金介乎以下組別：

	2023年 人數	2022年 人數
元		
4,000,001 – 4,500,000	1	1
4,500,001 – 5,000,000	1	1
13,000,001 – 13,500,000	1	1

截至2023年及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概無向最高薪酬的人士支付酬金，作為加盟本公司或加盟本公司後的獎勵金，或作為離職補償。

9 每股盈利

	2023年 百萬元	2022年 百萬元
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	1,231	1,191

年內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計算如下：

	股份數目	
	2023年 百萬股	2022年 百萬股
於1月1日的已發行普通股	3,688	3,683
購股權獲行使的影響	10	4
於12月31日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基本)	3,698	3,687
被視作根據本公司的購股權計劃而發行股份的影響	1	2
於12月31日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經攤薄)	3,699	3,689
每股基本盈利(港仙)	33.3	32.3
每股經攤薄盈利(港仙)	33.3	32.3

財務報表附註

10 投資物業及物業、廠房及設備

(a) 賬面金額的調節表

	持作自用的 土地及樓宇	電信設備	其他資產 (附註10(e))	在建工程	小計	投資物業 (附註10(b) 及10(c))	總額
	百萬元	百萬元	百萬元	百萬元	百萬元	百萬元	百萬元
成本或估值：							
於2022年1月1日	330	5,159	462	788	6,739	667	7,406
添置	-	103	37	185	325	-	325
出售	-	(87)	(3)	-	(90)	-	(90)
重新分類	-	858	26	(884)	-	-	-
公平價值調整	-	-	-	-	-	9	9
匯兌調整	(4)	(43)	(9)	-	(56)	-	(56)
於2022年12月31日	326	5,990	513	89	6,918	676	7,594
代表：							
成本	326	5,990	513	89	6,918	-	6,918
估值-2022年	-	-	-	-	-	676	676
	326	5,990	513	89	6,918	676	7,594
於2023年1月1日	326	5,990	513	89	6,918	676	7,594
添置	-	100	15	163	278	-	278
出售	-	(110)	(11)	-	(121)	-	(121)
自用物業轉至投資物業(附註10(b)及附註11)	(11)	-	-	-	(11)	36	25
重新分類	-	177	7	(184)	-	-	-
公平價值調整	-	-	-	-	-	14	14
匯兌調整	-	(8)	2	-	(6)	-	(6)
於2023年12月31日	315	6,149	526	68	7,058	726	7,784
代表：							
成本	315	6,149	526	68	7,058	-	7,058
估值-2023年	-	-	-	-	-	726	726
	315	6,149	526	68	7,058	726	7,784
累計折舊：							
於2022年1月1日	89	3,686	339	-	4,114	-	4,114
本年度折舊(附註5(b))	29	543	40	-	612	-	612
出售時回撥	-	(86)	(3)	-	(89)	-	(89)
匯兌調整	-	(38)	(4)	-	(42)	-	(42)
於2022年12月31日	118	4,105	372	-	4,595	-	4,595
於2023年1月1日	118	4,105	372	-	4,595	-	4,595
本年度折舊(附註5(b))	29	532	41	-	602	-	602
出售時回撥	-	(109)	(10)	-	(119)	-	(119)
自用物業轉至投資物業(附註10(b))	(2)	-	-	-	(2)	-	(2)
匯兌調整	-	(7)	-	-	(7)	-	(7)
於2023年12月31日	145	4,521	403	-	5,069	-	5,069
賬面淨值：							
於2023年12月31日	170	1,628	123	68	1,989	726	2,715
於2022年12月31日	208	1,885	141	89	2,323	676	2,999

10 投資物業及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b) 自用物業轉至投資物業

於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由於用途變更，本集團部分持作自用的土地及樓宇及以承租人持有的使用權資產物業轉至投資物業。於轉撥日期後，公平價值由董事經參考專業估值，採用直接比較法釐定並分類為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公平價值計量」所界定的第三級公平價值計量。因此，重估盈餘9,000,000元於其他綜合收益中確認。

(c) 投資物業按公平價值計量

(i) 公平價值架構

下表呈列本集團投資物業之公平價值，該投資物業於結算日按經常性基準計量，並分類為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公平價值計量」所界定之三級公平價值架構。將公平價值計量分類之等級乃經參考如下估值方法所用輸入數據之可觀察性及重要性後釐定：

- 第一級估值：僅使用第一級輸入數據(即於計量日同類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之未經調整報價)計量之公平價值
- 第二級估值：使用第二級輸入數據(即未能達到第一級之可觀察輸入數據及未有使用重大不可觀察數據)計量之公平價值。不可觀察數據乃指無法取得市場資料之數據
- 第三級估值：使用重大不可觀察數據計量之公平價值

	於2023年 12月31日 的公平價值 百萬元	於2023年12月31日 的公平價值計量分類之等級		
		第一級 百萬元	第二級 百萬元	第三級 百萬元
按經常性基準計量之公平價值 投資物業： — 工業—香港	726	—	—	726
	於2022年 12月31日 的公平價值 百萬元	於2022年12月31日的 公平價值計量分類之等級		
		第一級 百萬元	第二級 百萬元	第三級 百萬元
按經常性基準計量之公平價值 投資物業： — 工業—香港	676	—	—	676

於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於第一級與第二級之間概無轉移，或轉入至或轉出自第三級(2022年：無)。本集團的政策是於產生轉移的結算日確認公平價值架構之間的轉移。

本集團之投資物業於2023年12月31日重新估值。估值由獨立測量師事務所中原測量師行進行，該公司員工為香港測量師學會資深會員，其近期具有處理本次重估物業地點及類別的經驗。於各中期及年度結算日管理層已經與其測量師討論估值假設和結果。

財務報表附註

10 投資物業及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c) 投資物業按公平價值計量(續)

(ii) 有關第三級公平價值計量的資料

	估值技術	主要不可觀察 輸入元素	輸入金額	不可觀察 輸入元素與 公平價值的關係
投資物業工業－香港	直接比較法	市場單位價格	每平方英尺 3,966元 (2022年： 每平方英尺 3,913元)	市場單位 價格越高， 公平價值越高

位於香港的投資物業之公平價值乃使用直接比較法，並參考類似物業近期銷售的每平方英尺的價格，並考慮時間因素及投資物業之面積、質素及位置而予以調整。

年內該第三級公平價值計量之結餘變動如下：

	2023年 百萬元	2022年 百萬元
投資物業－工業－香港：		
於1月1日	676	667
轉自自用物業(附註10(b))	36	—
公平價值調整(附註10(a))	14	9
於12月31日	726	676

投資物業的公平價值調整於綜合收益表「投資物業重估收益」項下確認入賬。

本年度於損益中確認的公平價值調整產生自於本報告期內所持有的投資物業。

10 投資物業及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d) 投資物業

本集團以經營租賃租出投資物業。租期一般初步為期1至3年，且有權選擇在到期日後續期，屆時所有條款均可重新商定。概無租賃含有可變租賃付款。

本集團根據於報告日有效而不可解除的經營租賃，在未來期間可收取的未貼現租賃付款額如下：

	2023年 百萬元	2022年 百萬元
1年內	16	23
1年後但2年內	3	11
	19	34

(e) 其他資產包括電子數據處理設備、傢俬及固定裝置、汽車、租賃樓宇裝修及辦公室設備。

(f) 澳門電訊有限公司(「澳門電訊」)部分物業、廠房及設備乃指定作為向公共電信服務提供基本的基礎設施。這些資產須在合理補償下與其他澳門持牌電信運營商或澳門政府共享，或在特許合同終止後，轉讓予澳門政府。澳門政府同意將澳門電訊的特許合同延期9個月，由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9月30日。澳門電訊將與澳門政府及郵電局商討關於在特許合同結束後如何繼續營運公共電信網絡及服務，以及與特許合同相關資產的狀況。

財務報表附註

11 使用權資產

	持作自用租賃 土地的擁有權益 (附註(i)) 百萬元	其他自用 租賃物業 (附註(ii)) 百萬元	其他資產 (附註(iii)) 百萬元	總額 百萬元
成本：				
於2022年1月1日	232	803	40	1,075
添置	–	141	–	141
處置及租賃到期	–	(97)	(28)	(125)
匯兌調整	–	(34)	–	(34)
於2022年12月31日	232	813	12	1,057
於2023年1月1日	232	813	12	1,057
添置	–	66	–	66
轉至投資物業(附註10(a)及10(b))	(21)	–	–	(21)
處置及租賃到期	–	(116)	(7)	(123)
匯兌調整	–	(1)	–	(1)
於2023年12月31日	211	762	5	978
累計折舊：				
於2022年1月1日	45	337	39	421
本年度折舊(附註5(b))	8	163	–	171
處置及租賃到期	–	(97)	(28)	(125)
匯兌調整	–	(9)	–	(9)
於2022年12月31日	53	394	11	458
於2023年1月1日	53	394	11	458
本年度折舊(附註5(b))	8	151	1	160
轉至投資物業(附註10(a)及10(b))	(3)	–	–	(3)
處置及租賃到期	–	(85)	(7)	(92)
匯兌調整	–	1	–	1
於2023年12月31日	58	461	5	524
賬面淨值：				
於2023年12月31日	153	301	–	454
於2022年12月31日	179	419	1	599

11 使用權資產(續)

於損益已確認的租賃之開支項目分析如下：

	2023年 百萬元	2022年 百萬元
折舊費用	160	171
租賃負債的利息(附註5(d))	16	18
短期租賃之開支	102	106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以及租賃負債的到期情況分析分別載於附註21(g)及24。

(i) 持作自用租賃土地的擁有權益

本集團於香港擁有一座工廈。本集團為物業權益的註冊擁有人，包括有關土地全部或部分不可分割份額。我們向前註冊擁有人預付全款以收購物業權益，根據土地租約的條款毋須持續支付款項，有關政府部門規定的應課差餉租值付款除外。有關付款並非固定不變，及應付予相關政府部門。

(ii) 其他自用租賃物業

本集團已通過租賃協議取得其他物業的使用權，包括辦公室、零售店鋪、行動通信基站及數據中心。除三份租賃協議為期15年外，租賃通常初步為期多於1至6年。

部分租約附有選擇權，可於不可撤銷的租賃期末重續租約延長一段額外時間。如適用，本集團將爭取加入由本集團行使的有關延長選擇權，以提高經營靈活性。本集團於租約起始日期評估其是否合理確定會行使延長選擇權。倘本集團並非合理確定行使延長選擇權，延長期間的未來租賃付款並不計入租賃負債計量。潛在日後租賃付款責任概述如下：

	已確認租賃負債(已貼現)		不計入租賃負債的延長選擇權之 潛在未來租賃付款(未貼現)	
	2023年 百萬元	2022年 百萬元	2023年 百萬元	2022年 百萬元
辦公室—香港以外	—	—	—	19

(iii) 其他資產

其他資產包括租賃專用線及設備，租賃期為期多於1至5年內屆滿。部分租賃載有在重新協商所有條款後重續租賃的選擇權。概無租賃含有可變租賃付款。

財務報表附註

12 無形資產

	客戶關係 百萬元	商號名稱／ 商標 百萬元	電腦軟件 百萬元	總額 百萬元
成本：				
於2022年1月1日	1,581	806	28	2,415
註銷	–	–	(2)	(2)
匯兌調整	(1)	–	–	(1)
於2022年12月31日	1,580	806	26	2,412
於2023年1月1日	1,580	806	26	2,412
註銷	(431)	(5)	–	(436)
匯兌調整	(1)	–	–	(1)
於2023年12月31日	1,148	801	26	1,975
累計攤銷：				
於2022年1月1日	1,060	266	25	1,351
本年度攤銷(附註5(b))	99	31	1	131
註銷	–	–	(2)	(2)
於2022年12月31日	1,159	297	24	1,480
於2023年1月1日	1,159	297	24	1,480
本年度攤銷(附註5(b))	76	31	1	108
註銷	(431)	(5)	–	(436)
匯兌調整	(1)	–	–	(1)
於2023年12月31日	803	323	25	1,151
賬面淨值：				
於2023年12月31日	345	478	1	824
於2022年12月31日	421	509	2	932

13 商譽

	2023年 百萬元	2022年 百萬元
成本及賬面值：		
於1月1日	9,710	9,721
匯兌調整	7	(11)
於12月31日	9,717	9,710

包含商譽之現金產出單元組別減值測試

將商譽分配予所識別的現金產出單元組別如下：

	2023年 百萬元	2022年 百萬元
電信業務－澳門	8,886	8,892
企業業務(澳門以外)	243	238
其他電信業務	588	580
	9,717	9,710

高於賬面金額的現金產出單元組別之可收回金額乃根據使用價值計算方法釐定。此計算方法使用管理層批准的涵蓋三年的財政預算，以預計現金流量作出。就該模型的其後兩年，財務預算的數據大致使用簡易假設(如宏觀經濟及行業假設等)推算得出。首五年期間後的現金流量大致使用預計年度長期增長率推算得出，以計算最終值。

用於使用價值計算方法的主要假設為：

	2023年	2022年
電信服務收入增長率	-8.2%至2.4%	0.1%至7.3%
長期增長率	3.0%	3.0%
折現率	10.7%至12.5%	10.5%至13.4%

各個現金產出單元組別所採用的電信服務收入平均增長率及長期增長率乃根據過往業績及管理層所預期的市場發展而計量。所使用的折現率為稅前及反映有關分部組別的特有風險。任何主要假設的不利變動都可能使可收回金額減少至賬面值以下。

上述假設的合理可能變動不會導致減值，因此我們認為敏感度分析並非必要。

財務報表附註

14 附屬公司權益

(a) 下表只包含本集團於2023年12月31日的主要附屬公司之詳情。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營運地點	已發行及 繳足股本詳情	擁有權益的百分比		主要業務
			由本公司持有	由附屬公司持有	
Acclivis Technologies and Solutions Pte. Ltd.	新加坡共和國	16,500,000 新加坡元*	100%	–	提供電信服務
亞太互聯網交換中心有限公司	香港	港幣2元*	–	100%	持有物業及設備以及投資控股
中企網絡通信技術有限公司 (「中企通信」)**	中華人民共和國	人民幣 84,620,000元	–	49% (附註(i))	提供增值電信服務
中國企業網絡通信有限公司	香港	港幣100元*	–	100%	提供電信及技術服務
CITIC Telecom CPC Estonia OÜ	愛沙尼亞共和國	20,001歐元*	–	100%	提供電信服務
CITIC Telecom CPC Netherlands B.V.	荷蘭	131,056.71歐元*	–	100%	提供有線電訊服務以及投資控股
CITIC Telecom CPC Poland Sp.zo.o.	波蘭共和國	56,000 波蘭茲羅提*	–	100%	提供電信服務
中信國際電訊(信息技術)有限公司	香港	港幣 402,712,186元*	–	100%	提供電信服務
CITIC Telecom International CPC Japan 株式會社	日本	10,000,000 日圓*	–	100%	提供電信服務
CITIC Telecom International CPC (Malaysia) Sdn. Bhd.	馬來西亞	500,000 馬來西亞令吉*	–	100%	提供電信服務
CITIC Telecom International CPC (Singapore) Pte. Ltd.	新加坡共和國	2,000,000 新加坡元*	–	100%	提供電信服務
中信國際電訊(數據)有限公司	香港	港幣2元*	–	100%	提供電信服務
CITIC Telecom International Japan 株式會社	日本	10,000,000 日圓*	–	100%	提供電信服務

財務報表附註

14 附屬公司權益(續)

(a) 下表只包含本集團於2023年12月31日的主要附屬公司之詳情。(續)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營運地點	已發行及 繳足股本詳情	擁有權益的百分比		主要業務
			由本公司持有	由附屬公司持有	
中信國際電訊有限公司	香港	港幣2元*	100%	-	提供電信服務
CITIC Telecom (UK) Limited	英國	2英鎊*	-	100%	提供電信服務
信通電話(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港幣2元*	-	100%	提供電信服務
信通網絡國際有限公司	香港	港幣2元*	-	100%	提供電信服務
澳門電訊有限公司	澳門	澳門幣 150,000,000元*	99%	-	提供電信服務
嶺星投資有限公司	香港	港幣2元*	-	100%	持有物業
Pacific ComNet (M) Sdn. Bhd.	馬來西亞	700,000 馬來西亞令吉*	-	100%	提供電信服務
Pacific Internet (S) Pte. Ltd.	新加坡共和國	500,000 新加坡元*	-	100%	提供電信服務
Pacific Internet (Thailand) Limited	泰國	188,176,100 泰銖*	-	100%	提供電信服務
中信電訊(上海)科技有限公司**	中華人民共和國	人民幣 26,600,000元	100%	-	提供電信服務

註：

(i) 由於本集團因參與中企通信業務而承擔可變動回報的風險或因此享有可變動回報，且有能力透過向中企通信施加權力而影響該等回報，因此已合併處理中企通信的業績。

* 指普通股。

**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法律註冊的外商獨資企業。

***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法律註冊的有限責任公司。

(b) 截至2023年及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的附屬公司沒有重大的非控股權益。

財務報表附註

15 合營企業權益

於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擁有85%股權的合營企業的投資為11,000,000元(2022年：10,000,000元)，主要為一間投資公司。

該投資公司的主要業務是投資控股，並擁有一家全資子公司，主要從事提供電信服務業務。

由於本集團和該投資公司的其他股東分佔該實體的控制權，而且擁有該實體的資產淨值權，因此，於該投資公司的權益已按照權益法於綜合財務報表內當作合營企業列賬。

16 存貨

綜合財務狀況表內的存貨主要包括移動電話手機及設備及業務解決方案項目設備。

於2023年12月31日，存貨的賬面值57,000,000元(2022年：132,000,000元)以成本列示。

已確認為支出並已計入損益的存貨的金額分析如下：

	2023年 百萬元	2022年 百萬元
已售存貨的賬面值	1,858	1,607
註銷存貨	-	1
	1,858	1,608

17 合同成本

資本化的合同成本主要是與提供電信服務銷售合約的銷售活動所支付予員工及代理的增量佣金有關。在相關銷售收入已確認的期間內，合同成本在綜合收益表中「銷售及服務成本」中確認。年內確認於損益中的資本化成本金額為5,000,000元(2022年：7,000,000元)。資本化成本的期初餘額或年內成本資本化並無減值(2022年：無)。

本集團採取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第94段的可行權宜方法，如果本集團本應在首次確認資產攤銷期一年或更短時間內所確認的資產取得合同的增量成本在發生時確認為費用。

財務報表附註

18 應收融資租賃款項

最低應收融資租賃款項的到期分析如下：

	2023年 百萬元	2022年 百萬元
1年內	6	9
1年後但2年內	3	5
2年後但3年內	2	2
3年後但4年內	–	2
合同未貼現應收融資租賃款項總額	11	18
減：未賺取融資收入	(1)	(1)
應收融資租賃款項淨額	10	17
減：減值準備	–	–
應收融資租賃款項賬面值	10	17
最低融資租賃應收款項現值：		
1年內	5	8
1年後但2年內	3	5
2年後但3年內	2	2
3年後但4年內	–	2
	5	9
	10	17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作為出租人)就計算機硬件及外部設備訂立融資租賃安排。融資租賃期限為2至5年(2022年：2至5年)。相關資產的法定擁有權將於租期結束時轉予承租人。於租期內，租賃的所有固有利率均於合約日期釐定，介乎每年2.14%至9.75%(2022年：2.14%至5.58%)。

融資租賃應收款項乃以所租賃計算機硬件及外部設備為抵押。於無違約的情況下，本集團不允許承租人出售或重新質押抵押品。

財務報表附註

19 合同資產和合同負債

(a) 合同資產

	2023年 百萬元	2022年 百萬元
來自國際電信業務	6	9
來自移動電話手機及設備銷售並捆綁服務	111	100
來自業務解決方案項目	152	141
	269	250
代表：		
非即期部分	27	26
即期部分	242	224
	269	250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來自客戶合同的應收款， 包括於「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內的應收賬款(附註20)	993	908

對已確認合同資產金額有影響的一般支付條款如下：

— 國際電信業務

本集團向電訊營運商提供國際電信服務。本集團與若干電訊營運商就交易金額或處理流量單位的最低承擔訂立合約，合約限期通常為期三個月以上。此等合同涉及大量交易，雙方均需要核實及調節從對方收到的交易明細及自有的記錄。一旦完成核實及調節工作，本集團將向電訊營運商開出發票。本集團的代價權一般取決於雙方完成核實及調節工作以及發票的開出。

— 移動電話手機及設備銷售並捆綁服務

本集團向客戶提供多種套餐，包括捆綁銷售移動電話手機及設備以及提供服務。於此情形下，本集團提供優惠，客戶可購買移動電話手機及設備，並於交付後合約期內(通常為十二個月以上)支付現金售價。移動電話手機及設備於合約訂立時交付予客戶，而本集團將分配予移動電話手機及設備的交易價格確認為收入。合約訂立時已確認超出現金收款的部分收入指尚未到期且客戶並未支付的已轉讓移動電話手機及設備的代價，該等代價將於合約期內分期收取。本集團收取代價的權利取決於合約期內所提供的服務。

— 業務解決方案項目

業務解決方案項目是企業業務其中一項業務。本集團的業務解決方案項目中的付款時間表要求在達成里程碑時，客戶需要在整個項目期間進行階段性付款。如本項目確認的收入超過客戶支付的金額，則會增加合同資產。

19 合同資產和合同負債(續)

(b) 合同負債

	2023年 百萬元	2022年 百萬元
開展前計費		
— 業務解決方案項目	23	38
— 其他電信服務	161	146
	184	184
代表：		
非即期部分	1	1
即期部分	183	183
	184	184

對已確認合同負債金額有影響的一般支付條款如下：

— 業務解決方案項目

本集團的某些業務解決方案項目中的付款時間表要求客戶就項目進行提前付款。如客戶支付金額超過項目確認的收入，則會增加合同負債。

— 其他電信服務

本集團的電信服務一般包括客戶預付服務費的付款時間表。在確認所提供服務的收入前，則會增加合同負債。

已於年初計入合同負債結餘內，收益為178,000,000元(2022年：168,000,000元)已於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確認。

財務報表附註

20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

	2023年 百萬元	2022年 百萬元
貿易應收賬款	1,038	956
減：損失撥備	(45)	(48)
	993	908
預付款	163	158
定金及其他應收賬款	333	377
	1,489	1,443
代表：		
非即期部分	145	150
即期部分	1,344	1,293
	1,489	1,443

貿易賬款及定金及其他應收賬款的賬面值被視為與其公平值相同。

於2023年及2022年12月31日，計入其他應收賬款內的項目如下：

- (i) 為數12,000,000元(2022年：19,000,000元)為若干電信服務的預付款項以直線法在其相關15年的服務年期内遞延及攤銷；及
- (ii) 收購附屬公司餘下權益向最終控股公司支付的預付款為人民幣62,000,000元(約相當於68,000,000元)(2022年：人民幣62,000,000元(約相當於69,000,000元))。

賬齡分析

於結算日，貿易應收賬款(計入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內)按發票日期及扣除損失準備金後之賬齡分析如下：

	2023年 百萬元	2022年 百萬元
1年內	986	899
1年以上	7	9
	993	908

貿易應收賬款自發票日起計7至180天內到期。有關本集團信貸政策及貿易應收賬款的信貸風險的進一步詳情載於附註28(a)。

21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其他現金流量資料

(a)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

	2023年 百萬元	2022年 百萬元
銀行及手頭現金	666	1,138
銀行定期存款	414	123
其他存款(附註21(d))	646	725
綜合財務狀況表中的現金及存款(附註21(b))	1,726	1,986
減：已質押存款(附註21(c))	(2)	(6)
減：其他存款(附註21(d))	(646)	(725)
綜合現金流量表中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078	1,255

現金及存款的賬面值被視為與其公平值相同。

- (b) 於2023年12月31日，存放於中國內地的現金及存款為149,000,000元(2022年：172,000,000元)。而自中國內地匯出該等資金須受相關法規及外匯限制所規限。
- (c) 於2023年12月31日，為數2,000,000元(2022年：6,000,000元)的銀行存款已抵押作為本集團獲取部分銀行融通之擔保。
- (d) 於2023年12月31日，為數646,000,000元(2022年：725,000,000元)的其他存款已存入於中信財務(國際)有限公司，一家主要從事提供庫務管理服務的同系附屬公司。該等無抵押現金存款按市場利率計息，可由本集團按要求或根據協議條款提取。

財務報表附註

21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其他現金流量資料(續)

(e) 除稅前溢利與經營業務產生之現金的對賬：

	附註	2023年 百萬元	2022年 百萬元
除稅前溢利		1,505	1,496
調整：			
折舊及攤銷	5(b)	870	914
投資物業重估收益	10(a)	(14)	(9)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淨虧損	5(e)	2	1
處置租賃的收益	5(e)	(2)	–
所佔合營企業溢利		(1)	–
財務成本	5(d)	267	269
利息收入	4	(71)	(22)
外匯虧損		9	11
		2,565	2,660
營運資金變動：			
存貨減少／(增加)		75	(29)
合同成本減少／(增加)		4	(1)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增加		(49)	(87)
應收融資租賃款項減少／(增加)		7	(8)
合同資產(增加)／減少		(19)	28
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減少)／增加		(382)	371
合同負債減少		–	(1)
界定福利計劃負債增加		6	2
經營業務產生之現金		2,207	2,935

21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其他現金流量資料(續)

(f) 來自融資活動的負債調節表

下表詳列本集團來自融資活動的負債變動，包括現金及非現金變動。融資活動導致的負債是指該等負債的現金流量或未來現金流量於本集團綜合現金流量表劃歸為融資活動所產生的現金流量。

	銀行及 其他借貸 百萬元 (附註23)	租賃負債 百萬元 (附註24)	總額 百萬元
於2023年1月1日	4,520	454	4,974
融資活動現金流量變動：			
償還銀行及其他借貸	(604)	-	(604)
已付租賃租金之資本部分	-	(147)	(147)
已付租賃租金之利息部分	-	(16)	(16)
已付其他借貸成本	(246)	-	(246)
融資活動現金流量變動總額	(850)	(163)	(1,013)
匯兌調整	15	-	15
其他變動：			
年內訂立新租賃之租賃負債增加	-	66	66
處置	-	(33)	(33)
租賃負債的利息(附註5(d))	-	16	16
利息支出及其他財務費用	249	-	249
其他變動總額	249	49	298
於2023年12月31日	3,934	340	4,274

財務報表附註

21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其他現金流量資料(續)

(f) 來自融資活動的負債調節表(續)

	銀行及 其他借貸 百萬元 (附註23)	租賃負債 百萬元 (附註24)	總額 百萬元
於2022年1月1日	5,446	496	5,942
融資活動現金流量變動：			
新增銀行及其他借貸所得款項	353	—	353
償還銀行及其他借貸	(1,283)	—	(1,283)
已付租賃租金之資本部分	—	(157)	(157)
已付租賃租金之利息部分	—	(18)	(18)
已付其他借貸成本	(248)	—	(248)
融資活動現金流量變動總額	(1,178)	(175)	(1,353)
匯兌調整			
	1	(26)	(25)
其他變動：			
年內訂立新租賃之租賃負債增加	—	141	141
租賃負債的利息(附註5(d))	—	18	18
利息支出及其他財務費用	251	—	251
其他變動總額	251	159	410
於2022年12月31日	4,520	454	4,974

(g)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有關租賃計入綜合現金流量表的金額包括以下各項：

	2023年 百萬元	2022年 百萬元
經營現金流量以內	102	106
融資現金流量以內	163	175
	265	281

上述款項與已付租賃租金有關。

22 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

	2023年 百萬元	2022年 百萬元
貿易應付賬款	920	1,202
其他應付賬款及應計款項	706	841
	1,626	2,043
代表：		
非即期部分	20	16
即期部分	1,606	2,027
	1,626	2,043

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的賬面值被視為與其公平值相同。

於結算日，貿易應付賬款(計入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內)按發票日期之賬齡分析如下：

	2023年 百萬元	2022年 百萬元
1年內	784	994
1年以上	136	208
	920	1,202

財務報表附註

23 銀行及其他借貸

	2023年 百萬元	2022年 百萬元
銀行及其他借貸	352	948
於二零二五年到期之6.1%擔保債券(附註23(b))	3,513	3,503
	3,865	4,451
應付利息	69	69
	3,934	4,520

於結算日，銀行及其他借貸並無抵押及須按下表償還：

	2023年 百萬元	2022年 百萬元
1年內或按要求償還	421	183
1年後但2年內	3,513	809
2年後但5年內	–	3,528
	3,513	4,337
	3,934	4,520

所有非即期銀行及其他借貸按經攤銷成本入賬。並無非即期銀行及其他借貸預期會於一年內償還。

- (a) 本集團須就某些銀行融通達成有關本集團若干財務狀況表與財務表現比率的契諾，有關條件於金融機構的借款安排中普遍可見。倘若本集團違反有關契諾或出現任何違約事件，已提取的融通須按要求償還。本集團定期監察遵守契諾的情況。於2023年及2022年12月31日，本集團已遵守相關銀行融通之契諾。
- (b) 於2013年3月5日，本公司一間全資附屬公司發行450,000,000美元(約相當於3,517,000,000元)的債券，債券期限為十二年，於2025年3月5日到期(「擔保債券」)。該擔保債券由本公司作出無條件及不可撤回的擔保。

擔保債券以本金總額的100%發行，以美元計值，年利率為6.1%，每半年於期末累算及支付。倘若出現違約事件，擔保債券將須按要求償還。

24 租賃負債

下表載列本集團租賃負債之餘下合約到期日：

	2023年		2022年	
	租賃租金現值 百萬元	租賃租金總額 百萬元	租賃租金現值 百萬元	租賃租金總額 百萬元
1年內	116	127	131	146
1年後但2年內	83	91	97	109
2年後但5年內	103	118	130	151
5年後	38	42	96	106
	224	251	323	366
	340	378	454	512
減：未來利息開支總額		(38)		(58)
租賃負債現值		340		454

除在租賃安排中主要與維修及使用租賃資產有關之常見租賃契諾外，租賃協議並無施加任何其他契諾或限制。租賃資產不可用作借貸之抵押品。

財務報表附註

25 離職後福利

本集團為根據香港僱傭條例受僱的僱員設立強積金計劃，如符合資格條件，亦有權領取長服金。此外，本公司附屬公司澳門電訊亦設立退休計劃，該計劃已向澳門金融管理局註冊及由澳門退休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管理（見附註25(c)）。

長服金及公積金屬界定福利計劃。界定福利計劃負債之賬面值分析如下：

	2023年 百萬元	2022年 百萬元
長服金負債(附註25(b))	5	-
公積金負債(附註25(c))	43	61
	48	61

(a) 界定供款退休計劃

本集團根據香港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為於受香港僱傭條例管轄之司法權區所聘用的僱員設立強積金計劃。強積金計劃為由獨立受託人管理的界定供款退休計劃。根據強積金計劃，僱主及其僱員各自須按僱員有關收入的5%向計劃供款，每月有關收入以30,000元為限。對計劃作出的供款即時歸屬。本集團並無可用於減少現有供款水平之沒收供款。

澳門電訊營運的界定供款退休金是根據第6/99/M號法令的條款成立，並向澳門金融管理局註冊。界定供款退休金專為於2002年5月1日之後加入澳門電訊的所有全職澳門僱員而設，並由澳門退休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管理。僱員及澳門電訊各自按照規定須按僱員有關收入的5%向界定供款退休金供款。向界定供款退休金作出的供款會即時歸屬。

本集團在香港及澳門以外地區聘請之員工，乃根據當地勞工規則及法規受當地適當的界定供款計劃保障。

(b) 長服金負債

在若干情況下，根據香港僱傭條例，獲連續僱用至少五年的香港僱員有權享有長服金。該等情況包括倘僱員因嚴重不當行為或裁員以外的原因被解僱，員工在65歲或以上時辭職，或勞動合同為固定期限但期滿不續簽等。應付長服金金額是根據僱員的最終薪金(上限為22,500元)及服務年期，並減去本集團向強積金計劃供款所得的任何應計福利金額(見附註25(a))釐定，每位僱員的總上限為390,000元。目前，本集團並無任何單獨的融資安排以履行其長服金責任。

於2022年6月，政府於憲報刊登修訂條例，該條例最終將廢除僱主動用強積金計劃的強制性供款，以減少其應支付予香港僱員之長服金的法定權利。政府其後宣佈修訂條例將自過渡日期起生效。另外，預計政府亦將於廢除後推出一項補貼計劃以為僱主提供援助。

25 離職後福利(續)

(b) 長服金負債(續)

同時，一旦廢除抵銷機制生效，僱主將不可再使用其強積金供款(無論於過渡日期之前、當日或之後作出的供款)所衍生的任何應計福利來減少僱員有關自過渡日期起所提供服務的長服金。然而，倘一名僱員之僱傭期限始於過渡日期之前，則僱主可繼續使用上述應計福利來減少該僱員於截至該日所提供服務的長服金；此外，有關過渡日期之前所提供服務的長服金將根據僱員於緊接過渡日期前的月薪及截至該日的服務年限計算。

本集團已將抵銷機制及其廢除考慮在內，誠如附註1(c)(ii)及1(u)(ii)所披露。

(c) 公積金負債

本公司附屬公司澳門電訊向一界定退休福利計劃—澳門電訊員工公積金(「公積金」)作出供款。公積金於2003年1月1日設立。公積金之會員皆為原澳門電訊員工公積金會員之所有僱員。並無新會員於2002年5月1日後加入公積金。會員須按其有關收入之5%向公積金供款。澳門電訊須按定期精算估值基準下之獨立精算建議向公積金作出供款。當公積金資產不足以填補公積金之負債，或預期該不足情況可能發生，澳門電訊亦有責任作出澳門退休基金管理服務有限公司可能視為必需的任何特別供款。每名會員於退休或辭任後有權收取一筆款項，該筆款項按該會員介乎其0.6至2倍之最後月薪乘以其於澳門電訊服務年資之基準計算。

於2023年12月31日的最新公積金獨立精算估值乃由Willis Towers Watson員工採用預計單位貸記法作出，該等員工為美利堅合眾國精算師協會會員。根據精算估值顯示，澳門電訊於2023年12月31日的公積金負債有86% (2022年：82%)可由信託人持有的計劃資產支付。公積金令本集團須承受精算風險，例如壽命風險、外匯風險、利率風險及市場(投資)風險。

(i) 於綜合財務狀況表確認的金額如下：

	2023年 百萬元	2022年 百萬元
計劃負債的現值	300	335
計劃資產的公平價值	(257)	(274)
	43	61

上述部分負債預計將於一年後償還。然而，將這筆款項與未來十二個月應付的金額分開計算，並非切實可行的做法，因為未來作出的供款將與未來提供的服務有關，並視乎精算假設及市況的未來變化而定。本集團預計在2024年向公積金供款6,000,000元。

財務報表附註

25 離職後福利(續)

(c) 公積金負債(續)

(ii) 計劃資產包括以下各項：

	2023年 百萬元	2022年 百萬元
現金及貨幣市場	21	14
債券		
— 政府債券	72	53
— 企業債券	44	70
	116	123
股權證券		
— 亞洲	8	8
— 北美洲	102	101
— 歐洲	7	27
— 其他地區	3	1
	120	137
	257	274

所有股權證券和債券在活躍市場均有報價。該債券的信用評級為A-至AAA。

公積金的資產管理人會於每個結算日分析採取各項策略投資政策的結果。公積金採取的策略投資政策概述如下：

- 策略資產組合是由47%股權證券、45%債券及8%其他投資組成(2022年：50%股權證券、45%債券及5%其他投資)；
- 利率風險是通過限制年期來管理；及
- 外匯風險是根據配置指引來管理。

25 離職後福利(續)

(c) 公積金負債(續)

(iii) 界定福利負債的現值變動

	2023年 百萬元	2022年 百萬元
於1月1日	335	347
重新計量：		
— 經驗調整	(2)	(3)
— 財務假設變動產生的精算虧損／(收益)	4	(1)
	2	(4)
公積金支付的福利	(56)	(28)
僱員供款	3	3
現行服務成本	7	8
利息成本	9	9
於12月31日	300	335

界定福利負債的加權平均年期為4年(2022年：5年)。

(iv) 計劃資產的變動

	2023年 百萬元	2022年 百萬元
於1月1日	274	335
僱主及僱員的公積金供款	10	10
公積金支付的福利	(56)	(28)
行政開支	(1)	(1)
利息收入	7	9
計劃資產回報，不包括利息收入	23	(50)
匯兌調整	—	(1)
於12月31日	257	274

財務報表附註

25 離職後福利(續)

(c) 公積金負債(續)

(v) 於綜合收益表及綜合全面收益表確認的金額如下：

	2023年 百萬元	2022年 百萬元
現行服務成本	7	8
界定福利淨負債的利息淨額	2	—
行政開支	1	1
於損益中確認的總額	10	9
精算虧損／(收益)	2	(4)
計劃資產回報，不包括利息收入	(23)	50
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的總額	(21)	46
界定福利(收益)／虧損淨額	(11)	55

現行服務成本及界定福利淨負債的利息淨額於綜合收益表內按以下項目確認：

	2023年 百萬元	2022年 百萬元
員工成本(附註5(c))	7	8
其他經營開支	1	1
財務成本(附註5(d))	2	—
	10	9

25 離職後福利(續)

(c) 公積金負債(續)

(vi) 主要的精算假設(以加權平均數列示)和敏感度分析如下：

	2023年	2022年
折現率	2.4%	2.7%
未來薪酬增長率	3.0%	3.0%

以下分析顯示了當相對的精算假設出現0.25%(2022年：0.25%)的變動，於2023年12月31日的界定福利負債將因而增加/(減少)的幅度：

	2023年		2022年	
	增加0.25% 百萬元	減少0.25% 百萬元	增加0.25% 百萬元	減少0.25% 百萬元
折現率	(3)	3	(4)	4
未來薪酬增長率	3	(3)	3	(3)

上述敏感度分析乃基於與精算假設變動並無相關性的假設，故並無考慮精算假設之間的相關性。

財務報表附註

26 以股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交易

本公司於2007年5月17日採納一個購股權計劃(「中信國際電訊計劃」)，據此，本公司董事獲授權酌情向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僱用的任何人士及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的高級職員或執行董事或非執行董事授出購股權以認購本公司股份，以表彰他們對本公司的增長所作出的貢獻。中信國際電訊計劃的有效期為十年，至2017年5月16日屆滿。每份購股權賦予持有人認購一股本公司普通股的權利。

根據中信國際電訊計劃向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之董事、高級職員及僱員授出而尚未行使的購股權的詳情如下：

授出日期	授出購股權數目	每股行使價	行使期
2017年3月24日	45,339,500	2.45元 ^{(註(i))}	2018年3月24日至2023年3月23日
2017年3月24日	45,339,500	2.45元 ^{(註(i))}	2019年3月24日至2024年3月23日

註：

(i) 授出購股權當日本公司普通股的收市價為每股2.37元。

於2017年3月24日授出的首50%購股權已於2023年3月23日營業時間結束時屆滿。

財務報表附註

26 以股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交易(續)

(a) 根據中信國際電訊計劃授出而尚未行使的購股權的條款和條件載列如下，所有購股權將透過實質交付股份結算：

	每股行使價	購股權數目	歸屬條件	到期日	於12月31日 尚未行使的購股權數目	
					2023年	2022年
授予董事的購股權：						
—於2017年3月24日	2.45元	7,319,000	於2018年 3月24日 全數歸屬	已於2023年 3月23日營業時間 結束時屆滿	-	500,500
—於2017年3月24日	2.45元	7,319,000	於2019年 3月24日 全數歸屬	於2024年 3月23日營業時間 結束時屆滿	500,500	1,500,500
授予高級職員及僱員的購股權 [△] ：						
—於2017年3月24日	2.45元	38,020,500	於2018年 3月24日 全數歸屬	已於2023年 3月23日營業時間 結束時屆滿	-	7,033,000
—於2017年3月24日	2.45元	38,020,500	於2019年 3月24日 全數歸屬	於2024年 3月23日營業時間 結束時屆滿	3,299,000	9,904,500
					3,799,500	18,938,500

[△] 於2023年及2022年12月31日尚未行使的購股權數目包括授予本公司已離職／退休／逝世的前僱員的購股權。

財務報表附註

26 以股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交易(續)

(b) 尚未行使的購股權數目及加權平均行使價如下：

	2023年		2022年	
	加權平均 行使價	購股權數目	加權平均 行使價	購股權數目
於年初尚未行使	2.45元	18,938,500	2.49元	30,275,250
於年內行使(附註27(c))	2.45元	(11,754,500)	2.52元	(5,268,000)
於年內失效	2.45元	(3,384,500)	2.60元	(6,068,750)
於年末尚未行使	2.45元	3,799,500	2.45元	18,938,500
於年末可行使	2.45元	3,799,500	2.45元	18,938,500

於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涉及11,754,500股股份(2022年：5,268,000股股份)的購股權獲行使，而涉及3,384,500股股份(2022年：6,068,750股股份)的購股權已告失效，及並無購股權(2022年：無)被註銷。於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失效的已歸屬購股權價值為1,000,000元(2022年：4,000,000元)，並已直接回撥至保留溢利。

於年內，於購股權獲行使當日的股份加權平均收市價為2.99元(2022年：2.84元)。於2023年12月31日尚未行使的購股權的加權平均行使價為2.45元(2022年：2.45元)，加權平均餘下合約期限為0.23年(2022年：0.83年)。

於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按購股權計劃發行新股份所得款項為29,000,000元(2022年：13,000,000元)。

27 資本、儲備及股息

(a) 權益變動

本集團綜合權益各組成部分的期初及期末餘額的調節表，載列於綜合權益變動表。本公司權益各組成部分的期初及期末餘額的變動如下：

本公司

	附註	股本 百萬元	資本儲備 百萬元	保留溢利 百萬元	總額 百萬元
於2022年1月1日之結餘		4,704	73	3,349	8,126
於2022年之權益變動：					
年度總全面收益		–	–	1,164	1,164
根據購股權計劃發行的股份	26(b)	16	(3)	–	13
批准過往財政年度股息	27(b)(ii)	–	–	(627)	(627)
轉回已失效的購股權	26(b)	–	(4)	4	–
宣派本財政年度股息	27(b)(i)	–	–	(221)	(221)
於2022年12月31日及 於2023年1月1日之結餘		4,720	66	3,669	8,455
於2023年之權益變動：					
年度總全面收益		–	–	1,249	1,249
根據購股權計劃發行的股份	26(b)	36	(7)	–	29
批准過往財政年度股息	27(b)(ii)	–	–	(684)	(684)
轉回已失效的購股權	26(b)	–	(1)	1	–
宣派本財政年度股息	27(b)(i)	–	–	(222)	(222)
於2023年12月31日之結餘		4,756	58	4,013	8,827

財務報表附註

27 資本、儲備及股息(續)

(b) 股息

(i) 年內應付本公司股東的股息

	2023年 百萬元	2022年 百萬元
已宣派及派付的中期股息每股6.0港仙(2022年：6.0港仙)	222	221
於結算日後擬派的末期股息每股19.3港仙(2022年：18.5港仙)	714	682
	936	903

於結算日後擬派的末期股息並無於結算日確認為負債。

(ii) 本年內批准及派付於上一個財政年度應付予本公司股東的股息

	2023年 百萬元	2022年 百萬元
於本年內批准及派付上一個財政年度的末期股息每股18.5港仙 (2022年：17.0港仙)	684	627

就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而言，在2022年年報所披露的末期股息與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派付的金額之間，出現了2,000,000元的差額。這代表了在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前因購股權獲行使而發行的股份應佔的股息。

27 資本、儲備及股息(續)

(c) 股本

附註	2023年		2022年	
	股份數目	金額 百萬元	股份數目	金額 百萬元
已發行及繳足的普通股：				
於1月1日	(i) 3,688,280,882	4,720	3,683,012,882	4,704
根據購股權計劃發行的股份	(ii) 11,754,500	36	5,268,000	16
於12月31日	(i) 3,700,035,382	4,756	3,688,280,882	4,720

附註：

- (i) 普通股持有人有權收取不時宣派之股息。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每名股東於按股數投票方式表決時就其所持每股股份擁有一票投票權。就本公司之剩餘資產而言，所有普通股地位相等。
- (ii) 於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11,754,500股(2022年：5,268,000股)普通股乃按加權平均行使價每股普通股2.45元(2022年：2.52元)發行予已行使購股權的購股權持有人。新發行的該等股份與當時現有已發行普通股享有同等的權利。

(d) 儲備的性質與目的

(i) 資本儲備

資本儲備指根據本公司購股權計劃授予本集團董事或僱員的未行使購股權於授予日期的公平價值部分，根據附註1(u)(iii)所述就股份為基礎的支付而採納的會計政策確認入賬。

(ii) 匯兌儲備

匯兌儲備指換算香港以外經營業務財務報表所產生的所有匯兌差額以及對沖該等海外經營業務投資淨額所產生任何匯兌差額之有效部分。該儲備乃根據附註1(y)及1(ac)所載的會計政策處理。

(iii) 物業重估儲備

物業重估儲備指投資物業用途發生改變轉為自物業的重估盈餘，並按照附註1(h)所載就自用物業所採納的會計政策處理。

(e) 可供分派儲備

於2023年12月31日，根據香港公司條例第6部計算的可供分派予本公司股東的儲備總額為4,013,000,000元(2022年：3,669,000,000元)。於結算日後，董事會建議派發末期股息每股19.3港仙(2022年：18.5港仙)，總額為714,000,000元(2022年：682,000,000元)。此股息於結算日並未確認為負債。

財務報表附註

27 資本、儲備及股息(續)

(f) 資本管理

本集團資本管理的主要目標是確保本集團有能力持續經營業務，並同時持續為股東帶來回報。

本集團定期檢討其資本架構，在以提高借貸水平提升股東回報與良好的資本狀況帶來的好處及保障之間取得平衡，並因應經濟環境出現的變化對資本架構作出調整。

本集團之資本架構由本公司股東應佔權益總額組成，包括於綜合財務報表披露之股本及儲備。本集團的淨資本負債比率是以淨借貸除以資本總額計算。淨借貸是以借貸總額(包括即期及非即期銀行及其他借貸)減去現金及存款計算。資本總額是指綜合財務狀況表所示的本公司股東應佔權益總額，再加上淨借貸。

於2023年及2022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淨資本負債比率如下：

	2023年 百萬元	2022年 百萬元
總借貸	3,934	4,520
減：現金及存款	(1,726)	(1,986)
淨借貸	2,208	2,534
本公司股東應佔權益總額	10,756	10,373
資本總額	12,964	12,907
淨資本負債比率	17%	20%

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沒有受到任何外界資本規定的限制。

28 財務風險管理及金融工具的公平價值

本集團所承擔的信貸、流動性、利率及外匯風險來自本集團的日常業務。

本集團所面對的這些風險以及本集團管理這些風險所採用的財務風險管理政策及慣例說明如下。

(a) 信貸風險

信貸風險指對手違反其合同責任而導致本集團財務虧損的風險。本集團的信貸風險主要來自於貿易應收賬款和合同資產。本集團因訂金及其他應收賬款而產生的信貸風險較低，原因為交易對手有能力履行其合約現金流量責任。因此，應用預期信貸風險模式對訂金及其他應收賬款的呆賬撥備產生之影響並不重大。

本集團因現金及存款而產生的信貸風險有限，因為本集團主要與在著名信貸評級公司(如穆迪投資者服務公司、標準普爾和惠譽國際)獲得良好信貸評級從事融資活動的公司，或香港及澳門發鈔銀行，或本集團的關聯公司進行交易，及本集團有預先制定的政策及定期檢討其餘現金組合。因此，本集團在此方面面臨較低的信貸風險。

本集團應用簡化法確認應收融資租賃款項的整個存續期的預期信貸虧損。鑑於本集團定期收取現金流量的往期記錄，董事認為此等對手方的違約風險並不重大，且並不預期因對手方不履約而產生任何損失。因此，應收融資租賃項款的信貸風險被評估為不重大，於2023年及2022年12月31日並無作出任何撥備。

除附註30的披露外，本集團並未提供任何其他可能令本集團面臨信貸風險的擔保。報告期末有關該等財務擔保的最大信貸風險於附註30披露。

財務報表附註

28 財務風險管理及金融工具的公平價值(續)

(a) 信貸風險(續)

應收賬款及合同資產

本集團要面對的信貸風險主要受每位客戶的特性，而非客戶經營的行業或國家影響。因此，信貸風險主要集中在出現於本集團需要面對大量個人客戶的時候。報告期末，本集團的五大應收賬的應收賬款及合同資產總額佔集團的應收賬款及合同資產總額的24.7%(2022年：21.2%)。

所有超出若干信貸金額的客戶需要進行個別信貸評估。該等評估主要集中於客戶過往到期付款及現時的付款能力，並考慮客戶特有帳目資料及客戶營運所在經濟環境的相關資料。該等貿易應收賬款的到期日由發票日期起計7天至180天。一般而言，本集團不會收回客戶的抵押品。

本集團計量貿易應收款項及合同資產的虧損撥備，金額相等於終身預期信貸虧損，並以撥備模型計算。基於逾期狀態的虧損撥備在本集團不同客戶群之間作進一步區分。

本集團承受貿易應收款項及合同資產的信貸風險和預期信貸虧損的資料如下表所示：

	2023年			2022年		
	預計虧損率	總賬面金額 百萬元	損失撥備 百萬元	預計虧損率	總賬面金額 百萬元	損失撥備 百萬元
即期(未逾期)	0.1%	870	(1)	0.1%	816	(1)
逾期1-90日	5.5%	297	(16)	8.3%	270	(22)
逾期91-180日	8.0%	54	(4)	9.6%	48	(5)
逾期181-365日	8.4%	66	(6)	10.6%	48	(5)
逾期超過365日	87.3%	20	(18)	63.2%	24	(15)
		1,307	(45)		1,206	(48)

集團旗下公司各有不同的信貸政策，視乎其營業市場及業務的要求而定。編制應收賬款的賬齡分析並加以密切監察，目的是盡量減低與應收款項有關的信貸風險。

預期虧損率以最長3年的相關歷史虧損經驗為基礎。這些比率已經過調整，以反映收集歷史數據期間的經濟狀況，當前狀況和本集團對貿易應收賬款預期年限的經濟狀況的看法之間的差異。

28 財務風險管理及金融工具的公平價值(續)

(a) 信貸風險(續)

應收賬款及合同資產(續)

年內貿易應收款項及合同資產的損失撥備賬戶的變動如下：

	2023年 百萬元	2022年 百萬元
於1月1日的結餘	48	29
已撇銷金額	(5)	(6)
已確認減值虧損(附註5(e))	2	25
於12月31日的結餘	45	48

(b) 流動性風險

本集團內的各個業務單位須負責其各自的現金管理，包括就現金盈餘進行短期投資。而籌措貸款以應付其預期現金需求，則必需經本公司財務委員會或董事會批准。本集團的政策是定期監管當期和預期流動資金的需求及遵守借款契約，確保其現金儲備及有足夠由各大財務機構取得的承諾信貸額度，足以應付短期及長期的流動資金需求。

下表載列了本集團的金融負債於結算日的剩餘合約期限，該等金融負債是以訂約未折現現金流量(包括以訂約利率或(如屬浮息)按於結算日的利率計算的利息付款)以及本集團須支付的最早日期為準：

	2023年						2022年					
	訂約未折現現金流出					於12月31日 的賬面值 百萬元	訂約未折現現金流出					於12月31日 的賬面值 百萬元
	1年內或 按要 求償還 百萬元	1年以上 但2年內 百萬元	2年以上 但5年內 百萬元	5年後 現金流出總額 百萬元	訂約未折現 現金流出總額 百萬元		1年內或 按要 求償還 百萬元	1年以上 但2年內 百萬元	2年以上 但5年內 百萬元	5年後 現金流出總額 百萬元	訂約未折現 現金流出總額 百萬元	
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	1,599	-	1	12	1,612	1,612	2,020	-	1	1	2,022	2,022
銀行及其他借貸	438	-	-	-	438	421	183	-	-	-	183	183
租賃負債	127	91	118	42	378	340	146	109	151	106	512	454
非即期銀行及 其他借貸	146	3,624	-	-	3,770	3,513	192	1,069	3,644	-	4,905	4,337
	2,310	3,715	119	54	6,198	5,886	2,541	1,178	3,796	107	7,622	6,996

財務報表附註

28 財務風險管理及金融工具的公平價值(續)

(c) 利率風險

利率風險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平價值或未來現金流量因市場利率變動而波動的風險。本集團的利率風險主要源自長期借貸。以浮動利率及固定利率計息的借貸分別使本集團面臨現金流量利率風險及公平價值利率風險。本集團按照界定的政策管理其利率風險，並進行定期檢討，以在考慮到切合其目前業務組合的浮動利率／固定利率組合前提下，在將本集團整體融資成本減至最低及管理利率重大波動之間取得平衡。管理層監察之集團利率風險概況列於(i)之下。

(i) 利率風險組合

下表列示於結算日本集團總借貸(不包括應付利息)的利率組合詳情：

	2023年		2022年	
	實際利率	百萬元	實際利率	百萬元
定息借貸：				
擔保債券	6.1%	3,513	6.1%	3,503
浮息借貸：				
銀行及其他貸款	5.0%	352	5.5%	948
敞口	5.0%	352	5.5%	948
總借貸	6.0%	3,865	6.0%	4,451
定息借貸佔總借貸的百分比		90.9%		78.7%

(ii) 敏感度分析

於2023年12月31日，惟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的情況下，估計利率利率一般增加／減少50(2022年：50)點子，將導致本集團年度溢利及保留溢利減少／增加約2,000,000元(2022年：約5,000,000元)。綜合權益其他組成部分將不受利率變動影響(2022年：無)。

上述敏感度分析假設利率變動於結算日已經發生，本集團的年度溢利及保留溢利會因此即時變動。就本集團於結算日持有的浮動利率非衍生工具所產生的現金流量利率風險額度而言，本集團年度溢利及保留溢利所受到的影響，是基於每年有關利率變動對利息支出的影響作出估計。分析按2022年的相同基準進行。

28 財務風險管理及金融工具的公平價值(續)

(d) 外匯風險

- (i) 本集團所承受的外匯風險主要源於以外幣計價的應收款、應付款及現金及存款的買賣交易。所指外幣是與這些交易有關的業務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本集團屬下公司營運的主要地點位於香港及澳門，其功能貨幣為港幣或澳門幣。

本集團大部分收入及銷售及服務成本均以美元、澳門幣、港幣、人民幣及新加坡元計值。本集團的流動資產、流動負債及交易主要以美元、澳門幣、港幣、人民幣及新加坡元計值。由於港幣與美元掛鈎，而澳門幣亦與港幣掛鈎，故此港幣、美元及澳門幣之間不會對本集團帶來重大外匯風險。本集團仍將繼續密切監察所有可能影響外匯風險的情況，並在必要時訂立對沖安排，以降低任何重大匯率波動的風險。

(ii) 對沖海外附屬公司的淨投資

外幣風險來自本集團對其新加坡附屬公司的淨投資，該附屬公司以新加坡元作為其功能貨幣。該風險來自新加坡元與港幣之間的即期匯率波動，導致淨投資的賬面金額有所不同。於2023年12月31日，集團以新加坡元計值的其他貸款被指定為對沖工具，金額為59,000,000新加坡元(2022年：59,000,000新加坡元)，以應對因港幣／新加坡元即期匯率變化而導致的淨投資價值變動。此狀況每年予以檢討。

(iii) 外匯風險

下表詳列本集團於結算日以相關實體功能貨幣以外貨幣計值的已確認資產或負債引致的外匯風險。就呈報而言，風險金額以港幣呈列，並以年末結算日的即期匯率換算。由換算海外業務財務報表為本集團呈報貨幣所產生及由被指定為對沖本集團於新加坡子公司投資淨額的其他貸款所產生風險(見上文(ii))的差額不予計算。

	外匯風險 (以港幣呈列)	
	人民幣 2023年 百萬元	人民幣 2022年 百萬元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	34	55
現金及存款	27	28
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	(13)	(13)
	48	70

財務報表附註

28 財務風險管理及金融工具的公平價值(續)

(d) 外匯風險(續)

(iv) 敏感度分析

下表列示本集團於結算日，假設所有其他風險保持不變，本集團有重大敞口而因外匯匯率出現變動而導致本集團之年度溢利的即時變動。綜合權益中其他組成部分不會受到外匯匯率變動的影響(2022年：無)。

	2023年		2022年	
	外匯匯率 上升/(下跌)	對年度溢利 及保留溢利 的影響 百萬元	外匯匯率 上升/(下跌)	對年度溢利 及保留溢利 的影響 百萬元
人民幣	10% (10%)	4 (4)	10% (10%)	6 (6)

上表呈列的分析結果代表本集團各實體按各自功能貨幣計量的年度溢利及權益為呈列目的而按結算日的匯率換算為港幣時，對有關溢利及權益的整體即時影響。

敏感度分析假設於結算日已採用變動匯率重新計量本集團所持而導致本集團面對外匯風險的金融工具，包括按貸款人或借款人功能貨幣以外貨幣計值的集團內公司間應付款項及應收款項。分析不計及由換算海外業務財務報表為本集團呈報貨幣所產生及由被指定為對沖本集團於新加坡子公司投資淨額的其他貸款所產生風險(見上文(ii))的差額。分析按2022年的相同基準進行。

(e) 公平價值計量

由於本集團所有金融工具於2023年及2022年12月31日的賬面金額與公平價值之間並沒有重大差異，因此毋須披露公平價值。

財務報表附註

29 承擔

於結算日，本集團仍未在綜合財務報表內撥備之資本承擔如下：

	2023年 百萬元	2022年 百萬元
已訂約	55	37
已批准但未訂約	70	79
	125	116

30 履約保證

於結算日，本集團的履約保證如下：

	2023年 百萬元	2022年 百萬元
向業務解決方案項目客戶所提供的履約保證	71	77
向其他所提供的履約保證	10	10
	81	87

本集團並未就上述履約保證在綜合財務報表中計提撥備。於2023年12月31日，董事並不認為會有因任何履約保證令本集團被提出申索。於結算日，本集團的最大負債為該履約保證的保證總額81,000,000元(2022年：87,000,000元)。

財務報表附註

31 重大關聯方交易

(a) 與本集團聯屬公司及控股公司進行的交易

(i) 經常交易

	2023年 百萬元	2022年 百萬元
已收／應收同系附屬公司之互聯網數據中心服務費	22	13
已收／應收同系附屬公司之虛擬專用網絡服務費	28	27
已收／應收同系附屬公司之互聯網數據接入服務費	9	13
已付／應付予以下人士之電信服務及相關收費		
— 一家同系附屬公司	(21)	(23)
— 最終控股公司之聯營公司	(10)	(12)
已付／應付予控股股東之內部審計和公司秘書專業服務費	(6)	(6)
已付／應付予同系附屬公司之樓宇管理費、水電費、冷氣開支及車位租金	(14)	(14)
已收／應收一家同系附屬公司之租金及樓宇管理費	17	17
已收／應收同系附屬公司之現金及存款利息收入	49	6
已付／應付予同系附屬公司之銀行及其他借貸的財務成本	(31)	(32)

董事認為上述與關聯方的交易，是以正常商業條款，以及正常業務運作過程中進行，條款就本公司之股東而言屬公平及合理。本集團所支付的專業服務費乃償付關聯方的開支成本。本集團就有關服務所支付的價格，與市場價格比較屬公平合理。

31 重大關聯方交易(續)

(a) 與本集團聯屬公司及控股公司進行的交易(續)

(ii) 與本集團聯屬公司及控股公司的結餘

	2023年 百萬元	2022年 百萬元
就收購附屬公司餘下權益向最終控股公司預付的款項包括：		
—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	68	69
應付予同系附屬公司租賃負債	(9)	(18)
與同系附屬公司之現金及存款(附註(ii))	774	729
與同系附屬公司之銀行及其他借貸(附註(ii))	(352)	(948)

附註：

- (i) 與同系附屬公司之現金及存款可按要求或根據協議條款所訂而提取，無抵押及承擔現行市場利率之利率。
- (ii) 與同系附屬公司之銀行及其他借貸乃按要求或根據協議條款所訂而償還，無抵押及承擔現行市場利率之利率。

(iii) 對一家同系附屬公司之按經營租賃租出的資產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根據不可解除之經營租賃在日後應收之未折現租賃款額總數如下：

	2023年 百萬元	2022年 百萬元
1年內	6	14
1年後但2年內	—	6
	6	20

該涉及一家同系附屬公司之租賃，租期一般為期3年，而相關承擔在附註10(d)內。

(b) 與其他政府相關實體的交易

本集團為政府相關企業，並與中華人民共和國政府(「中國政府」)通過其政府機關、代理、關聯單位及其他機構直接或間接控制的實體(統稱「政府相關實體」)進行交易。

除上文所披露與本集團聯屬公司進行的交易外，本集團與其他政府相關實體進行的共同而非個別重大的交易包括但不限於下列各項：

- 提供及接受服務；及
- 財務服務安排。

財務報表附註

31 重大關聯方交易(續)

(b) 與其他政府相關實體的交易(續)

該等交易均在本集團日常業務過程中進行，執行以上交易時所遵照的條款與其他非政府相關實體所訂立的條款相若。本集團已就其採購及銷售產品和服務制定採購、定價策略及審批程序。該等採購、定價策略及審批程序並不受交易對方是否為政府相關實體影響。

經考慮關聯方關係、本集團的採購、定價策略及審批程序對交易的潛在影響，以及就瞭解該等關係對財務報表潛在影響所需的資料，董事認為以下與其他政府相關實體進行的交易須作出披露：

(i) 與中國其他政府相關實體(包括國有銀行)進行的交易

	2023年 百萬元	2022年 百萬元
銀行存款利息收入	12	6
已收/應收提供電信服務的費用	1,379	1,151
已付/應付提供電信服務的費用	(1,886)	(2,390)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2)	(4)

(ii) 與中國其他政府相關實體(包括國有銀行)的結餘

	2023年 百萬元	2022年 百萬元
銀行存款	546	402
貿易應收賬款	186	83
合同資產	6	8
貿易應付賬款	(243)	(565)

(c) 主要管理人員酬金

下文載列本集團主要管理人員的酬金：

	2023年 百萬元	2022年 百萬元
短期僱員福利	37	42
離職後福利	1	1
	38	43

酬金總額計入「員工成本」(見附註5(c))。

32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

	附註	2023年 百萬元	2022年 百萬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3	3
於附屬公司之投資		11,553	11,553
遞延稅項資產		8	10
		11,564	11,566
流動資產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		1,687	1,659
現金及存款		35	188
		1,722	1,847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		522	592
銀行及其他借貸		352	–
		874	592
流動資產淨值		848	1,255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12,412	12,821
非流動負債			
非即期其他應付賬款		3,582	3,571
界定福利計劃負債		3	–
非即期銀行及其他借貸		–	795
		3,585	4,366
資產淨值		8,827	8,455
資本及儲備	27(a)		
股本		4,756	4,720
儲備		4,071	3,735
權益總額		8,827	8,455

董事會於2024年3月13日核准及授權發出。

羅西成
董事

樂真軍
董事

財務報表附註

33 無需進行調整的結算日後事項

結算日後，董事會建議派發末期股息，詳見附註27(b)(i)。

34 直接控股公司及最終控股公司

於2023年12月31日，董事認為，本集團的直接控股公司及最終控股公司分別為在英屬維爾京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Ease Action Investments Corp.及中國的國有獨資公司中國中信集團有限公司。中介控股公司中國中信股份有限公司(在香港註冊成立及上市)編製的財務報表可供公眾查閱。

35 已頒佈但尚未於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生效的修訂、新準則及詮釋可能帶來的影響

截至此等財務報表刊發日期，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仍未生效且於該等財務報表仍未採納的多項新訂或修訂準則。此等變動包含以下可能與本集團相關的事項。

	於下列日期 或之後開始的 會計期間生效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財務報表之表達：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2024年1月1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財務報表之表達：附有契約條件的非流動負債」	2024年1月1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租賃：售後租回的租賃負債」	2024年1月1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修訂本「現金流量表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 金融工具：披露：供應商融資安排」	2024年1月1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21號修訂本「外匯匯率變動的影響：缺乏可兌換性」	2025年1月1日

本集團現正對此等變動預期於首次應用期間的影響進行評估。就目前得出的結論而言，採納此等變動不太可能對綜合財務報表造成重大影響。

持有作為投資的物業

地點	現有用途	租期
香港新界葵涌葵福路93號中信電訊大廈1樓的4個貨車位、2樓的2個貨車位、3樓的1個貨車位、19樓、21樓的2101至2104及2108室及22樓	貨車位及附屬辦公室	中期
香港新界葵涌葵福路93號中信電訊大廈5至11樓及12樓的B室	工業	中期

釋義

4G	第四代移動通信技術，是3G之後的延伸
5G	第五代移動通信系統
AI	人工智能
Big Data	大數據是指使用預測分析，用戶行為分析或其他高級數據分析方法從數據中提取價值
Cloud/cloud computing	雲計算(Cloud/cloud computing)是一種模式，能方便且隨需求應變地透過聯網存取廣大的共享運算資源(如網絡、伺服器、存儲、應用程式及服務等)，並可透過最少的管理工作及服務供應者互動，快速提供各項服務
EPL	以太網專線(EPL)在兩個站點之間提供點對點的高透明度以太網連接度
eSIM	嵌入式SIM卡
ICT	信息和通信技術(ICT)，是一個總稱，包括任何通訊設備或應用程式，包括：廣播，電視，手機，計算機及網絡硬件和軟件，衛星系統等，以及與他們有聯繫的各種服務和應用程式
IDC	互聯網數據中心
Internet of Things	物聯網(IoT)是嵌入了電子、軟件、傳感器、執行器和連接的物理設備、車輛、家用電器和其他物品的網絡，使得這些物體能夠連接和交換數據
IPX	IP數據交換(IPX)，為網絡商提供一個互連的IP網絡架構，支持雙邊和多邊類型的連接
ISP	互聯網服務供應商
MMS	多媒體訊息服務
PoP(s)	服務據點(PoP(s))是位於其他電信運營商數據中心內的連接設施，主要包括傳送設備，本集團樞紐藉該等設備發出及接收通話及數據

SA	5G的獨立組網(SA)模式是指將5G基站同時用於信令和資料傳輸
SASE	安全存取服務邊緣(SASE)，採用全新分散式網絡架構模型，結合優化的拓撲結構(Topology)，全面保護並簡化現今企業的網絡架構
SD-WAN	SD-WAN通過將網絡硬件與其控制機制分離(分離)來簡化WAN的管理和操作
SIMN	一卡多號(SIMN)服務，即一項移動增值服務，據此，移動電信運營商的用戶在彼等現有SIM卡上可擁有多個海外移動電話號碼，讓經常外遊人士及移動電話漫遊用戶可在可使用SIMN的地區內節省漫遊費用
SMS	短信服務(SMS)是大部分數碼移動電話均可使用的服務，允許在移動電話、其他手提移動裝置及固網電話之間發送短信
SOC	自設的24 X 7安全運作中心(SOCs)，配備先進的安全信息及事件管理(SIEM)技術，由認可的安全專家管理，為企業提供全天候監控服務，配合實時威脅作出分析及處理
VoLTE	Voice Over LTE(VoLTE)指透過4G LTE網絡所連接的話音通話服務
VoNR	Voice over New Radio,也稱為Voice over 5G或Vo5G
VPN	虛擬專用網(VPN)是一個通過公共電信基礎設施，如互聯網，為客戶提供遠程辦公室或個人用戶提供安全的訪問他們組織網絡的網絡

公司資料

總辦事處及註冊辦事處

香港新界葵涌
葵福路93號
中信電訊大廈25樓

電話： 2377 8888
傳真： 2376 2063

網址

www.citictel.com載有本公司的業務簡介、向股東發放的報告、公告、新聞稿及其他資料。

股份編號

香港聯合交易所：	01883
彭博資訊：	1883:HK
路透社：	1883.HK

股份過戶登記處

有關股份轉讓、更改名稱或地址、或遺失股票等事宜，股東應聯絡本公司的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亦可致電2980 1333，或傳真至2810 8185。

財務日程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2024年5月14日至2024年5月20日及
2024年5月27日至2024年5月29日

股東週年大會： 2024年5月20日
上午10時正
香港金鐘道88號太古廣場
香港JW萬豪酒店
3樓宴會廳

派發末期股息： 2024年6月13日

2023年年報

本年報以中、英文印刷，並登載於本公司網站www.citictel.com。股東可選擇收取中文或英文印刷本、或同時收取中文及英文印刷本、或以電子方式收取本年報。股東可隨時以書面通知本公司的股份過戶登記處，更改其收取本年報之語言版本及收取方式。

股東如在收取或接收本年報時遇上困難，只需向本公司的股份過戶登記處提出要求，便可迅即免費獲發一份印刷本。

非股東人士如要索取本年報的印刷本，請致函中信國際電訊集團有限公司的公司秘書，地址為香港新界葵涌葵福路93號中信電訊大廈25樓，或傳真至2376 2063，或電郵至contact@citictel.com。



中信國際電訊
CITIC TELECOM INTERNATIONAL

WWW.CITICTEL.COM